



人权理事会
第三十一届会议
议程项目 1
组织和程序事项

人权理事会第三十一届会议报告

副主席兼报告员：贝特朗·德克鲁姆布鲁格(比利时)



目录

章次	页次
第一部分 人权理事会第三十一届会议通过的决议、决定和主席声明	4
一. 决议.....	4
二. 决定.....	5
三. 主席声明.....	6
第二部分 议事情况摘要.....	7
一. 组织和程序事项.....	7
A. 会议开幕和会期.....	7
B. 出席情况.....	7
C. 高级别会议.....	8
D. 一般会议.....	12
E. 议程和工作方案.....	12
F. 工作安排.....	12
G. 会议和文件.....	13
H. 来宾.....	13
I. 甄选和任命任务负责人.....	13
J. 通过届会报告.....	13
二. 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的年度报告以及高级专员办事处的报告和秘书长的报告.....	15
A. 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的年度报告.....	15
B. 高级专员办事处的报告和秘书长的报告.....	16
C. 审议提案草案并采取行动.....	17
三. 促进和保护所有人权——公民权利、政治权利、经济、社会及文化权利，包括发展权.....	19
A. 小组讨论会.....	19
B. 与特别程序任务负责人的互动对话.....	25
C. 与秘书长特别代表的互动对话.....	33
D. 跨国公司和其他工商企业与人权的关系问题不限成员名额政府间工作组.....	35
E. 关于议程项目 3 的一般性辩论.....	35
F. 审议提案草案并采取行动.....	38
四. 需要理事会注意的人权状况.....	69
A. 与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问题独立国际调查委员会的互动对话.....	69
B. 与各特别程序任务负责人的互动对话.....	69
C. 关于议程项目 4 的一般性辩论.....	71
D. 审议提案草案并采取行动.....	73

五.	人权机构和机制.....	78
	A. 少数群体问题论坛.....	78
	B. 特别程序.....	78
	C. 关于议程项目 5 的一般性辩论.....	78
六.	普遍定期审议.....	80
	A. 讨论普遍定期审议结果.....	80
	B. 关于议程项目 6 的一般性辩论.....	145
	C. 审议提案草案并采取行动.....	145
七.	巴勒斯坦及其他阿拉伯被占领土的人权状况.....	148
	A. 与 1967 年以来被占领的巴勒斯坦领土人权状况特别报告员的互动对话.....	148
	B. 高级专员的报告和秘书长的报告.....	148
	C. 关于议程项目 7 的一般性辩论.....	149
	D. 审议提案草案并采取行动.....	149
八.	《维也纳宣言和行动纲领》的后续行动和执行情况.....	153
	A. 关于议程项目 5 的一般性辩论.....	153
九.	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相关的不容忍现象，《德班宣言和行动纲领》的后续行动和执行情况.....	155
	A. 小组讨论会.....	155
	B. 关于世界各地种族歧视情况的辩论.....	156
	C. 关于议程项目 9 的一般性辩论.....	156
	D. 审议提案草案并采取行动.....	157
十.	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	158
	A. 关于促进和保护人权方面的技术合作的年度专题小组讨论会.....	158
	B. 关于布隆迪人权状况的强化互动对话.....	159
	C. 关于向乌克兰提供人权领域的合作与援助的互动对话.....	159
	D. 与特别程序任务负责人的互动对话.....	160
	E. 关于议程项目 10 的一般性辩论.....	162
	F. 审议提案草案并采取行动.....	163
Annexes		
I.	Attendance.....	165
II.	Agenda.....	174
III.	Documents issued for the thirty-first session.....	175
IV.	Special procedure mandate holders appointed by the Human Rights Council at its thirty-first session.....	206

第一部分

人权理事会第三十一届会议通过的决议、决定和主席声明

一. 决议

决议	标题	通过日期
31/1	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工作人员的组成	2016年3月23日
31/2	司法系统的公正廉明	2016年3月23日
31/3	反恐中注意保护人权和基本自由：在反恐时促进与保护人权和基本自由特别报告员的任务	2016年3月23日
31/4	《发展权利宣言》通过三十周年纪念	2016年3月23日
31/5	在所有国家实现经济、社会及文化权利问题	2016年3月23日
31/6	危难情况和人道主义紧急情况下的残疾人权利	2016年3月23日
31/7	儿童权利：信息和通信技术与对儿童的性剥削	2016年3月23日
31/8	人权与环境	2016年3月23日
31/9	适当生活水准权所含适当住房权及在此方面不受歧视的权利	2016年3月23日
31/10	食物权	2016年3月23日
31/11	国家外债和其他有关国际金融义务对充分享有所有人权尤其是经济、社会及文化权利的影响	2016年3月23日
31/12	促进人人享有文化权利和尊重文化多样性	2016年3月23日
31/13	在民族或族裔、宗教和语言上属于少数群体的人的权利	2016年3月23日
31/14	善治对促进和保护人权的作用	2016年3月23日
31/15	工作权	2016年3月23日
31/16	宗教或信仰自由	2016年3月23日
31/17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人权状况	2016年3月23日
31/18	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的人权状况	2016年3月23日
31/19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的人权状况	2016年3月23日
31/20	南苏丹的人权状况	2016年3月23日
31/21	人权教育和培训	2016年3月24日
31/22	不把非法来源资金归还来源国对享有人权的负面影响以及改善国际合作的重要性	2016年3月24日
31/23	通过体育和奥林匹克理想促进人权	2016年3月24日
31/24	缅甸的人权状况	2016年3月24日
31/25	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的人权	2016年3月24日

决议	标题	通过日期
31/26	打击基于宗教或信仰原因对他人的不容忍、负面成见、污名化和歧视以及煽动暴力和暴力侵害他人行为	2016年3月24日
31/27	开展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以改善利比亚的人权状况	2016年3月24日
31/28	向马里提供人权领域的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	2016年3月24日
31/29	加强对几内亚的技术合作和咨询服务	2016年3月24日
31/30	恐怖主义对享有所有人权的影响	2016年3月24日
31/31	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防止在警方羁押和审前拘留期间发生酷刑的保障措施	2016年3月24日
31/32	保护处理经济、社会及文化权利问题的人权维护者，不论是个人、群体还是社会机构	2016年3月24日
31/33	巴勒斯坦人民自决的权利	2016年3月24日
31/34	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的巴勒斯坦被占领土的人权状况	2016年3月24日
31/35	确保对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的巴勒斯坦被占领土上的所有违反国际法行为追究责任并伸张正义	2016年3月24日
31/36	以色列在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的巴勒斯坦被占领土和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的定居点	2016年3月24日
31/37	在和平抗议的背景下促进和保护人权	2016年3月24日

二. 决定

决定	标题	通过日期
31/101	普遍定期审议结果：密克罗尼西亚联邦	2016年3月16日
31/102	普遍定期审议结果：黎巴嫩	2016年3月16日
31/103	普遍定期审议结果：毛里塔尼亚	2016年3月16日
31/104	普遍定期审议结果：瑙鲁	2016年3月16日
31/105	普遍定期审议结果：卢旺达	2016年3月16日
31/106	普遍定期审议结果：尼泊尔	2016年3月16日
31/107	普遍定期审议结果：奥地利	2016年3月16日
31/108	普遍定期审议结果：澳大利亚	2016年3月17日
31/109	普遍定期审议结果：格鲁吉亚	2016年3月17日
31/110	普遍定期审议结果：圣卢西亚	2016年3月17日
31/111	普遍定期审议结果：阿曼	2016年3月17日
31/112	普遍定期审议结果：缅甸	2016年3月17日
31/113	普遍定期审议结果：圣基茨和尼维斯	2016年3月17日
31/114	普遍定期审议结果：圣多美和普林西比	2016年3月18日

决定	标题	通过日期
31/115	人权理事会成立十周年高级别小组讨论会	2016年3月23日
31/116	第三轮普遍定期审议的启动	2016年3月23日

三. 主席声明

主席声明	标题	通过日期
PRST/31/1	海地的人权状况	2016年3月24日

第二部分 议事情况摘要

一. 组织和程序事项

A. 会议开幕和会期

1. 人权理事会于 2016 年 2 月 29 日至 3 月 24 日在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举行了第三十一届会议。理事会主席宣布会议开幕。
2. 在 2016 年 2 月 29 日第 1 次会议上，大会主席、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和瑞士联邦委员兼外交部长迪迪埃·布尔克哈尔特在全体会议上讲话。
3. 在 2016 年 3 月 8 日第 21 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庆祝了国际妇女节。在同次会议上，联合国人权事务副高级专员作了发言。也在同次会议上，加拿大代表(还代表阿富汗、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安道尔、安哥拉、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阿塞拜疆、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白俄罗斯、比利时、多民族玻利维亚国、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博茨瓦纳、保加利亚、布基纳法索、智利、中国、哥伦比亚、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克罗地亚、古巴、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刚果民主共和国、丹麦、厄瓜多尔、埃及、赤道几内亚、爱沙尼亚、埃塞俄比亚、斐济、芬兰、法国、加蓬、格鲁吉亚、德国、加纳、希腊、海地、以色列、意大利、牙买加、日本、科威特、吉尔吉斯斯坦、拉脱维亚、黎巴嫩、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拉维、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求斯、墨西哥、摩纳哥、黑山、摩洛哥、莫桑比克、缅甸、纳米比亚、荷兰、新西兰、尼日利亚、挪威、巴基斯坦、巴拿马、巴拉圭、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卡塔尔、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卢旺达、圣基茨和尼维斯、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萨摩亚、塞内加尔、塞尔维亚、塞拉利昂、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南非、西班牙、斯威士兰、瑞典、瑞士、塔吉克斯坦、泰国、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东帝汶、多哥、突尼斯、土耳其、乌克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乌拉圭、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也门和赞比亚)作了发言。该发言还得到以下非政府组织的支持：大赦国际、国际人权服务社、“母亲重要”组织、国际妇女争取和平与自由联盟、妇女世界首脑会议基金会。
4. 在 2016 年 3 月 22 日第 57 次会议上，比利时代表就当天在布鲁塞尔发生的袭击事件作了发言。
5. 根据人权理事会第 5/1 号决议附件第七节所载理事会议事规则第 8 条(b)项，第三十一届会议的组织会议于 2016 年 2 月 15 日举行。
6. 第三十一届会议在 19 天期间共举行了 66 次会议(见下文第 39 段)。

B. 出席情况

7. 出席本届会议的有：人权理事会成员国代表、理事会观察员国、非联合国会员国观察员和其他观察员，以及联合国各实体、专门机构和相关组织、政府间组织和其他实体、各国国家人权机构和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见附件一)。

C. 高级别会议

8. 在 2016 年 2 月 29 日举行的第 1 和第 2 次会议以及 3 月 1 日和 2 日举行的第 5 至第 10 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举行了高级别会议，包括 2 名国家元首、2 名副总统、7 名副总理、51 名部长、26 名其他贵宾和 8 名观察员组织代表在内的 96 名贵宾在全体会议上发言。

9. 下列贵宾在人权理事会高级别会议上讲话，以发言先后为序：

(a) 在 2016 年 2 月 29 日第 1 次会议上：多哥总统福雷·埃索齐姆纳·纳辛贝；圣马力诺共和国执政官洛雷拉·斯特凡内利和尼古拉·伦齐；葡萄牙副总理兼外交部长奥古斯托·桑托斯·席尔瓦；比利时副首相兼外交大臣迪迪埃·雷恩代尔；斯洛伐克副总理兼外交和欧洲事务部长米罗斯拉夫·莱恰克；土耳其副总理卢特菲·埃尔万；巴拉圭外交部长埃拉迪奥·拉蒙·洛伊萨加·莱斯卡诺；卡塔尔外交部长谢赫·穆罕默德·本·阿卜杜勒拉赫曼·本·贾西姆·阿勒萨尼；阿根廷外交部长苏珊娜·马贝尔·马尔科拉；法国外交部长让-马克·艾罗；荷兰外交大臣伯特·孔德尔斯；列支敦士登外交部长奥雷利娅·弗里克；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署)署长海伦·克拉克；法语国家国际组织秘书长米夏埃尔·让；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教科文组织)总干事伊琳娜·博科娃；

(b) 在同日第 2 次会议上：吉尔吉斯斯坦副总理古尔米拉·库代别尔季耶娃；巴拿马副总统兼外交部长伊莎贝尔·德圣马洛·德阿尔瓦拉多；伊拉克司法部长海德·纳提克·贾西姆；芬兰对外贸易和发展部长莱妮塔·托伊瓦卡；巴西妇女、种族平等和人权部长妮尔玛·利诺·戈梅斯；摩纳哥外交与合作部长吉尔·托内利；荷兰外交部长伯特·孔德尔斯代表欧洲联盟；亚美尼亚外交部长爱德华·纳尔班江；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外交部长尼古拉·波波斯基；格鲁吉亚外交部长米哈伊尔·贾内利泽；卢森堡外交部长让·阿瑟伯恩；墨西哥人权和多边事务副部长米格尔·鲁伊斯·卡瓦尼亚斯；立陶宛外交部长利纳斯·安塔纳斯·林克维丘斯；挪威国务秘书兼外交部副部长托雷·哈特莱姆；联合国人口基金(人口基金)执行主任巴巴通德·奥索蒂梅欣；

(c) 在 2016 年 3 月 1 日第 5 次会议上：巴勒斯坦国外交部长里亚德·马勒基；俄罗斯联邦外交部长谢尔盖·拉夫罗夫；阿尔及利亚外交部长拉姆丹·拉马拉；安哥拉司法和人权部长鲁伊·卡内罗·曼格拉；捷克共和国人权、平等机会和立法部长伊日·丁斯特比尔；阿尔巴尼亚外交部长迪特米尔·布沙蒂；丹麦外交部长克里斯蒂安·延森；加拿大外交部长斯特凡·迪翁；博茨瓦纳外交和国际合作部长佩洛诺米·文松-莫伊托伊；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外交部长伊戈尔·茨尔纳达克；约旦司法部长巴萨姆·塔勒胡尼；德国联邦政府人权政策和人道主义援助专员巴贝尔·科夫勒；塞浦路斯外交部副部长亚历山德罗斯·泽农；红十字国际委员会主席彼得·毛雷尔；欧洲委员会秘书长托尔比约恩·亚格兰；希腊外交部副部长扬尼斯·阿马纳蒂斯；斯洛文尼亚外交部副部长德拉戈巴·本契纳；

(d) 在同日第 6 次会议上：津巴布韦副总统兼司法、法律和议会事务部长埃默森·姆南加古瓦；赤道几内亚负责人权事务的副总理阿方索·恩苏埃·莫库伊；黑山副总理兼外交和欧洲一体化部长伊戈尔·卢克希奇；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外交部长李洙墉；中非共和国司法部长赛义德·帕甘德日；尼日利亚外交部长杰弗里·奥尼亚马；刚果外交部长让-克洛德·加科索；乌拉圭外交部长鲁

道夫·尼恩·诺沃亚；马尔代夫外交部长杜妮亚·穆蒙；厄立特里亚外交部长奥斯曼·穆罕默德·萨利赫；加纳副总检察长兼司法部长多米尼克·阿因；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外交国务部长安瓦尔·穆罕默德·加尔贾什；沙特阿拉伯人权委员会部长兼主席班达尔·本·穆罕默德·艾班；苏丹司法部国务部长塔哈尼·阿里·穆罕默德；越南外交部副部长何金玉；

(e) 在同日第 7 次会议上：瑞典文化和民主部长爱丽丝·巴赫·库恩克；乌克兰外交部长帕夫洛·克利姆金；毛里塔尼亚外交部部长级代表哈迪杰图·姆巴雷克·法勒；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人权事务高级理事会秘书兼司法部长顾问穆罕默德·贾瓦德·阿尔德希尔·拉里贾尼；南非国际关系与合作部副部长卢埃林·兰德斯；

(f) 在 2016 年 3 月 2 日第 8 次会议上：蒙古外交部长隆德格·普日布苏伦；智利外交部长埃拉尔多·穆尼奥斯；波兰外交部长维托尔德·瓦什奇科夫斯基；危地马拉外交部长卡洛斯·劳尔·莫拉莱斯·莫斯科索；刚果民主共和国司法和人权部长亚历克西·坦布维·姆万巴；塞拉利昂外交和国际合作国务部长穆罕默德·贾布里勒·塞萨伊；乌干达外交部长奥凯洛·亨利·奥里耶姆；哥伦比亚外交部长玛丽亚·安赫拉·奥尔古因；菲律宾外交部副部长埃文·加西亚；哈萨克斯坦外交部副部长阿列克谢·沃尔科夫；匈牙利国际合作副国务秘书亚当·佐尔坦·科瓦奇；泰国外交部副部长维拉沙帝·富德拉库尔；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外交部长德尔西·罗德里格斯·戈麦斯；澳大利亚人权特使菲利普·拉多克；日本外务大臣政务官滨地雅一；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外交部副部长胡安·卡洛斯·阿鲁拉尔德；美利坚合众国副国务卿安东尼·布林肯；意大利外交和国际合作部副部长贝尼代托·德拉韦多瓦；

(g) 在同日第 9 次会议上：利比亚外交和国际合作部副部长哈桑·阿勒斯加伊尔；巴林外交部副部长助理阿卜杜拉·费萨尔·杜塞里；厄瓜多尔残疾人平等全国委员会副主席哈维尔·托雷斯；西班牙外交国务秘书伊格纳西奥·伊瓦涅斯；摩洛哥外交部长级代表穆巴尔卡·布艾达；几内亚民族团结和公民部长哈利法·加萨马·迪亚比；塞尔维亚外交部国务秘书罗克桑达·宁契奇；古巴外交部多边事务和国际法司司长佩德罗·努涅斯·莫斯克拉；大韩国外交部长尹炳世；英联邦秘书长卡姆莱什·夏尔马；埃及外交部长助理莱拉·巴哈丁。

10. 在 2016 年 3 月 1 日第 7 次会议上，亚美尼亚、阿塞拜疆、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日本、缅甸、卡塔尔、大韩民国、俄罗斯联邦、沙特阿拉伯、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和土耳其代表行使答辩权发言。

11. 在同次会议上，亚美尼亚、阿塞拜疆、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日本、大韩民国、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和沙特阿拉伯代表第二次行使答辩权发言。

12. 在 2016 年 3 月 2 日第 9 次会议上，阿尔巴尼亚、智利、中国、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埃及、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日本、缅甸、大韩民国、俄罗斯联邦、塞尔维亚和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代表行使答辩权发言。

13. 在同次会议上，阿尔巴尼亚、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日本、大韩民国和塞尔维亚代表第二次行使答辩权发言。

人权主流化问题高级别小组讨论会

14. 在 2016 年 2 月 29 日第 3 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根据理事会第 16/21 号决议，举行了一次高级别小组讨论会，与联合国各机构负责人在各自任务范围内就具体人权主题进行互动，目的是促进将人权纳入整个联合国系统的主流，重点是《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和人权，强调发展权。

15. 联合国秘书长、大会主席和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为小组讨论会致开幕辞。联合国人权事务副高级专员主持了讨论会。

16. 在同次会议上，讨论嘉宾扎米尔·阿克拉姆、海伦·克拉克、巴巴通德·奥索蒂梅欣、雅尼克·格莱马雷克和简·比格尔作了发言。人权理事会将小组讨论会分为两个发言时段。

17. 随后，在同次会议上举行的小组讨论会第一发言时段内，以下与会者作了发言并向嘉宾提出了问题：

(a)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的代表：博茨瓦纳、格鲁吉亚、沙特阿拉伯、南非、越南；

(b) 观察员国的代表：安哥拉、巴林、巴西、丹麦(还代表芬兰、冰岛、挪威和瑞典)、挪威、巴基斯坦(代表伊斯兰合作组织)；

(c) 政府间组织的观察员：欧洲联盟；

(d) 国家人权机构的观察员：增进和保护人权国家机构国际协调委员会(通过视频)；

(e) 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教皇约翰二十三世社区协会(还代表爱心协会、圣樊尚·德保罗仁爱修女会、善牧修女会、促进正义与和平多明我会(宣道会)、国际天主教移民委员会、独立社会环境中的使徒国际运动、国际基督和平会和世界天主教妇女组织联合会)，拯救儿童国际(还代表世界基督教协进会教会国际事务委员会、欧洲儿童组织、非政府组织《儿童权利公约》小组、国际天主教儿童局、国际社会工作者联合会、国际男女同性恋协会、第四世界扶贫国际运动、“母亲重要”组织、国际计划、地球社国际联合会和街头儿童联合会)。

18. 在同次会议第一发言时段结束后，讨论嘉宾回答了问题并作了评论。

19. 在同次会议上举行的小组讨论会第二发言时段内，以下与会者作了发言并向嘉宾提出了问题：

(a)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的代表：阿尔及利亚、印度(还代表巴西、中国、俄罗斯联邦和南非)、墨西哥、纳米比亚、葡萄牙、南非(代表非洲国家集团)；

(b) 观察员国的代表：澳大利亚、哥斯达黎加、多米尼加共和国(代表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共同体)、利比亚、美利坚合众国；

(c) 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阿拉伯人权委员会、公民社会—公民参与世界联盟、太平洋残疾人论坛。

20. 在同次会议上，讨论嘉宾回答了问题并作了总结发言。

关于国际人权两公约通过五十周年和生效四十周年的高级别小组讨论会

21. 在 2016 年 3 月 1 日第 4 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根据理事会第 29/1 号决议，举行了一次高级别小组讨论会，主题是“国际人权两公约五十周年：所有人权的普遍性、不可分割性、相互依存性和相互关联性”，以使国际人权两公约五十周年受到与其历史意义相称的关注。

22. 高级专员和俄罗斯联邦外交部副部长根纳季·加季洛夫为小组讨论会致开幕辞。

23. 在同次会议上，讨论嘉宾费边·奥马尔·萨尔维奥利、瓦利德·萨迪、卡特里娜·德阿尔布开克、安德烈·克利沙斯和福田咲子作了发言。人权理事会将小组讨论会分为两个发言时段。

24. 随后，在同次会议上举行的小组讨论会第一发言时段内，以下与会者作了发言并向嘉宾提出了问题：

(a)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的代表：博茨瓦纳、吉尔吉斯斯坦、俄罗斯联邦(还代表阿尔及利亚、白俄罗斯、多民族玻利维亚国、中国、厄瓜多尔、埃及、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缅甸、尼加拉瓜、巴基斯坦、菲律宾、南非、斯里兰卡、塔吉克斯坦、乌干达和津巴布韦)、斯洛文尼亚(还代表奥地利、列支敦士登和瑞士)、南非(还代表非洲国家集团)、越南；

(b) 观察员国的代表：澳大利亚、巴西、芬兰(还代表丹麦、冰岛、挪威和瑞典)、希腊、巴基斯坦(还代表伊斯兰合作组织)；

(c) 政府间组织的观察员：欧洲联盟；

(d) 国家人权机构的观察员：马来西亚人权委员会(通过视频)；

(e) 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公民权利和政治中心、人权之家基金会。

25. 在同次会议第一发言时段结束后，讨论嘉宾回答了问题并作了评论。

26. 在同次会议上举行的小组讨论会第二发言时段内，以下与会者作了发言并向嘉宾提出了问题：

(a)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的代表：多民族玻利维亚国、中国、厄瓜多尔、法国、印度、印度尼西亚、墨西哥、纳米比亚、荷兰、菲律宾、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b) 观察员国的代表：哥伦比亚、埃及、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尼泊尔、巴基斯坦、罗马尼亚、苏丹；

(c) 国家人权机构的观察员：毛里塔尼亚国家人权委员会；

(d) 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非洲空间国际、太平洋残疾人论坛、国际妇女争取和平与自由联盟。

27. 在同次会议上，讨论嘉宾回答了问题并作了总结发言。

D. 一般会议

28. 在 2016 年 3 月 2 日第 10 次会议为一般会议，以下与会者在人权理事会发言：

(a)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的代表：中国、科特迪瓦、萨尔瓦多、埃塞俄比亚、印度、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¹ (代表东南亚国家联盟)、纳米比亚、东帝汶¹ (代表葡萄牙语国家共同体)；

(b) 观察员国的代表：阿塞拜疆、巴哈马、白俄罗斯、克罗地亚、爱沙尼亚、斐济、冰岛、马来西亚、莫桑比克、尼泊尔、阿曼、巴基斯坦、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塔吉克斯坦、突尼斯、土库曼斯坦、乌兹别克斯坦、也门；

(c) 政府间组织的观察员：海湾阿拉伯国家合作委员会、国际发展法组织、伊斯兰合作组织；

(d) 国家人权机构的观察员：促进和保护人权国家机构国际协调委员会；

(e) 受邀请的民间社会成员：帕特里克·塔兰、曼迪普·蒂瓦纳、弗拉维奥·路易斯·席克·瓦伦特、斯纳利亚·马哈尔(通过视频)。

29. 在同次会议上，亚美尼亚、阿塞拜疆和沙特阿拉伯代表行使答辩权发言。

30. 也在同次会议上，亚美尼亚和阿塞拜疆代表第二次行使答辩权发言。

E. 议程和工作方案

31. 在 2016 年 3 月 3 日第 12 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通过了第三十一届会议的议程和工作方案。

F. 工作安排

32. 在 2016 年 2 月 29 日第 3 次会议上，主席概述了概念说明中概括的小组讨论会模式。人权理事会成员国、观察员国和其他观察员的发言时间限制为两分钟。

33. 在 2016 年 3 月 2 日第 10 次会议上，主席概述了一般会议的模式。人权理事会成员国的发言时间限制为五分钟，观察员国和其他观察员的发言时间限制为三分钟。

34. 在 2016 年 3 月 10 日第 27 次会议上，主席概述了关于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年度报告的互动对话模式。人权理事会成员国的发言时间限制为 3 分钟，观察员国和其他观察员为 2 分钟。

35. 在 2016 年 3 月 2 日第 10 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副主席根据理事会第二十七届会议上介绍的做法，概述了在议程项目 3 下与特别程序任务负责人进行主题互动对话的模式。每次主题互动对话的总时间不超过 4 小时。分组中的每个特别程序任务负责人将在 15 分钟内介绍其报告，并在 15 分钟内回答问题和作总结发言。在电子登记生成发言者名单之后，秘书处会立即估算完成与任务负责人的主

¹ 代表成员国和观察员国发言的人权理事会观察员。

题互动对话所需时间。如果某一互动对话的总时长估计不到 4 小时，则成员国发言时限为 5 分钟，观察员国和其他观察员为 3 分钟。但是，如果预计发言时间超过 4 小时，成员国的发言时限将减少到 3 分钟，观察员国和其他观察员的发言时限将减少到 2 分钟。如果这一措施被认为不足以确保总时长不超过 4 小时，发言时限将进一步缩短，但每个发言者不得少于 1.5 分钟。

36. 在 2016 年 3 月 11 日第 31 次会议上，主席概述了一般性辩论的模式。人权理事会成员国的发言时间限制为 3 分钟，观察员国和其他观察员为 2 分钟。

37. 在 2016 年 3 月 14 日第 34 次会议上，主席概述了与特别程序任务负责人进行单独互动对话的模式。人权理事会成员国的发言时间限制为 3 分钟，观察员国和其他观察员为 2 分钟。

38. 在 2016 年 3 月 16 日第 42 次会议上，主席概述了在议程项目 6 下审议普遍定期审议结果的模式。有关国家陈述意见的发言时限为 20 分钟；在适当时，所涉国家 A 类国家人权机构限时 2 分钟；人权理事会成员国、观察员国和联合国机构最多有 20 分钟时间就审议结果发表意见，具体发言时间按第 16/21 号决议附件规定的方式随发言人数而定；利益攸关方对审议结果发表一般性意见限时 20 分钟。

G. 会议和文件

39. 人权理事会在第三十一届会议期间举行了 66 次配有全套服务的会议。

40. 人权理事会通过的决议、决定和主席声明清单载于本报告第一部分。

H. 来宾

41. 在 2016 年 3 月 14 日第 34 次会议上，新西兰司法部长埃米·亚当斯向人权理事会发表了讲话。

I. 甄选和任命任务负责人

42. 在 2016 年 3 月 24 日第 66 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根据理事会第 5/1 号和第 16/21 号决议及其第 6/102 号决定，任命了四名特别程序任务负责人(见附件四)。

J. 通过届会报告

43. 在 2016 年 3 月 24 日第 66 次会议上，澳大利亚、加拿大、埃及、日本、缅甸、新西兰、巴基斯坦和美利坚合众国代表就通过的决议作了发言。

44. 在同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副主席兼报告员就理事会第三十一届会议报告草稿作了发言。

45. 也在同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通过了尚待核准的本届会议报告草稿(A/HRC/31/2)，并委托报告员将其定稿。

46. 在同次会议上，以下与会者就本届会议情况作了发言：

(a)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的代表：加纳；

(b) 观察员国的代表：海地；

(c) 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阿拉伯人权委员会、国际人权服务社(还代表第十九条：国际反对审查中心、公民社会—公民参与世界联盟、人权观察和国际人权联合会)。

47. 也在同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主席作了闭幕发言。

二. 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的年度报告以及高级专员办事处的报告和秘书长的报告

A. 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的年度报告

48. 在 2015 年 3 月 10 日第 27 次会议上，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就其年度报告(A/HRC/31/3)作了发言。

49. 随后在同日第 27、28 和 29 次会议上进行互动对话期间，以下与会者作了发言并向高级专员提出了问题：

(a)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的代表：阿尔及利亚、孟加拉国、比利时、博茨瓦纳、中国、刚果、科特迪瓦、古巴、多米尼加共和国¹ (代表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共同体)、厄瓜多尔、埃及¹ (还代表阿尔及利亚、巴林、白俄罗斯、多民族玻利维亚国、中国、古巴、厄瓜多尔、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马来西亚、缅甸、尼加拉瓜、巴基斯坦、俄罗斯联邦、沙特阿拉伯、新加坡、苏丹、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乌干达、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越南和津巴布韦)、格鲁吉亚、德国、加纳、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¹ (代表不结盟国家运动)、科威特¹ (代表阿拉伯国家集团)、吉尔吉斯斯坦、拉脱维亚、马尔代夫、墨西哥、摩洛哥(代表法语国家国际组织)、摩洛哥、纳米比亚、荷兰(还代表欧洲联盟、阿根廷、澳大利亚、孟加拉国、比利时、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博茨瓦纳、加拿大、智利、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捷克共和国、丹麦、芬兰、法国、德国、加纳、危地马拉、匈牙利、意大利、意大利摩洛哥、莫桑比克、新西兰、尼日利亚、挪威、巴拿马、卡塔尔、大韩民国、罗马尼亚、卢旺达、塞内加尔、塞拉利昂、新加坡、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南苏丹、西班牙、瑞典、瑞士、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美利坚合众国和乌拉圭)、尼日利亚、巴基斯坦¹ (代表伊斯兰合作组织)、巴拿马、巴拉圭、菲律宾、葡萄牙、卡塔尔、大韩民国、俄罗斯联邦、沙特阿拉伯(代表海湾阿拉伯国家合作委员会)、斯洛文尼亚、南非(代表非洲国家集团)、瑞士、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¹ (还代表澳大利亚、丹麦、芬兰、德国、冰岛、爱尔兰、日本、荷兰、挪威、瑞典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b) 观察员国的代表：阿根廷、澳大利亚、奥地利、阿塞拜疆、巴林、贝宁、巴西、加拿大、智利、哥斯达黎加、捷克共和国、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多米尼加共和国、吉布提、埃及、斐济、希腊、几内亚、海地、洪都拉斯、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日本、约旦、利比亚、马来西亚、马里、莫桑比克、尼泊尔、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塞内加尔、南苏丹、西班牙、苏丹、瑞典、泰国、突尼斯、土耳其、乌干达、乌克兰、美利坚合众国、乌拉圭(还代表阿根廷、巴西、智利、哥伦比亚)、乌兹别克斯坦；

(c) 政府间组织的观察员：欧洲联盟；

(d) 马耳他主权骑士团；

(e) 国家人权机构的观察员：促进和保护人权国家机构国际协调委员会；

(f) 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美洲法学家协会、美国人支持巴林民主和人权组织、阿拉伯人权委员会、公民社会—公民参与世界联盟、人权观察、反对一切形式歧视和种族主义国际运动(还代表国际方济会)、消除一切形式种族歧视国际组织、国际人权服务社、国际青年和学生支持联合国运动(还代表促进大湖区和平与发展国际行动组织以及尊重和适用非洲人权和民族权宪章国际委员会)、International-Lawyers.Org。

50. 在同日第 28 次会议上，高级专员回答了问题并发表了意见。

51. 在同日第 29 次会议上，高级专员回答了问题并作了总结发言。

52. 在 2016 年 3 月 11 日第 31 次会议上，阿尔及利亚、亚美尼亚、阿塞拜疆、布隆迪、中国、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格鲁吉亚、马来西亚、摩洛哥、缅甸、卡塔尔、大韩民国、俄罗斯联邦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代表行使答辩权发言。

53. 在同次会议上，阿尔及利亚、亚美尼亚、阿塞拜疆、摩洛哥、卡塔尔、大韩民国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代表第二次行使答辩权发言。

B. 高级专员办事处的报告和秘书长的报告

54. 在 2016 年 3 月 11 日第 31 次会议上，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人权高专办)研究和发权司司长介绍了人权高专办和秘书长在议程项目 2 和 3 下编写的专题报告。

55. 在同日第 31、32 和 33 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就联合国人权事务副高级专员提交的专题报告举行了一般性辩论(见下文第三章 E 节)。

56. 在 2016 年 3 月 15 日第 39 次会议上，副高级专员介绍了人权高专办在议程项目 2 和 4 下编写的报告(见下文第四章 C 节)。

57. 在 2016 年 3 月 21 日第 51 次会议上，副高级专员介绍了高级专员和秘书长在议程项目 2 和 7 下编写的报告(见下文第七章 B 节)。

58. 在 2016 年 3 月 22 日第 58 次会议上，主管人权事务助理秘书长介绍了高级专员关于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在南苏丹开展的旨在改善人权、促进问责、推动和解和提高能力的评估任务的报告(A/HRC/31/49)。根据人权理事会第 29/13 号决议，介绍后进行了互动对话。

59. 在同次会议上，南苏丹司法部长保利诺·瓦纳维拉·乌南戈作为当事国发言。

60. 随后在 2016 年 3 月 22 日第 58 次会议和 3 月 23 日第 59 次会议上进行的互动对话中，以下与会者作了发言并向助理秘书长提出了问题：

(a)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的代表：阿尔巴尼亚、博茨瓦纳、中国、法国、德国、加纳、墨西哥、葡萄牙、南非(代表非洲国家集团)、西班牙、瑞士、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b) 观察员国的代表：安哥拉、澳大利亚、丹麦、埃及、卢森堡、莫桑比克、新西兰、挪威、苏丹、美利坚合众国；

(c) 联合国实体、专门机构和相关组织的观察员：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儿童基金会)；

(d) 政府间组织的观察员：欧洲联盟；

(e) 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阿拉伯人权委员会、东非和非洲之角人权维护者项目(还代表公民社会—公民参与世界联盟)、人权观察、人权联盟国际联合会、国际人权服务社。

61. 在 2016 年 3 月 23 日第 59 次会议上，主管人权事务助理秘书长回答了问题并作了总结发言。

62. 在同日第 60 次会议上，副高级专员介绍了秘书长和高级专员在议程项目 2 下提交的国别报告(A/HRC/31/3/Add.1 和 Add.2、A/HRC/31/21 以及 A/HRC/31/26)。

63. 在同次会议上，所涉国家哥伦比亚、塞浦路斯、危地马拉和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的代表作了发言。

64. 随后在同日第 60 次和第 61 次会议上进行一般性辩论期间，以下与会者作了发言并向副高级专员提出了问题：

(a)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的代表：德国、荷兰(还代表欧洲联盟、阿尔巴尼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列支敦士登、黑山、摩尔多瓦共和国、塞尔维亚和乌克兰)、瑞士；

(b) 观察员国的代表：加拿大、希腊、洪都拉斯、爱尔兰、挪威、西班牙、土耳其、美利坚合众国；

(c) 国家人权机构的观察员：哥伦比亚人民监察员；

(d) 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萨拉姆基金会、美国人支持巴林民主和人权组织、大赦国际、阿拉伯人权委员会、防止酷刑协会、欧洲—第三世界中心、人权与和平倡导中心、哥伦比亚法学家委员会、捍卫人权常设委员会、保护和促进人权再生组织、与发展中国家合作人道主义研究所、人权观察、南美洲印第安人理事会、国际天主教儿童局国际法学家委员会、国际和睦团契、国际人权服务社(还代表哥伦比亚法学家委员会)、伊拉克发展组织、瑞士国际和平队(还代表国际人权组织、国际人权局—哥伦比亚行动)、联合国观察组织、南风发展政策协会、国际妇女争取和平与自由联盟、世界禁止酷刑组织。

65. 在同日第 61 次会议上，塞浦路斯、南苏丹和土耳其代表行使答辩权发言。

66. 在同次会议上，副高级专员介绍了高级专员在议程项目 2 和 10 下编写的报告(见第十章 E 节)。

C. 审议提案草案并采取行动

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工作人员的组成

67. 在 2016 年 3 月 23 日第 62 次会议上，古巴代表介绍了决议草案 A/HRC/31/L.15，提案国为古巴，共同提案国为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厄瓜多尔、埃及、马来西亚、纳米比亚、尼加拉瓜、菲律宾、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和巴勒斯坦国。

随后，阿尔及利亚、安哥拉、孟加拉国、白俄罗斯、中国、刚果、多米尼加共和国、洪都拉斯、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马尔代夫、巴基斯坦、俄罗斯联邦、斯里兰卡、苏丹、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和乌拉圭加入为提案国。

68. 在同次会议上，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代表就决议草案作了一般性评论。

69. 也在同次会议上，墨西哥和荷兰代表(代表属于人权理事会成员的欧洲联盟成员国)在对决议草案进行表决前发言解释投票立场。

70. 在同次会议上，应荷兰代表的请求，对决议草案进行了记录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赞成：

阿尔及利亚、孟加拉国、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博茨瓦纳、布隆迪、中国、刚果、科特迪瓦、古巴、厄瓜多尔、萨尔瓦多、埃塞俄比亚、加纳、印度、印度尼西亚、肯尼亚、吉尔吉斯斯坦、马尔代夫、蒙古、摩洛哥、纳米比亚、尼日利亚、巴拿马、巴拉圭、菲律宾、卡塔尔、俄罗斯联邦、沙特阿拉伯、南非、多哥、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越南

反对：

阿尔巴尼亚、比利时、法国、格鲁吉亚、德国、拉脱维亚、荷兰、葡萄牙、大韩民国、斯洛文尼亚、瑞士、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弃权：

墨西哥

71. 人权理事会以 33 票赞成、13 票反对、1 票弃权通过了该决议草案(第 31/1 号决议)。

三. 促进和保护所有人权——公民权利、政治权利、经济、社会及文化权利，包括发展权

A. 小组讨论会

关于气候变化与健康权的小组讨论会

72. 在 2016 年 3 月 3 日第 11 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举行了一次小组讨论会，讨论气候变化对各国逐步实现人人享有能达到的最高标准身心健康的权利的努力以及相关政策、经验教训和良好做法的不利影响。

73. 联合国人权事务副高级专员和世界卫生组织总干事在小组讨论会上致开幕辞。越南常驻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代表阮忠诚主持了讨论会。

74. 在同次会议上，下列讨论嘉宾作了发言：人人有权享有能达到的最高标准身心健康特别报告员代纽斯·帕拉斯；菲律宾卫生部副部长莉莉贝思·大卫；加州大学洛杉矶分校兼职副教授克里斯蒂娜·蒂拉多；乍得土著妇女和人民协会协调员欣杜·奥马鲁·易卜拉欣。人权理事会将小组讨论会分为两个发言时段。

75. 随后，在同次会议上举行的小组讨论会第一发言时段内，以下与会者作了发言并向嘉宾提出了问题：

(a)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的代表：多米尼加共和国² (代表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共同体)、法国、菲律宾(还代表阿富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不丹、布基纳法索、柬埔寨、科摩罗、哥斯达黎加、刚果民主共和国、多米尼加共和国、埃塞俄比亚、斐济、加纳、格林纳达、危地马拉、海地、洪都拉斯、肯尼亚、基里巴斯、马达加斯加、马拉维、马尔代夫、马绍尔群岛、蒙古、摩洛哥、尼泊尔、尼日尔、帕劳、巴布亚新几内亚、卢旺达、圣卢西亚、塞内加尔、南苏丹、斯里兰卡、苏丹、东帝汶、突尼斯、图瓦卢、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瓦努阿图、越南和也门)、葡萄牙、斯洛文尼亚(代表哥斯达黎加、马尔代夫、摩洛哥和瑞士)、南非；

(b) 观察员国的代表：埃及、冰岛(代表丹麦、芬兰、挪威和瑞典)、巴基斯坦(代表伊斯兰合作组织)、萨摩亚、美利坚合众国；

(c) 政府间组织的观察员：欧洲联盟；

(d) 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美洲法学家协会、国际方济会、国际妇女争取和平与自由联盟。

76. 在同次会议第一发言时段结束后，讨论嘉宾回答了问题并作了评论。

77. 随后，在同次会议上举行的小组讨论会第二发言时段内，以下与会者作了发言并向嘉宾提出了问题：

(a)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的代表：阿尔巴尼亚、孟加拉国、中国、萨尔瓦多、格鲁吉亚、马尔代夫、巴拿马、巴拉圭、俄罗斯联邦、南非(还代表非洲国家集团)、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² 代表成员国和观察员国发言的人权理事会观察员。

(b) 观察员国的代表：巴西、智利、爱尔兰、意大利、马拉维、秘鲁、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西班牙、突尼斯；

(c) 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阿拉伯人权委员会、南美洲印第安人理事会、希亚姆酷刑受害者康复中心。

78. 在同次会议上，讨论嘉宾回答了问题并作了总结发言。

关于残疾人权利的年度互动辩论

79. 在 2015 年 3 月 4 日第 14 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根据第 28/4 号决议，以小组讨论会的形式，举行了关于残疾人权利的年度互动辩论。讨论的重点是《残疾人权利公约》关于危难情况和人道主义紧急情况的第 11 条。

80. 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在小组会议上致开幕辞。

81. 在同次会议上，讨论嘉宾卡塔丽娜·德班达斯·阿吉拉尔、黛安娜·金斯顿、克尔斯滕·朗格、米罗斯拉瓦·塔塔林和塞塔雷基·马卡纳威作了发言。人权理事会将小组讨论会分为两个发言时段。

82. 随后，在同次会议上举行的小组讨论会第一发言时段内，以下与会者作了发言并向嘉宾提出了问题：

(a)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的代表：中国、多米尼加共和国² (代表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共同体)、法国、印度、科威特² (代表阿拉伯国家集团)、墨西哥、南非(代表非洲国家集团)、泰国² (还代表比利时、哥伦比亚和塞内加尔)、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b) 观察员国的代表：以色列、塞内加尔；

(c) 政府间组织的观察员：欧洲联盟；

(d) 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国际罐头业常设委员会、人权观察、南风发展政策协会。

83. 在同次会议第一发言时段结束后，讨论嘉宾回答了问题并作了评论。

84. 在同次会议上举行的小组讨论会第二发言时段内，以下与会者作了发言并向嘉宾提出了问题：

(a)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的代表：厄瓜多尔、格鲁吉亚、印度尼西亚、巴拉圭、菲律宾、葡萄牙、俄罗斯联邦、沙特阿拉伯、南非、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b) 观察员国的代表：澳大利亚、奥地利、巴西、保加利亚、加拿大、埃及、爱沙尼亚、芬兰、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意大利、日本、利比亚、尼泊尔、新西兰、西班牙、苏丹、突尼斯；

(c) 联合国实体、专门机构和相关组织的观察员：儿童基金会；

(d) 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阿拉伯人权委员会、泛非科学和技术联盟。

85. 在同次会议上，讨论嘉宾回答了问题并作了总结发言。

儿童权利年度全天会议

86. 根据人权理事会第 28/19 号决议，2016 年 3 月 7 日举行了一次关于儿童权利的年度全天会议。会议的主题是“信息和通信技术与儿童性剥削”，并听取了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的报告(A/HRC/31/34 和 Corr.1)。理事会将会议分成两次小组讨论。第一次小组讨论在 2016 年 3 月 7 日第 17 次会议上举行，第二次小组讨论在同日第 19 次会议上举行。

87. 在同日第 17 次会议上举行的第一次小组讨论会中，副高级专员为小组讨论会致开幕辞。人权理事会随后观看了题为“儿童受害者的信息”的视频。互联网观察基金会的创始人约翰·卡尔主持了讨论会。

88. 在同次会议上举行的第一次小组讨论会中，以下讨论嘉宾作了发言：联合国儿童权利委员会主席；买卖儿童、儿童卖淫和儿童色情制品问题特别报告员莫德·德布尔-布基契奥；“我们保护倡议”国际咨询委员会主席、失踪和受剥削儿童国际中心创始人、前主席和首席执行官厄尼·艾伦；国际电信联盟企业战略司代理司长。人权理事会将第一次小组讨论会分为两个发言时段，均在同日第 17 次会议上举行。

89. 随后，在同次会议上举行的小组讨论会第一发言时段内，以下与会者作了发言并向嘉宾提出了问题：

(a)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的代表：中国、多米尼加共和国² (代表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共同体)、埃塞俄比亚、印度尼西亚、科威特² (代表阿拉伯国家集团)、墨西哥、俄罗斯联邦、南非(代表非洲国家集团)；

(b) 观察员国的代表：爱沙尼亚、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美利坚合众国；

(c) 政府间组织的观察员：欧洲联盟；

(d) 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萨拉姆基金会、人权倡导者协会、地球社国际联合会。

90. 在同次会议第一发言时段结束后，讨论嘉宾回答了问题并作了评论。

91. 随后，在同次会议上举行的小组讨论会第二发言时段内，以下与会者作了发言并向嘉宾提出了问题：

(a)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的代表：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加拿大² (代表法语国家国际组织)、厄瓜多尔、格鲁吉亚、印度、荷兰、菲律宾、卡塔尔、大韩民国、沙特阿拉伯、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b) 观察员国的代表：澳大利亚、奥地利、巴西、智利、哥伦比亚、埃及、希腊、爱尔兰、以色列、利比亚、秘鲁、圣基茨和尼维斯、塞内加尔、塞拉利昂、西班牙、瑞典(代表丹麦、芬兰、冰岛和挪威)、突尼斯；

(c) 政府间组织的观察员：法语国家国际组织；

(d) 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International-Lawyers.Org、国际计划(还代表国际拯救儿童联盟)。

92. 在同次会议上，第一次小组讨论的讨论嘉宾回答了问题并作了总结发言。

93. 第二次小组讨论在同日第 19 次会议上举行。负责暴力侵害儿童问题的秘书长特别代表玛尔塔·桑托斯·派斯主持了讨论会。

94. 在同次会议上，以下讨论嘉宾作了发言：儿基会私营部门关系部副部长；挪威《世界之路报》高级专栏作家哈康·福斯泰尔沃尔·赫于达尔；国际刑事警察组织弱势群体事务助理主任迈克尔·莫兰；谷歌公司欧盟儿童安全政策负责人布列塔妮·史密斯；秘鲁成长网络协会的创始人和董事长加比·雷耶斯。人权理事会将第二次小组讨论会分为两个发言时段，均在同日第 19 次会议上举行。

95. 随后，在同次会议上举行的第二次小组讨论会第一发言时段内，以下与会者作了发言并向嘉宾提出了问题：

(a)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的代表：刚果、法国、马尔代夫、墨西哥、斯洛文尼亚；

(b) 观察员国的代表：巴林、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以色列、意大利、乌拉圭；

(c) 政府间组织的观察员：欧洲委员会、欧洲联盟；

(d) 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非洲文化国际、国际天主教儿童局。

96. 在同次会议上举行的第二次小组讨论会的第一发言时段结束时，讨论嘉宾回答了问题并发表了意见。

97. 随后，在同次会议上举行的第二次小组讨论会的第二发言时段内，以下与会者作了发言并向嘉宾提出了问题：

(a)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的代表：阿尔巴尼亚、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吉尔吉斯斯坦、葡萄牙、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b) 观察员国的代表：阿根廷、白俄罗斯、伊朗伊斯兰共和国、马里、摩纳哥、黑山、巴基斯坦、苏丹、泰国；

(c) 政府间组织的观察员：伊斯兰合作组织；

(d) 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阿拉伯人权委员会、欧洲法律和司法中心、公共关系联盟。

98. 在同次会议上，第二次小组讨论的讨论嘉宾回答了问题并作了总结发言。

关于在努力到 2030 年结束艾滋病毒/艾滋病流行的背景下解决人权问题的进展和挑战的小组讨论会

99. 在 2016 年 3 月 11 日第 30 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根据理事会第 30/8 号决议，举行了一次小组讨论，讨论在努力到 2030 年结束艾滋病毒/艾滋病流行的背景下处理人权问题的进展和挑战。

100. 副高级专员在小组会议上致开幕辞。人权理事会随后观看了题为“艾滋病应对 15 年，2000-2015”的视频。

101. 在同次会议上，联合国艾滋病病毒/艾滋病联合规划署副执行主任作了主旨发言。莫桑比克常驻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代表佩德罗·阿丰索·科米萨里奥主持了讨论会。

102. 在同次会议上，下列讨论嘉宾作了发言：印度尼西亚艾滋病联盟公共宣传干事阿育·奥克塔里阿妮；加纳性别、儿童和社会保护部长纳娜·奥耶·莱瑟；巴西卫生部奥斯瓦尔多·克鲁兹基金会药品生产和创新副总裁、秘书长药品获取问题高级别讨论嘉宾豪尔赫·贝穆德斯；全球抗击艾滋病、结核病和疟疾基金执行主任马克·代布尔；人人有权享有能达到的最高标准身心健康特别报告员代纽斯·普拉斯。人权理事会将小组讨论会分为两个发言时段。

103. 随后，在同次会议上举行的小组讨论会第一发言时段内，以下与会者作了发言并向嘉宾提出了问题：

(a)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的代表：巴西² (还代表哥伦比亚、莫桑比克、葡萄牙和泰国)、多米尼加共和国² (代表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共同体)、印度、科威特² (代表阿拉伯国家集团)、摩洛哥、巴基斯坦² (代表伊斯兰合作组织)、葡萄牙 (代表葡萄牙语国家共同体)；

(b) 观察员国的代表：哥伦比亚、埃及、波兰、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

(c) 政府间组织的观察员：欧洲联盟；

(d) 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伊丽莎白·格拉泽儿童艾滋病基金会(还代表国际慈善社)、国际减少伤害协会、生殖权利中心。

104. 随后，在同次会议第二时段的小组讨论中，以下与会者作了发言并向讨论嘉宾提出了问题：

(a)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的代表：古巴、厄瓜多尔、萨尔瓦多、纳米比亚、巴拿马、巴拉圭、瑞士；

(b) 观察员国的代表：澳大利亚、奥地利、智利、丹麦、爱沙尼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马拉维、摩纳哥、圣基茨和尼维斯、美利坚合众国、乌拉圭；

(c) 联合国实体、专门机构和相关组织的观察员：国际劳工组织、世界粮食计划署；

(d) 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加拿大人口与发展行动组织、国际艾滋病病毒/艾滋病联盟(还代表加拿大艾滋病病毒/艾滋病法律网、与发展中国家合作人文研究所、国际艾滋病学会、祖母倡议网络、国际男女同性恋协会、国际艾滋病服务组织理事会、国际计划生育联合会和艾滋病病毒/艾滋病感染者全球网络)、世界基督教女青年会。

105. 在同次会议上，讨论嘉宾回答了问题并作了总结发言。

防止和打击暴力极端主义所涉人权问题小组讨论会

106. 在2016年3月17日第47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根据理事会第30/15号决议，举行了防止和打击暴力极端主义所涉人权问题小组讨论会。

107. 联合国秘书长(通过视频)和副高级专员为小组讨论会致开幕辞。哥伦比亚常驻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代表比阿特丽斯·隆多尼奥·索托主持了讨论会。

108. 在同次会议上，下列讨论嘉宾作了发言：普世权利小组董事会成员、牛津大学副教授纳吉拉·贾内阿；秘鲁天主教大学教授、国家消除贫困局前主席加斯东·加拉特亚；世界资源开发和教育组织高级研究员梅赫林·法鲁克；摩洛哥穆罕默德学者联盟秘书长、马拉喀什卡迪伊阿德大学教授艾哈迈德·阿巴迪。人权理事会将小组讨论会分为两个发言时段。

109. 随后，在同次会议上举行的小组讨论会第一发言时段内，以下与会者作了发言并向嘉宾提出了问题：

(a)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的代表：阿尔巴尼亚(还代表孟加拉国、喀麦隆、哥伦比亚、法国、伊拉克、马里、摩洛哥、秘鲁、突尼斯、土耳其和美利坚合众国)、澳大利亚² (还代表印度尼西亚、墨西哥、大韩民国和土耳其)、厄瓜多尔、科威特² (代表阿拉伯国家集团)、摩洛哥(还代表哥斯达黎加、意大利、摩洛哥、菲律宾、塞内加尔、斯洛文尼亚、瑞士和泰国)、尼日利亚、巴基斯坦² (代表伊斯兰合作组织)、卡塔尔；

(b) 观察员国的代表：挪威(还代表丹麦、芬兰、冰岛和瑞典)、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美利坚合众国；

(c) 政府间组织的观察员：欧洲联盟；

(d) 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美国人支持巴林民主和人权组织、大赦国际、第十九条：国际反对审查中心(还代表美国公民自由联盟、亚洲人权与发展论坛、进步通信协会、探索中心、公民社会—公民参与世界联盟、人权观察、国际非营利法律中心、国际人权联盟联合会和国际人道和伦理联合会)。

110. 在同次会议第一发言时段结束后，讨论嘉宾回答了问题并作了评论。

111. 随后，在同次会议上举行的小组讨论会第二发言时段内，以下与会者作了发言并向嘉宾提出了问题：

(a)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的代表：中国、埃塞俄比亚、印度尼西亚、吉尔吉斯斯坦、摩洛哥、大韩民国、俄罗斯联邦；

(b) 观察员国的代表：澳大利亚、奥地利、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巴西、克罗地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马来西亚、巴基斯坦、塞内加尔、塞拉利昂、新加坡、突尼斯、土耳其；

(c) 政府间组织的观察员：欧洲委员会；

(d) 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绝对革新国际协会、权利与发展全球网络、非洲维护人权会议(还代表哈基姆基金会和世界和平国际妇女联合会)、世界犹太人大会。

112. 在同次会议上，讨论嘉宾回答了问题并作了总结发言。

B. 与特别程序任务负责人的互动对话

与享有安全、清洁、健康和可持续环境有关的人权义务问题特别报告员

113. 在 2016 年 3 月 3 日第 12 次会议上，与享有安全、清洁、健康和可持续环境有关的人权义务问题特别报告员约翰·诺克斯介绍了他的报告(A/HRC/31/52 和 A/HRC/31/53)。

114. 随后在同次会议上进行互动对话期间，以下与会者作了发言并向特别报告员提出了问题：

(a)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的代表：阿尔及利亚、多民族玻利维亚国、中国、古巴、多米尼加共和国³ (代表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共同体)、厄瓜多尔、萨尔瓦多、埃塞俄比亚、法国、马尔代夫、墨西哥、摩洛哥、纳米比亚、尼日利亚、巴基斯坦³ (代表伊斯兰合作组织)、菲律宾、斯洛文尼亚、南非(还代表非洲国家集团)、瑞士、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b) 观察员国的代表：巴西、智利、哥斯达黎加、埃及、西班牙、突尼斯；

(c) 联合国实体、专门机构和相关组织的观察员：开发署、联合国环境规划署；

(d) 政府间组织的观察员：欧洲联盟；

(e) 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萨拉姆基金会、环境和管理研究中心、和平组织研究委员会、国际方济会、公谊会世界协商委员会、权利与发展全球网络、International-Lawyers.Org、美洲慈善修女会(还代表埃德蒙·赖斯国际、国际方济会、国际演讲协会、洛雷托社区、食品和水观察社、谅解寺和维瓦特国际组织)、联合村庄。

115. 也在同次会议上，特别报告员回答了问题并作了总结发言。

适当生活水准权所含适当住房及在此方面不受歧视权特别报告员

116. 在 2016 年 3 月 3 日第 12 次会议上，适当生活水准权所含适当住房及在此方面不受歧视权特别报告员莉兰妮·法哈介绍了她的报告(A/HRC/31/54 和 Add.1-2)。

117. 在同次会议上，所涉国家佛得角和塞尔维亚的代表作了发言。

118. 也在同次会议上，塞尔维亚公民保护者(监察员)作了发言(通过视频)。

119. 随后在同日第 12 和第 13 次会议上进行互动对话期间，以下与会者作了发言并向特别报告员提出了问题：

(a)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的代表：阿尔及利亚、中国、古巴、多米尼加共和国³ (代表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共同体)、厄瓜多尔、埃塞俄比亚、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印度、马尔代夫、墨西哥、摩洛哥、纳米比亚、尼日利亚、巴基斯

³ 代表成员国和观察员国发言的人权理事会观察员。

坦³ (代表伊斯兰合作组织)、巴拉圭、卡塔尔、南非(还代表非洲国家集团)、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b) 观察员国的代表：巴西、埃及、芬兰、伊朗伊斯兰共和国、西班牙、突尼斯；

(c) 政府间组织的观察员：欧洲联盟；

(d) 国家人权机构的观察员：苏格兰人权委员会(通过视频)；

(e) 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国际慈善社、法律和社会研究中心、促进正义与和平多明我会(宣道会)、非洲空间国际、“立享人权”组织、国际男女同性恋者协会(还代表彩虹社区国际联盟、荷兰同性恋者融入社会联合会和瑞典男女同性恋、双性恋和跨性别者权利联合会)、天梯和平发展基金会。

120. 在同日第 13 次会议上，特别报告员回答了问题并作了总结发言。

人权维护者处境特别报告员

121. 在 2016 年 3 月 3 日第 13 次会议上，人权维护者处境特别报告员米歇尔·福斯特介绍了他的报告(A/HRC/31/55 和 Add.1-2)。

122. 在同次会议上，所涉国家布隆迪的代表作了发言。

123. 随后在 2016 年 3 月 3 日第 13 次会议和 3 月 4 日第 15 次会议上进行的互动对话中，以下与会者作了发言并向特别报告员提出了问题：

(a)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的代表：比利时、博茨瓦纳、中国、科特迪瓦、古巴、厄瓜多尔、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加纳、吉尔吉斯斯坦、拉脱维亚、摩洛哥、荷兰、巴拉圭、葡萄牙、大韩民国、俄罗斯联邦、斯洛文尼亚、南非(代表非洲国家集团)、瑞士、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b) 观察员国的代表：阿富汗、阿根廷、澳大利亚、巴西、智利、捷克共和国、丹麦、埃及、芬兰、洪都拉斯、匈牙利、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爱尔兰、意大利、日本、新西兰、挪威、巴基斯坦、波兰、塞拉利昂、西班牙、瑞典、突尼斯、土耳其、美利坚合众国、乌拉圭、巴勒斯坦国；

(c) 政府间组织的观察员：欧洲委员会、欧洲联盟；

(d) 国家人权机构的观察员：促进和保护人权国家机构国际协调委员会(通过视频)、大不列颠平等与人权委员会(还代表北爱尔兰人权委员会和苏格兰人权委员会(通过视频))；

(e) 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加拿大人口与发展行动组织、国民醒觉运动、亚洲法律资源中心、开罗人权研究所、东非和非洲之角人权维护者项目、人权之家基金会、国际非洲民主协会、国际和睦团契、国际人权服务社、伊拉克发展组织、解放社、德国新教教会社会服务局。

124. 在 2016 年 3 月 4 日第 15 次会议上，特别报告员回答了问题并作了总结发言。

125. 在 2016 年 3 月 3 日第 13 次会议上，中国代表行使答辩权发言。

残疾人权利特别报告员

126. 在 2016 年 3 月 4 日第 15 次会议上，残疾人权利问题特别报告员卡特丽娜·德班达斯·阿吉拉尔介绍了她的报告(A/HRC/31/62 和 Add.1-2)。

127. 在同次会议上，所涉国家摩尔多瓦共和国的代表作了发言。

128. 随后在同日第 15 和第 16 次会议上进行互动对话期间，以下与会者作了发言并向特别报告员提出了问题：

(a)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的代表：阿尔及利亚、比利时、博茨瓦纳、中国、刚果、古巴、厄瓜多尔、萨尔瓦多、格鲁吉亚、德国、印度、肯尼亚、科威特³ (代表阿拉伯国家集团)、马尔代夫、墨西哥、摩洛哥、尼日利亚、巴基斯坦³ (还代表伊斯兰合作组织)、巴拿马、巴拉圭、卡塔尔、南非(还代表非洲国家集团)、瑞士、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b) 观察员国的代表：澳大利亚、奥地利、巴哈马、白俄罗斯、巴西、哥斯达黎加、吉布提、埃及、爱沙尼亚、希腊、匈牙利、伊拉克、以色列、意大利、马来西亚、缅甸、新西兰、塞拉利昂、索马里、西班牙、苏丹、突尼斯、美利坚合众国；

(c) 联合国实体、专门机构和相关组织的观察员：儿童基金会；

(d) 政府间组织的观察员：欧洲联盟；

(e) 红十字国际委员会的观察员；

(f) 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非洲发展协会(还代表促进大湖区和平与发展国际行动组织、尊重和适用非洲人权和民族权宪章国际委员会和胜利青年运动)、促进巴林民主和人权的美国人联盟、绝对革新国际协会、国际天主教儿童局、天梯和平发展基金会、太平洋残疾论坛、南风发展政策协会。

129. 在同次会议上，特别报告员回答了问题并作了总结发言。

白化病患者享有人权独立专家

130. 在 2016 年 3 月 4 日第 15 次会议上，白化病患者享有人权独立专家伊克蓬沃萨·埃罗介绍了她的报告(A/HRC/31/63)。

131. 随后在同日第 15 和第 16 次会议上进行互动对话期间，以下与会者作了发言并向独立专家提出了问题：

(a)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的代表：阿尔及利亚、比利时、博茨瓦纳、布隆迪、中国、古巴、法国、肯尼亚、尼日利亚、葡萄牙、南非(还代表非洲国家集团)、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b) 观察员国的代表：吉布提、埃及、伊拉克、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马拉维、莫桑比克、塞拉利昂、索马里、西班牙、斯威士兰、突尼斯、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美利坚合众国；

(c) 政府间组织的观察员：欧洲联盟；

(d) 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非洲空间国际、权利与发展全球网络、非洲维护人权会议、联合国观察组织。

132. 在同次会议上，独立专家回答了问题并作了总结发言。

国家外债和其他有关国际金融义务对充分享有所有人权尤其是经济、社会及文化权利的影响问题独立专家

133. 在 2016 年 3 月 7 日第 18 次会议上，国家外债和其他有关国际金融义务对充分享有所有人权尤其是经济、社会及文化权利的影响问题独立专家胡安·巴勃罗·波霍斯拉夫斯基介绍了他的报告(A/HRC/31/60 和 Add.1-2 以及 A/HRC/31/61)。

134. 在同次会议上，所涉国家中国和希腊的代表作了发言。

135. 也在同次会议上，希腊国家人权委员会的代表作了发言(通过视频)。

136. 随后在 2016 年 3 月 7 日第 18 次会议和 3 月 8 日第 20 次会议上进行的互动对话中，以下与会者作了发言并向独立专家提出了问题：

(a)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的代表：阿尔及利亚、孟加拉国、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古巴、多米尼加共和国³ (代表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共同体)、印度、科威特³ (代表阿拉伯国家集团)、吉尔吉斯斯坦、纳米比亚、尼日利亚、巴基斯坦³ (代表伊斯兰合作组织)、南非(还代表非洲国家集团)、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b) 观察员国的代表：埃及、塞拉利昂、苏丹、突尼斯、罗马教廷；

(c) 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阿拉伯人权委员会、国际法学家委员会、International-Lawyers.Org、天梯和平发展基金会、谅解寺(还代表善牧修女会、国际方济会、慈善修女联合会、美洲慈善修女会和天主教医疗传教士协会)。

137. 在 2016 年 3 月 8 日第 20 次会议上，独立专家回答了问题并作了总结发言。

食物权特别报告员

138. 在 2016 年 3 月 7 日第 18 次会议上，食物权特别报告员希拉勒·埃尔韦尔介绍了她的报告(A/HRC/31/51 和 Add.1-2)。

139. 在同次会议上，所涉国家菲律宾和摩洛哥的代表作了发言。

140. 也在同次会议上，菲律宾人权委员会和摩洛哥全国人权理事会的代表作了发言。

141. 随后在 2016 年 3 月 7 日第 18 次会议和 3 月 8 日第 20 次会议上进行的互动对话中，以下与会者作了发言并向特别报告员提出了问题：

(a)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的代表：阿尔及利亚、孟加拉国、比利时、多民族玻利维亚国、中国、古巴、多米尼加共和国³ (代表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共同体)、萨尔瓦多、法国、印度、印度尼西亚、科威特³ (代表阿拉伯国家集团)、吉尔吉斯斯坦、墨西哥、纳米比亚、尼日利亚、巴基斯坦³ (代表伊斯兰合作组织)、南非、瑞士、多哥、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b) 观察员国的代表：布基纳法索、吉布提、埃及、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意大利、利比亚、卢森堡、塞拉利昂、苏丹、突尼斯、土耳其；

(c) 联合国实体、专门机构和相关组织的观察员：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

(d) 政府间组织的观察员：欧洲联盟；

(e) 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亚洲法律资源中心、人权与和平倡导中心、非洲空间国际、粮食第一信息和行动网、人权倡导者协会、国际法学家委员会、International-Lawyers.Org、国际穆斯林妇女联盟、国际青年和学生支持联合国运动、解放社、谅解寺(还代表善牧修女会、国际方济会、慈善修女联合会、美洲慈善修女会和天主教医疗传教士协会)、联合村庄、世界巴鲁阿人组织。

142. 在 2016 年 3 月 8 日第 20 次会议上，特别报告员回答了问题并作了总结发言。

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特别报告员

143. 在 2016 年 3 月 8 日第 21 次会议上，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特别报告员胡安·埃内斯托·门德斯介绍了他的报告(A/HRC/31/57 和 Add.1-4)。

144. 在同日第 22 次会议上，所涉国家巴西、格鲁吉亚和加纳的代表作了发言。

145. 在同次会议上，格鲁吉亚公设辩护人(监察员)办公室的代表作了发言(通过视频)。

146. 随后在 2016 年 3 月 8 日第 22 次会议和 3 月 9 日第 23 次会议上进行的互动对话中，以下与会者作了发言并向特别报告员提出了问题：

(a)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的代表：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孟加拉国、中国、古巴、厄瓜多尔、法国、尼日利亚、巴基斯坦³ (还代表伊斯兰合作组织)、巴拉圭、葡萄牙、大韩民国、俄罗斯联邦、沙特阿拉伯、瑞士、多哥、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b) 观察员国的代表：智利、哥斯达黎加、捷克共和国、丹麦、埃及、爱沙尼亚、斐济、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意大利、卢森堡、塞拉利昂、西班牙、泰国、突尼斯、乌克兰、美利坚合众国、乌拉圭；

(c) 政府间组织的观察员：欧洲委员会、欧洲联盟；

(d) 国家人权机构的观察员：摩洛哥国家人权委员会；

(e) 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国民醒觉运动、萨拉姆基金会、美国公民自由联盟、巴西男女同性恋者和跨性别者协会、防止酷刑协会、墨西哥捍卫和促进人权委员会、保护儿童国际、国际非洲民主协会、国际男女同性恋协会(还代表同性恋者融入社会联合会)、学联国际、世界禁止酷刑组织。

147. 在 2016 年 3 月 9 日第 23 次会议上，特别报告员回答了问题并作了总结发言。

148. 在 2016 年 3 月 8 日第 22 次会议上，埃及代表行使答辩权发言。

买卖儿童、儿童卖淫和儿童色情制品问题特别报告员

149. 在 2016 年 3 月 8 日第 21 次会议上，买卖儿童、儿童卖淫和儿童色情制品问题特别报告员莫德·德布尔-布基契奥介绍了她的报告(A/HRC/31/58 和 Add.1-2)。

150. 在同日第 22 次会议上，所涉国家亚美尼亚和日本的代表作了发言。

151. 随后在 2016 年 3 月 8 日第 22 次会议和 3 月 9 日第 23 次会议上进行的互动对话中，以下与会者作了发言并向特别报告员提出了问题：

(a)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的代表：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孟加拉国、博茨瓦纳、中国、古巴、多米尼加共和国³ (代表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共同体)、萨尔瓦多、法国、拉脱维亚、尼日利亚、巴基斯坦³ (代表伊斯兰合作组织)、巴拿马、巴拉圭、葡萄牙、大韩民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b) 观察员国的代表：智利、克罗地亚、丹麦、埃及、爱沙尼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以色列、摩纳哥、塞拉利昂、西班牙、突尼斯、美利坚合众国；

(c) 联合国实体、专门机构和相关组织的观察员：儿童基金会；

(d) 政府间组织的观察员：欧洲联盟；

(e) 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国际罐头业常设委员会、善牧修女会(还代表美洲慈善修女会)、消除一切形式种族歧视国际组织、泛非科学技术联盟。

152. 在 2016 年 3 月 9 日第 23 次会议上，特别报告员回答了问题并作了总结发言。

隐私权特别报告员

153. 在 2016 年 3 月 9 日第 23 次会议上，隐私权特别报告员约瑟夫·卡纳塔西介绍了他的报告(A/HRC/31/64)。

154. 随后在同日第 23 和 24 次会议上进行互动对话期间，以下与会者作了发言并向特别报告员提出了问题：

(a)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的代表：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比利时、巴西⁴ (还代表奥地利、德国、列支敦士登、墨西哥、挪威和瑞士)、中国、古巴、多米尼加共和国⁴ (代表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共同体)、厄瓜多尔、格鲁吉亚、拉脱维亚、巴拉圭、南非、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b) 观察员国的代表：巴西、丹麦、埃及、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意大利、挪威、西班牙；

(c) 政府间组织的观察员：欧洲委员会、欧洲联盟；

(d) 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大赦国际、隐私国际。

155. 在 2016 年 3 月 9 日第 24 次会议上，特别报告员回答了问题并作了总结发言。

⁴ 代表成员国和观察员国发言的人权理事会观察员。

宗教或信仰自由特别报告员

156. 在 2016 年 3 月 9 日第 23 次会议上，宗教或信仰自由特别报告员海纳·比勒费尔特介绍了他的报告(A/HRC/31/18 和 Add.1-2)。

157. 在同次会议上，所涉国家孟加拉国和黎巴嫩的代表作了发言。

158. 随后在同日第 23 和 24 次会议上进行互动对话期间，以下与会者作了发言并向特别报告员提出了问题：

(a)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的代表：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比利时、博茨瓦纳、中国、古巴、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印度尼西亚、科威特⁴ (代表阿拉伯国家集团)、吉尔吉斯斯坦、摩洛哥、葡萄牙、卡塔尔、俄罗斯联邦、沙特阿拉伯、瑞士、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b) 观察员国的代表：澳大利亚、奥地利、加拿大、塞浦路斯、丹麦、埃及、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爱尔兰、意大利、利比亚、黑山、挪威、巴基斯坦、波兰、罗马尼亚、塞内加尔、西班牙、苏丹、塔吉克斯坦、突尼斯、土耳其、乌克兰、美利坚合众国、罗马教廷；

(c) 政府间组织的观察员：欧洲联盟、伊斯兰合作组织；

(d) 马耳他主权骑士团；

(e) 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胡维基金会、捍卫自由联盟、第十九条：国际反对审查中心、绝对革新国际协会、英国人道主义协会、探索中心、欧洲公共关系联盟、国际和睦团契、国际人道和伦理联合会、伊拉克发展组织、久比利活动社、什叶派权利观察、世界巴鲁阿人组织、世界福音联盟。

159. 在 2016 年 3 月 9 日第 24 次会议上，特别报告员回答了问题并作了总结发言。

160. 在同日第 25 次会议上，俄罗斯联邦代表行使答辩权发言。

和平集会自由权和结社自由权特别报告员和法外处决、即决处决或任意处决问题特别报告员

161. 在 2016 年 3 月 9 日第 24 次会议上，和平集会和结社自由权利特别报告员马伊纳·吉埃和法外处决、即决处决或任意处决问题特别报告员克里斯托夫·海恩斯介绍了他们的联合汇编报告(A/HRC/31/66)。

162. 随后在同日第 24 和 25 次会议上进行的互动对话中，作了发言以下与会者作了发言并向特别报告员提出了问题：

(a)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的代表：阿尔及利亚、比利时、博茨瓦纳、中国、古巴、厄瓜多尔、法国、格鲁吉亚、印度、吉尔吉斯斯坦、拉脱维亚、马尔代夫、摩洛哥、尼日利亚、巴拿马、巴拉圭、葡萄牙、大韩民国、俄罗斯联邦、南非、瑞士、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b) 观察员国的代表：安哥拉、澳大利亚、哥斯达黎加、捷克共和国、埃及、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爱尔兰、利比亚、挪威、巴基斯坦、波兰、西班牙、突尼斯、土耳其、乌克兰、美利坚合众国；

(c) 政府间组织的观察员：欧洲联盟；

(d) 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美国人支持巴林民主和人权组织、欧洲—第三世界中心(还代表国际民主法律工作者协会)、法律和社会研究中心、墨西哥捍卫和促进人权委员会、东非和非洲之角人权维护者项目、国际方济会、人权之家基金会、南风发展政策协会、妇女人权国际协会。

163. 在同日第 25 次会议上，特别报告员回答了问题并作了总结发言。

164. 在同次会议上，埃塞俄比亚代表行使答辩权发言。

在反恐时促进与保护人权和基本自由特别报告员

165. 在 2016 年 3 月 10 日第 26 次会议上，在反恐时促进与保护人权和基本自由特别报告员本·埃默森介绍了他的报告(A/HRC/31/65)。

166. 随后在同日第 26 和 27 次会议上进行互动对话期间，以下与会者作了发言并向特别报告员提出了问题：

(a)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的代表：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比利时、中国、科特迪瓦、古巴、厄瓜多尔、埃塞俄比亚、法国、格鲁吉亚、印度尼西亚、科威特⁴ (代表阿拉伯国家集团)、马尔代夫、墨西哥、摩洛哥、纳米比亚、尼日利亚、卡塔尔、俄罗斯联邦、沙特阿拉伯、南非(还代表非洲国家集团)、瑞士、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b) 观察员国的代表：阿富汗、贝宁、巴西、埃及、爱沙尼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约旦、黎巴嫩、利比亚、马来西亚、马里、新西兰、巴基斯坦、塞尔维亚、苏丹、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突尼斯、土耳其、美利坚合众国；

(c) 政府间组织的观察员：欧洲委员会、欧洲联盟、伊斯兰合作组织；

(d) 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阿卢尔拜特基金会、美国公民自由联盟、东非和非洲之角人权维护者项目、权利与发展全球网络、赫尔辛基人权基金会、“立享人权”组织、国际和平、正义与人权研究所、国际法学家委员会、国际伊斯兰学生组织联合会、促进参与性民主制度人民团结组织、世界穆斯林大会。

文化权利领域特别报告员

167. 在 2016 年 3 月 10 日第 26 次会议上，文化权利领域特别报告员卡里玛·贝农介绍了她的报告(A/HRC/31/59 和 Corr.1 和 Add.1)。

168. 在同次会议上，所涉国家博茨瓦纳的代表作了发言。

169. 随后在同日第 26 和 27 次会议上进行互动对话期间，以下与会者作了发言并向特别报告员提出了问题：

(a)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的代表：阿尔及利亚、多民族玻利维亚国、中国、科特迪瓦、古巴、厄瓜多尔、埃塞俄比亚、法国、格鲁吉亚、摩洛哥、纳米比亚、巴拿马、巴拉圭、卡塔尔、俄罗斯联邦、南非、瑞士、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b) 观察员国的代表：亚美尼亚、阿塞拜疆、贝宁、巴西、塞浦路斯、埃及、爱沙尼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爱尔兰、意大利、塞尔维亚、苏丹、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乌克兰；

(c) 联合国实体、专门机构和相关组织的观察员：教科文组织；

(d) 政府间组织的观察员：欧洲联盟、伊斯兰合作组织；

(e) 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胡维基金会、萨拉姆基金会、荷兰同性恋者融入社会联合会、国际教育权利和教育自由组织。

少数群体问题特别报告员

170. 在 2016 年 3 月 15 日第 41 次会议上，少数群体问题特别报告员丽塔·伊扎克介绍了她的报告(A/HRC/31/56 和 Add.1)。

171. 在同次会议上，所涉国家巴西代表作了发言。

172. 在同次会议上随后进行的互动对话中，以下与会者作了发言并向特别报告员提出了问题：

(a)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的代表：孟加拉国、中国、格鲁吉亚、印度、拉脱维亚、墨西哥、纳米比亚、尼日利亚、俄罗斯联邦、南非、瑞士；

(b) 观察员国的代表：奥地利、阿塞拜疆、匈牙利、伊拉克、毛里塔尼亚、尼泊尔、挪威、波兰、罗马尼亚、塞内加尔、斯里兰卡、美利坚合众国；

(c) 政府间组织的观察员：欧洲委员会、欧洲联盟；

(d) 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捍卫自由联盟(还代表阿拉姆人全球理事会)、促进正义与和平多明我会(宣道会)；传教士协会、公谊会世界协商委员会、反对一切形式歧视和种族主义国际运动、日本工人人权委员会、少数人权利团体(还代表人权观察)、什叶派权利观察、世界犹太人大会。

173. 在同次会议上，特别报告员回答了问题并作了总结发言。

174. 也在同次会议上，亚美尼亚、阿塞拜疆和中国代表行使答辩权发言。

C. 与秘书长特别代表的互动对话

秘书长防止灭绝种族罪行特别顾问

175. 在 2016 年 3 月 3 日第 13 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根据理事会第 28/34 号决议，与秘书长防止灭绝种族罪行特别顾问就其履行职责的进展情况进行了互动对话。特别顾问的职责除其他外，包括就防止灭绝种族罪行的活动与联合国系统联络，并努力提高联合国分析和管理与灭绝种族罪行或相关罪行有关的信息的能力。特别顾问阿达马·迪昂首先讲了话。

176. 随后在 2016 年 3 月 3 日第 13 次会议和 3 月 4 日第 15 次会议上进行的互动对话中，以下与会者作了发言并向特别顾问提出了问题：

(a)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的代表：比利时、博茨瓦纳、科特迪瓦、中国、古巴、厄瓜多尔、法国、格鲁吉亚、加纳、拉脱维亚、摩洛哥、巴拿马、巴拉圭、葡萄牙、大韩民国、卢旺达⁴ (还代表欧洲联盟、阿根廷、澳大利亚、孟加拉

国、比利时、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博茨瓦纳、加拿大、智利、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捷克共和国、丹麦、芬兰、法国、德国、加纳、危地马拉、匈牙利、意大利、日本、利比里亚、列支敦士登、卢森堡、马里、墨西哥、摩洛哥、莫桑比克、荷兰、新西兰、尼日利亚、挪威、巴拿马、卡塔尔、大韩民国、罗马尼亚、卢旺达、塞内加尔、塞拉利昂、新加坡、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南苏丹、西班牙、瑞典、瑞士、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美利坚合众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和乌拉圭)、斯洛文尼亚、南非(代表非洲国家集团)、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b) 观察员国的代表：阿根廷、亚美尼亚、阿塞拜疆、智利、丹麦、埃及、伊拉克、爱尔兰、意大利、缅甸、西班牙、瑞典、土耳其、美利坚合众国；

(c) 政府间组织的观察员：欧洲联盟；

(d) 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捍卫自由联盟、阿拉伯人权委员会、学联国际。

177. 在 2016 年 3 月 4 日第 15 次会议上，特别顾问回答了问题并作了总结发言。

178. 在 2016 年 3 月 3 日第 13 次会议上，亚美尼亚和土耳其代表行使答辩权发言。

179. 在同次会议上，亚美尼亚和土耳其代表第二次行使答辩权发言。

负责暴力侵害儿童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

180. 在 2016 年 3 月 8 日第 20 次会议上，负责暴力侵害儿童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玛尔塔·桑托斯·派斯介绍了她的报告(A/HRC/31/20)。

181. 随后在同日第 20 和 21 次会议上进行互动对话期间，以下与会者作了发言并向特别代表提出了问题：

(a)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的代表：阿尔及利亚、比利时、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博茨瓦纳、巴西⁴(代表葡萄牙语国家共同体)、中国、克罗地亚⁴(还代表奥地利和斯洛文尼亚)、古巴、多米尼加共和国⁴(代表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共同体)、厄瓜多尔、萨尔瓦多、法国、德国、印度尼西亚、吉尔吉斯斯坦、马尔代夫、墨西哥、摩洛哥、纳米比亚、尼日利亚、巴拿马、巴拉圭、葡萄牙、卡塔尔、俄罗斯联邦、南非(代表非洲国家集团)、瑞士、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越南；

(b) 观察员国的代表：阿富汗、安哥拉、澳大利亚、贝宁、巴西、保加利亚、埃及、爱沙尼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以色列、意大利、列支敦士登、马拉维、马来西亚、新西兰、挪威、巴基斯坦、西班牙、泰国、突尼斯、美利坚合众国、赞比亚；

(c) 联合国实体、专门机构和相关组织的观察员：儿童基金会；

(d) 马耳他主权骑士团；

(e) 政府间组织的观察员：欧洲委员会、欧洲联盟；

(f) 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保卫儿童国际、伊玛目阿里大众学生救助会、国际天主教儿童局、国际人道和伦理联合会、伊拉克发展组织、鲍思高慈幼会圣母进教之佑孝女会(还代表国际妇女、教育和发展志愿组织)、解放社。

182. 在同日第 21 次会议上，特别代表回答了问题并作了总结发言。

负责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

183. 在 2016 年 3 月 8 日第 20 次会议上，负责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莱拉·泽鲁居伊介绍了她的报告(A/HRC/31/19)。

184. 随后在同日第 20 和 21 次会议上进行互动对话期间，以下与会者作了发言并向特别代表提出了问题：

(a)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的代表：阿尔及利亚、比利时、博茨瓦纳、巴西⁴ (代表葡萄牙语国家共同体)、中国、科特迪瓦、克罗地亚⁴ (还代表奥地利和斯洛文尼亚)、古巴、多米尼加共和国⁴ (代表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共同体)、法国、格鲁吉亚、德国、科威特⁴ (代表阿拉伯国家集团)、墨西哥、摩洛哥、尼日利亚、巴基斯坦⁴ (代表伊斯兰合作组织)、巴拿马、巴拉圭、葡萄牙、大韩民国、俄罗斯联邦、卡塔尔、南非

(b) 观察员国的代表：阿富汗、澳大利亚、阿塞拜疆、贝宁、哥伦比亚、埃及、爱沙尼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以色列、意大利、利比亚、列支敦士登、卢森堡、马来西亚、新西兰、挪威、巴基斯坦、西班牙、苏丹、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突尼斯、美利坚合众国、巴勒斯坦国；

(c) 联合国实体、专门机构和相关组织的观察员：儿童基金会；

(d) 马耳他主权骑士团；

(e) 红十字国际委员会的观察员；

(f) 政府间组织的观察员：欧洲联盟；

(g) 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胡维基金会、捍卫恐怖主义受害者协会、绝对革新国际协会、儿童基金会、哥伦比亚法学家委员会、权利与发展全球网络、希亚姆酷刑受害者康复中心、维护暴力受害者组织。

185. 在同日第 21 次会议上，特别代表回答了问题并作了总结发言。

186. 在同次会议上，亚美尼亚和阿塞拜疆代表行使答辩权发言。

D. 跨国公司和其他工商企业与人权的关系问题不限成员名额政府间工作组

187. 在 2016 年 3 月 11 日第 31 次会议上，负责拟订一项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国际文书的跨国公司和其他工商企业与人权的关系问题不限成员名额政府间工作组主席兼报告员玛丽亚·费尔南达·埃斯皮诺萨根据人权理事会第 26/9 号决议，介绍了工作组 2015 年 7 月 6 日至 10 日举行的第一届会议的报告(A/HRC/31/50)，该届会议专门就未来国际文书的内容、范围、性质和形式进行了建设性的审议。

E. 关于议程项目 3 的一般性辩论

188. 在 2016 年 3 月 11 日第 31、32 和 33 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就议程项目 2 和 3 下的专题报告举行了一般性辩论，以下与会者作了发言：

(a)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的代表：多民族玻利维亚国、中国(还代表阿尔及利亚、安哥拉、澳大利亚、巴林、孟加拉国、白俄罗斯、比利时、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博茨瓦纳、巴西、布隆迪、刚果、古巴、丹麦、埃及、斐济、法国、希腊、印度、印度尼西亚、意大利、吉尔吉斯斯坦、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马拉维、墨西哥、蒙古、缅甸、纳米比亚、新西兰、巴基斯坦、巴拿马、葡萄牙、俄罗斯联邦、塞尔维亚、南非、斯里兰卡、苏丹、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塔吉克斯坦、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和越南)、科特迪瓦、古巴、丹麦⁴ (还代表智利、加纳、印度尼西亚和摩洛哥)、厄瓜多尔、埃及⁴ (还代表孟加拉国、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中国、厄瓜多尔、希腊、印度、印度尼西亚、墨西哥、巴基斯坦、巴拉圭、葡萄牙、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斯里兰卡和苏丹)、萨尔瓦多、格鲁吉亚、加纳、印度、伊朗伊斯兰共和国⁴ (还代表不结盟国家运动)、吉尔吉斯斯坦、马尔代夫、墨西哥(还代表阿尔巴尼亚、阿根廷、澳大利亚、奥地利、比利时、保加利亚、智利、哥斯达黎加、克罗地亚、捷克共和国、丹麦、爱沙尼亚、芬兰、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希腊、冰岛、印度尼西亚、意大利、拉脱维亚、立陶宛、卢森堡、马耳他、荷兰、新西兰、挪威、巴拿马、波兰、葡萄牙、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西班牙、瑞典、瑞士、突尼斯、土耳其、乌克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和乌拉圭)、纳米比亚、荷兰(还代表欧洲联盟、阿尔巴尼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格鲁吉亚、冰岛、摩尔多瓦共和国、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和乌克兰)、巴基斯坦⁴ (代表伊斯兰合作组织)、巴拉圭、葡萄牙(还代表阿富汗、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安道尔、安哥拉、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比利时、多民族玻利维亚国、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巴西、保加利亚、布基纳法索、佛得角、加拿大、智利、中国、哥伦比亚、哥斯达黎加、克罗地亚、古巴、塞浦路斯、丹麦、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赤道几内亚、爱沙尼亚、芬兰、法国、加蓬、格鲁吉亚、德国、希腊、海地、洪都拉斯、匈牙利、冰岛、伊拉克、列支敦士登、摩纳哥、摩洛哥、莫桑比克、纳米比亚、新西兰、巴基斯坦、巴拿马、巴拉圭、波兰、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萨摩亚、圣马力诺、塞尔维亚、斯洛文尼亚、所罗门群岛、西班牙、苏丹、泰国、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东帝汶、多哥、土耳其、乌拉圭和也门)、卡塔尔、俄罗斯联邦(还代表孟加拉国、白俄罗斯、中国、科特迪瓦、萨尔瓦多、毛里塔尼亚、摩洛哥、卡塔尔、沙特阿拉伯、突尼斯和乌干达)、南非、瑞士、美利坚合众国⁴ (还代表阿尔巴尼亚、安道尔、阿根廷、澳大利亚、奥地利、比利时、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保加利亚、加拿大、哥伦比亚、哥斯达黎加、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丹麦、萨尔瓦多、爱沙尼亚、芬兰、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希腊、几内亚、匈牙利、冰岛、印度、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日本、拉脱维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耳他、墨西哥、摩纳哥、蒙古、纳米比亚、荷兰、新西兰、挪威、巴拿马、巴拉圭、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圣基茨和尼维斯、圣马力诺、塞尔维亚、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西班牙、瑞典、瑞士、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突尼斯、土耳其、乌克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和乌拉圭)、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b) 观察员国的代表：智利、哥斯达黎加、埃及、希腊、伊拉克、爱尔兰、莫桑比克、挪威(还代表土耳其)、巴基斯坦、西班牙、苏丹、塔吉克斯坦、突尼斯、美利坚合众国、巴勒斯坦国；

(c) 联合国实体、专门机构和相关组织的观察员：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

(d) 政府间组织的观察员：欧洲委员会；

(e) 国家人权机构的观察员：国家人权机构国际协调委员会企业与人权工作组(通过视频)；

(f) 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促进大湖区和平与发展国际行动组织、非洲卫生和促进者委员会、非洲发展协会、非洲区域农业信贷协会、捍卫自由联盟(还代表天主教家庭和人权研究所、霍华德家庭、宗教和社会中心、美国清心会)、萨拉姆基金会、美洲法学家协会、促进巴林民主和人权的美国人联盟、阿拉伯人权委员会，第十九条：国际反对审查中心、亚洲法律资源中心(还代表国际方济会)、无国界学徒协会、杜恩约协会、保护恐怖主义受害者协会、国际声援非洲协会、教皇约翰二十三世社区协会(还代表爱心协会、圣樊尚·德保罗仁爱修女会、善牧修女会、国际天主教儿童局、天主教医疗协会国际联合会、独立社会环境中的国际使徒运动、大同协会、德助撒协会和世界天主教妇女组织联合会)、喀麦隆青年和学生和平论坛、国际罐头业常设委员会、环境和管理研究中心、探索中心、欧洲—第三世界中心(还代表国际民主法律工作者协会)、人权与和平倡导中心、沙漠猎豹之歌、保护社会受害者慈善协会、儿童基金会、公民社会—公民参与世界联盟、哥伦比亚法学家委员会(还代表国际妇女争取和平与自由联盟)、安第斯土著人民自治发展法律委员会、和平组织研究委员会、欧洲法律和司法中心、欧洲公共关系联盟、伊朗家庭健康协会、捍卫和促进人权协会联合会、粮食第一信息和行动网、达妮埃尔·密特朗法兰西自由基金会、地球之友国际、公谊会世界协商委员会、帮助提高妇女和儿童地位全球组织、权利与发展全球网络、非政府组织《儿童权利公约》小组(还代表保护儿童国际、国际计划、拯救儿童国际和国际 SOS 儿童村)、哈兹拉特·贾瓦德·阿迈赫文化慈善研究所、人权倡导者协会、人权观察、“最后的晚餐”社团、伊玛目阿里大众学生救助会、印度教育理事会、南美洲印第安人理事会、政策研究所、综合青年赋权—共同倡议小组、国际非洲民主协会、国际职业支持协会、国际天主教移民委员会、国际法学家委员会、国际教育发展会、国际人权联盟联合会(还代表世界禁止酷刑组织)、大学妇女国际联合会(还代表爱心协会、盖亚基金会、反对一切形式歧视和种族主义国际运动、消除一切形式种族歧视国际组织、国际教育权利和教育自由组织、“母亲重要”组织、清洁能源全球协会、塞尔瓦斯国际、耶路撒冷圣殿主权军事教团和德助撒协会)、国际和睦团契、国际人道和伦理联合会、国际不结盟研究所、国际伊斯兰学生组织联合会、国际穆斯林妇女联盟、消除一切形式种族歧视国际组织、伊拉克发展组织、日本工人人权委员会、希亚姆酷刑受害者康复中心、基亚娜卡拉季集团、解放社、“母亲重要”组织、少数人权利团体、非洲交流和促进国际经济合作组织、维护暴力受害者组织、泛非科学技术联盟、绿色祖国基金会、Peivande Gole Narges 组织、柏拉哈尔、预防社会伤害协会、非洲捍卫人权会议、无国界记者国际、拯救儿童国际(还代表保护儿童国际、非政府组织《儿童权利公约》小组和国际计划)、伊朗妇女倡导环境可持续发展协会、支助复原协会、地球社国际联合会、阿拉伯法学家联盟、联合国观察组织、联合国青年和平建设者网络(还代表教皇约翰二十三世社区协会、全球无杀戮研究中心、良心与和平税国际组织、国际和睦团契和塞尔瓦斯国际)、学联国际、南风发展政策协会、妇女人权国际协会(还代表国际教育发展会)、世界巴

鲁阿人组织、世界环境和资源理事会、世界福音联盟、世界未来理事会基金会、世界犹太人大会、世界穆斯林大会、世界天主教妇女组织联盟(还代表国际慈善协会)。

189. 在同日第 33 次会议上, 印度和巴基斯坦代表行使答辩权发言。

F. 审议提案草案并采取行动

司法系统的完整性

190. 在 2016 年 3 月 23 日第 62 次会议上, 俄罗斯联邦代表介绍了决议草案 A/HRC/31/L.1, 提案国为白俄罗斯、古巴、俄罗斯联邦和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随后, 阿尔及利亚、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巴西、布基纳法索、中国、哈萨克斯坦、吉尔吉斯斯坦、摩洛哥、塞拉利昂和斯里兰卡加入为提案国。

191. 在同次会议上, 荷兰代表(代表属于人权理事会成员的欧洲联盟成员国)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代表在对决议草案进行表决前发言解释投票立场。

192. 在同次会议上, 人权理事会未经表决通过了该决议草案(第 31/2 号决议)。

193. 在 2016 年 3 月 24 日第 66 次会议上, 印度代表在表决后发言解释投票立场。

人权理事会十周年高级别小组讨论会

194. 在 2016 年 3 月 23 日第 62 次会议上, 瑞士代表介绍了决定草案 A/HRC/31/L.2, 提案国为比利时、加蓬、德国、墨西哥、尼日利亚、波兰、大韩民国、罗马尼亚、瑞士、泰国和乌拉圭, 共同提案国为亚美尼亚、格鲁吉亚和葡萄牙。随后, 阿尔及利亚、安哥拉、阿塞拜疆、博茨瓦纳、佛得角、刚果、危地马拉、海地、洪都拉斯、匈牙利、吉尔吉斯斯坦、毛里求斯、蒙古、圣马力诺和塞拉利昂加入为提案国。

195. 根据大会议事规则第 153 条, 已提请人权理事会注意该决定草案估计所涉行政和方案预算问题。

196. 在同次会议上, 俄罗斯联邦代表还代表阿尔及利亚、孟加拉国、白俄罗斯、多民族玻利维亚国、中国、古巴、厄瓜多尔、埃及、印度、印度尼西亚、缅甸、巴基斯坦、沙特阿拉伯、南非、苏丹、乌干达、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越南和津巴布韦对决定草案作了一般性评论。

197. 在同次会议上, 人权理事会未经表决通过了该决定草案(第 31/115 号决定)。

反恐中注意保护人权和基本自由: 在反恐时促进与保护人权和基本自由特别报告员的任务

198. 在 2016 年 3 月 23 日第 62 次会议上, 墨西哥代表介绍了决议草案 A/HRC/31/L.3, 提案国为墨西哥, 共同提案国为阿尔巴尼亚、阿根廷、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比利时、巴西、保加利亚、智利、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丹麦、爱沙尼亚、芬兰、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希腊、冰岛、爱尔兰、日本、列支敦士登、摩纳哥、黑山、荷兰、挪威、巴拿马、巴拉圭、秘鲁、葡萄

牙、罗马尼亚、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西班牙、瑞典、瑞士、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土耳其、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和乌拉圭。随后，贝宁、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布基那法索、佛得角、加拿大、哥伦比亚、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克罗地亚、埃及、意大利、立陶宛、马尔代夫、波兰、大韩民国、圣马力诺、塞拉利昂和乌克兰加入为提案国。

199. 根据大会议事规则第 153 条，已提请人权理事会注意该决议草案估计所涉行政和方案预算问题。

200. 在同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未经表决通过了该决议草案(第 31/3 号决议)。

纪念《发展权利宣言》三十周年

201. 在 2016 年 3 月 23 日第 62 次会议上，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代表不结盟国家运动介绍了决议草案 A/HRC/31/L.6。该决议草案提案国为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不结盟国家运动)，共同提案国为巴西和中国。随后，哥斯达黎加、萨尔瓦多、哈萨克斯坦、吉尔吉斯斯坦和巴拉圭加入为提案国。

202. 根据大会议事规则第 153 条，提请人权理事会注意该决议草案估计所涉行政和方案预算问题。

203. 在同次会议上，荷兰代表(代表属于人权理事会成员的欧洲联盟成员国)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代表在表决前发言解释投票立场。

204. 也在同次会议上，应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代表的请求，对决议草案进行了记录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赞成：

阿尔及利亚、孟加拉国、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博茨瓦纳、布隆迪、中国、刚果、科特迪瓦、古巴、厄瓜多尔、萨尔瓦多、埃塞俄比亚、加纳、印度、印度尼西亚、肯尼亚、吉尔吉斯斯坦、马尔代夫、墨西哥、蒙古、摩洛哥、纳米比亚、尼日利亚、巴拿马、巴拉圭、菲律宾、卡塔尔、俄罗斯联邦、沙特阿拉伯、南非、多哥、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越南

反对：

阿尔巴尼亚、比利时、法国、格鲁吉亚、德国、拉脱维亚、荷兰、葡萄牙、大韩民国、斯洛文尼亚、瑞士、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205. 人权理事会以 34 票赞成、0 票反对、13 票弃权通过了该决议草案(第 31/4 号决议)。

在所有国家实现经济、社会及文化权利的问题

206. 在 2016 年 3 月 23 日第 62 次会议上，葡萄牙代表介绍了决议草案 A/HRC/31/L.7/Rev.1，提案国为葡萄牙，共同提案国为安哥拉、阿根廷、奥地利、比利时、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巴西、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丹麦、埃及、爱沙尼亚、芬兰、法国、德国、希腊、海地、匈牙利、爱尔兰、意大利、拉脱维亚、立陶宛、卢森堡、马耳他、墨西哥、黑山、荷兰、挪威、巴拿马、巴拉

圭、秘鲁、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西班牙、瑞典、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东帝汶、乌克兰、乌拉圭。随后，阿尔及利亚、亚美尼亚、多民族玻利维亚国、智利、哥斯达黎加、克罗地亚、古巴、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萨尔瓦多、格鲁吉亚、几内亚、洪都拉斯、冰岛、日本、吉尔吉斯斯坦、马尔代夫、蒙古、摩洛哥、莫桑比克、新西兰、菲律宾、卢旺达、塞尔维亚、塞拉利昂、瑞士、泰国、突尼斯和越南加入为提案国。

207. 在同次会议上，南非代表对决议草案作了一般性评论。

208. 在同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未经表决通过了该决议草案(第 31/5 号决议)。

危难情况和人道主义紧急情况下的残疾人权利

209. 在 2016 年 3 月 23 日第 62 次会议上，墨西哥和新西兰代表介绍了决议草案 A/HRC/31/L.8，提案国为墨西哥和新西兰，共同提案国为阿尔巴尼亚、安道尔、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巴哈马、比利时、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保加利亚、加拿大、智利、哥斯达黎加、丹麦、斐济、芬兰、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加纳、希腊、洪都拉斯、冰岛、以色列、意大利、日本、拉脱维亚、立陶宛、卢森堡、马尔代夫、马耳他、黑山、荷兰、挪威、巴拿马、巴拉圭、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摩尔多瓦共和国、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西班牙、瑞典、瑞士、泰国、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突尼斯、土耳其、美利坚合众国和乌拉圭。随后，阿尔及利亚、安哥拉、阿根廷、巴西、布基纳法索、科特迪瓦、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萨尔瓦多、爱沙尼亚、几内亚、海地、匈牙利、印度尼西亚、爱尔兰、摩洛哥、缅甸、纳米比亚、尼日尔、巴基斯坦、大韩民国、罗马尼亚、圣马力诺、塞尔维亚、塞拉利昂、南非、多哥、乌克兰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加入为提案国。

210. 在同次会议上，墨西哥代表口头订正了决议草案。

211. 也在同次会议上，古巴代表在表决前发言解释投票立场。

212. 在同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未经表决通过了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第 31/6 号决议)。

儿童权利：信息和通信技术与儿童性剥削

213. 在 2016 年 3 月 23 日第 62 次会议上，荷兰(代表欧洲联盟)和乌拉圭(代表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集团)代表介绍了决议草案 A/HRC/31/L.9/Rev.1，提案国为阿根廷、奥地利、巴哈马、比利时、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巴西、保加利亚、智利、哥伦比亚、哥斯达黎加、克罗地亚、古巴、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丹麦、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萨尔瓦多、爱沙尼亚、芬兰、法国、德国、希腊、危地马拉、海地马耳他、墨西哥、荷兰、尼加拉瓜、巴拿马、巴拉圭、秘鲁、波兰、葡萄牙、罗马尼亚、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西班牙、瑞典、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乌拉圭和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共同提案国为阿尔巴尼亚、安道尔、安哥拉、澳大利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加拿大、埃及、格鲁吉亚、加纳、冰岛、以色列、哈萨克斯坦、列支敦士登、摩纳哥、黑山、新西兰、挪威、巴基斯坦、菲律宾、卡塔尔、摩尔多瓦共和国、圣基茨和尼维斯、塞尔维亚、瑞士、泰国、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东帝汶、特立尼达和多巴哥、土耳其和乌克兰。随后，阿尔及利亚、贝宁、博茨瓦纳、日本、吉尔吉斯

坦、马尔代夫、蒙古、纳米比亚、葡萄牙、卢旺达、塞拉利昂和斯里兰卡加入为提案国。

214. 在同次会议上，荷兰代表口头订正了决议草案。

215. 也在同次会议上，主席宣布，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 A/HRC/31/L.9/Rev.1 的修正案 A/HRC/31/L.88 已被撤回。

216. 在同次会议上，南非代表对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作了一般性评论。

217. 也在同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未经表决通过了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第 31/7 号决议)。

人权与环境

218. 在 2016 年 3 月 23 日第 62 次会议上，哥斯达黎加、马尔代夫和斯洛文尼亚代表介绍了决议草案 A/HRC/31/L.10，提案国为哥斯达黎加、马尔代夫、摩洛哥、斯洛文尼亚和瑞士，共同提案国为安哥拉、奥地利、比利时、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保加利亚、科特迪瓦、塞浦路斯、丹麦、吉布提、斐济、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希腊、匈牙利、爱尔兰、意大利、拉脱维亚、黎巴嫩、列支敦士登、卢森堡、马拉维、马耳他、墨西哥、黑山、荷兰、挪威、巴拿马、巴拉圭、秘鲁、波兰、葡萄牙、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萨摩亚、斯洛伐克、西班牙、突尼斯和也门。随后，安道尔、澳大利亚、贝宁、博茨瓦纳、布基纳法索、加拿大、乍得、智利、刚果、克罗地亚、捷克共和国、爱沙尼亚、芬兰、加蓬、加纳、几内亚、海地、洪都拉斯、冰岛、利比亚、立陶宛、纳米比亚、新西兰、尼日尔、菲律宾、大韩民国、圣基茨和尼维斯、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塞内加尔、塞尔维亚、塞拉利昂、苏丹、瑞典、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东帝汶、多哥、乌拉圭、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和巴勒斯坦国加入为提案国。

219. 在同次会议上，斯洛文尼亚代表口头订正了决议草案。

220. 也在同次会议上，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代表对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作了一般性评论。

221. 在同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未经表决通过了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第 31/8 号决议)。

222. 在 2016 年 3 月 24 日第 66 次会议上，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代表在表决后发言解释投票立场。

适当生活水准权所含适当住房及在此方面不受歧视的权利

223. 在 2016 年 3 月 23 日第 62 次会议上，芬兰代表介绍了决议草案 A/HRC/31/L.11，提案国为巴西、芬兰、德国和纳米比亚，共同提案国为安道尔、安哥拉、奥地利、比利时、多民族玻利维亚国、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智利、克罗地亚、塞浦路斯、丹麦、厄瓜多尔、爱沙尼亚、法国、格鲁吉亚、希腊、洪都拉斯、匈牙利、冰岛、意大利、拉脱维亚、立陶宛、卢森堡、马尔代夫、墨西哥、黑山、荷兰、尼日利亚、挪威、巴拿马、巴拉圭、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塞内加尔、塞尔维亚、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西班牙、瑞典、瑞士、泰国、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多哥、土耳其和乌拉圭。随后，阿尔及利亚、白俄罗斯、贝宁、哥伦比亚、哥斯达黎

加、捷克共和国、多米尼加共和国、埃及、海地、爱尔兰、摩洛哥、卡塔尔、塞拉利昂、斯里兰卡、东帝汶、突尼斯、乌克兰和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加入为提案国。

224. 在同次会议上，南非代表对决议草案作了一般性评论。

225. 在同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未经表决通过了该决议草案(第 31/9 号决议)。

食物权

226. 在 2016 年 3 月 23 日第 62 次会议上，古巴代表介绍了决议草案 A/HRC/31/L.14，提案国为古巴，共同提案国为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巴西、厄瓜多尔、埃及、洪都拉斯、卢森堡、马来西亚、墨西哥、纳米比亚、尼加拉瓜、巴拿马、巴拉圭、秘鲁、菲律宾、南非、泰国、土耳其、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越南和巴勒斯坦国。随后，阿尔及利亚、安哥拉、奥地利、孟加拉国、白俄罗斯、贝宁、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佛得角、中国、刚果、哥斯达黎加、塞浦路斯、多米尼加共和国、法国、格鲁吉亚、希腊、海地、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爱尔兰、意大利、日本、吉尔吉斯斯坦、马尔代夫、摩纳哥、尼日尔、巴基斯坦、葡萄牙、俄罗斯联邦、塞拉利昂、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瑞士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加入为提案国。

227. 在同次会议上，古巴代表口头订正了决议草案。

228. 也在同次会议上，多民族玻利维亚国代表就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作了一般性评论。

229. 在同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未经表决通过了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第 31/10 号决议)。

国家外债和其他有关国际金融义务对充分享有所有人权尤其是经济、社会及文化权利的影响

230. 在 2016 年 3 月 23 日第 62 次会议上，古巴代表介绍了决议草案 A/HRC/31/L.16，提案国为古巴，共同提案国为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厄瓜多尔、纳米比亚、尼加拉瓜、南非、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越南和巴勒斯坦国。随后，阿尔及利亚、安哥拉、孟加拉国、白俄罗斯、博茨瓦纳、布基那法索、佛得角、刚果、埃及、希腊、洪都拉斯、印度尼西亚、吉尔吉斯斯坦、巴基斯坦、塞拉利昂、苏丹、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和乌拉圭加入为提案国。

231. 在同次会议上，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代表在对决议草案进行表决前发言解释投票立场。

232. 也在同次会议上，应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代表的请求，对决议草案进行了记录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赞成：

阿尔及利亚、孟加拉国、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博茨瓦纳、布隆迪、中国、刚果、科特迪瓦、古巴、厄瓜多尔、萨尔瓦多、埃塞俄比亚、加纳、印度、印度尼西亚、肯尼亚、吉尔吉斯斯坦、马尔代夫、蒙古、摩洛哥、纳米比亚、尼日利亚、巴拿马、巴拉圭、菲律宾、卡塔尔、

俄罗斯联邦、沙特阿拉伯、南非、多哥、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越南

反对：

阿尔巴尼亚、比利时、法国、德国、拉脱维亚、荷兰、葡萄牙、大韩民国、斯洛文尼亚、瑞士、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弃权：

格鲁吉亚、墨西哥

233. 人权理事会以 33 票赞成、12 票反对、2 票弃权通过了该决议草案(第 31/11 号决议)。

促进人人享有文化权利和尊重文化多样性

234. 在 2016 年 3 月 23 日第 63 次会议上，古巴代表介绍了由古巴提出、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厄瓜多尔、埃及、洪都拉斯、马来西亚、纳米比亚、尼加拉瓜、巴拉圭、秘鲁、菲律宾、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越南和巴勒斯坦国共同提出的决议草案 A/HRC/31/L.17。随后，阿尔及利亚、安哥拉、奥地利、孟加拉国、白俄罗斯、佛得角、智利、中国、塞浦路斯、多米尼加共和国、格鲁吉亚、希腊、危地马拉、海地、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爱尔兰、意大利、墨西哥、挪威、巴基斯坦、葡萄牙、塞尔维亚、塞拉利昂、西班牙、斯里兰卡、瑞士、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和乌拉圭加入为提案国。

235. 在同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未经表决通过了该决议草案(第 31/12 号决议)。

在民族或族裔、宗教和语言上属于少数群体的人的权利

236. 在 2016 年 3 月 23 日第 63 次会议上，奥地利代表还代表塞内加尔和斯洛文尼亚介绍了决议草案 A/HRC/31/L.18，提案国为奥地利、塞内加尔和斯洛文尼亚，共同提案国为亚美尼亚、澳大利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哥伦比亚、克罗地亚、丹麦、芬兰、格鲁吉亚、洪都拉斯、匈牙利、冰岛、爱尔兰、意大利、日本、列支敦士登、卢森堡、马耳他、墨西哥、黑山、荷兰、挪威、巴拿马、秘鲁、波兰、罗马尼亚、斯洛伐克、西班牙、瑞士、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联合王国和美利坚合众国。随后，阿尔巴尼亚、贝宁、佛得角、加拿大、智利、刚果、哥斯达黎加、古巴、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厄瓜多尔、爱沙尼亚、德国、希腊、危地马拉、几内亚、拉脱维亚、立陶宛、摩洛哥、新西兰、巴基斯坦、大韩民国、俄罗斯联邦、塞尔维亚、塞拉利昂、瑞典、乌克兰和乌拉圭加入为提案国。

237. 在同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未经表决通过了该决议草案(第 31/13 号决议)。

善治在促进和保护人权方面的作用

238. 在 2016 年 3 月 23 日第 63 次会议上，波兰代表介绍了决议草案 A/HRC/31/L.19，提案国为澳大利亚、智利、波兰、大韩民国和南非，共同提案

国为阿尔巴尼亚、安哥拉、阿根廷、奥地利、阿塞拜疆、比利时、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博茨瓦纳、保加利亚、加拿大、哥伦比亚、刚果、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丹麦、吉布提、爱沙尼亚、埃塞俄比亚、斐济、芬兰、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希腊、洪都拉斯、匈牙利、冰岛、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拉脱维亚、黎巴嫩挪威、巴拿马、巴拉圭、秘鲁、菲律宾、葡萄牙、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塞内加尔、塞尔维亚、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西班牙、苏丹、瑞典、泰国、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多哥、突尼斯、土耳其、乌克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乌拉圭和也门。随后，阿富汗、巴西、哥斯达黎加、多米尼加共和国、萨尔瓦多、危地马拉、海地、印度尼西亚、伊拉克、日本、哈萨克斯坦、马尔代夫、缅甸、巴基斯坦、卡塔尔、圣基茨和尼维斯、圣马力诺、南非(代表非洲国家集团)、斯里兰卡和瑞士加入为提案国。

239. 根据大会议事规则第 153 条，已请人权理事会注意该决议草案估计所涉行政和方案预算问题。

240. 在同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未经表决通过了该决议草案(第 31/14 号决议)。

工作权

241. 在 2016 年 3 月 23 日第 63 次会议上，埃及和希腊代表介绍了决议草案 A/HRC/31/L.32，提案国为埃及、希腊、印度尼西亚、墨西哥和罗马尼亚，共同提案国为阿根廷、多民族玻利维亚国、保加利亚、中国、刚果、古巴、塞浦路斯、吉布提、厄瓜多尔、格鲁吉亚、意大利、卢森堡、马尔代夫、黑山、尼日利亚、巴拉圭、菲律宾、葡萄牙、摩尔多瓦共和国、西班牙、泰国、突尼斯、乌干达、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和越南。随后，阿尔及利亚、安哥拉、比利时、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佛得角、哥斯达黎加、芬兰、法国、德国、印度、吉尔吉斯斯坦、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黎巴嫩、利比亚、摩洛哥、尼加拉瓜、巴基斯坦、波兰、卢旺达、塞尔维亚、斯洛文尼亚、斯里兰卡、苏丹、多哥、土耳其、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和巴勒斯坦国加入为提案国。

242. 在同次会议上，印度尼西亚和墨西哥代表对决议草案作了一般性评论。

243. 根据大会议事规则第 153 条，已请人权理事会注意该决议草案估计所涉行政和方案预算问题。

244. 在同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未经表决通过了该决议草案(第 31/15 号决议)。

宗教或信仰自由

245. 在 2016 年 3 月 23 日第 63 次会议上，荷兰代表代表属于人权理事会成员的欧洲联盟成员国介绍了决议草案 A/HRC/31/L.35，提案国为荷兰，共同提案国为阿尔巴尼亚、安道尔、澳大利亚、奥地利、比利时、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巴西、保加利亚、加拿大、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丹麦、爱沙尼亚、芬兰、格鲁吉亚、德国、希腊、匈牙利、冰岛、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拉脱维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耳他、摩纳哥、摩纳哥共同提案的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圣马力诺、塞尔维亚、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西

班牙、瑞典、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土耳其、乌克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和乌拉圭。随后，阿根廷、佛得角、乍得、智利、哥斯达黎加、法国、危地马拉、洪都拉斯、日本、新西兰、菲律宾、大韩民国、斯里兰卡、瑞士和泰国加入为提案国。

246. 在同次会议上，俄罗斯联邦代表对决议草案作了一般性评论。

247. 根据大会议事规则第 153 条，已提请人权理事会注意该决议草案估计所涉行政和方案预算问题。

248. 在同次会议上，沙特阿拉伯代表在对决议草案进行表决前发言解释投票立场。

249. 在同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未经表决通过了该决议草案(第 31/16 号决议)。

人权教育和培训

250. 在 2016 年 3 月 24 日第 64 次会议上，摩洛哥代表介绍了决议草案 A/HRC/31/L.12，提案国为哥斯达黎加、意大利、摩洛哥、菲律宾、塞内加尔、斯洛文尼亚、瑞士和泰国，共同提案国为安道尔、安哥拉、阿根廷、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巴西、保加利亚、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丹麦、法国、加蓬、德国、希腊、洪都拉斯、利比亚、立陶宛、卢森堡、马尔代夫、马里、摩纳哥、黑山、荷兰、挪威、巴拿马、巴拉圭、秘鲁、波兰、葡萄牙、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斯洛伐克、西班牙、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多哥、突尼斯和土耳其。随后，阿尔巴尼亚、比利时、多民族玻利维亚国、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智利、哥伦比亚、克罗地亚、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萨尔瓦多、爱沙尼亚、芬兰、格鲁吉亚、海地、匈牙利、冰岛、印度尼西亚、爱尔兰、日本、哈萨克斯坦、墨西哥、蒙古、新西兰、巴基斯坦、卡塔尔、大韩民国、南非(代表非洲国家集团)、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乌克兰和乌拉圭加入为提案国。

251. 在同次会议上，摩洛哥代表口头订正了决议草案。

252. 也在同次会议上，主席宣布，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 A/HRC/31/L.12 的修正案 A/HRC/31/L.80 已被撤回。

253. 在同次会议上，南非代表对决议草案作了一般性评论。

254. 根据大会议事规则第 153 条，已提请人权理事会注意该决议草案估计所涉行政和方案预算问题。

255. 在同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未经表决通过了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第 31/21 号决议)。

不把非法来源资金归还来源国对享受人权的负面影响以及改善国际合作的重要性

256. 在 2016 年 3 月 24 日第 64 次会议上，南非代表代表非洲国家集团介绍了决议草案 A/HRC/31/L.24/Rev.1，提案国为南非(代表非洲国家集团)。随后，孟加拉国、洪都拉斯、印度尼西亚和斯里兰卡加入为提案国。

257. 在同次会议上，墨西哥、荷兰(代表属于人权理事会成员的欧洲联盟成员国)和瑞士代表在对决议草案进行表决前发言解释投票立场。

258. 也在同次会议上，应荷兰代表以属于人权理事会成员的欧洲联盟成员国的名义提出的请求，对决议草案进行了记录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赞成：

阿尔及利亚、孟加拉国、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博茨瓦纳、布隆迪、中国、刚果、科特迪瓦、古巴、厄瓜多尔、萨尔瓦多、埃塞俄比亚、加纳、印度、印度尼西亚、肯尼亚、吉尔吉斯斯坦、马尔代夫、蒙古、摩洛哥、纳米比亚、尼日利亚、巴拉圭、菲律宾、卡塔尔、俄罗斯联邦、沙特阿拉伯、南非、多哥、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越南

反对：

阿尔巴尼亚、比利时、法国、格鲁吉亚、德国、拉脱维亚、墨西哥、荷兰、巴拿马、葡萄牙、大韩民国、斯洛文尼亚、瑞士、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259. 人权理事会以 32 票赞成、0 票反对、15 票弃权通过了该决议草案(第 31/22 号决议)。

通过体育和奥林匹克理想促进人权

260. 在 2016 年 3 月 24 日第 64 次会议上，希腊代表(还代表巴西、中国、刚果、塞浦路斯、日本、黎巴嫩、摩洛哥、大韩民国和俄罗斯联邦)介绍了决议草案 A/HRC/31/L.29，提案国为巴西、中国、刚果、塞浦路斯、希腊、日本、黎巴嫩、摩洛哥、大韩民国和俄罗斯联邦，共同提案国为安哥拉、阿根廷、亚美尼亚、澳大利亚、比利时、多民族玻利维亚国、保加利亚、智利、古巴、丹麦、吉布提、厄瓜多尔匈牙利、意大利、拉脱维亚、卢森堡、马尔代夫、马耳他、黑山、纳米比亚、巴基斯坦、巴拿马、巴拉圭、秘鲁、菲律宾、波兰、罗马尼亚、圣基茨和尼维斯、塞尔维亚、斯洛伐克、南非、西班牙、泰国、东帝汶、美利坚合众国、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和越南。随后，奥地利、阿塞拜疆、巴哈马、孟加拉国、白俄罗斯、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哥伦比亚、克罗地亚、多米尼加共和国、爱沙尼亚、芬兰、危地马拉、海地、印度尼西亚、爱尔兰、哈萨克斯坦、吉尔吉斯斯坦、摩纳哥、蒙古、新西兰、葡萄牙、卡塔尔、摩尔多瓦共和国、斯洛文尼亚、南非(代表非洲国家集团)、瑞士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加入为提案国。

261. 根据大会议事规则第 153 条，已请人权理事会注意该决议草案估计所涉行政和方案预算问题。

262. 在同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未经表决通过了该决议草案(第 31/23 号决议)。

恐怖主义对享受所有人权的影响

263. 在 2016 年 3 月 24 日第 64 次会议上，埃及代表介绍了决议草案 A/HRC/31/L.13/Rev.1，提案国为安哥拉、埃及、约旦、摩洛哥和沙特阿拉伯，共同提案国为阿尔及利亚、巴林、喀麦隆、乍得、刚果、古巴、吉布提、赤道几内亚、科威特、黎巴嫩、利比亚、马里、毛里塔尼亚、尼日利亚、阿曼、菲律宾、

塞内加尔、索马里、南苏丹、苏丹、多哥、突尼斯、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也门和巴勒斯坦国。随后，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退出该决议草案的共同提案国行列。随后，佛得角、科特迪瓦、马尔代夫、尼日尔、俄罗斯联邦和多哥加入为提案国。

264. 在同次会议上，摩洛哥代表对决议草案作了一般性评论。

265. 根据大会议事规则第 153 条，已提请人权理事会注意该决议草案估计所涉行政和方案预算问题。

266. 在同次会议上，比利时、厄瓜多尔、墨西哥、荷兰(代表属于人权理事会成员的欧洲联盟成员国)、南非和瑞士的代表在对决议草案进行表决前发言解释投票立场。厄瓜多尔代表在发言中表示，该会员国不参加关于该决议草案序言部分第八段和执行部分第 4 段的协商一致。

267. 也在同次会议上，应荷兰代表以属于人权理事会成员的欧洲联盟成员国的名义提出的请求，对决议草案进行了记录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赞成：

阿尔及利亚、孟加拉国、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博茨瓦纳、布隆迪、中国、刚果、科特迪瓦、古巴、厄瓜多尔、萨尔瓦多、埃塞俄比亚、加纳、印度、印度尼西亚、肯尼亚、马尔代夫、摩洛哥、纳米比亚、巴拉圭、菲律宾、卡塔尔、俄罗斯联邦、沙特阿拉伯、多哥、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越南

反对：

阿尔巴尼亚、比利时、法国、德国、拉脱维亚、墨西哥、荷兰、葡萄牙、大韩民国、斯洛文尼亚、南非、瑞士、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弃权：

格鲁吉亚、吉尔吉斯斯坦、蒙古、尼日利亚、巴拿马

268. 人权理事会以 28 票赞成、14 票反对、5 票弃权通过了该决议草案(第 31/30 号决议)。

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防止在警方羁押和审前拘留期间发生酷刑的保障措施

269. 在 2016 年 3 月 24 日第 64 次会议上，丹麦代表介绍了决议草案 A/HRC/31/L.26/Rev.1，提案国为丹麦，共同提案国为阿尔巴尼亚、安道尔、阿根廷、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比利时、贝宁、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巴西、保加利亚、加拿大、智利、哥斯达黎加、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吉布提、爱沙尼亚、芬兰、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加纳、希腊、洪都拉斯、匈牙利、冰岛、爱尔兰、意大利、拉脱维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耳他、墨西哥、黑山、立陶宛罗马尼亚、圣马力诺、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西班牙、瑞典、瑞士、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突尼斯、土耳其、乌克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和乌拉圭。随后，危地马拉、

印度尼西亚、日本、马尔代夫、蒙古、荷兰、卢旺达、塞尔维亚和塞拉利昂加入为提案国。

270. 在同次会议上，丹麦代表口头订正了决议草案。

271. 也在同次会议上，主席宣布，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 A/HRC/31/26/Rev.1 的修正案 A/HRC/31/L.82 已被撤回。

272. 在同次会议上，阿尔及利亚、荷兰(代表属于人权理事会成员的欧洲联盟成员国)和瑞士代表就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作了一般性评论。

273. 根据大会议事规则第 153 条，已提请人权理事会注意该决议草案估计所涉行政和方案预算问题。

274. 在同次会议上，沙特阿拉伯代表(还代表巴林、埃及、科威特、阿曼、巴基斯坦、卡塔尔、苏丹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在对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进行表决前发言解释投票立场。

275. 在同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未经表决通过了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第 31/31 号决议)。

保护处理经济、社会及文化权利问题的人权维护者，不论是个人、群体还是社会机构

276. 在 2016 年 3 月 24 日第 65 次会议上，挪威代表介绍了决议草案 A/HRC/31/L.28，该决议草案的提案国为挪威，共同提案国为阿根廷、澳大利亚、巴西、加拿大、吉布提、法国、格鲁吉亚、加纳、洪都拉斯、匈牙利、冰岛、爱尔兰、日本、拉脱维亚、列支敦士登、墨西哥、摩纳哥、黑山、新西兰、挪威、巴拿马、巴拉圭、波兰、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瑞士、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突尼斯和乌拉圭。阿尔巴尼亚、安道尔、亚美尼亚、奥地利、比利时、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保加利亚、智利、哥斯达黎加、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丹麦、爱沙尼亚、芬兰、德国、希腊、危地马拉、几内亚、海地、以色列、意大利、立陶宛、卢森堡、马耳他、摩洛哥、荷兰、秘鲁、葡萄牙、大韩民国、塞尔维亚、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西班牙、斯里兰卡、瑞典、乌克兰和美利坚合众国后加入为提案国。

277. 在同次会议上，挪威代表口头订正了决议草案。

278. 也在同次会议上，主席宣布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 A/HRC/31/28 的修正案 A/HRC/31/L.52 已被撤回。

279. 在同次会议上，俄罗斯联邦代表介绍了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 A/HRC/31/L.28 的修正案 A/HRC/31/L.41、A/HRC/31/L.42、A/HRC/31/L.43、A/HRC/31/L.44、A/HRC/31/L.45、A/HRC/31/L.46、A/HRC/31/L.47、A/HRC/31/L.48、A/HRC/31/L.49、A/HRC/31/L.50、A/HRC/31/L.51、A/HRC/31/L.53、A/HRC/31/L.54、A/HRC/31/L.55、A/HRC/31/L.56、A/HRC/31/L.57、A/HRC/31/L.58、A/HRC/31/L.59、A/HRC/31/L.60、A/HRC/31/L.61、A/HRC/31/L.62、A/HRC/31/L.63、A/HRC/31/L.64、A/HRC/31/L.65、A/HRC/31/L.66、A/HRC/31/L.67、A/HRC/31/L.68、A/HRC/31/L.69、A/HRC/31/L.70 和 A/HRC/31/L.71。

280. 修正案 A/HRC/31/L.41、A/HRC/31/L.43 和 A/HRC/31/L.62 的提案国为中国、古巴、埃及、巴基斯坦和俄罗斯联邦，共同提案国为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巴林、孟加拉国、沙特阿拉伯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后加入为提案国。修正案 A/HRC/31/L.42、A/HRC/31/L.44、A/HRC/31/L.47、A/HRC/31/L.48、A/HRC/31/L.49、A/HRC/31/L.50、A/HRC/31/L.55、A/HRC/31/L.56、A/HRC/31/L.59、A/HRC/31/L.60、A/HRC/31/L.61、A/HRC/31/L.64、A/HRC/31/L.66、A/HRC/31/L.67、A/HRC/31/L.68、A/HRC/31/L.69、A/HRC/31/L.70 和 A/HRC/31/L.71 的提案国为中国、古巴、埃及、巴基斯坦和俄罗斯联邦。巴林、沙特阿拉伯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后加入为提案国。修正案 A/HRC/31/L.45、A/HRC/31/L.51、A/HRC/31/L.54、A/HRC/31/L.57 和 A/HRC/31/L.63 的提案国为中国、古巴、埃及、巴基斯坦和俄罗斯联邦，共同提案国为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巴林、沙特阿拉伯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后加入为提案国。修正案 A/HRC/31/L.46、A/HRC/31/L.53 和 A/HRC/31/L.58 的提案国为中国、古巴、埃及、巴基斯坦和俄罗斯联邦。巴林、孟加拉国、沙特阿拉伯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后加入为提案国。修正案 A/HRC/31/L.65 的提案国为中国、埃及、巴基斯坦和俄罗斯联邦。巴林、沙特阿拉伯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后加入为提案国。

281. 在同次会议上，比利时、法国、德国、拉脱维亚、纳米比亚和巴拿马(还代表阿根廷、智利、哥斯达黎加、危地马拉、洪都拉斯、墨西哥、巴拉圭、秘鲁和乌拉圭)代表就经修正的决议草案 A/HRC/31/L.28 和拟议修正案作了一般性评论。

282. 也在同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就修正案 A/HRC/31/L.41、A/HRC/31/L.43、A/HRC/31/L.46 和 A/HRC/31/L.58 采取了行动(另见下文第 283-285 段)。

283. 在同次会议上，德国、巴拿马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代表在对修正案 A/HRC/31/L.41、A/HRC/31/L.43、A/HRC/31/L.46 和 A/HRC/31/L.58 进行表决前发言解释投票立场。

284. 也在同次会议上，应德国代表的请求，对修正案 A/HRC/31/L.41、A/HRC/31/L.43、A/HRC/31/L.46 和 A/HRC/31/L.58 进行了记录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赞成：

孟加拉国、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布隆迪、中国、古巴、印度、印度尼西亚、尼日利亚、卡塔尔、俄罗斯联邦、沙特阿拉伯、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越南

反对：

阿尔巴尼亚、比利时、博茨瓦纳、科特迪瓦、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加纳、拉脱维亚、马尔代夫、墨西哥、摩洛哥、荷兰、巴拿马、巴拉圭、菲律宾、葡萄牙、大韩民国、斯洛文尼亚、瑞士、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弃权：

阿尔及利亚、刚果、厄瓜多尔、萨尔瓦多、埃塞俄比亚、肯尼亚、吉尔吉斯斯坦、纳米比亚、南非、多哥

285. 人权理事会以 14 票赞成、22 票反对、10 票弃权否决了修正案 A/HRC/31/L.41、A/HRC/31/L.43、A/HRC/31/L.46 和 A/HRC/31/L.58。⁵

286. 在同次会议上，格鲁吉亚和瑞士代表在对修正案 A/HRC/31/L.42 进行表决前发言解释投票立场。

287. 也在同次会议上，应德国代表的请求，对修正案 A/HRC/31/L.42 进行了记录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赞成：

孟加拉国、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布隆迪、中国、古巴、厄瓜多尔、印度、尼日利亚、卡塔尔、俄罗斯联邦、沙特阿拉伯、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越南

反对：

阿尔巴尼亚、比利时、博茨瓦纳、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加纳、拉脱维亚、马尔代夫、墨西哥、荷兰、巴拿马、巴拉圭、菲律宾、葡萄牙、大韩民国、斯洛文尼亚、瑞士、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弃权：

阿尔及利亚、刚果、科特迪瓦、萨尔瓦多、埃塞俄比亚、印度尼西亚、肯尼亚、吉尔吉斯斯坦、摩洛哥、纳米比亚、南非、多哥

288. 人权理事会以 14 票赞成、20 票反对、12 票弃权否决了修正案 A/HRC/31/L.42。⁵

289. 在同次会议上，拉脱维亚、墨西哥和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代表在对修正案 A/HRC/31/L.44 进行表决前发言解释投票立场。

290. 也在同次会议上，应德国代表的请求，对修正案 A/HRC/31/L.44 进行了记录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赞成：

孟加拉国、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布隆迪、中国、古巴、印度、印度尼西亚、吉尔吉斯斯坦、尼日利亚、俄罗斯联邦、沙特阿拉伯、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越南

反对：

阿尔巴尼亚、比利时、博茨瓦纳、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加纳、拉脱维亚、马尔代夫、墨西哥、摩洛哥、荷兰、巴拿马、巴拉圭、菲律宾、葡萄牙、大韩民国、斯洛文尼亚、瑞士、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⁵ 蒙古代表团没有投票。

弃权：

阿尔及利亚、刚果、科特迪瓦、厄瓜多尔、萨尔瓦多、埃塞俄比亚、肯尼亚、纳米比亚、卡塔尔、南非、多哥

291. 人权理事会以 14 票赞成、21 票反对、11 票弃权否决了修正案 A/HRC/31/L.44。⁵

292. 在同次会议上，格鲁吉亚和荷兰代表在对修正案 A/HRC/31/L.45 进行表决前发言解释投票立场。

293. 也在同次会议上，应德国代表的请求，对修正案 A/HRC/31/L.45 进行了记录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赞成：

孟加拉国、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布隆迪、中国、古巴、印度、尼日利亚、卡塔尔、俄罗斯联邦、沙特阿拉伯、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越南

反对：

阿尔巴尼亚、比利时、博茨瓦纳、科特迪瓦、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加纳、拉脱维亚、墨西哥、摩洛哥、荷兰、巴拿马、巴拉圭、葡萄牙、大韩民国、斯洛文尼亚、瑞士、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弃权：

阿尔及利亚、刚果、厄瓜多尔、萨尔瓦多、埃塞俄比亚、印度尼西亚、肯尼亚、吉尔吉斯斯坦、马尔代夫、纳米比亚、菲律宾、南非、多哥

294. 人权理事会以 13 票赞成、20 票反对、13 票弃权否决了修正案 A/HRC/31/L.45。⁵

295. 在同次会议上，比利时和拉脱维亚代表在对修正案 A/HRC/31/L.47 进行表决前发言解释投票立场。

296. 也在同次会议上，应德国代表的请求，对修正案 A/HRC/31/L.47 进行了记录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赞成：

孟加拉国、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布隆迪、中国、古巴、印度、印度尼西亚、吉尔吉斯斯坦、尼日利亚、卡塔尔、俄罗斯联邦、沙特阿拉伯、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越南

反对：

阿尔巴尼亚、比利时、博茨瓦纳、科特迪瓦、厄瓜多尔、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加纳、拉脱维亚、墨西哥、摩洛哥、荷兰、巴拿马、巴拉圭、葡萄牙、大韩民国、斯洛文尼亚、瑞士、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弃权：

阿尔及利亚、刚果、萨尔瓦多、埃塞俄比亚、肯尼亚、马尔代夫、纳米比亚、菲律宾、南非、多哥

297. 人权理事会以 15 票赞成、21 票反对、10 票弃权否决了修正案 A/HRC/31/L.47。⁵

298. 在同次会议上，格鲁吉亚和瑞士代表在对修正案 A/HRC/31/L.48 进行表决前发言解释投票立场。

299. 也在同次会议上，应德国代表的请求，对修正案 A/HRC/31/L.48 进行了记录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赞成：

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布隆迪、中国、古巴、印度尼西亚、吉尔吉斯斯坦、尼日利亚、俄罗斯联邦、沙特阿拉伯、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越南

反对：

阿尔巴尼亚、比利时、博茨瓦纳、科特迪瓦、厄瓜多尔、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加纳、拉脱维亚、马尔代夫、墨西哥、摩洛哥、荷兰、巴拿马、巴拉圭、菲律宾、葡萄牙、大韩民国、斯洛文尼亚、瑞士、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弃权：

阿尔及利亚、孟加拉国、刚果、萨尔瓦多、埃塞俄比亚、印度、肯尼亚、纳米比亚、卡塔尔、南非、多哥

300. 人权理事会以 12 票赞成、23 票反对、11 票弃权否决了修正案 A/HRC/31/L.48。⁵

301. 在同次会议上，墨西哥和荷兰代表在对修正案 A/HRC/31/L.49 进行表决前发言解释投票立场。

302. 也在同次会议上，应德国代表的请求，对修正案 A/HRC/31/L.49 进行了记录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赞成：

孟加拉国、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布隆迪、中国、古巴、印度、印度尼西亚、尼日利亚、俄罗斯联邦、沙特阿拉伯、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越南

反对：

阿尔巴尼亚、比利时、博茨瓦纳、科特迪瓦、厄瓜多尔、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加纳、拉脱维亚、墨西哥、摩洛哥、荷兰、巴拿马、巴拉圭、菲律宾、葡萄牙、大韩民国、斯洛文尼亚、瑞士、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弃权：

阿尔及利亚、刚果、萨尔瓦多、埃塞俄比亚、肯尼亚、吉尔吉斯斯坦、马尔代夫、纳米比亚、卡塔尔、南非、多哥

303. 人权理事会以 13 票赞成、22 票反对、11 票弃权否决了修正案 A/HRC/31/L.49。⁵

304. 在同次会议上，葡萄牙和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代表在对修正案 A/HRC/31/L.50 进行表决前发言解释投票立场。

305. 也在同次会议上，应德国代表的请求，对修正案 A/HRC/31/L.50 进行了记录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赞成：

孟加拉国、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布隆迪、中国、古巴、印度、尼日利亚、卡塔尔、俄罗斯联邦、沙特阿拉伯、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越南

反对：

阿尔巴尼亚、比利时、博茨瓦纳、科特迪瓦、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加纳、拉脱维亚、马尔代夫、墨西哥、摩洛哥、荷兰、巴拿马、巴拉圭、菲律宾、葡萄牙、大韩民国、斯洛文尼亚、瑞士、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弃权：

阿尔及利亚、刚果、厄瓜多尔、萨尔瓦多、埃塞俄比亚、印度尼西亚、肯尼亚、吉尔吉斯斯坦、纳米比亚、南非、多哥

306. 人权理事会以 13 票赞成、22 票反对、11 票弃权否决了修正案 A/HRC/31/L.50。⁵

307. 在同次会议上，法国和拉脱维亚代表在对修正案 A/HRC/31/L.51 进行表决前发言解释投票立场。

308. 也在同次会议上，应德国代表的请求，对修正案 A/HRC/31/L.51 进行了记录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赞成：

孟加拉国、布隆迪、中国、古巴、印度、印度尼西亚、尼日利亚、俄罗斯联邦、沙特阿拉伯、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越南

反对：

阿尔巴尼亚、比利时、博茨瓦纳、科特迪瓦、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加纳、拉脱维亚、墨西哥、摩洛哥、荷兰、巴拿马、巴拉圭、菲律宾、葡萄牙、大韩民国、斯洛文尼亚、瑞士、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弃权：

阿尔及利亚、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刚果、厄瓜多尔、萨尔瓦多、埃塞俄比亚、肯尼亚、吉尔吉斯斯坦、马尔代夫、纳米比亚、卡塔尔、南非、多哥

309. 人权理事会以 12 票赞成、21 票反对、13 票弃权否决了修正案 A/HRC/31/L.51。⁵

310. 在同次会议上，阿尔巴尼亚和斯洛文尼亚代表在对修正案 A/HRC/31/L.53 进行表决前发言解释投票立场。

311. 也在同次会议上，应德国代表的请求，对修正案 A/HRC/31/L.53 进行了记录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赞成：

孟加拉国、布隆迪、中国、古巴、厄瓜多尔、印度、印度尼西亚、尼日利亚、卡塔尔、俄罗斯联邦、沙特阿拉伯、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越南

反对：

阿尔巴尼亚、比利时、博茨瓦纳、科特迪瓦、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加纳、拉脱维亚、马尔代夫、墨西哥、摩洛哥、荷兰、巴拿马、巴拉圭、菲律宾、葡萄牙、大韩民国、斯洛文尼亚、瑞士、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弃权：

阿尔及利亚、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刚果、萨尔瓦多、埃塞俄比亚、肯尼亚、吉尔吉斯斯坦、纳米比亚、南非、多哥

312. 人权理事会以 14 票赞成、22 票反对、10 票弃权否决了修正案 A/HRC/31/L.53。⁵

313. 在同次会议上，比利时代表在对修正案 A/HRC/31/L.54 进行表决前发言解释投票立场。

314. 也在同次会议上，应德国代表的请求，对修正案 A/HRC/31/L.54 进行了记录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赞成：

孟加拉国、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布隆迪、中国、古巴、厄瓜多尔、印度、尼日利亚、俄罗斯联邦、沙特阿拉伯、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越南

反对：

阿尔巴尼亚、比利时、博茨瓦纳、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加纳、拉脱维亚、墨西哥、摩洛哥、荷兰、巴拿马、巴拉圭、菲律宾、葡萄牙、大韩民国、斯洛文尼亚、瑞士、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弃权：

阿尔及利亚、刚果、科特迪瓦、萨尔瓦多、埃塞俄比亚、印度尼西亚、肯尼亚、吉尔吉斯斯坦、马尔代夫、纳米比亚、卡塔尔、南非、多哥

315. 人权理事会以 13 票赞成、20 票反对、13 票弃权否决了修正案 A/HRC/31/L.54。⁵

316. 在同次会议上，法国和拉脱维亚代表在对修正案 A/HRC/31/L.55 进行表决前发言解释投票立场。

317. 也在同次会议上，应德国代表的请求，对修正案 A/HRC/31/L.55 进行了记录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赞成：

孟加拉国、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布隆迪、中国、古巴、厄瓜多尔、印度、尼日利亚、菲律宾、卡塔尔、俄罗斯联邦、沙特阿拉伯、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越南

反对：

阿尔巴尼亚、比利时、博茨瓦纳、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加纳、拉脱维亚、马尔代夫、墨西哥、摩洛哥、荷兰、巴拿马、巴拉圭、葡萄牙、大韩民国、斯洛文尼亚、瑞士、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弃权：

阿尔及利亚、刚果、科特迪瓦、萨尔瓦多、埃塞俄比亚、印度尼西亚、肯尼亚、吉尔吉斯斯坦、纳米比亚、南非、多哥

318. 人权理事会以 15 票赞成、20 票反对、11 票弃权否决了修正案 A/HRC/31/L.55。⁵

319. 在同次会议上，墨西哥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代表在对修正案 A/HRC/31/L.56 进行表决前发言解释投票立场。

320. 也在同次会议上，应德国代表的请求，对修正案 A/HRC/31/L.56 进行了记录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赞成：

孟加拉国、布隆迪、中国、古巴、印度、印度尼西亚、尼日利亚、卡塔尔、俄罗斯联邦、沙特阿拉伯、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越南

反对：

阿尔巴尼亚、比利时、博茨瓦纳、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加纳、拉脱维亚、马尔代夫、墨西哥、摩洛哥、荷兰、巴拿马、巴拉圭、菲律宾、葡萄牙、大韩民国、斯洛文尼亚、瑞士、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弃权：

阿尔及利亚、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刚果、科特迪瓦、厄瓜多尔、萨尔瓦多、埃塞俄比亚、肯尼亚、吉尔吉斯斯坦、纳米比亚、南非、多哥

321. 人权理事会以 13 票赞成、21 票反对、12 票弃权否决了修正案 A/HRC/31/L.56。⁵

322. 在同次会议上，荷兰代表在对修正案 A/HRC/31/L.57 进行表决前发言解释投票立场。

323. 也在同次会议上，应德国代表的请求，对修正案 A/HRC/31/L.57 进行了记录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赞成：

孟加拉国、布隆迪、中国、古巴、印度、吉尔吉斯斯坦、尼日利亚、卡塔尔、俄罗斯联邦、沙特阿拉伯、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越南

反对：

阿尔巴尼亚、比利时、博茨瓦纳、厄瓜多尔、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加纳、印度尼西亚、拉脱维亚、墨西哥、摩洛哥、荷兰、巴拿马、巴拉圭、菲律宾、葡萄牙、大韩民国、斯洛文尼亚、瑞士、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弃权：

阿尔及利亚、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刚果、科特迪瓦、萨尔瓦多、埃塞俄比亚、肯尼亚、马尔代夫、纳米比亚、南非、多哥

324. 人权理事会以 13 票赞成、22 票反对、11 票弃权否决了修正案 A/HRC/31/L.57。⁵

325. 在同次会议上，格鲁吉亚和瑞士代表在对修正案 A/HRC/31/L.59 进行表决前发言解释投票立场。

326. 也在同次会议上，应德国代表的请求，对修正案 A/HRC/31/L.59 进行了记录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赞成：

孟加拉国、布隆迪、中国、古巴、印度、印度尼西亚、尼日利亚、卡塔尔、俄罗斯联邦、沙特阿拉伯、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越南

反对：

阿尔巴尼亚、比利时、博茨瓦纳、科特迪瓦、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加纳、拉脱维亚、墨西哥、摩洛哥、荷兰、巴拿马、巴拉圭、菲律宾、葡萄牙、大韩民国、斯洛文尼亚、瑞士、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弃权：

阿尔及利亚、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刚果、厄瓜多尔、萨尔瓦多、埃塞俄比亚、肯尼亚、吉尔吉斯斯坦、马尔代夫、纳米比亚、南非、多哥

327. 人权理事会以 13 票赞成、21 票反对、12 票弃权否决了修正案 A/HRC/31/L.59。⁵

328. 在同次会议上，阿尔巴尼亚和墨西哥代表在对修正案 A/HRC/31/L.60 进行表决前发言解释投票立场。

329. 也在同次会议上，应德国代表的请求，对修正案 A/HRC/31/L.60 进行了记录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赞成：

布隆迪、中国、古巴、印度、印度尼西亚、尼日利亚、俄罗斯联邦、沙特阿拉伯、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越南

反对：

阿尔巴尼亚、比利时、博茨瓦纳、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加纳、拉脱维亚、马尔代夫、墨西哥、摩洛哥、荷兰、巴拿马、巴拉圭、菲律宾、葡萄牙、大韩民国、斯洛文尼亚、瑞士、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弃权：

阿尔及利亚、孟加拉国、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刚果、科特迪瓦、厄瓜多尔、萨尔瓦多、埃塞俄比亚、肯尼亚、吉尔吉斯斯坦、纳米比亚、卡塔尔、南非、多哥

330. 人权理事会以 11 票赞成、21 票反对、14 票弃权否决了修正案 A/HRC/31/L.60。⁵

331. 在同次会议上，荷兰代表在对修正案 A/HRC/31/L.61 进行表决前发言解释投票立场。

332. 也在同次会议上，应德国代表的请求，对修正案 A/HRC/31/L.61 进行了记录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赞成：

孟加拉国、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布隆迪、中国、古巴、印度、印度尼西亚、吉尔吉斯斯坦、尼日利亚、卡塔尔、俄罗斯联邦、沙特阿拉伯、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越南

反对：

阿尔巴尼亚、比利时、博茨瓦纳、科特迪瓦、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加纳、拉脱维亚、马尔代夫、墨西哥、摩洛哥、荷兰、巴拿马、巴拉圭、葡萄牙、大韩民国、斯洛文尼亚、瑞士、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弃权：

阿尔及利亚、刚果、厄瓜多尔、萨尔瓦多、埃塞俄比亚、肯尼亚、纳米比亚、菲律宾、南非、多哥

333. 人权理事会以 15 票赞成、21 票反对、10 票弃权否决了修正案 A/HRC/31/L.61。⁵

334. 在同次会议上，法国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代表在对修正案 A/HRC/31/L.62 进行表决前发言解释投票立场。

335. 也在同次会议上，应德国代表的请求，对修正案 A/HRC/31/L.62 进行了记录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赞成：

孟加拉国、布隆迪、中国、古巴、印度、印度尼西亚、尼日利亚、卡塔尔、俄罗斯联邦、沙特阿拉伯、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越南

反对：

阿尔巴尼亚、比利时、博茨瓦纳、科特迪瓦、厄瓜多尔、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加纳、拉脱维亚、马尔代夫、墨西哥、摩洛哥、荷兰、巴拿马、巴拉圭、葡萄牙、大韩民国、斯洛文尼亚、瑞士、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弃权：

阿尔及利亚、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刚果、萨尔瓦多、埃塞俄比亚、肯尼亚、吉尔吉斯斯坦、纳米比亚、菲律宾、南非、多哥

336. 人权理事会以 13 票赞成、22 票反对、11 票弃权否决了修正案 A/HRC/31/L.62。⁵

337. 在同次会议上，巴拿马和斯洛文尼亚代表在对修正案 A/HRC/31/L.63 进行表决前发言解释投票立场。

338. 也在同次会议上，应德国代表的请求，对修正案 A/HRC/31/L.63 进行了记录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赞成：

孟加拉国、布隆迪、中国、古巴、印度、印度尼西亚、尼日利亚、卡塔尔、俄罗斯联邦、沙特阿拉伯、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越南

反对：

阿尔巴尼亚、比利时、博茨瓦纳、厄瓜多尔、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加纳、拉脱维亚、马尔代夫、墨西哥、摩洛哥、荷兰、巴拿马、巴拉圭、葡萄牙、大韩民国、斯洛文尼亚、瑞士、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弃权：

阿尔及利亚、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刚果、科特迪瓦、萨尔瓦多、埃塞俄比亚、肯尼亚、吉尔吉斯斯坦、纳米比亚、菲律宾、南非、多哥

339. 人权理事会以 13 票赞成、21 票反对、12 票弃权否决了修正案 A/HRC/31/L.63。⁵

340. 在同次会议上，阿尔巴尼亚和拉脱维亚代表在对修正案 A/HRC/31/L.64 进行表决前发言解释投票立场。

341. 也在同次会议上，应德国代表的请求，对修正案 A/HRC/31/L.64 进行了记录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赞成：

孟加拉国、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布隆迪、中国、古巴、印度、尼日利亚、俄罗斯联邦、沙特阿拉伯、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越南

反对：

阿尔巴尼亚、比利时、博茨瓦纳、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加纳、拉脱维亚、马尔代夫、墨西哥、摩洛哥、荷兰、巴拿马、巴拉圭、葡萄牙、大韩民国、斯洛文尼亚、瑞士、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弃权：

阿尔及利亚、刚果、科特迪瓦、厄瓜多尔、萨尔瓦多、埃塞俄比亚、印度尼西亚、肯尼亚、吉尔吉斯斯坦、纳米比亚、菲律宾、卡塔尔、南非、多哥

342. 人权理事会以 12 票赞成、20 票反对、14 票弃权否决了修正案 A/HRC/31/L.64。⁵

343. 也在同次会议上，应德国代表的请求，对修正案 A/HRC/31/L.65 进行了记录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赞成：

孟加拉国、布隆迪、中国、印度、尼日利亚、菲律宾、卡塔尔、俄罗斯联邦、沙特阿拉伯、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越南

反对：

阿尔巴尼亚、比利时、博茨瓦纳、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加纳、拉脱维亚、马尔代夫、墨西哥、摩洛哥、荷兰、巴拿马、巴拉圭、葡萄牙、大韩民国、斯洛文尼亚、瑞士、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弃权：

阿尔及利亚、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刚果、科特迪瓦、厄瓜多尔、萨尔瓦多、埃塞俄比亚、印度尼西亚、肯尼亚、吉尔吉斯斯坦、纳米比亚、南非、多哥

344. 人权理事会以 12 票赞成、20 票反对、13 票弃权否决了修正案 A/HRC/31/L.65。⁶

345. 在同次会议上，阿尔巴尼亚和墨西哥代表在对修正案 A/HRC/31/L.66 进行表决前发言解释投票立场。

346. 也在同次会议上，应德国代表的请求，对修正案 A/HRC/31/L.66 进行了记录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赞成：

孟加拉国、布隆迪、中国、古巴、印度、印度尼西亚、尼日利亚、卡塔尔、俄罗斯联邦、沙特阿拉伯、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越南

反对：

阿尔巴尼亚、比利时、博茨瓦纳、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加纳、拉脱维亚、马尔代夫、墨西哥、摩洛哥、荷兰、巴拿马、巴拉圭、菲律宾、葡萄牙、大韩民国、斯洛文尼亚、瑞士、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弃权：

阿尔及利亚、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刚果、科特迪瓦、厄瓜多尔、萨尔瓦多、埃塞俄比亚、肯尼亚、吉尔吉斯斯坦、纳米比亚、南非、多哥

347. 人权理事会以 13 票赞成、21 票反对、12 票弃权否决了修正案 A/HRC/31/L.66。⁷

348. 在同次会议上，斯洛文尼亚和瑞士代表在对修正案 A/HRC/31/L.67 进行表决前发言解释投票立场。

349. 也在同次会议上，应德国代表的请求，对修正案 A/HRC/31/L.67 进行了记录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赞成：

孟加拉国、布隆迪、中国、刚果、古巴、印度、印度尼西亚、尼日利亚、俄罗斯联邦、沙特阿拉伯、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越南

⁶ 古巴和蒙古代表团没有投票。

⁷ 蒙古代表团没有投票。

反对：

阿尔巴尼亚、比利时、博茨瓦纳、厄瓜多尔、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加纳、拉脱维亚、马尔代夫、墨西哥、摩洛哥、荷兰、巴拿马、巴拉圭、菲律宾、葡萄牙、大韩民国、斯洛文尼亚、瑞士、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弃权：

阿尔及利亚、多民族玻利维亚国、科特迪瓦、萨尔瓦多、埃塞俄比亚、肯尼亚、吉尔吉斯斯坦、纳米比亚、卡塔尔、南非、多哥

350. 人权理事会以 13 票赞成、22 票反对、11 票弃权否决了修正案 A/HRC/31/L.67。⁷

351. 在同次会议上，荷兰代表在对修正案 A/HRC/31/L.68 进行表决前发言解释投票立场。

352. 也在同次会议上，应德国代表的请求，对修正案 A/HRC/31/L.68 进行了记录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赞成：

孟加拉国、布隆迪、中国、刚果、古巴、印度、尼日利亚、菲律宾、俄罗斯联邦、沙特阿拉伯、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越南

反对：

阿尔巴尼亚、比利时、博茨瓦纳、厄瓜多尔、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加纳、拉脱维亚、马尔代夫、墨西哥、摩洛哥、荷兰、巴拿马、巴拉圭、葡萄牙、大韩民国、斯洛文尼亚、瑞士、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弃权：

阿尔及利亚、多民族玻利维亚国、科特迪瓦、萨尔瓦多、埃塞俄比亚、印度尼西亚、肯尼亚、吉尔吉斯斯坦、纳米比亚、卡塔尔、南非、多哥

353. 人权理事会以 13 票赞成、21 票反对、12 票弃权否决了修正案 A/HRC/31/L.68。⁷

354. 在同次会议上，法国代表在对修正案 A/HRC/31/L.69 进行表决前发言解释投票立场。

355. 也在同次会议上，应德国代表的请求，对修正案 A/HRC/31/L.69 进行了记录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赞成：

孟加拉国、布隆迪、中国、刚果、古巴、印度、尼日利亚、俄罗斯联邦、沙特阿拉伯、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越南

反对：

阿尔巴尼亚、比利时、博茨瓦纳、科特迪瓦、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加纳、拉脱维亚、马尔代夫、墨西哥、摩洛哥、荷兰、巴拿马、巴拉圭、菲律宾、葡萄牙、大韩民国、斯洛文尼亚、瑞士、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弃权：

阿尔及利亚、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厄瓜多尔、萨尔瓦多、埃塞俄比亚、印度尼西亚、肯尼亚、吉尔吉斯斯坦、纳米比亚、卡塔尔、南非、多哥

356. 人权理事会以 12 票赞成、22 票反对、12 票弃权否决了修正案 A/HRC/31/L.69。⁷

357. 在同次会议上，荷兰代表在对修正案 A/HRC/31/L.70 进行表决前发言解释投票立场。

358. 也在同次会议上，应德国代表的请求，对修正案 A/HRC/31/L.70 进行了记录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赞成：

孟加拉国、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布隆迪、中国、刚果、古巴、厄瓜多尔、印度、印度尼西亚、尼日利亚、菲律宾、卡塔尔、俄罗斯联邦、沙特阿拉伯、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越南

反对：

阿尔巴尼亚、比利时、博茨瓦纳、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加纳、拉脱维亚、马尔代夫、墨西哥、摩洛哥、荷兰、巴拿马、巴拉圭、葡萄牙、大韩民国、斯洛文尼亚、瑞士、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弃权：

阿尔及利亚、科特迪瓦、萨尔瓦多、埃塞俄比亚、肯尼亚、吉尔吉斯斯坦、纳米比亚、南非、多哥

359. 人权理事会以 17 票赞成、20 票反对、9 票弃权否决了修正案 A/HRC/31/L.70。⁷

360. 在同次会议上，拉脱维亚代表在对修正案 A/HRC/31/L.71 进行表决前发言解释投票立场。

361. 也在同次会议上，应德国代表的请求，对修正案 A/HRC/31/L.71 进行了记录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赞成：

孟加拉国、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布隆迪、中国、刚果、古巴、埃塞俄比亚、印度、尼日利亚、俄罗斯联邦、沙特阿拉伯、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越南

反对：

阿尔巴尼亚、比利时、博茨瓦纳、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加纳、拉脱维亚、墨西哥、摩洛哥、荷兰、巴拿马、巴拉圭、菲律宾、葡萄牙、大韩民国、斯洛文尼亚、瑞士、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弃权：

阿尔及利亚、科特迪瓦、厄瓜多尔、萨尔瓦多、印度尼西亚、肯尼亚、吉尔吉斯斯坦、马尔代夫、纳米比亚、卡塔尔、南非、多哥

362. 人权理事会以 14 票赞成、20 票反对、12 票弃权否决了修正案 A/HRC/31/L.71。⁷

363. 在同次会议上，阿尔及利亚、博茨瓦纳、中国、古巴、厄瓜多尔、俄罗斯联邦、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和越南代表在对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进行表决前发言解释投票立场。

364. 也在同次会议上，应俄罗斯联邦代表的请求，对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 A/HRC/31/L.28 进行了记录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赞成：

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孟加拉国、比利时、博茨瓦纳、刚果、科特迪瓦、厄瓜多尔、埃塞俄比亚、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加纳、印度、印度尼西亚、吉尔吉斯斯坦、拉脱维亚、马尔代夫、墨西哥、蒙古、摩洛哥、荷兰、巴拿马、巴拉圭、菲律宾、葡萄牙、大韩民国、斯洛文尼亚、南非、瑞士、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多哥、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反对：

布隆迪、中国、古巴、尼日利亚、俄罗斯联邦、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弃权：

多民族玻利维亚国、萨尔瓦多、肯尼亚、纳米比亚、卡塔尔、沙特阿拉伯、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委内瑞拉

365. 人权理事会以 33 票赞成、6 票反对、8 票弃权通过了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 A/HRC/31/L.28(第 31/32 号决议)。

366. 在 2016 年 3 月 24 日第 66 次会议上，科特迪瓦和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代表在表决后发言解释投票立场。

在和平抗议的背景下促进和保护人权

367. 在 2016 年 3 月 24 日第 66 次会议上，哥斯达黎加、瑞士和土耳其代表介绍了决议草案 A/HRC/31/L.21，该决议草案的提案国为哥斯达黎加、瑞士和土耳其，共同提案国为澳大利亚、奥地利、比利时、保加利亚、加拿大、捷克共和国、丹麦、爱沙尼亚、芬兰、法国、格鲁吉亚、加纳、洪都拉斯、匈牙利、冰岛、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拉脱维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耳

他、黑山、新西兰、挪威、巴拉圭、秘鲁、波兰、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斯洛伐克、西班牙、突尼斯、乌克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和巴勒斯坦国。阿尔巴尼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博茨瓦纳、巴西、布基纳法索、克罗地亚、塞浦路斯、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萨尔瓦多、德国、希腊、印度尼西亚、日本、摩洛哥、荷兰、巴拿马、葡萄牙、大韩民国、圣马力诺、塞内加尔、塞拉利昂、斯洛文尼亚、瑞典、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和乌拉圭后加入为提案国。

368. 在同次会议上，瑞士代表口头订正了决议草案。

369. 也在同次会议上，主席宣布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 A/HRC/31/L.21 的修正案 A/HRC/31/L.73 和 A/HRC/31/L.77 已被撤回。

370. 在同次会议上，中国代表介绍了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 A/HRC/31/L.21 的修正案 A/HRC/31/L.72、A/HRC/31/L.74、A/HRC/31/L.75、A/HRC/31/L.76、A/HRC/31/L.78 和 A/HRC/31/L.79。

371. 修正案 A/HRC/31/L.72 的提案国为中国、古巴、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和俄罗斯联邦，共同提案国为埃及。沙特阿拉伯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后加入为提案国。修正案 A/HRC/31/L.74 的提案国为中国、埃及和俄罗斯联邦。孟加拉国、沙特阿拉伯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后加入为提案国。修正案 A/HRC/31/L.75 的提案国为中国、古巴、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和俄罗斯联邦。孟加拉国、沙特阿拉伯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后加入为提案国。修正案 A/HRC/31/L.76 和 A/HRC/31/L.78 的提案国为中国、古巴、埃及、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和俄罗斯联邦。巴林、沙特阿拉伯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后加入为提案国。修正案 A/HRC/31/L.79 的提案国为中国、古巴、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巴基斯坦和俄罗斯联邦。巴林、孟加拉国、沙特阿拉伯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后加入为提案国。

372. 也在同次会议上，瑞士代表就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 A/HRC/L.21 的拟议修正案作了发言。

373. 在同次会议上，法国、纳米比亚、荷兰(代表属于理事会成员的欧洲联盟成员国)和南非代表就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 A/HRC/31/L.21 及拟议修正案作了一般性评论。

374. 在同次会议上，巴拿马和斯洛文尼亚代表在对修正案 A/HRC/31/L.72 进行表决前发言解释投票立场。

375. 也在同次会议上，应瑞士代表的请求，对修正案 A/HRC/31/L.72 进行了记录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赞成：

孟加拉国、布隆迪、中国、刚果、古巴、印度、俄罗斯联邦、沙特阿拉伯、南非、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越南

反对：

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比利时、博茨瓦纳、萨尔瓦多、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加纳、拉脱维亚、马尔代夫、墨西哥、摩洛哥、荷兰、巴拿马、巴拉圭、菲律宾、葡萄牙、大韩民国、斯洛文尼亚、瑞士、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弃权：

多民族玻利维亚国、科特迪瓦、厄瓜多尔、埃塞俄比亚、印度尼西亚、肯尼亚、吉尔吉斯斯坦、纳米比亚、尼日利亚、卡塔尔、多哥

376. 人权理事会以 12 票赞成、23 票反对、11 票弃权否决了修正案 A/HRC/31/L.72。⁷

377. 在同次会议上，阿尔巴尼亚和比利时代表在对修正案 A/HRC/31/L.74 进行表决前发言解释投票立场。

378. 也在同次会议上，应瑞士代表的请求，对修正案 A/HRC/31/L.74 进行了记录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赞成：

孟加拉国、布隆迪、中国、印度、吉尔吉斯斯坦、卡塔尔、俄罗斯联邦、沙特阿拉伯、南非、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越南

反对：

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比利时、博茨瓦纳、萨尔瓦多、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加纳、拉脱维亚、马尔代夫、墨西哥、摩洛哥、荷兰、巴拿马、巴拉圭、菲律宾、葡萄牙、大韩民国、斯洛文尼亚、瑞士、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弃权：

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刚果、科特迪瓦、厄瓜多尔、埃塞俄比亚、印度尼西亚、肯尼亚、纳米比亚、尼日利亚、多哥

379. 人权理事会以 12 票赞成、23 票反对、10 票弃权否决了修正案 A/HRC/31/L.74。⁸

380. 在同次会议上，格鲁吉亚、荷兰和瑞士代表在对修正案 A/HRC/31/L.75 进行表决前发言解释投票立场。

381. 也在同次会议上，应瑞士代表的请求，对修正案 A/HRC/31/L.75 进行了记录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赞成：

孟加拉国、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布隆迪、中国、古巴、厄瓜多尔、埃塞俄比亚、印度、印度尼西亚、肯尼亚、菲律宾、卡塔尔、俄罗斯联邦、沙特阿拉伯、南非、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反对：

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比利时、博茨瓦纳、科特迪瓦、萨尔瓦多、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加纳、拉脱维亚、马尔代夫、墨西哥、

⁸ 古巴和蒙古代表团没有投票。

摩洛哥、荷兰、巴拿马、巴拉圭、葡萄牙、大韩民国、斯洛文尼亚、瑞士、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弃权：

刚果、吉尔吉斯斯坦、纳米比亚、尼日利亚、多哥、越南

382. 人权理事会以 17 票赞成、23 票反对、6 票弃权否决了修正案 A/HRC/31/L.75。⁹

383. 在同次会议上，巴拉圭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代表在对修正案 A/HRC/31/L.76 进行表决前发言解释投票立场。

384. 也在同次会议上，应瑞士代表的请求，对修正案 A/HRC/31/L.76 进行了记录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赞成：

孟加拉国、布隆迪、中国、刚果、古巴、印度、卡塔尔、俄罗斯联邦、沙特阿拉伯、南非、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越南

反对：

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比利时、博茨瓦纳、萨尔瓦多、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加纳、肯尼亚、拉脱维亚、马尔代夫、墨西哥、摩洛哥、荷兰、巴拿马、巴拉圭、菲律宾、葡萄牙、大韩民国、斯洛文尼亚、瑞士、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弃权：

多民族玻利维亚国、科特迪瓦、厄瓜多尔、埃塞俄比亚、印度尼西亚、吉尔吉斯斯坦、纳米比亚、尼日利亚、多哥

385. 人权理事会以 13 票赞成、24 票反对、9 票弃权否决了修正案 A/HRC/31/L.76。⁹

386. 在同次会议上，格鲁吉亚和荷兰代表在对修正案 A/HRC/31/L.78 进行表决前发言解释投票立场。

387. 也在同次会议上，应瑞士代表的请求，对修正案 A/HRC/31/L.78 进行了记录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赞成：

孟加拉国、布隆迪、中国、古巴、印度、肯尼亚、尼日利亚、卡塔尔、俄罗斯联邦、沙特阿拉伯、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越南

⁹ 蒙古代表团没有投票。

反对：

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比利时、博茨瓦纳、萨尔瓦多、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加纳、拉脱维亚、马尔代夫、墨西哥、摩洛哥、荷兰、巴拿马、巴拉圭、菲律宾、葡萄牙、大韩民国、斯洛文尼亚、瑞士、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弃权：

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刚果、科特迪瓦、厄瓜多尔、埃塞俄比亚、印度尼西亚、吉尔吉斯斯坦、纳米比亚、南非、多哥

388. 人权理事会以 13 票赞成、23 票反对、10 票弃权否决了修正案 A/HRC/31/L.78。⁹

389. 在同次会议上，德国和拉脱维亚代表在对修正案 A/HRC/31/L.79 进行表决前发言解释投票立场。

390. 也在同次会议上，应瑞士代表的请求，对修正案 A/HRC/31/L.79 进行了记录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赞成：

孟加拉国、布隆迪、中国、古巴、厄瓜多尔、印度、吉尔吉斯斯坦、菲律宾、俄罗斯联邦、沙特阿拉伯、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越南

反对：

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比利时、博茨瓦纳、萨尔瓦多、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加纳、拉脱维亚、马尔代夫、墨西哥、摩洛哥、荷兰、巴拿马、巴拉圭、葡萄牙、大韩民国、斯洛文尼亚、瑞士、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弃权：

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刚果、科特迪瓦、埃塞俄比亚、印度尼西亚、肯尼亚、纳米比亚、尼日利亚、卡塔尔、南非、多哥

391. 人权理事会以 13 票赞成、22 票反对、11 票弃权否决了修正案 A/HRC/31/L.79。⁹

392. 在同次会议上，阿尔及利亚、中国、古巴、印度、摩洛哥、俄罗斯联邦和越南代表在对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进行表决前发言解释投票立场。

393. 也在同次会议上，应中国代表的请求，对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 A/HRC/31/L.21 进行了记录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赞成：

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比利时、博茨瓦纳、科特迪瓦、厄瓜多尔、萨尔瓦多、埃塞俄比亚、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加纳、印度、印度尼西亚、肯尼亚、吉尔吉斯斯坦、拉脱维亚、马尔代夫、墨西哥、蒙古、摩洛哥、荷兰、巴拿马、巴拉圭、菲律宾、葡萄牙、大韩

民国、斯洛文尼亚、瑞士、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反对：

布隆迪、中国、古巴、俄罗斯联邦、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弃权：

孟加拉国、多民族玻利维亚国、纳米比亚、尼日利亚、卡塔尔、沙特阿拉伯、南非、多哥、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越南

394. 人权理事会以 31 票赞成、5 票反对、10 票弃权¹⁰ 通过了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 A/HRC/31/L.21(第 31/37 号决议)。

395. 在 2016 年 3 月 24 日第 66 次会议上，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代表在表决后发言解释投票立场。

¹⁰ 刚果代表团没有投票。

四. 需要理事会注意的人权状况

A. 与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问题独立国际调查委员会的互动对话

396. 在 2016 年 3 月 15 日第 38 次会议上，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问题独立国际调查委员会主席保罗·塞尔吉奥·皮涅罗根据人权理事会第 28/20 号决议介绍了委员会报告(A/HRC/31/68)。

397. 在同次会议上，在同次会议上，所涉国家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代表作了发言。

398. 随后，也在同次会议上进行的互动对话期间，以下与会者作了发言并向主席提出了问题：

(a)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的代表：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比利时、中国、古巴、厄瓜多尔、法国、德国、拉脱维亚、马尔代夫、墨西哥、摩洛哥、荷兰、葡萄牙、卡塔尔、俄罗斯联邦、沙特阿拉伯(还代表海湾阿拉伯国家合作委员会)、瑞士、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b) 观察员国的代表：澳大利亚、巴林、白俄罗斯、巴西、加拿大、智利、克罗地亚、捷克共和国、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埃及、爱沙尼亚、希腊、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日本、约旦、科威特、列支敦士登、马来西亚、新西兰、罗马尼亚、塞内加尔、斯洛伐克、西班牙、瑞典(还代表丹麦、芬兰、冰岛和挪威)、突尼斯、土耳其、美利坚合众国、教廷；

(c) 政府间组织的观察员：欧洲联盟；

(d) 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捍卫自由联盟、联合彩虹社区国际(还代表国际男女同性恋协会)、阿拉伯人权委员会、开罗人权研究所、儿童基金会、人权与发展基督教联盟、伊玛目阿里大众学生救济协会、国际妇女争取和平与自由联盟。

399. 在同次会议上，所涉国家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代表作了最后发言。

400. 也在同次会议上，主席回答了问题并作了总结发言。

B. 与各特别程序任务负责人的互动对话

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人权状况特别报告员

401. 在 2016 年 3 月 14 日第 34 次会议上，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人权状况特别报告员马祖基·达鲁斯曼介绍了他的报告(A/HRC/31/70 和 Corr.1)。

402. 随后，在同次会议上进行的互动对话期间，以下与会者作了发言并向特别报告员提出了问题：

(a)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的代表：阿尔巴尼亚、博茨瓦纳、中国、古巴、法国、德国、葡萄牙、大韩民国、俄罗斯联邦、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b) 观察员国的代表：澳大利亚、白俄罗斯、捷克共和国、爱沙尼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爱尔兰、日本、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立陶宛、新西兰、挪威、斯洛伐克、西班牙、苏丹、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美利坚合众国；

(c) 政府间组织的观察员：欧洲联盟；

(d) 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大赦国际、人权观察、人民促进韩朝成功统一组织、联合国观察组织。

403. 在同次会议上，特别报告员回答了问题并作了总结发言。

厄立特里亚人权状况特别报告员

404. 在 2016 年 3 月 14 日第 34 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听取了厄立特里亚人权状况特别报告员席拉·基塔鲁斯口头介绍的最新情况。

405. 在同次会议上，所涉国家厄立特里亚代表作了发言。

406. 随后，也在同次会议上进行的互动对话期间，以下与会者作了发言并向主席提出了问题：

(a)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的代表：比利时、中国、法国、瑞士、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b) 观察员国的代表：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吉布提、挪威、苏丹、美利坚合众国；

(c) 政府间组织的观察员：欧洲联盟；

(d) 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公民社会—公民参与世界联盟、东非和非洲之角人权维护者项目(还代表国际无国界记者组织)、和平、正义和人权国际研究所、国际和睦团契、联合国观察组织、国际妇女争取和平与自由联盟。

407. 在同次会议上，所涉国家厄立特里亚代表作了最后发言。

408. 也在同次会议上，特别报告员回答了问题并作了总结发言。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人权状况特别报告员

409. 在 2016 年 3 月 14 日第 35 次会议上，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人权状况特别报告员艾哈迈德·沙希德介绍了他的报告(A/HRC/31/69)。

410. 在同次会议上，所涉国家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作了发言。

411. 随后，在同次会议上进行的互动对话期间，以下与会者作了发言并向主席提出了问题：

(a)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的代表：比利时、中国、古巴、法国、德国、俄罗斯联邦、瑞士、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b) 观察员国的代表：澳大利亚、白俄罗斯、加拿大、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丹麦、伊拉克、以色列、日本、新西兰、挪威、西班牙、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塔吉克斯坦、美利坚合众国；

(c) 政府间组织的观察员：欧洲联盟；

(d) 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联合彩虹社区国际、保护恐怖主义受害者协会、巴哈伊国际社团、儿童基金会、伊玛目阿里大众学生救济协会、国际人权同盟联合会、维护暴力受害者组织、社会伤害预防协会、保护社会受害者慈善协会、南风发展政策协会。

412. 在同次会议上，所涉国家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作了最后发言。

413. 也在同次会议上，特别报告员回答了问题并作了总结发言。

缅甸人权状况特别报告员

414. 在 2016 年 3 月 14 日第 36 次会议上，缅甸人权状况特别报告员李亮喜介绍了她的报告(A/HRC/31/71)。

415. 在同次会议上，所涉国家缅甸代表作了发言。

416. 随后，在同日第 36 次和第 37 次会议上进行的互动对话期间，以下与会者作了发言并向特别报告员提出了问题：

(a)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的代表：阿尔巴尼亚、比利时、中国、古巴、法国、加纳、印度、荷兰、菲律宾、大韩民国、俄罗斯联邦、沙特阿拉伯(代表海湾阿拉伯国家合作委员会)、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越南(还代表东南亚国家联盟)；

(b) 观察员国的代表：澳大利亚、白俄罗斯、柬埔寨、克罗地亚、捷克共和国、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丹麦、爱沙尼亚、爱尔兰、日本、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新西兰、挪威、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泰国、土耳其、美利坚合众国；

(c) 政府间组织的观察员：欧洲联盟；

(d) 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大赦国际、亚洲人权与发展论坛、“立享人权”组织、人权观察、国际律师协会(还代表国际法学家委员会)、国际教育发展会、国际人权同盟联合会、久比利活动社。

417. 在同日第 37 次会议上，所涉国家缅甸代表作了最后发言。

418. 在同日同次会议上，特别报告员回答了问题并作了总结发言。

C. 关于议程项目 4 的一般性辩论

419. 在 2016 年 3 月 15 日第 39 次会议上，副高级专员根据人权理事会第 28/22 号决议，介绍了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关于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在处理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人权状况方面的作用和成就的综合报告(A/HRC/31/38)。

420. 在同次会议上，副高级专员根据人权理事会第 29/18 号决议，口头介绍了厄立特里亚与人权高专办合作的最新进展情况。

421. 在同次会议上，所涉国家厄立特里亚代表作了发言。

422. 在 2016 年 3 月 15 日第 39 次和第 40 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就议程项目 4 进行了一般性辩论，以下与会者作了发言：

(a)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的代表：比利时、加拿大¹¹ (还代表阿尔巴尼亚、安道尔、澳大利亚、奥地利、比利时、保加利亚、智利、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丹麦、爱沙尼亚、芬兰、法国、德国、希腊、匈牙利、冰岛、爱尔兰、意大利、日本、拉脱维亚、立陶宛、卢森堡、马耳他、墨西哥、摩纳哥、黑山、荷兰、新西兰、挪威、巴拿马、波兰、葡萄牙、罗马尼亚、塞尔维亚、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西班牙、瑞典、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乌克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和美利坚合众国)、中国、古巴、厄瓜多尔、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加纳、印度、伊朗伊斯兰共和国¹¹ (代表不结盟国家运动)、缅甸¹¹ (还代表白俄罗斯、中国、古巴、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厄立特里亚、印度、尼加拉瓜、苏丹、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越南和津巴布韦)、荷兰(代表欧洲联盟)、大韩民国、俄罗斯联邦、斯洛文尼亚、瑞士、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b) 观察员国的代表：澳大利亚、阿塞拜疆、白俄罗斯、加拿大、捷克共和国、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丹麦、厄立特里亚、冰岛、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爱尔兰、以色列、日本、黑山、挪威、所罗门群岛、西班牙、苏丹、乌克兰、美利坚合众国；

(c) 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促进大湖区和平与发展国际行动组织、非洲国际文化协会、非洲卫生和促进者委员会、非洲发展协会、非洲区域农业信贷协会、国际促进发展社、哈基姆基金会、捍卫自由联盟、萨拉姆基金会、美洲法学家协会、促进巴林民主和人权的美国人联盟、大赦国际、阿拉伯人权委员会、亚洲人权与发展论坛、杜恩约协会、非洲事务国际团结协会、巴哈伊国际社团、英国人文协会、开罗人权研究所、国际罐头业常设委员会、环境与管理研究中心、全球无杀戮研究中心(还代表良心与和平国际组织)、欧洲—第三世界中心、人权与和平倡议中心、沙漠猎豹之歌、保护社会受害者慈善协会、儿童基金会、公民社会—公民参与世界联盟、和平组织问题研究委员会、犹太人组织协调委员会(还代表国际圣约之子会)、欧洲公共关系联合会、伊朗家庭健康协会、维护和促进人权协会联合会、达妮埃尔·密特朗法兰西自由基金会、自由之家、赫里奥斯生命协会、人权观察、“最后的晚餐”社团、伊玛目阿里大众学生救济协会、印度教育理事会、南美洲印第安人理事会、妇女问题研究所、人权和大屠杀研究所、综合青年赋权—共同倡议集团、国际促进非洲民主协会、国际民主法律工作者协会(还代表欧洲—第三世界中心)、国际法学家委员会、国际教育发展会、国际人权同盟联合会、国际和睦团契、国际人道和伦理联合会、国际不结盟运动研究所、国际伊斯兰学生组织联合会、国际男女同性恋协会、反对一切形式歧视和种族主义国际运动(还代表市民外交中心)、国际穆斯林妇女联合会、消除一切形式种族歧视国际组织、国际人权服务社、国际青年和学生拥护联合国运动、伊朗高级研究中心(还代表人权机构)、伊拉克发展组织、伊朗伊斯兰妇女研究所、解放社、少数群体权利国际、非洲通信和促进国际经济合作组织、维护暴力受害者组织、泛非科技联盟、Peivande Gole Narges 组织、柏拉哈尔、新闻标志运动、非洲维护人权会议(还代表非洲空间国际、瑞士-几内亚团结协会和世界和平国际妇女联合会)、发展与社区赋权协会、伊朗妇女倡导环境可持续发展学

¹¹ 代表成员国和观察员国发言的人权理事会观察员。

会、阿拉伯法学家联合会、联合国观察组织、学联国际、南风发展政策协会、胜利青年运动、国际妇女人权协会、世界巴鲁阿人组织、世界环境与资源理事会、世界犹太人大会、世界穆斯林大会。

423. 在同日第 41 次会议上，巴林、布隆迪、中国、古巴、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埃及、印度尼西亚、日本、尼日利亚、巴基斯坦、大韩民国、沙特阿拉伯、苏丹、泰国、土耳其、乌兹别克斯坦和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代表第二次行使答辩权发言。

424. 在同次会议上，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日本和大韩民国代表第二次行使答辩权发言。

D. 审议提案草案并采取行动

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的人权状况

425. 在 2016 年 3 月 23 日第 63 次会议上，日本和荷兰(代表欧洲联盟)介绍了决议草案 A/HRC/31/L.25, 该决议草案的提案国为奥地利、比利时、保加利亚、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丹麦、爱沙尼亚、芬兰、法国、德国、希腊、匈牙利、爱尔兰、意大利、日本、拉脱维亚、立陶宛、卢森堡、马耳他、荷兰、波兰、葡萄牙、罗马尼亚、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西班牙和瑞典，共同提案国为阿尔巴尼亚、安道尔、澳大利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博茨瓦纳、加拿大、格鲁吉亚、冰岛、以色列、列支敦士登、马尔代夫、摩纳哥、黑山、挪威、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瑞士、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土耳其、乌克兰和美利坚合众国。阿根廷、智利、哥斯达黎加、洪都拉斯、密克罗尼西亚(联邦)、新西兰、帕劳、圣马力诺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后加入为提案国。

426. 在同次会议上，印度尼西亚代表就决议草案作了一般性评论。

427. 根据大会议事规则第 153 条，已提请人权理事会注意决议草案估计所涉行政和方案预算问题。

428. 在同次会议上，孟加拉国、中国、古巴、厄瓜多尔、俄罗斯联邦、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和越南代表在对决议草案进行表决前发言解释投票立场。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代表在发言中表示，该成员国不赞同关于决议草案的共识。

429. 也在同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未经表决通过了决议草案(第 31/18 号决议)。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人权状况

430. 在 2016 年 3 月 23 日第 63 次会议上，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还代表法国、德国、意大利、约旦、科威特、摩洛哥、卡塔尔、沙特阿拉伯、土耳其和美利坚合众国)代表介绍了决议草案 A/HRC/31/L.5, 该决议草案的提案国为法国、德国、意大利、约旦、科威特、摩洛哥、卡塔尔、沙特阿拉伯、土耳其、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和美利坚合众国，共同提案国为阿尔巴尼亚、安道尔、澳大利亚、奥地利、比利时、博茨瓦纳、保加利亚、克罗地亚、捷克共和国、丹麦、爱沙尼亚、芬兰、格鲁吉亚、匈牙利、冰岛、爱尔兰、以色列、日本、列支敦士登、拉脱维亚、立陶宛、卢森堡、马尔代夫、马耳他、黑山、荷

兰、新西兰、波兰、罗马尼亚、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西班牙、瑞典、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和乌克兰。巴林、加拿大、哥斯达黎加、塞浦路斯、洪都拉斯、挪威、葡萄牙、摩尔多瓦共和国、大韩民国、圣马力诺、塞拉利昂、瑞士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后加入为提案国。

431. 在同次会议上，中国、厄瓜多尔、荷兰、俄罗斯联邦和瑞士代表就决议草案作了一般性评论。

432. 也在同次会议上，所涉国家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代表作了发言。

433. 根据大会议事规则第 153 条，已提请人权理事会注意决议草案估计所涉行政和方案预算问题。

434. 在同次会议上，阿尔及利亚、古巴和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代表在对决议草案进行表决前发言解释投票立场。

435. 也在同次会议上，应俄罗斯联邦代表的请求，对决议草案进行了记录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赞成：

阿尔巴尼亚、比利时、博茨瓦纳、科特迪瓦、萨尔瓦多、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加纳、拉脱维亚、马尔代夫、墨西哥、蒙古、摩洛哥、荷兰、巴拿马、巴拉圭、葡萄牙、卡塔尔、大韩民国、沙特阿拉伯、斯洛文尼亚、瑞士、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多哥、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反对：

阿尔及利亚、多民族玻利维亚国、中国、古巴、俄罗斯联邦、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弃权：

孟加拉国、布隆迪、刚果、厄瓜多尔、埃塞俄比亚、印度、印度尼西亚、肯尼亚、吉尔吉斯斯坦、纳米比亚、尼日利亚、菲律宾、南非、越南

436. 人权理事会以 27 票赞成、6 票反对、14 票弃权通过了决议草案(第 31/17 号决议)。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的人权状况

437. 在 2016 年 3 月 23 日第 63 次会议上，瑞典(还代表摩尔多瓦共和国、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和美利坚合众国)代表介绍了决议草案 A/HRC/31/L.27，该决议草案的提案国为摩尔多瓦共和国、瑞典、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和美利坚合众国，共同提案国为阿尔巴尼亚、安道尔、澳大利亚、奥地利、比利时、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保加利亚、加拿大、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丹麦、爱沙尼亚、芬兰、法国、德国、冰岛、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拉脱维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摩纳哥、黑山、荷兰、挪威、波兰、葡萄牙、罗马尼亚、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西班牙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新西兰、圣马力诺和塞舌尔后加入为提案国。

438. 也在同次会议上，根据大会议事规则第 116 条，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代表提出暂停审议该决议草案的动议。

439. 随后，中国和俄罗斯联邦代表发言赞成这项动议。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代表发言反对这项动议。

440. 根据同一规则，对暂停审议该决议草案的动议进行了记录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赞成：

阿尔及利亚、孟加拉国、多民族玻利维亚国、中国、古巴、厄瓜多尔、印度、印度尼西亚、肯尼亚、吉尔吉斯斯坦、俄罗斯联邦、南非、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越南

反对：

阿尔巴尼亚、比利时、博茨瓦纳、萨尔瓦多、法国、德国、加纳、拉脱维亚、墨西哥、蒙古、荷兰、巴拿马、巴拉圭、菲律宾、葡萄牙、卡塔尔、大韩民国、沙特阿拉伯、斯洛文尼亚、瑞士、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弃权：

布隆迪、刚果、科特迪瓦、埃塞俄比亚、马尔代夫、摩洛哥、纳米比亚、尼日利亚、多哥

441. 人权理事会以 14 票赞成、23 票反对、9 票弃权否决了暂停审议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的动议。¹²

442. 在同次会议上，荷兰(代表属于理事会成员的欧洲联盟成员国)代表就决议草案作了一般性评论。

443. 在同次会议上，所涉国家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作了发言。

444. 根据大会议事规则第 153 条，已提请人权理事会注意决议草案估计所涉行政和方案预算问题。

445. 在同次会议上，阿尔及利亚、中国、古巴、墨西哥、巴拉圭、俄罗斯联邦和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代表在对决议草案进行表决前发言解释投票立场。

446. 也在同次会议上，应古巴代表的请求，对决议草案进行了记录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赞成：

阿尔巴尼亚、比利时、博茨瓦纳、萨尔瓦多、法国、德国、拉脱维亚、墨西哥、荷兰、巴拿马、巴拉圭、葡萄牙、卡塔尔、大韩民国、沙特阿拉伯、斯洛文尼亚、瑞士、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¹² 格鲁吉亚代表团没有投票。

反对：

阿尔及利亚、孟加拉国、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布隆迪、中国、古巴、厄瓜多尔、印度、印度尼西亚、肯尼亚、吉尔吉斯斯坦、俄罗斯联邦、南非、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越南

弃权：

刚果、科特迪瓦、埃塞俄比亚、加纳、马尔代夫、蒙古、摩洛哥、纳米比亚、尼日利亚、菲律宾、多哥

447. 人权理事会以 20 票赞成、15 票反对、11 票弃权¹² 通过了决议草案(第 31/19 号决议)。

南苏丹的人权状况

448. 在 2016 年 3 月 23 日第 63 次会议上，阿尔巴尼亚(还代表巴拉圭、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和美利坚合众国)、巴拉圭和美利坚合众国介绍了决议草案 A/HRC/31/L.33，该决议草案的提案国为阿尔巴尼亚、巴拉圭、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和美利坚合众国，共同提案国为澳大利亚、比利时、加拿大、克罗地亚、塞浦路斯、丹麦、法国、意大利、荷兰、挪威、波兰、葡萄牙、罗马尼亚、斯洛伐克和西班牙。安道尔、奥地利、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智利、哥斯达黎加、捷克共和国、爱沙尼亚、格鲁吉亚、德国、加纳、希腊、冰岛、爱尔兰、拉脱维亚、卢森堡、马耳他、黑山、圣马力诺、塞内加尔、斯洛文尼亚、瑞典、瑞士、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多哥和乌克兰后加入为提案国。

449. 在同次会议上，美利坚合众国代表口头订正了决议草案。

450. 在同次会议上，阿尔及利亚和荷兰(代表属于理事会成员的欧洲联盟成员国)代表就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作了一般性评论。

451. 在同次会议上，所涉国家南苏丹代表作了发言。

452. 根据大会议事规则第 153 条，已提请人权理事会注意决议草案估计所涉行政和方案预算问题。人权高专办方案支助和管理处处长就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所涉预算问题作了发言。

453. 在同次会议上，中国、古巴、厄瓜多尔和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代表在对决议草案进行表决前发言解释投票立场。中国、厄瓜多尔和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代表在发言中表示，各自成员国不赞同关于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的共识。

454. 也在同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未经表决通过了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第 31/20 号决议)。

缅甸的人权状况

455. 在 2016 年 3 月 24 日第 64 次会议上，荷兰代表(代表欧洲联盟)介绍了决议草案 A/HRC/31/L.30/Rev.1，该决议草案的提案国为奥地利、比利时、保加利亚、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丹麦、爱沙尼亚、芬兰、法国、德国、希腊、匈牙利、爱尔兰、意大利、拉脱维亚、立陶宛、卢森堡、马耳他、荷兰、波兰、葡萄牙、罗马尼亚、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西班牙、瑞典和大不列颠及

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共同提案国为阿尔巴尼亚、安道尔、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加拿大、哥斯达黎加、格鲁吉亚、冰岛、列支敦士登、摩纳哥、黑山、挪威、摩尔多瓦共和国、圣马力诺、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土耳其和美利坚合众国。以色列、大韩民国、塞尔维亚和瑞士后加入为提案国。

456. 在同次会议上，中国、印度尼西亚、菲律宾和越南代表就决议草案作了一般性评论。

457. 在同次会议上，所涉国家缅甸代表作了发言。

458. 根据大会议事规则第 153 条，已提请人权理事会注意决议草案估计所涉行政和方案预算问题。

459. 在同次会议上，古巴、厄瓜多尔、印度、俄罗斯联邦和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代表在对决议草案进行表决前发言解释投票立场。厄瓜多尔、俄罗斯联邦和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代表在发言中表示，各自成员国不赞同关于决议草案的共识。

460. 在同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未经表决通过了决议草案(第 31/24 号决议)。

五. 人权机构和机制

A. 少数群体问题论坛

461. 在 2016 年 3 月 16 日第 42 次会议上，少数群体问题特别报告员丽塔·伊扎克介绍了 2015 年 11 月 24 日和 25 日举行的少数群体问题论坛第八届会议通过的提议(A/HRC/31/72)。

B. 特别程序

462. 在 2016 年 3 月 16 日第 42 次会议上，特别程序协调委员会主席迈克尔·阿多介绍了 2015 年 6 月 8 日至 12 日在日内瓦举行的人权理事会特别程序特别报告员和特别代表、独立专家和工作组第二十二次年会报告，包括特别程序的更新资料(A/HRC/31/39)。

C. 关于议程项目 5 的一般性辩论

463. 在 2016 年 3 月 15 日第 42 次会议和 3 月 18 日第 49 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就议程项目 5 进行了一般性辩论，以下与会者作了发言：

(a)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的代表：比利时、中国、古巴、加纳、荷兰(还代表欧洲联盟、阿尔巴尼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格鲁吉亚、冰岛、列支敦士登、黑山、摩尔多瓦共和国、塞尔维亚、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土耳其和乌克兰)、俄罗斯联邦、乌拉圭¹³ (还代表澳大利亚、奥地利、比利时、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博茨瓦纳、保加利亚、加拿大、智利、哥斯达黎加、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丹麦、爱沙尼亚、芬兰、法国、德国、希腊、匈牙利、爱尔兰、意大利、拉脱维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摩纳哥、黑山、荷兰、新西兰、挪威、巴拿马、巴拉圭、秘鲁、波兰、葡萄牙、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西班牙、瑞典、瑞士、突尼斯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b) 观察员国的代表：奥地利、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巴基斯坦、摩尔多瓦共和国、西班牙、突尼斯；

(c) 政府间组织的观察员：海湾阿拉伯国家合作委员会；

(d) 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非洲国际文化协会、非洲卫生和人权促进者委员会、国际促进发展社、捍卫自由联盟、萨拉姆基金会、促进巴林民主和人权的美国人联盟、阿拉伯人权委员会、国际罐头业常设委员会、环境与管理研究中心、人权与和平倡议中心、公民社会—公民参与世界联盟、和平组织问题研究委员会、欧洲公共关系联合会、联谊会世界协商委员会、拉丁美洲人权和社会发展基金会、权利与发展全球网络、南美洲印第安人理事会、国际促进非洲民主协会、国际民主法律工作者协会(还代表欧洲—第三世界中心)、国际伊斯兰学生组织联合会、国际人权服务社、伊拉克发展组织、希亚姆酷刑受害者康复中心、解

¹³ 代表成员国和观察员国发言的人权理事会观察员。

放社、少数群体权利国际、维护暴力受害者组织、泛非科技联盟、柏拉哈尔、世界巴鲁阿人组织、世界犹太人大会、世界穆斯林大会。

六. 普遍定期审议

464. 根据大会第 60/251 号决议、人权理事会第 5/1 号和第 16/21 号决议、理事会第 17/119 号决定以及关于普遍定期审议工作模式和做法的 PRST/8/1 号和 PRST/9/2 号主席声明，理事会审议了普遍定期审议工作组在 2015 年 11 月 2 日至 13 日举行的第二十三届会议期间开展的审议工作的结果。

465. 主席根据人权理事会第 5/1 号决议指出，所有建议均须纳入普遍定期审议的最后结果，而受审议国应相应地就所有建议明确表达本国立场，或表示“支持”或表示“注意”相关建议。

A. 讨论普遍定期审议结果

466. 根据第 8/1 号主席声明第 4.3 段，下节概述理事会全体会议通过审议结果前受审议国和人权理事会成员国、观察员国就审议结果发表的意见，以及其他利益攸关方所作的一般性评论。

密克罗尼西亚联邦

467. 2015 年 11 月 2 日，按照人权理事会有关决议和决定的所有相关规定对密克罗尼西亚联邦进行了审议，审议参考了以下文件：

(a) 密克罗尼西亚联邦根据理事会第 5/1 号决议附件第 15(a)段和理事会第 16/21 号决议附件第 5 段提交的国家报告(A/HRC/WG.6/23/FSM/1)；

(b) 人权高专办根据理事会第 5/1 号决议附件第 15(b)段和理事会第 16/21 号决议附件第 5 段编写的汇编(A/HRC/WG.6/23/FSM/2)；

(c) 人权高专办根据理事会第 5/1 号决议附件第 15(c)段和理事会第 16/21 号决议附件第 5 段编写的材料概述(A/HRC/WG.6/23/FSM/3)。

468. 在 2016 年 3 月 16 日第 42 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讨论并通过了关于密克罗尼西亚联邦的审议结果(见下文 C 节)。

469. 关于密克罗尼西亚联邦的审议结果包括：普遍定期审议工作组的报告(A/HRC/31/4)，受审议国对建议和/或结论的意见，该国作出的自愿承诺以及该国在全体会议通过审议结果之前对在与工作组互动对话中未及充分讨论的问题作出的答复(另见 A/HRC/31/4/Add.1)。

1. 受审议国对建议和/或结论、其自愿承诺和审议结果的意见

470. 由密克罗尼西亚联邦常驻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代表 Jane J. Chigiyal 率领的密克罗尼西亚联邦代表团指出，密克罗尼西亚联邦在 2015 年 11 月受审议期间支持了 2 项建议，并将剩余 93 项建议带回交给了普遍定期审议工作队。

471. 第二轮普遍定期审议期间提出的许多建议与第一轮审议期间提出的建议相同，这表明密克罗尼西亚联邦在执行这些建议时面临并将继续面临挑战。

472. 代表团团长向人权理事会保证，普遍定期审议工作队已经开展了一些协商活动，以宣传增编(A/HRC/31/4/Add.1)所反映的国家承诺以及需要做些什么和需要如何做，并制定前进方向。

473. 代表团团长强调，政府支持 95 项建议中的 63 项，得到注意的剩余 32 项建议构成了一项工作计划的一部分，该计划将开展许多提高公众认识活动，并重新评估政府的人员能力和机构能力，以便能够协调其政策，将以人为中心的方针纳入主流。她还指出，这种方针将考虑到该国在批准/加入和执行条约方面的内部进程以及宪法改革。

474. 代表团团长还强调，密克罗尼西亚联邦必须主导这一进程，以确保履行其承诺并确保该进程的可持续性。

2.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和观察员国对审议结果的意见

475. 在通过关于密克罗尼西亚联邦的审议结果的过程中，有 8 个代表团作了发言。

476. 斐济欢迎密克罗尼西亚联邦承诺按照各国在第二轮审议期间提出的建议，撤销对《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的保留，并欢迎密克罗尼西亚联邦为完成国家性别政策所做的工作。同时，斐济促请该国采取具体和迅速的措施，解决与家庭暴力和性别不平等有关的问题，并表示愿意就这些事项提供援助或建立伙伴关系。

477. 尼日利亚赞扬密克罗尼西亚联邦批准《儿童权利公约关于儿童卷入武装冲突问题的任择议定书》并继续努力审查其余核心人权条约以期批准。尼日利亚欢迎密克罗尼西亚联邦政府与该国四个州一道努力颁布法律，履行其人权义务，并加强现有的人权机制，包括将进一步促进儿童权利和处理暴力侵害妇女行为的机构。

478. 巴基斯坦赞赏地注意到密克罗尼西亚联邦承诺制定考虑到人权问题的社会经济计划。尽管面临挑战，但密克罗尼西亚联邦致力于与联合国和发展伙伴合作，促进和加强该国的人权保护。

479. 塞拉利昂对密克罗尼西亚联邦设立人权和普遍定期审议工作队以协助与批准国际文书有关的执行工作感到鼓舞。塞拉利昂注意到密克罗尼西亚联邦政府打算寻求发展伙伴的援助并与它们合作，以制定防止暴力侵害妇女行为和增强妇女权能的可行战略。塞拉利昂赞扬该国正在开展的保护儿童权利的工作，包括起草了该国的第二次定期报告，以期在不久的将来提交给儿童权利委员会。然而，塞拉利昂鼓励该国政府将最低同意年龄提高到 18 岁。

480.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指出，密克罗尼西亚联邦尽管面临领土地理位置分散和气候变化的挑战，但在履行其人权义务方面取得了进展。该国批准了一些国际人权文书，并颁布了重要法律，如禁止人口贩运法。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鼓励密克罗尼西亚联邦政府继续加强其行之有效的有利于其人民，特别是最弱势群体社会政策。

481. 中国对密克罗尼西亚联邦支持收到的大部分建议，包括中国提出的关于减少暴力侵害妇女现象的建议表示欢迎。中国鼓励该国逐步执行其支持的建议，并促请国际社会向密克罗尼西亚联邦提供必要的技术援助和支持。

482. 古巴着重指出了密克罗尼西亚联邦在人权领域取得的进展，包括实施了残疾政策、批准了一些国际人权文书和核准了禁止人口贩运法。古巴促请国际社会

积极响应该国为协调其人权举措而提出的援助请求。密克罗尼西亚联邦接受了古巴提出的关于继续努力制定国家性别政策和继续应对气候变化后果的两项建议。

483. 爱沙尼亚欢迎密克罗尼西亚联邦的积极做法，因为该国支持了大多数建议。这些建议涉及的问题非常广，包括批准核心人权条约。爱沙尼亚还肯定地注意到，密克罗尼西亚联邦政府致力于解决与人口贩运有关的问题，并加强性别平等和加强妇女权能，包括制定完成了国家性别政策。同时，爱沙尼亚感到遗憾的是，关于家庭暴力和暴力侵害妇女行为以及撤销对《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的保留的各项建议没有得到该国政府的支持，但爱沙尼亚注意到该国保证将继续采取措施处理这些问题。

3. 其他利益攸关方的一般性评论

484. 在通过关于密克罗尼西亚联邦的审议结果的过程中，另有 2 个利益攸关方作了发言。

485. 联合国观察组织指出，尊重人权和《联合国宪章》的创始原则不仅体现于一国政府的国内政策和做法上，而且还体现于该国在国际舞台上支持促进和保护人权的程度上。密克罗尼西亚联邦在支持和平、人权和平等原则方面采取了坚定和有原则的立场。联合国观察组织注意到，密克罗尼西亚联邦由于面积较小，在日内瓦没有代表团，但表示关切的是，联合国的一个会员国实际上无法享有参加包括人权理事会和各条约机构在内的联合国人权系统至关重要的日常机制的权利。在人权理事会成立十周年之际，联合国观察组织邀请东道国和整个联合国设法确保联合国所有会员国充分参与，以履行《宪章》关于所有国家不论大小一律平等的承诺。

486. 学联国际注意到，密克罗尼西亚联邦的法律提供了处理所报告的侵犯人权行为的有效手段。近年来，只报告了司法延误、家庭暴力事件、忽视儿童事件和关于政府腐败的指控。没有关于政府行动影响对自由信奉宗教的宪法保障的报告，也没有关于重大社会行动影响宗教自由的报告。

4. 受审议国的总结发言

487. 主席表示，根据所提供的信息，在收到的 95 项建议中，63 项得到密克罗尼西亚联邦的支持，32 项得到注意。

488. 密克罗尼西亚联邦代表团团长感谢所有代表团和非政府组织的建设性评论。她强调，当天的活动不仅涉及密克罗尼西亚联邦正在努力开展的工作，也涉及在最佳做法方面相互学习。这一论坛提供了一个场所，供各国建立伙伴关系，以便相互帮助增进、促进和保障本国人民的权利。

489. 普遍定期审议为密克罗尼西亚联邦提供了一个机会，审查和评估其工作，并与其他国家合作，帮助彼此朝着相同的目标前进。

490. 代表团团长强调，谈到人权就不能不谈到密克罗尼西亚联邦面临的最大挑战，即气候变化的不利影响，这关系到该国作为一个民族的发展权和生存权。

黎巴嫩

491. 2015 年 11 月 2 日，按照人权理事会有关决议和决定的所有相关规定对黎巴嫩进行了审议，审议参考了以下文件：

(a) 黎巴嫩根据理事会第 5/1 号决议附件第 15(a)段和理事会第 16/21 号决议附件第 5 段提交的国家报告(A/HRC/WG.6/23/LBN/1);

(b) 人权高专办根据理事会第 5/1 号决议附件第 15(b)段和理事会第 16/21 号决议附件第 5 段编写的汇编(A/HRC/WG.6/23/LBN/2);

(c) 人权高专办根据理事会第 5/1 号决议附件第 15(c)段和理事会第 16/21 号决议附件第 5 段编写的材料概述(A/HRC/WG.6/23/LBN/3)。

492. 在 2016 年 3 月 16 日第 43 次会议上, 人权理事会讨论并通过了关于黎巴嫩的审议结果(见下文 C 节)。

493. 关于黎巴嫩的审议结果包括: 普遍定期审议工作组的报告(A/HRC/31/5), 受审议国对建议和/或结论的意见, 该国作出的自愿承诺以及该国在全体会议通过审议结果之前对在与工作组互动对话中未及充分讨论的问题作出的答复(另见 A/HRC/31/5/Add.1)。

1. 受审议国对建议和/或结论、其自愿承诺和审议结果的意见

494. 由黎巴嫩常驻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代表 Najla Riachi Assaker 率领的代表团介绍了黎巴嫩对各项建议的立场: 在黎巴嫩收到的 219 项建议中, 黎巴嫩接受 128 项, 部分接受 2 项, 并注意 89 项。黎巴嫩共接受了约 60% 的所收到建议。代表团强调, 尽管黎巴嫩正在经历打击恐怖主义的特殊、困难和敏感时期并面临着空前数量的难民和叙利亚流离失所者对该国社会、政治、金融和经济稳定的影响, 但黎巴嫩忠实履行其所有国际义务, 特别是人权领域的国际义务。代表团申明黎巴嫩对普遍定期审议机制的承诺, 该机制是在所有国家促进人权的重要组成部分。代表团还确认黎巴嫩对所有人权条约和机制的承诺; 黎巴嫩认为与这些条约和机制的持续合作对于加强该国的人权状况至关重要。黎巴嫩从更广泛的可信度和透明度框架内看待这些承诺, 这促使该国接受在 2020 年举行的下一轮审议之前实际上可以落实的建议。

495. 代表团澄清说, 黎巴嫩注意的建议中有很高比例本可以被接受, 如果不是坚持国家的承诺应当始终与可信度挂钩, 接受这些建议对于黎巴嫩本来是更容易的选择。在这方面, 黎巴嫩将毫不犹豫地与负责普遍定期审议机制的人权高专办秘书处联系, 讨论可能适用的任何其他建议, 即使这些建议最初没有被接受。此外, 代表团澄清说, 黎巴嫩注意的大多数建议没有得到接受是因为不能确保这些建议在未来几年得到落实。因此, 黎巴嫩决定接受它可以落实的那些建议。

496. 黎巴嫩认为普遍定期审议机制鼓励和促进加强人权状况, 这也是该国自第一次普遍定期审议以来的目标。然而, 该区域的困难局势, 加上黎巴嫩所具体面临的挑战, 无疑对改善该国人权状况的努力具有不利影响。

497. 黎巴嫩是多样性的独特典范, 是所有不同宗教和教派共存的绿洲, 在这个暴力、极端主义和战争日益增多的区域, 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需要这种模式。此外, 宗教或信仰自由特别报告员上周提交人权理事会的访问黎巴嫩的报告(A/HRC/31/18/Add.1)再次证明, 尽管该国处境艰难, 但仍有宗教自由的空间。这对黎巴嫩而言非常重要; 黎巴嫩以一个捍卫自由的国家而闻名。事实上, 人权原则已载入《黎巴嫩宪法》, 该国已将《世界人权宣言》(黎巴嫩是该宣言草案的主要贡献者)纳入《宪法》序言。此外, 表达自由受到宪法保护, 体现在黎巴嫩

政治生活以及各政党和工会的各种活动中，并反映在大量种类繁多的媒体上，媒体的政治表达自由受到保障。

498. 黎巴嫩很清楚，一些影响其公民生活的事项需要进一步改善。尽管这些事项并不代表黎巴嫩的整体环境，但黎巴嫩政府不遗余力地试图解决这种状况。民间社会组织和人权活动者在这方面发挥着最为明显的重要作用。这些组织的蓬勃发展及其积极作用进一步证明了它们享有的自由，以及政府促进人权文化、监测和着重处理侵犯人权行为的愿望。

499. 尽管黎巴嫩没有批准《关于难民地位的公约》而且资源有限，但该国从未对任何逃离迫害的人关闭边境。黎巴嫩着重指出，世人最近目睹，尽管欧洲经济和政治稳定且地域辽阔，但数以万计的难民流动仍给该区域带来了危险的挑战。该代表团询问，像黎巴嫩这样的小国如何承受这种情况，并确认该国承诺尊重《关于难民地位的公约》的原则，尽管黎巴嫩没有签署该公约，但致力于比大多数批准该公约但从未遵守其内容的国家做得更好。

2.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和观察员国对审议结果的意见

500. 在通过关于黎巴嫩的审议结果的过程中，有 17 个代表团作了发言。¹⁴

501. 阿富汗赞赏黎巴嫩坚定致力于通过教育课程、提高认识运动和一视同仁地加强所有公民人权的持续努力，传播人权文化。阿富汗还赞赏黎巴嫩政府关注难民和关于难民问题的建议，通过促进黎巴嫩境内难民和移民的人权、安全和福祉加强法律框架。

502. 阿尔巴尼亚对黎巴嫩为执行国家人权计划和保护妇女免受家庭暴力的法律所采取的步骤感到满意。阿尔巴尼亚赞赏黎巴嫩为应对叙利亚难民局势所作的努力，并承认影响黎巴嫩的各种挑战，包括难民涌入和恐怖主义威胁。阿尔巴尼亚鼓励黎巴嫩加紧工作，落实各国提出的所有建议，包括关于继续努力改善教育系统运作和采取必要措施确保有效保护所有移民家政工人不受歧视的建议。

503. 阿尔及利亚祝贺黎巴嫩在不同的人权领域取得的进展，特别是在促进经济、社会及文化权利方面取得的进展，采取有关妇女权利的立法措施，起草建立国家人权机构的法案，通过残疾人融入社会国家计划，以及修订立法将酷刑定为刑事犯罪。阿尔及利亚赞赏该国向人权条约机构提交了逾期未交的报告。尽管面临各种困难，黎巴嫩继续尽最大努力促进和保护人权。

504. 亚美尼亚赞赏黎巴嫩积极参与人权理事会的普遍定期审议进程，并赞扬该国接受了大量建议，包括亚美尼亚提出的建议，这表明黎巴嫩致力于在该国保护和促进人权。亚美尼亚高度赞赏黎巴嫩促进多样性以及生活在黎巴嫩的不同族裔群体之间的容忍。

505. 比利时赞赏黎巴嫩接受关于根据《禁止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公约》第 1 条将酷刑定为刑事犯罪以及打击酷刑有罪不罚现象的建议。比利时感到遗憾的是，比利时提出的其他三项建议没有被接受。黎巴嫩应当承诺废除对所有罪行的死刑，并考虑在法律上暂停执行死刑。比利时承认黎巴

¹⁴ 因时间限制未能发言的代表团的发言稿(如有的话)在人权理事会外联网上公布，可查阅：<https://extranet.ohchr.org/sites/hrc/HRCSessions/RegularSessions/31stSession/Pages/default.aspx>。

嫩的重负，并对慷慨接纳作为叙利亚冲突受害者的大量难民的人民表示声援。比利时建议黎巴嫩批准和执行《关于难民地位的公约》及其《议定书》。对来自巴勒斯坦的妇女和难民的某些形式的歧视仍然存在，比利时建议黎巴嫩政府继续努力纠正这一问题。

506. 中国赞赏黎巴嫩建设性地参与普遍定期审议。中国感谢黎巴嫩接受中国提出的关于打击恐怖主义以便为享有人权提供安全保障、积极考虑批准《残疾人权利公约》和保护残疾人在教育、就业和参与公共及政治生活方面的权利的建议。中国对黎巴嫩目前面临的恐怖主义威胁和叙利亚难民问题等挑战表示关切，并呼吁国际社会向黎巴嫩提供支助。

507. 科特迪瓦欢迎黎巴嫩对普遍定期审议期间提出的所有建议的关注，并感谢该国接受科特迪瓦提出的建议。科特迪瓦相信，实施这些建议将切实有助于加强促进该国人民享有所有人权的措施。科特迪瓦欢迎黎巴嫩政府为加强该国安全而采取的措施，并鼓励黎巴嫩继续努力并与所有人权机制合作。

508. 古巴承认黎巴嫩在人权方面取得的进展，特别是在制定残疾人融入社会国家计划和通过关于家庭暴力的国家法律方面取得的进展。古巴赞赏该国铭记古巴提出的两项建议，通过这两项建议，古巴请黎巴嫩继续执行为最贫穷家庭提供支助的方案，并寻找措施，降低高昂的医疗费用和所提供的服务质量方面的差距。

509. 埃及赞扬黎巴嫩与人权机制的合作，并祝贺该国接受了 128 项建议。埃及还赞扬该国不断努力促进人权，特别是该国收容了超过 150 万叙利亚难民(相当于其人口的一半)，而且自 1948 年以来收容了 50 万巴勒斯坦难民。黎巴嫩是其他国家学习的榜样。埃及赞赏黎巴嫩通过 2014-2019 年国家人权计划、努力为安全部队和军队提供人权培训和提高认识方案及通过多项法律和妇女问题十年国家战略。

510. 加蓬欢迎黎巴嫩承诺对该国在普遍定期审议期间支持的建议采取后续行动。加蓬注意到黎巴嫩为改善人权所作的努力，特别是在面临困难的政治和经济环境的情况下改进体制和规范框架的努力。加蓬赞扬为移民采取的行动以及打击恐怖主义、贩运人口和拘留场所酷刑的努力。加蓬鼓励黎巴嫩按照普遍定期审议期间提出的建议继续努力。

511. 印度尼西亚很荣幸能够成为审查黎巴嫩的三国小组的一员，并赞扬该国在这一进程中所作的承诺。印度尼西亚赞赏该国接受印度尼西亚提出的建议，即加倍努力完成依照《关于促进和保护人权的国家机构的地位的原则》(《巴黎原则》)设立独立的国家人权机构的工作，以及继续努力以 2014-2019 年国家人权计划为基础通过各种国家人权政策并提供切实落实这些政策所需的预算需求。

512.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指出，黎巴嫩积极参加普遍定期审议进程，这表明了该国对人权理事会工作的承诺。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在对黎巴嫩进行审议期间提出的两项建议已被接受，这清楚地表明该国致力于促进和保护人权。

513. 伊拉克赞扬黎巴嫩遵守国际条约规定的义务、与人权机制开展合作及接受普遍定期审议期间提出的大多数建议，包括伊拉克提出的建议。伊拉克欢迎就新闻自由、表达自由、宗教和信仰自由、教育、卫生和住房、打击家庭暴力和打击人口贩运等政策问题采取的措施。伊拉克还赞扬该国努力加强妇女权利和性别平等、民主和司法独立。

514. 约旦赞赏黎巴嫩接受普遍定期审议期间提出的大部分建议，包括约旦提出的建议。这表明，尽管黎巴嫩因接收叙利亚难民而在经济和财政上面临危机和巨大挑战，但该国继续致力于促进和保护人权和基本自由。约旦相信，黎巴嫩将在今后几年继续加紧努力，落实它接受的建议。

515. 科威特赞赏黎巴嫩对普遍定期审议期间所提建议的立场。通过其知识、文化和宗教的多样性，黎巴嫩成为了促进和保护人权的典范。这些成就是在面临经济和政治挑战及特殊情况以及国家自 2011 年以来已收容 150 多万叙利亚人的情况下实现的。科威特注意到该国承诺与所有联合国人权程序和机制合作。黎巴嫩表示愿继续就所有人权问题开展国际合作和积极对话。

516. 利比亚感谢黎巴嫩积极参加普遍定期审议。利比亚赞扬该国尽管处境艰难，但仍努力促进和保护人权并应对所有挑战。利比亚赞赏该国接受所提出的许多建议，并祝愿该国取得成功。

517. 马来西亚承认，黎巴嫩尽管面临许多经济、社会和安全挑战，仍向逃离冲突和迫害的人提供人道主义援助。马来西亚鼓励黎巴嫩继续努力促进和保护该国的人权。马来西亚欣见黎巴嫩接受马来西亚提出的建议，即继续积极努力确保有效执行其国家人权计划，包括寻求必要的技术和资金援助。

3. 其他利益攸关方的一般性评论

518. 在通过关于黎巴嫩的审议结果的过程中，另有 9 个利益攸关方作了发言。¹⁵

519. 联合国观察组织指出，审议的目的是通过要求各国政府承担责任，在实地产生影响。该组织询问人权活动者支持还是反对关于黎巴嫩人权记录的报告。该组织引述报告中赞扬或承认黎巴嫩在人权问题上取得的进步和所作承诺的六个段落，但表示，事实正好相反，即该国的人权记录受到负面评价，包括在公民自由和政治权利方面，而且有报告称，该国未能保障巴勒斯坦人的普遍人权，包括从事多种职业和谋生的自由。出于所有这些原因，该组织认为世界各地的侵犯人权和恐怖主义的受害者反对通过该报告。

520. 阿拉伯人权委员会赞扬黎巴嫩接受了关于批准《儿童权利公约关于儿童卷入武装冲突问题的任择议定书》、《保护所有人免遭强迫失踪国际公约》和《残疾人权利公约》的建议，以及关于防止酷刑和将酷刑定为犯罪以及根据《禁止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公约》修订国家立法的建议。阿拉伯人权委员会呼吁黎巴嫩根据《禁止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公约任择议定书》，加快建立国家防范酷刑机制。阿拉伯人权委员会表示关切的是，黎巴嫩注意有关巴勒斯坦难民的建议，特别是第 132.40 和 132.167 段以及第 132.154 段所载关于登记在黎巴嫩出生的难民儿童和发放必要证件的建议。阿拉伯人权委员会希望黎巴嫩向条约机构提交定期报告，并根据其接受的建议，建立一个报告和跟踪建议执行情况的国家系统。阿拉伯人权委员会促请黎巴嫩报告其接受的建议的执行进展情况，并提交一份中期报告。

¹⁵ 因时间限制未能发言的利益攸关方的发言稿(如有的话)在人权理事会外联网上公布，可查阅：<https://extranet.ohchr.org/sites/hrc/HRCSessions/RegularSessions/31stSession/Pages/default.aspx>。

521. 荷兰同性恋者融入社会联合会(也代表国际男女同性恋协会)注意到,黎巴嫩收到了七项不同的关于性取向和性别问题的建议。荷兰同性恋者融入社会联合会不满意该国对关于同性恋非犯罪化的呼吁的回应,称其含糊不清,没有合乎道德或合理的理由。荷兰同性恋者融入社会联合会质疑在第 534 条确实执行不力且法院裁决得到承认的情况下的持续逮捕,以及该国如何证明继续使用非法方法证明同性恋是正当的。荷兰同性恋者融入社会联合会促请黎巴嫩维护人权和尊严。男女同性恋、双性恋、跨性别者和性别奇异者群体经常面临歧视,在没有法律和程序的情况下保障措施有限。荷兰同性恋者融入社会联合会报告了警察滥用职权及剥夺健康权和工作权而施害者逍遥法外的情况。荷兰同性恋者融入社会联合会和国际男女同性恋协会呼吁立即停止对叙利亚男女同性恋、双性恋和跨性别难民的侵犯和骚扰。

522. 国际妇女争取和平与自由联盟承认黎巴嫩一直面临深刻的社会政治动荡,但仍需遵守妇女权利方面的国际义务。它感到震惊的是,黎巴嫩没有明确接受任何关于撤销对《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的保留或修订其歧视性的个人地位法的建议。它促请黎巴嫩根据安全理事会第 1325(2000)号决议制定一项国家行动计划,并感到遗憾的是,尽管黎巴嫩受到叙利亚冲突的严重影响,但会员国没有就此问题提出任何建议。它着重指出,妇女仅占 3.1%的议会席位,内阁中没有女部长。它建议黎巴嫩达到至少 33%的性别配额。它对巴勒斯坦和叙利亚难民妇女遭受侵犯的数量表示关切,并促请该国保护她们免遭性别暴力,使她们能够寻求补救。

523. 加拿大人口与发展行动组织感到关切的是,关于男女同性恋、双性恋、跨性别者和双性者的建议。黎巴嫩表示,其法律没有将同性恋定为犯罪,但加拿大人口与发展行动组织援引《刑法》第 534 条,发现警察部队仍在实施侵权行为。虽然黎巴嫩接受了关于促进性别平等的建议,但该国没有接受关于家庭暴力、强奸、通奸、堕胎、个人地位或国籍等问题的具体建议。加拿大人口与发展行动组织促请黎巴嫩对与上述问题相关的暴力行为给以适当的刑事处罚,将婚内强奸定为犯罪,取消对寻求和提供堕胎服务的定罪,批准学校的生殖健康教育和性别方案,并采取必要措施,允许从事男女同性恋、双性恋、跨性别者和双性者以及妇女人权工作的非政府组织进行登记并与政府合作。

524. 国际促进非洲民主协会指出,自独立以来,黎巴嫩一直是中东和国际社会中的一个重要角色。容忍和鼓励多样性以及强大的政治文化,巩固了黎巴嫩在全球的突出地位。国家各部门之间的权力分立是一项宪法原则。黎巴嫩现在处于第二次世界大战以来最严重的人道主义危机的第五个年头,难民人数已经稳定下来,部分原因是采取了边境限制措施。主管部门已经站出来收容难民,但该国不能独自承担这一责任;国际支持有所帮助,但黎巴嫩仍有许多人道主义需求需要满足。

525. 大赦国际感到失望的是,黎巴嫩拒绝了关于执行保护妇女和家庭成员免遭家庭暴力的法律、将婚内强奸定为犯罪、撤销对《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的保留以及修订个人地位法以使妇女能够离婚和获得子女监护权的建议。大赦国际承认该国努力收容了 100 多万叙利亚难民,但反对该国实施的延长居留证方面的政策以及该国不愿批准《关于难民地位的公约》及其议定书和违反不推回原则强行遣返叙利亚难民的做法。大赦国际感到遗憾的是,黎巴嫩拒绝接受关于

修订《劳动法》和签证保证制度以确保在法律上保护移民工人不受雇主虐待的建议。

526. 天梯和平发展基金会指出，黎巴嫩没有撤销对《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的保留，相关内容包括在子女的国籍问题上给予妇女与男子平等的权利，并涉及在婚姻和家庭关系中实现平等，以保障妇女的财产权和继承权以及自由支配自己的资金的权利。它呼吁该国政府修订立法规定，将婚内强奸定为犯罪。它促请黎巴嫩遵守《公约》第七条，以增加当选公职的妇女人数，包括通过根据《公约》第四条第1款采取暂行特别措施。

527. 希亚姆酷刑受害者康复中心对于黎巴嫩没有支持关于废除死刑的建议感到遗憾，并感到失望的是，该国接受了它在2010年普遍定期审议期间所接受的同样建议，但其中大部分建议仍未得到落实。叙利亚难民危机不是一个可以接受的借口，政治不稳定是由于政客与宗派利益之间的分歧和冲突造成的。黎巴嫩的人权状况正濒临灾难。它呼吁政府为建议的落实和后续工作制定时间表，开始与民间社会进行严肃对话，并建立一个确保建议的后续行动的国家机制或机构。

4. 受审议国的总结发言

528. 主席表示，根据所提供的信息，在收到的221项建议中，有128项得到黎巴嫩的支持，91项得到注意。对另外两项建议作了进一步澄清，说明建议的哪些部分得到支持，哪些部分得到注意。

529. 最后，代表团感谢秘书处为编写关于黎巴嫩的报告所做的工作，以及由印度尼西亚、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组成的三国小组在审议当天所作的工作。

毛里塔尼亚

530. 2015年11月3日，按照人权理事会有关决议和决定的所有相关规定对毛里塔尼亚进行了审议，审议参考了以下文件：

(a) 毛里塔尼亚根据理事会第5/1号决议附件第15(a)段和理事会第16/21号决议附件第5段提交的国家报告(A/HRC/WG.6/23/MRT/1)；

(b) 人权高专办根据理事会第5/1号决议附件第15(b)段和理事会第16/21号决议附件第5段编写的汇编(A/HRC/WG.6/23/MRT/2)；

(c) 人权高专办根据理事会第5/1号决议附件第15(c)段和理事会第16/21号决议附件第5段编写的材料概述(A/HRC/WG.6/23/MRT/3)。

531. 在2016年3月16日第43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讨论并通过了关于毛里塔尼亚的审议结果(见下文C节)。

532. 关于毛里塔尼亚的审议结果包括：普遍定期审议工作组的报告(A/HRC/31/6)，受审议国对建议和/或结论的意见，该国作出的自愿承诺以及该国在全体会议通过审议结果之前对在与工作组互动对话中未及充分讨论的问题作出的答复(另见A/HRC/31/6/Add.1)。

1. 受审议国对建议和/或结论、其自愿承诺和审议结果的意见

533. 毛里塔尼亚重申，该国致力于与普遍定期审议机制合作，该机制能够对所有国家的人权状况进行客观评估。

534. 毛里塔尼亚高度赞赏富有成果的对话，对话期间共提出了 200 项建议，该国认真审议了这些建议。在审议期间，毛里塔尼亚接受了 136 项建议。其中一些已经得到有效实施或正在实施过程中。该国注意 58 项建议，并推迟了对 6 项建议的立场。经过认真审议和与利益攸关方协商，毛里塔尼亚决定支持其中 4 项建议，并注意 2 项待决建议。

535. 关于根据《宪法》和国内立法批准国际公约的建议得到了支持。

536. 关于改革国籍法以便为妇女能够在与男子平等的基础上传递国籍的建议(第 127.5 段)没有得到支持。现行立法不允许妇女自动将国籍传给子女。

537. 考虑到该国对《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的保留，关于充分执行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的建议的建议(第 128.6 段)也得到了注意。

538. 毛里塔尼亚承诺切实执行该国支持的建议。该国不支持的建议与《宪法》相抵触，无法实施。

539. 毛里塔尼亚批准了人道法领域的大多数核心国际人权文书和条约。一些建议因重复而没有被接受，例如关于批准《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第二项任意议定书》的建议。

540. 毛里塔尼亚接受了大多数关于保护妇女和儿童的建议。该国政府目前正在努力实施一系列保护妇女和儿童的政策和战略，如家庭政策和促进妇女权利国家战略。在这方面，毛里塔尼亚提及刑法和儿童保护法规定的预防措施。

541. 毛里塔尼亚特别重视完成禁止性别暴力法的起草工作，并正在努力建立更多帮助儿童重新融入社会的中心。刑事责任年龄定为 15 岁，《劳动法》禁止未满 15 岁儿童工作。

542. 毛里塔尼亚还接受了一些关于与国际人权机制合作的建议，并同意当代形式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相关不容忍行为特别报告员、任意拘留问题工作组、当代形式奴役问题特别报告员以及(最近同意)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特别报告员访问该国。今年，极端贫困与人权问题特别报告员和暴力侵害妇女及其原因和后果问题特别报告员将访问该国。

543. 关于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政府正在努力落实其支持的建议，特别是提供一个表达自由和民间社会繁荣的环境。

544. 关于经济和社会权利，第三个国家减贫战略已经实施，改善了人民的生活条件，并帮助人民应对了粮食危机。在 2016-2030 年增长和繁荣战略的背景下，实施了房地产改革。关于健康权，政府的卫生政策侧重降低孕产妇死亡率。在教育领域，通过了几项方案，尤其旨在帮助穷人和农村人口并侧重老年人等弱势群体。

545. 此外，毛里塔尼亚将继续执行打击一切形式奴役行为行动计划。2015 年，通过了立法措施，将奴役行为定为犯罪，并设立了专门法院。

546. 毛里塔尼亚还提到打击种族歧视、仇外和不容忍行为行动计划，以及关于打击贩运人口和贩运移民的两个法律框架。此外，2012 年设立了国家人权委员会。

547. 最后，毛里塔尼亚表示承诺继续与所有人权机制积极互动，并期待与人权高专办和其他伙伴合作，制定一项旨在落实其支持的建议的国家行动计划。

2.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和观察员国对审议结果的意见

548. 在通过关于毛里塔尼亚的审议结果的过程中，有 17 个代表团作了发言。¹⁶

549. 多哥感谢毛里塔尼亚接受其呼吁在拘留场所将未成年人与成年人分开的建议。然而，多哥感到遗憾的是，它提出的关于废除死刑的建议没有得到该国的支持。

550. 突尼斯注意到普遍定期审议的结果和毛里塔尼亚接受的建议。突尼斯欢迎该国决心加强人权、法治和国家机构。突尼斯建议通过工作组的报告，并祝愿毛里塔尼亚获得成功。

551.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对毛里塔尼亚致力于普遍定期审议并接受了一些建议表示祝贺。阿拉伯联合酋长国高度赞赏毛里塔尼亚为保障可持续发展和社会正义而采取的措施，特别是在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方面的措施。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希望毛里塔尼亚应对所有挑战并继续努力进行改革，以保障人的尊严和加强法治。

552.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欣见毛里塔尼亚向条约机构提交了报告并批准了大多数国际人权文书。它满意地注意到毛里塔尼亚国家人权委员会符合《巴黎原则》，因此被授予 A 级地位。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承认毛里塔尼亚落实其接受的普遍定期审议建议的努力。

553. 也门对毛里塔尼亚尽管面临困难仍努力加强人权表示欢迎。也门满意地注意到，该国接受了大量建议，并积极促进人权，这证明了该国改善所有领域人权的决心。也门还对毛里塔尼亚取得的进展表示欢迎。

554. 阿尔及利亚赞扬毛里塔尼亚对促进和保护人权的承诺，并感谢该国提供的补充资料。阿尔及利亚注意到毛里塔尼亚尽管缺乏财政资源，但在一些层面取得了进展。阿尔及利亚感谢该国接受它提出的建议。

555. 安哥拉赞赏毛里塔尼亚批准了一些人权文书，特别是《残疾人权利公约》，并遵守了非洲联盟的机制。安哥拉鼓励毛里塔尼亚继续进行体制和法律改革，采取措施为所有人寻求司法救助提供便利，进一步促使妇女融入国家的社会和政治生活，并消除奴役行为。毛里塔尼亚已采取有效措施打击残割女性生殖器行为，并为妇女提供平等机会。

556. 巴林欢迎毛里塔尼亚以积极和透明的方式处理普遍定期审议的不同阶段。巴林欢迎该国努力提供医疗保险，促进和保护妇女权利。巴林还欢迎该国重视与儿童有关的问题(特别是小学义务教育)和打击人口贩运工作。巴林赞赏毛里塔尼

¹⁶ 因时间限制未能发言的代表团的发言稿(如有的话)在人权理事会外联网上公布，可查阅：<https://extranet.ohchr.org/sites/hrc/HRCSessions/RegularSessions/31stSession/Pages/default.aspx>。

亚接受了巴林提出的两项建议，并鼓励该国继续加大努力，落实普遍定期审议期间提出的建议。

557. 比利时感到遗憾的是，毛里塔尼亚没有接受比利时提出的任何建议，包括关于死刑的建议。比利时欢迎毛里塔尼亚继续暂停执行死刑，但建议毛里塔尼亚采取更多步骤在法律上废除死刑。比利时注意到毛里塔尼亚将所有死刑减刑为徒刑。比利时曾希望国会接受其关于保护表达自由，特别记者和人权维护者的表达自由的建议。比利时建议毛里塔尼亚致力于在其国家立法中废除变节罪。

558. 博茨瓦纳满意地注意到，毛里塔尼亚接受了第二次普遍定期审议期间收到的大多数建议。博茨瓦纳认为，通过国际合作和能力建设，毛里塔尼亚能够开展更多工作来应对落实建议方面的挑战。博茨瓦纳再次呼吁向毛里塔尼亚提供支助，以鼓励该国促进和保护人权的努力。

559. 布隆迪满意地注意到毛里塔尼亚起草了保护儿童国家战略和关于禁止残割女性生殖器的国家行动计划。布隆迪赞扬毛里塔尼亚与所有人权机制合作及设立国家人权机构。布隆迪欢迎毛里塔尼亚设立部际常设委员会，编写提交国际机制的报告。

560. 乍得赞扬毛里塔尼亚致力于第二次普遍定期审议，特别是努力落实其在第一次普遍定期审期间接受的建议。毛里塔尼亚的法律和体制人权框架不断完善。乍得特别注意到，奴役和酷刑被视为危害人类罪。国家人权委员会得到《宪法》的承认，对《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的保留已经撤销。

561. 中国赞扬毛里塔尼亚接受了大多数建议，特别是关于继续打击奴役和实施第三个国家减贫战略以改善人民生活条件的建议。中国祝贺毛里塔尼亚在千年发展目标方面取得的成就，特别是在食物权方面的成就。中国呼吁国际社会继续向毛里塔尼亚提供财政援助，以便该国改善其人权状况。

562. 刚果感谢毛里塔尼亚接受了上次普遍定期审议期间提出的大部分建议。毛里塔尼亚面临重大挑战，包括经济和气候挑战，这可能对其中一些建议的落实产生不利影响，因此需要协调一致的国际联合行动。刚果呼吁国际社会和发展伙伴继续增加对毛里塔尼亚的援助。

563. 科特迪瓦鼓励毛里塔尼亚落实建议，以确保能够在该国充分享有人权。科特迪瓦请该国继续加强努力，促进性别平等，打击歧视成见。科特迪瓦鼓励毛里塔尼亚继续与人权机制开展富有成效的合作。

564. 古巴祝贺毛里塔尼亚在人权领域取得的进展，包括加入了一些国际人权文书。古巴赞赏毛里塔尼亚接受了古巴提出的关于继续采取措施消除当代形式奴役的建议。古巴祝愿毛里塔尼亚成功落实其接受的建议。

565. 吉布提对毛里塔尼亚接受普遍定期审议期间提出的大多数建议表示欢迎。吉布提满意地注意到，吉布提提出的关于妇女权利的建议得到了毛里塔尼亚的支持。吉布提欢迎该国促进和保护人权的努力，特别是打击种族歧视的努力。

3. 其他利益攸关方的一般性评论

566. 在通过关于毛里塔尼亚的审议结果的过程中，另有 12 个利益攸关方作了发言。¹⁷

567. 毛里塔尼亚国家人权委员会赞扬该国接受了许多建议。它认可国家行动计划的项目。它还对该国最近通过关于性别暴力的法律草案和建立酷刑防范机制表示赞扬。它建议毛里塔尼亚继续开展使国内立法与国际文书协调一致的现有进程，以加强国家人权委员会和民间社会的能力。它还建议向毛里塔尼亚提供技术和财政援助，以促进和保护人权并打击恐怖主义和极端主义。

568. 联合国观察组织表示关切的是，毛里塔尼亚持续存在奴役现象，该国没有采取足够措施终止这种做法，不愿意承认这种现实情况。它还对攻击人权维护者的行为、不尊重包括媒体在内的表达自由的现象以及歧视性做法表示关切。

569. 尊重和适用非洲人权和民族权宪章国际委员会欢迎毛里塔尼亚落实第一次普遍定期审议的一些建议以及在关键部门的承诺，包括免费义务教育、国家粮食安全战略以及打击腐败和贫困。它注意到毛里塔尼亚采取的高度优先举措，例如通过了打击人口贩运和所有当代形式奴役的综合路线图。它还注意到该国在促进经济和社会权利方面取得的重大进展，例如扩大了最弱势群体的医疗保险和就业机会。

570. 阿拉伯人权委员会欢迎毛里塔尼亚接受关于批准《反对教育歧视公约》的建议。它对该国打算继续改善人权表示祝贺。然而，它感到遗憾的是，毛里塔尼亚没有支持关于执行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建议和保护被拘留儿童的建议。它注意到毛里塔尼亚批准了《禁止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公约任择议定书》，并呼吁该国实施打击酷刑国家机制。它建议毛里塔尼亚重新考虑其对注意的建议的立场。

571. 少数群体权利国际欢迎毛里塔尼亚通过了关于加强打击暴力侵害妇女行为的法律框架的建议，并希望该国采取切实的后续措施。它感到遗憾的是，该国拒绝废除《个人地位法》中歧视妇女的条款。尽管该国采取了一些积极步骤，例如 2015 年将奴役定为犯罪，但打击奴役的措施不够充分。少数群体权利国际尤其感到遗憾的是，提交法院的奴役案件没有得到处理。它还感到遗憾的是，该国从未考虑采取行动来识别和解放全体奴隶。

572. 南美洲印第安人理事会对《宪法》承认该国的文化和语言多样性以及奴役和酷刑被视为危害人类罪表示欢迎。它感到遗憾的是，对《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的一些歧视性保留没有被撤销。它建议毛里塔尼亚继续努力向条约机构提交逾期未交的报告。它还建议毛里塔尼亚制定一个应对奴役问题的可行路线图，与特别程序合作，并加强其司法系统。此外，它建议毛里塔尼亚寻求援助，以落实关于教育、人权和贫困的建议。最后，它建议毛里塔尼亚在所有气候变化政策和方案中实施基于人权的方法。

¹⁷ 因时间限制未能发言的利益攸关方的发言稿(如有的话)在人权理事会外网上公布，可查阅：<https://extranet.ohchr.org/sites/hrc/HRCSessions/RegularSessions/31stSession/Pages/default.aspx>。

573. 国际人道主义和伦理联合会深感关切的是，奴役现象在毛里塔尼亚根深蒂固。它着重指出了反奴役活动人士面临的状况，并特别注意到作家 M'Kheir 先生的案件，他在发表了一篇强调和批评毛里塔尼亚社会契约劳役的文章后，于 2014 年 12 月被以变节罪判处死刑。国际人道和伦理联盟建议毛里塔尼亚尊重反奴役活动人士的工作。它呼吁毛里塔尼亚停止对反奴役活动人士的骚扰、恐吓和虐待，从国家立法中取消变节罪，并立即释放 M'Kheir 先生。

574. 非洲发展协会注意到，毛里塔尼亚通过了打击歧视妇女国家战略，以便通过将性别观点纳入公共政策，使妇女更好地融入社会。它还认可毛里塔尼亚实施旨在增强妇女在工作和家庭领域权能的相关经济方案。它注意到毛里塔尼亚努力为妇女获得保健、教育和公共服务提供便利，将退休年龄定为 60 岁。它还注意到毛里塔尼亚为学龄儿童提供免费义务教育。它呼吁人权理事会协助毛里塔尼亚实施大胆和创新的举措，以禁止奴役做法。

575. 胜利青年运动注意到毛里塔尼亚为优先促进人权而采取的具体举措，例如设立了结束奴隶制的国家机构 Tadamoun，规定了全国反对奴役日，以及第三个国家减贫战略。有一些领域需要国家机构伙伴的支持，例如旨在解决青年失业、消除城乡差距以及促进信息和通信技术的方案。它提及在与经济、社会及文化权利有关的部门取得的进展。

576. 大赦国际对该法律及其执行之间的差距表示关切。尽管 2015 年通过了法律，但提交检察官的奴役案件遭到了拖延。虽然毛里塔尼亚承诺调查关于警察实施酷刑和虐待以及过度使用武力的指称，但该国未支持关于通过独立进程开展调查和将责任人绳之以法的建议。它促请毛里塔尼亚重新考虑关于防止任意逮捕、拘留的建议、关于释放人权维护者的建议以及关于创造一个安全和有利的环境，使人权维护者能够安全和自由地开展工作的建议。它呼吁毛里塔尼亚立即无条件释放所有良心犯，并确保人权维护者、记者和其他民间社会活动人士能够在不受恐吓、阻碍或骚扰的情况下开展其合法活动。

577. 青年发展行动协会欢迎毛里塔尼亚执行第一次普遍定期审议期间提出的关于毛里塔尼亚流离失所者遣返和重新融入社会的建议。它赞扬该国作为 2012 年 3 月 25 日行动(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出席了该行动的仪式)的一部分，有组织地实现了 24,000 多名毛里塔尼亚人的回返。它注意到该国打击酷刑的持续努力，特别具体提及对未成年人的保护和少年司法。它建议毛里塔尼亚继续努力加强民族凝聚力，消除极端主义观点。

578. 为保护环境而行动组织对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特别报告员最近的访问表示欢迎。这次访问显示了毛里塔尼亚政府的开放态度和与包括普遍定期审议在内的所有国际机制合作的真正意愿。它建议毛里塔尼亚加强民间社会促进和保护人权的能力；向毛里塔尼亚提供技术和财政支持，以便该国加快执行消除奴隶制残余影响和当代形式奴役的路线图；毛里塔尼亚加快通过关于性别暴力的法律。

4. 受审议国的总结发言

579. 主席表示，根据所提供的信息，在收到的 200 项建议中，有 140 项得到毛里塔尼亚的支持，60 项得到注意。

580. 在回答有关死刑的评论和问题时，毛里塔尼亚提及该国事实上暂停执行死刑。自 1995 年以来，毛里塔尼亚没有执行过死刑。奴隶制已被废除，并被视为危害人类罪。政府正在与人权高专办合作，根据当代形式奴役问题特别报告员建议执行路线图。毛里塔尼亚确认决心消除这一现象的残余问题。

581. 人权活动人士因司法裁决而被拘留，他们的关押条件非常好。毛里塔尼亚确认其关于尊重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的承诺。

582. 毛里塔尼亚确认普遍定期审议的重要性。它感谢工作组、三国小组和所有国家的评论和建议。它还感谢国家人权委员会和非政府组织的贡献。

583. 毛里塔尼亚重申，它决心落实已接受的所有建议。由于普遍定期审议是一个持续的进程，毛里塔尼亚将继续审议没有得到支持的建议。

瑙鲁

584. 2015 年 11 月 3 日，按照人权理事会有关决议和决定的所有相关规定对瑙鲁进行了审议，审议参考了以下文件：

(a) 瑙鲁根据理事会第 5/1 号决议附件第 15(a)段和理事会第 16/21 号决议附件第 5 段提交的国家报告(A/HRC/WG.6/23/NRU/1)；

(b) 人权高专办根据理事会第 5/1 号决议附件第 15(b)段和理事会第 16/21 号决议附件第 5 段编写的汇编(A/HRC/WG.6/23/NRU/2 和 Corr.1)；

(c) 人权高专办根据理事会第 5/1 号决议附件第 15(c)段和理事会第 16/21 号决议附件第 5 段编写的材料概述(A/HRC/WG.6/23/NRU/3)。

585. 在 2016 年 3 月 16 日第 43 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讨论并通过了关于瑙鲁的审议结果(见下文 C 节)。

586. 关于的瑙鲁审议结果包括：普遍定期审议工作组的报告(A/HRC/31/7)，受审议国对建议和/或结论的意见，该国作出的自愿承诺以及该国在全体会议通过审议结果之前对在与工作组互动对话中未及充分讨论的问题作出的答复(另见 A/HRC/31/7/Add.1)。

1. 受审议国对建议和/或结论、其自愿承诺和审议结果的意见

587. 由司法和边境控制部人权和性别问题政府高级律师 Filippo Masaurua 率领的瑙鲁代表团对审议期间收到的建议作出了回应。

588. 首先，瑙鲁支持工作组报告第 87.30 段所载的建议，并将根据《儿童权利公约》和其他国际人权文书规定的义务，确保未成年人在安全的环境中接受教育。

589. 瑙鲁政府支持关于批准核心人权文书的建议，并将在条约工作组的建议和支持下制定条约批准和加入战略。瑙鲁将在采取批准步骤条约之前，与社区和相关利益攸关方举行关于条约的协商和提高认识方案。

590. 迄今为止，瑙鲁寻求并获得了人权高专办太平洋区域办事处在能力建设方面支助。瑙鲁将继续寻求联合国机构和区域伙伴的援助，以履行其人权义务。

591. 政府致力于确保已批准的条约，特别是《儿童权利公约》、《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和《残疾人权利公约》，被纳入国家法律。为此，政府正在与相关政府部门和办公室共同努力，以确保已批准条约中所载的原则被纳入国家政策和法律，政府还正在与区域伙伴合作，制定具体的关于家庭暴力和残疾问题的专门立法。

592. 瑙鲁支持关于条约工作组的建议。司法和边境控制部与外交和贸易部目前正在为条约工作组的工作提供支助。

593. 瑙鲁支持关于建立国家人权机构的建议，并正在为此目的与区域和国际伙伴进行讨论。该机构的模式还将取决于与当地社区、相关伙伴和利益攸关方的讨论结果，可能于 2016 年第二季度开始举行讨论。已确定的设立国家人权机构的合作伙伴包括人权高专办和太平洋岛屿论坛秘书处。

594. 政府支持关于妇女权利和家庭暴力的建议。它与开发署多国办事处合作，最近完成了为期一周的模拟妇女议会会议，该会议旨在鼓励更多妇女参加即将举行的选举。目前，正在就制定关于家庭暴力的专门立法进行讨论和磋商。此外，旨在提高妇女生活质量的妇女行动计划确定了以消除暴力侵害妇女行为为关键主题的 16 个专题问题。此外，新的《刑法》将载有旨在减少包括性别暴力在内的任何形式或方式暴力行为的条款。

595. 瑙鲁向所有特别程序任务负责人发出了访问瑙鲁的长期有效邀请，因此支持这方面的建议。2015 年，政府代表会见了各特别程序任务负责人的助理。迄今为止，移民人权特别报告员和以雇佣军为手段侵犯人权并阻挠行使民族自决权问题工作组主席兼报告员已请求瑙鲁发出邀请。

596. 政府支持关于儿童权利的建议。更多的工作和支持将确保《儿童权利公约》的原则被纳入国家法律和政策。2015 年成立的儿童保护局致力于为瑙鲁的儿童问题提供更强有力和高效的技术、政策和支助服务。这个新成立的部门目前由内政部提供资源和办公场所，其任务是建立国家系统和程序，以有效应对虐待和忽视儿童案件。

597. 瑙鲁支持关于残疾问题的建议。正在与太平洋岛屿论坛秘书处和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讨论制定具体的残疾问题专门立法。

598. 政府支持关于卫生和教育的建议，并将继续与教育部和卫生部合作，加强其方案和社会政策，包括关于营养的方案和政策，优先考虑最贫困人口。它还将确保为落实这些建议提供适当的人力和财政资源。

599. 瑙鲁支持关于气候变化的建议，并将继续与相关部门合作，确保促进其对《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的承诺，并在现在和今后的气候变化工作中增加人权层面。政府致力于确保提供充足的人力和财政资源，使气候变化股能够有效开展工作，为国家各项活动提供优质服务。

600. 政府注意关于防止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小组委员会报告的建议，并将在与内阁和相关政府部门讨论后公布该报告。

601. 瑙鲁注意关于取消对同性成年人间自愿同意的性行为的定罪的建议。瑙鲁是一个基督教国家，因此，在处理与这类建议有关的问题时，它将坚持其宗教教义。然而，应该指出的是，《刑法》没有将同性成年人间私下的自愿同意的性行

为定为犯罪。正在计划与相关利益攸关方就修订《刑法》进行内部讨论和协商，以审议这些问题，并确保瑙鲁公民获得适当的信息和教育。

602. 政府注意关于废除死刑的建议，并将继续与相关当局和部门合作，在经过正规宪法程序和政府与相关利益攸关方之间的全国协商后，逐步废除死刑。新的《刑法》不建议以死刑处罚任何罪行。

603. 瑙鲁支持关于区域处理中心的建议，并告知人权理事会，该中心符合国际规范、标准和准则。瑙鲁现有的拘留场所，包括监狱和警察拘留中心都遵循《联合国囚犯待遇最低限度标准规则》（《纳尔逊·曼德拉规则》）。

604. 瑙鲁注意关于意见和表达自由权以及和平集会和结社自由权的建议，并向人权理事会保证瑙鲁人享有这些权利。政府意识到围绕《刑法》第 244A 条的争议，并重申在进行修订之前需要进行进一步协商。瑙鲁的法律将享有优先地位，并符合为国家和人民创造安全和保护性环境的国家承诺。

605. 瑙鲁注意关于互联网接入的建议，并告知人权理事会，瑙鲁人民和外国人可免费接入互联网。

606. 瑙鲁政府注意关于外国记者签证费的建议。

607. 政府注意关于保护民间社会活动人士，特别是记者和人权维护者免遭报复的立法框架的建议，并呼吁国际社会在这方面提供支助。

608. 政府注意关于司法独立的建议，并谨告知人权理事会，司法是独立和有效的。司法机构有自己的工作人员，在一名首席法官领导以及两名法官和一名驻地治安法官的支持下独立行使职能。司法机构的日常职能、任务和工作由首席书记官负责。首席大法官根据宪法赋予的职责独立行事和行使职能。

609. 瑙鲁政府注意关于寻求庇护者、难民和移民的建议，并告知人权理事会，目前居住在瑙鲁的难民得到了保护和支助。社区联络办公室充当政府、社区与难民社区之间的沟通渠道。政府和其他签约社会服务组织自区域处理中心成立以来也一直提供社会支助。政府谨重申，区域处理中心进行开放式运作，寻求庇护者和难民可以在瑙鲁自由流动。

610. 在这方面，政府接待了防范酷刑小组委员会的访问，并允许人权高专办太平洋区域办事处的代表访问这些中心。政府期待特别程序任务负责人在 2016 年和 2017 年进行更多的访问。

611. 政府与 Transfield 服务公司一起，在所有收容场所为难民和寻求庇护者提供住房条件和适当安全并持续改善住房条件和安全状况。难民和寻求庇护者都可以在社区内自由流动，在当地企业工作，并创办经营自己的企业。

612. Transfield 服务公司的福利团队在二号区域处理中心和(最近在)三号区域加工中心提供教育、娱乐、文化方案和活动。在三号区域处理中心提供的方案和活动是对救助儿童会目前提供的方案和活动的补充。案件管理和有意义活动方案的目的之一是确保被移交者能够始终参与其地位解决进程。这些服务是维护中心及其人民福祉的整体综合办法的一部分。

613. 孤身未成年人由司法和边境控制部部长监护和保护。儿童在瑙鲁当地学校注册入学。在教育、卫生、体育和其他相关活动方面，他们与其他瑙鲁儿童享有同等待遇。

614. 此外，在澳大利亚警察部队和其他服务提供者的支持下，瑙鲁警察部队保护妇女免遭性别暴力。政府致力于确保在性别暴力问题上，难民妇女与瑙鲁妇女享有同等的优先权。难民妇女可以进入目前由妇女事务部管理的妇女庇护所。

615. 最后，代表团感谢主席以及在对瑙鲁的普遍定期审议期间作了评论的所有代表团和利益攸关方。政府还感谢区域伙伴对该国正在开展的人权工作的援助，并呼吁国际社会向瑙鲁提供履行其人权承诺所需的技术和财政援助。

2.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和观察员国对审议结果的意见

616. 在通过关于瑙鲁的审议结果的过程中，有 7 个代表团作了发言。

617. 斐济认可瑙鲁承诺确保在现在和今后的气候变化工作中增加人权层面，并提供充足的人力和财政资源。斐济提出的关于保障寻求庇护者，特别是面临性别暴力风险的妇女和女童的人权的建议得到了瑙鲁的注意。斐济促请瑙鲁加紧努力，确保保护妇女和女童，并对性别暴力采取零容忍态度。

618. 马尔代夫赞赏瑙鲁支持马尔代夫提出的两项建议，并对该国承诺通过最近批准《残疾人权利公约》和采取步骤制定具体的专门立法促进残疾人权利感到欣慰。

619. 巴基斯坦赞扬瑙鲁政府接受了普遍定期审议期间提出的大多数建议，并赞赏该国努力促进和保护其公民，包括妇女、儿童和残疾人的权利。巴基斯坦建议人权理事会以协商一致方式通过普遍定期审议工作组关于瑙鲁的报告。

620. 萨摩亚对瑙鲁接受大量建议并在加入核心人权条约方面取得进展表示欢迎。防止酷刑小组委员会的访问重申了瑙鲁国家问责的概念及其对人权义务的承诺。萨摩亚鼓励瑙鲁，除其他外，继续努力对公职人员进行寻求庇护者和难民权利方面的培训。

621. 塞拉利昂对瑙鲁承诺与合作伙伴一道应对气候变化等共同挑战感到鼓舞。塞拉利昂高兴地注意到，它提出的大多数建议得到了瑙鲁的支持。然而，它希望该国仍将考虑修订宪法，以期在不久的将来废除死刑。塞拉利昂也支持通过工作组的报告。

622.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注意到通过实施年度教育行动计划在入学率和防止辍学战略方面取得的进展。尽管目前面临经济挑战，瑙鲁仍努力尊重其对人权的承诺，国际社会应当表明对这些努力的支持并提供合作。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建议通过工作组的报告。

623. 古巴认可瑙鲁通过实施保护残疾人、青年和妇女的国家政策等途径赋予享有人权优先地位。古巴赞赏该国接受了大多数建议，包括古巴提出的关于起草消除对妇女歧视和关于残疾的具体立法的两项建议。古巴建议通过工作组的报告。

3. 其他利益攸关方的一般性评论

624. 在通过关于瑙鲁的审议结果的过程中，另有 6 个利益攸关方作了发言。

625. 埃德蒙·赖斯国际在与国际方济会的联合发言中对瑙鲁注意关于保障寻求庇护者和难民，包括妇女和儿童的权利的建议表示关切。两个组织收到了关于在某些设施中发生身体虐待和性虐待行为的指称的报告，它们建议瑙鲁，除其他外，适当调查和起诉关于对妇女和儿童的性侵犯和其他形式的侵犯的指称。

626. 国际人权服务社指出，在过去三年中，瑙鲁的言论自由、媒体、司法独立和民间社会一直受到攻击，它深感遗憾的是，该国只是注意而不是支持这方面的大多数建议。它促请瑙鲁接受这些建议，并促请对瑙鲁有影响力的国家遵循这些原则。

627. 国际方济会指出，瑙鲁是一个易受气候变化影响的国家，由于气候变化的不利影响，瑙鲁的生存处于危险中。它建议瑙鲁政府在关于减缓政策的讨论中采取参与式办法，为社区一级的参与，特别是妇女等最容易受到气候变化不利影响的群体的参与提供一个平台。它还建议该国加强国际合作努力。

628. 非洲民主国际协会指出，《瑙鲁宪法》正式规定妇女在法律面前享有平等，但是关于针对妇女和儿童的家庭暴力的文件记录非常少。政府一直努力通过一些措施增强妇女权能。联合国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署(妇女署)正在通过向国家和地方各级政府的决策者提供技术援助，帮助他们更好地了解情况。

629. 大赦国际感到失望的是，瑙鲁注意关于允许国际媒体组织进入该国和降低签证费的建议。自 2015 年 11 月普遍定期审议工作组会议以来，它曾两次请求访问该国，但均未获许可。鉴于有可信报告称难民和寻求庇护者遭受性暴力和性骚扰，大赦国际仍对这些难民和寻求庇护者的安全和福祉感到关切，大赦国际对瑙鲁注意这方面的建议感到失望。最后，大赦国际感到遗憾的是，瑙鲁注意关于司法独立以及使用互联网和社交媒体的建议。

630. 国际男女同性恋协会感到失望的是，瑙鲁注意关于取消对同性性关系定罪的建议。《瑙鲁刑法》第 208、第 209 和第 211 条将同性成年人间自愿同意的私下性行为定为刑事犯罪，并处以长达 14 年的苦役徒刑。这导致岛内的男女同性恋、双性恋和跨性别者被置于更容易遭受暴力的境地，这是因为当他们去报警时自己可能会受到审查，所以它们不太愿意向警方求助。

4. 受审议国的总结发言

631. 主席表示，根据所提供的信息，在收到的 108 项建议中，有 80 项得到瑙鲁的支持，28 项得到注意。

632. 瑙鲁代表团感谢人权理事会举行富有成果的辩论，该国从普遍定期审议中获得了建设性经验，并表示将考虑所有合理的建议和评论。

卢旺达

633. 2015 年 11 月 4 日，按照人权理事会有关决议和决定的所有相关规定对卢旺达进行了审议，审议参考了以下文件：

(a) 卢旺达根据人权理事会第 5/1 号决议附件第 15(a)段和理事会第 16/21 号决议附件第 5 段提交的国家报告(A/HRC/WG.6/23/RWA/1)；

(b) 人权高专办根据人权理事会第 5/1 号决议附件第 15(b)段和理事会第 16/21 号决议附件第 5 段汇编的资料(A/HRC/WG.6/23/RWA/2)；

(c) 人权高专办根据人权理事会第 5/1 号决议附件第 15(c)段和理事会第 16/21 号决议附件第 5 段编写的材料概述(A/HRC/WG.6/23/RWA/3)。

634. 在 2016 年 3 月 16 日第 44 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讨论并通过了关于卢旺达的审议结果(见下文 C 节)。

635. 关于卢旺达的审议结果包括：普遍定期审议工作组的报告(A/HRC/31/8)，受审议国对建议和/或结论的意见，该国作出的自愿承诺以及该国在全体会议通过审议结果之前对在与工作组互动对话中未及充分讨论的问题作出的答复(另见A/HRC/31/8/Add.1)。

1. 受审议国对建议和/或结论、其自愿承诺和审议结果的意见

636. 该国代表团说，普遍定期审议机制对卢旺达很重要，因为它为卢旺达这个总体上追求不断进步的国家提供了一个自我评估的好机会。卢旺达始终乐于分享它所取得的成功和可能面临的任何挑战。

637. 代表团感谢参加审议的 89 个国家，并感谢三国小组——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尼日利亚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以及秘书处为编写工作组报告所作的巨大努力。代表团还感谢为审议卢旺达作出建设性贡献的民间社会成员。

638. 卢旺达审查了审议期间收到的分为 83 个不同专题组的建议。对这些建议的答复载于报告增编。卢旺达根据《宪法》、国内法律和所承担的国际义务，只接受了可在今后四年内落实的建议。

639. 得到卢旺达充分支持的建议是其背后的精神和原则均得到支持并且可以落实的建议。

640. 卢旺达还支持已经或正在就其采取行动的建議，并打算继续采取这些行动，但这绝不意味着当前或以往的努力不够，或这些行动是法律所要求的。

641. 未得到卢旺达支持的建議基本上是国家目前无法承诺落实的建議，无论政府是否赞成其背后的原则；或者是政府最近审查了对所涉问题之立场的建議；或是不接受其中说法的建議。

642. 政府接受了 50 项建議，将努力在下次审议之前落实这些建議。有 26 项建議原则上得到卢旺达的支持，但目前还不能接受并加以落实，因为无法保证在报告所述期间一定具备落实这些建議所需的必要条件。有 7 项建議没有得到卢旺达的支持，因为它们与《宪法》和国内法律不符。

643. 已经开始落实所接受的建議。2015 年 12 月 17 日就 2015 年 11 月的审议结果与利益攸关方进行了协商。参加协商的人数众多，包括政府、民间社会和提出建議的一些国家的代表。

644. 向条约机构提交报告的国家工作队制定了落实所接受的 50 项建議的路线图，该工作队是一个将政府和民间社会组织聚集在一起，共同审议国家人权义务履行情况的平台。所有有关政府机构都承担了在其领域内落实建議的责任。

645. 为鼓励更多的民间社会参与，政府公开呼吁卢旺达所有致力于人权问题的民间社会组织与政府合作落实各项建議。这种做法将大大有助于继续加强政府与民间社会的互动。

2.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和观察员国对审议结果的意见

646. 在通过关于卢旺达的审议结果的过程中，有 16 个代表团发了言。¹⁸

647. 巴基斯坦对卢旺达决定接受大部分建议，包括巴基斯坦提出的建议表示赞赏。巴基斯坦高度评价卢旺达与人权机制的建设性接触。卢旺达对人权的承诺从多年来采取的积极措施中可见一斑。

648. 巴拉圭提到工作组报告中关于建立国家人权监测制度的 134.25 段所载的建议，表示愿与卢旺达进行技术合作，以建立该制度。巴拉圭欢迎 133.37 段中关于确保弱势儿童适当生活水准的建议被接受，这表明卢旺达致力于保护弱势群体的人权。

649. 塞内加尔欢迎卢旺达为落实 2011 年审议提出的 67 项建议中的 63 项而采取的步骤，以及该国在消除贫困方面取得的进展。它还欢迎卢旺达决定加入八项促进人权的国际文书。

650. 塞拉利昂对卢旺达政府打算巩固旨在防止贩运儿童难民的努力感到高兴。卢旺达应制定措施和法律，消除童婚、早婚和强迫婚姻，加快批准《保护所有人免遭强迫失踪国际公约》并将其纳入国内法。

651. 南非赞扬卢旺达努力加强人权体制框架，并欢迎在诉诸司法、法治和接受教育方面有所改善。它鼓励卢旺达确保有效实施性别平等立法和实现男女平等的政策措施。它还鼓励该国采取措施，降低孕产妇高死亡率，改善获得孕产妇保健信息和服务的机会。

652. 苏丹对卢旺达促进和保护人权的努力表示赞赏，并感谢该国接受了苏丹提出的两项建议。

653.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承认卢旺达在实现经济和社会权利方面取得了实质性进展，但在享有政治权利和公民权利方面却非如此。联合王国对接受了其关于拘留及使用中转和康复中心的建议表示欢迎。它感到失望的是，卢旺达不支持其关于确保难民营平民性质的建议。

654.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对卢旺达接受的大部分建议的落实情况表示欢迎。该国批准了主要人权文书，并向条约机构提交了报告。它注意到在教育方面取得了重大进展，卢旺达保证了初等教育的普及，并为学校提供了 14 万台计算机。它鼓励该国继续促进其社会政策，以期实现人口中最脆弱阶层的充分融入。

655. 阿尔巴尼亚注意到媒体部门的改革以及结社与集会权利和自由的扩大。它呼吁采取行动解决未得到卢旺达支持的 77 项建议中所载的问题，其中包括阿尔巴尼亚提出的关于降低孕产妇高死亡率和促进巴特瓦族的传统知识和本土知识的两项建议。

656. 安哥拉注意到卢旺达为加强人权以及实施保护儿童免遭剥削和虐待的立法和政策所作的努力。它进一步注意到为促进负担得起的教育、消除性别暴力和促进性别平等而采取的步骤。

¹⁸ 因时间限制未能发言的代表团的发言稿(如有的话)在人权理事会外联网上公布，可查阅：<https://extranet.ohchr.org/sites/hrc/HRCSessions/RegularSessions/31stSession/Pages/default.aspx>。

657. 亚美尼亚赞赏地注意到卢旺达接受了大量建议，包括亚美尼亚提出的建议，这表明该国致力于实现人权。它赞扬卢旺达参与防止灭绝种族并为之作出了贡献。

658. 比利时指出在性别权利和经济权利领域取得了重要成果。应作出更多努力，确保民间社会和媒体不受阻碍地行使公民和政治自由。军事和行政拘留中心应完全符合立法和国际标准。虽然比利时在这些领域提出的两项建议没有被接受，但卢旺达应继续就这些问题开展工作。它呼吁成立一个由政府和发展伙伴组成的论坛，就治理和人权问题进行对话。

659. 博茨瓦纳赞扬卢旺达致力于人权并接受了大部分建议。它赞赏地注意到该国承诺解决侵犯人权问题，包括确保问责和对受害者的补救。它欢迎将资源用于建立高质量、独立和公正的司法系统。

660. 乍得欢迎卢旺达为履行国际人权义务以促进和保护人权所作的非凡努力。它鼓励卢旺达继续与人权机制合作，并祝愿该国成功落实所接受的建议。

661. 中国欢迎卢旺达建设性地参与普遍定期审议进程。它感谢卢旺达接受中国的建议，希望卢旺达继续发展经济，确保年轻人就业，改善工作条件，并加大教育投资。卢旺达作为一个发展中国家，在人权领域面临许多挑战。中国希望国际社会向卢旺达提供援助。

662. 贝宁满意地注意到卢旺达加入了八项主要国际人权文书。该国批准了《禁止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公约任择议定书》和《经济社会文化权利国际公约任择议定书》。它欢迎在落实第一次审议所提建议方面取得的进展。需要在少数群体的社会融合方面作出更多努力。

3. 其他利益攸关方的一般性评论

663. 在通过关于卢旺达的审议结果的过程中，有 10 个其他利益攸关方发言。

664. 卢旺达国家人权委员会欢迎该国自第一次审议以来的积极事态发展，包括建议的落实情况。它注意到在通过诸多加强信息权以及表达和结社自由的法律方面取得的进展。它还注意到修订了关于灭绝种族意识形态的法律。它呼吁卢旺达废除《刑法》中关于诽谤和单独监禁的规定，加快通过提交议会的关于家庭、婚姻制度和继承的法案草案，并加快通过国家人权行动计划。

665. 国际人权服务社注意到情况恶化，人权维护者受到骚扰、任意逮捕甚至杀害，而行为人却逍遥法外。记者和政治反对派因使用了过于宽泛的法律而遭到法律恫吓，非政府组织的法律遭到滥用于干涉和破坏人权组织。它欢迎对媒体法的修订和确保关于灭绝种族的法律不被滥用的承诺，但敦促卢旺达审查其法律框架，确保所有法律均符合国际标准。

666. 国际方济会鼓励卢旺达重新考虑拉脱维亚关于确保残疾儿童、少数群体儿童、土著儿童和难民儿童也享有受教育权的建议。它指出，目前的国家教育系统缺乏有效的教与学所需的基础设施和资源，敦促政府增加教育经费，以维护所有儿童获得免费、普及和优质教育的权利。它强烈鼓励卢旺达确保所有儿童在出生后即行登记。

667. 东部和非洲之角人权维护者项目和公民参与世界联盟谴责为了将人权组织领导人换成对政府有利的其他人而开展的系统宣传运动。自由独立开展活动的组

织很少，而且遭到恐吓和报复，包括行政骚扰和通过亲政府媒体进行的公开诋毁和谴责。

668. 加拿大人口与发展行动组织呼吁卢旺达消除安全堕胎的所有障碍，并提出了贫困妇女和女童成为性酷刑和性压迫受害者的问题。它们呼吁卢旺达确保妇女的意见和表达自由，解决法庭审判不公以及人权维护者面临的骚扰和报复问题，并制定和实施国家人权行动计划。

669. 第十九条：国际反对审查中心赞扬卢旺达制定了加强媒体自我监管的新政策。然而，该国的法律框架仍被用来非法限制表达自由权，媒体法的许多规定不符合国际标准，必须加以修订。它呼吁卢旺达创造一个安全有利的环境，让人权维护者、记者和民间社会能够自由和不受阻碍地开展活动。

670. 人权观察指出，民间社会团体、反对党和独立媒体自由运作的空间有限。反对党很难开展活动，一些反对派领导人被关进监狱。它欢迎接受了关于对据称任意逮捕、拘留和强迫失踪的案件进行调查的建议。它提请注意卢旺达最近撤回了允许个人和非政府组织直接诉诸非洲人权和人民权利法院的声明。

671. 国际罐头业常设委员会注意到，在 2013 年的议会选举中，女性候选人占了 64% 的席位。它赞扬卢旺达制定了《2020 年愿景》，该文件提出了实现农业发展和工业化的总体目标和政策目标。卢旺达有望在 2015 年底之前实现大多数千年发展目标。

672. 非洲维护人权会议对缺乏表达自由和该国境外的政治反对者所面临的威胁表示关切。它敦促当局建立包容各方的社会对话，以期创建真正的民主。它鼓励卢旺达尊重和平示威权，确保三权分立。它还呼吁卢旺达立即无条件释放所有政治犯。

673. 非洲国际文化协会赞扬卢旺达发展了国家基础设施和经济，并实行了一些积极的改革，特别是在司法部门。然而，在履行国家的国际人权义务方面，特别是在表达、结社和集会自由方面，存在违约行为。它鼓励卢旺达优先发展和促进人权并保护该国的妇女和儿童。

4. 受审议国的总结发言

674. 主席指出，根据所提供的信息，在收到的 229 项建议中，有 152 项得到卢旺达的支持，77 项得到注意。

675. 代表团感谢在审议期间与卢旺达接触的所有利益攸关方。政府感谢对卢旺达表示的兴趣。

676. 卢旺达有很多值得骄傲的地方，政府非常乐意有机会分享其成功经验。卢旺达过去 22 年取得的成就直接源于该国经深思熟虑制定的全面保障所有基本人权的政策和做法。人权之旅永远是一个不断完善的旅程。

677. 卢旺达履行了承诺，政府打算在今后四年内全面落实所接受的 50 项建议。这些建议包括努力改善卢旺达的公民和政治权利以及经济、社会、文化权利状况。这些权利是平等的、不可分割的、普遍的和不可剥夺的。卢旺达从经验中认识到，真正的发展必须包括发展和享有所有基本人权。

678. 卢旺达始终乐于就人权问题与人权理事会接触。但卢旺达继续履行人权义务的主要原因并不是因为理事会每四年提出一次建议。国家承担并履行人权义务，是因为卢旺达人民得到的不应比世界上任何其他人民少，政府在采取必要行动方面无需任何激励。

679. 政府不断与民众沟通，以共同取得正确、合法、符合国家现在和将来最大利益的成果。过去二十年在公民、政治、社会、经济和文化权利等领域取得的成就证明政府和公民坚持相互合作。

尼泊尔

680. 2015 年 11 月 4 日，按照人权理事会有关决议和决定的所有相关规定对尼泊尔进行了审议，审议参考了以下文件：

(a) 尼泊尔根据理事会第 5/1 号决议附件第 15(a)段和理事会第 16/21 号决议附件第 5 段提交的国家报告(A/HRC/WG.6/23/NLP/1)；

(b) 人权高专办根据理事会第 5/1 号决议附件第 15(b)段和理事会第 16/21 号决议附件第 5 段汇编的资料(A/HRC/WG.6/23/NLP/2)；

(c) 人权高专办根据理事会第 5/1 号决议附件第 15(c)段和理事会第 16/21 号决议附件第 5 段编写的材料概述(A/HRC/WG.6/23/NLP/3)。

681. 在 2016 年 3 月 16 日第 44 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讨论并通过了关于尼泊尔的审议结果(见下文 C 节)。

682. 关于尼泊尔的审议结果包括：普遍定期审议工作组的报告(A/HRC/31/9 和 Corr.1)，受审议国对建议和/或结论的意见，该国作出的自愿承诺以及该国在全体会议通过审议结果之前对在与工作组互动对话中未及充分讨论的问题作出的答复(另见 A/HRC/31/9/Add.1)。

1. 受审议国对建议和/或结论、其自愿承诺和审议结果的意见

683. 尼泊尔政府首席秘书 Somlal Subedi 在开幕辞中介绍了尼泊尔代表团，并提供了关于该国人权状况的补充信息。

684. 代表团就 2015 年 11 月对尼泊尔审议期间收到的建议交流了看法，并介绍了之后的最新进展情况。

685. 尼泊尔就互动对话期间收到的建议与国家人权机构、民间社会组织和媒体进行了广泛讨论。还征询了相关政府机构的意见。

686. 尼泊尔支持工作组报告第 121 段之下所列的 32 项建议。报告第 122 段之下列出的总共 115 项建议也得到了该国的支持，因为这些建议已经落实或正在落实。尼泊尔注意到报告第 124 段之下所列的建议。

687. 关于工作组报告第 123 段之下所列的 30 项建议，尼泊尔支持 5 项建议，并注意到 25 项。

688. 因此，在收到的 195 项建议中，尼泊尔接受了 152 项建议，并注意到其余建议。

689. 尼泊尔考虑了收到的所有建议。关于批准更多国际条约的建议，尼泊尔在承担更多条约义务之前，采取了发展必要的政策、法律和体制基础设施以及建设和加强执行能力的战略。它认为，有效履行条约义务与批准条约同样重要。因此，国家的重点是建设有效执行这些条约的能力。

690. 尼泊尔目前正在建立法律基础设施，以实施 2015 年颁布的尼泊尔《宪法》。《宪法》以包容性的民主规范和价值观为基础，含有多党民主、基本权利、定期选举、独立司法和法治等显著特征。《宪法》设想了一个民主共和的联邦治理制度，通过包容性和按比例参与，将尼泊尔发展成为一个繁荣的国家。

691. 尼泊尔议会 2016 年 1 月 23 日通过了《宪法》第一修正案，以消除马德西政党的关切，这些政党希望宪法更具包容性。修正案进一步确保将妇女、达利特人、土著人民、马德西人、塔鲁人、穆斯林、少数群体、残疾人以及边缘化和弱势群体按比例纳入国家机构。它还确保按照人口和地理区域划分选区。其余任何问题将通过政治对话和共识解决。这些问题还将在各级政府实施《宪法》过程中进一步解决。修正案解决了成员国和观察员国的一些建议所涉及的问题。

692. 《宪法》保障的一套全面的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以及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是核心基本权利，确保了平等和不歧视原则。

693. 《宪法》所体现的理想和愿望符合《世界人权宣言》和尼泊尔加入的人权条约，实现这些理想和愿望取决于《宪法》的有效执行。对于尼泊尔这样一个资源和能力有限的国家来说，这是一项挑战。

694. 由于尼泊尔有一个联邦政府结构，并为结束任何形式的歧视和不平等进行了包容性的国家重组，因此，目前正在建立立法和体制框架，确保以顾及性别平等和包容性的方式执行《宪法》。

695. 一个负责协调相关部委的指导委员会审查了现行法律，以找出法律空白，确定与《宪法》规定不符的法律和需要根据《宪法》制定新法律的领域。初步评估表明，应颁布一些联邦、州和地方法律来实施《宪法》。这要求尽快对几乎所有的现行立法进行法律改革。

696. 尼泊尔完全致力于确保过渡期正义。根据最高法院 2015 年 2 月 26 日的裁决，大臣会议批准了关于真相与和解委员会和强迫失踪人员调查委员会的两项单独规则。具体阐明为有效实施过渡期正义机制应采取的措施的规则有：(a) 法院审理的案件不得移交两委员会；(b) 只有在受害人事先知情同意的情况下，才能在受害人和犯罪人之间进行和解；(c) 只有在受害人事先同意的情况下，才能提出大赦建议；(d) 两委员会有权直接将案件转交总检察长办公室，以便起诉罪犯。

697. 关于其余可能的问题，尼泊尔将采取必要和适当的行动，包括修订 2014 年《强迫失踪调查、真相与和解委员会法》。真相与和解委员会在 52 个县、强迫失踪人员调查委员会在 40 个县组织了协商，以听取受害人和利益攸关方的反馈。两委员会目前正在接受关于冲突期间发生的强迫失踪和侵犯人权事件的申诉。

698. 为处理震后重建问题设立的国家重建局整合了国家之前的努力并继续推进这种努力，该局已经开始运作。它将尽其所能满足受害者的需要，重建受损的基础设施。

699. 尼泊尔重申应严格遵守所有联合国人权机制的普遍、客观和不偏袒原则。此外，尼泊尔大力支持普遍定期审议机制并致力于与联合国人权系统的建设性接触，以尊重人权的普遍价值并保护和促进这些价值。

700. 尼泊尔始终对建设性的评论、意见和建议持开放态度。它已经开始实施《宪法》所体现的崇高人权理想和价值观。

2.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和观察员国对审议结果的意见

701. 在通过关于尼泊尔的审议结果的过程中，有 14 个代表团发了言。¹⁹

702. 马尔代夫对尼泊尔建设性地参与普遍定期审议进程表示赞赏。它赞赏该国对其两项建议的支持。它对该国继续致力于改善卫生和教育感到鼓舞。考虑到最不发达国家的资源和能力限制，马尔代夫鼓励尼泊尔利用人权高专办及其双边伙伴的援助来落实这些建议。

703. 斯里兰卡对尼泊尔本着建设性精神参与对其进行的第二次普遍定期审议表示肯定。尼泊尔支持了斯里兰卡提出的建议。斯里兰卡承认，新《宪法》的颁布和通过一个工作组对 93 项法案进行修正的行动为加强国家人权机制铺平了道路。

704. 巴拉圭赞赏尼泊尔接受了其建议，即建立落实国际建议的机制，将其作为促进和保护人权的一个工具。它愿意提供技术合作。它还欢迎尼泊尔接受了关于实施警察人权教育方案以及制定公共政策来执行关于种姓和贱民歧视的法律的建议。

705. 塞拉利昂赞扬尼泊尔在地震后作出的救灾努力及其为制定适当的预防战略与国际伙伴进行的合作。塞拉利昂注意到它有三项建议得到了尼泊尔的支持，这表明该国愿意在全国推广人权标准。

706. 新加坡欢迎尼泊尔接受了新加坡提出的两项建议，一项是继续执行确保所有人都能获得高质量医疗保健的政策措施，另一项是继续推行旨在提高入学率，特别是女童、土著儿童和少数群体入学率的政策。它鼓励尼泊尔继续努力改善公民生活，保护和促进他们的权利。

707. 巴基斯坦赞赏尼泊尔接受了 152 项建议，包括巴基斯坦提出的建议。它高度评价该国与人权机制，包括条约机构和普遍定期审议机制的建设性接触。尽管面临自然灾害带来的挑战，尼泊尔仍齐心协力促进和保护公民权利。

708.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指出，新《宪法》的通过是尼泊尔的一个里程碑，最近的修正案是为解决与《宪法》有关的分歧而迈出的一步。它欢迎在落实其先前关于酷刑和过渡期正义的建议方面取得的进展，并敦促该国根据《禁止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公约》通过立法。它感到失望的是，尼泊尔没有接受其关于设立独立投诉委员会调查对安全部队投诉的建议。

¹⁹ 因时间限制未能发言的代表团的发言稿(如有的话)在人权理事会外联网上公布，可查阅：<https://extranet.ohchr.org/sites/hrc/HRCSessions/RegularSessions/31stSession/Pages/default.aspx>。

709.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欢迎尼泊尔与普遍定期审议机制的合作。它对过去五年在城市和农村地区减贫方面取得的进展感到高兴。它祝贺对尼泊尔进行的第二次审议，鼓励该国通过公共政策继续努力帮助最弱势群体。

710. 阿富汗感谢尼泊尔积极参与普遍定期审议。它赞赏在加强保护和促进人权的体制结构方面取得的进展。它祝贺该国接受了大量建议，包括阿富汗关于加快教育法案审议进程的建议。它鼓励尼泊尔继续努力，包括落实普遍定期审议的建议。

711. 博茨瓦纳满意地注意到所采取的将性别暴力、童婚和种族歧视等行为定为刑事犯罪的措施。它赞扬尼泊尔完成了和平进程和政治过渡，最终通过了一部新《宪法》。它感到鼓舞的是，尽管面临经济和发展挑战，该国仍致力于维护和执行新《宪法》。

712. 中国欢迎尼泊尔建设性地参与普遍定期审议机制，并赞扬该国对所收到的建议作出的积极回应。它欢迎该国接受中国提出的将减贫作为国家发展计划优先事项的建议。它呼吁国际社会利用《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机会，向该国提供更多的人道主义发展援助。

713. 古巴强调尼泊尔接受了所收到的建议，这反映了该国对普遍定期审议机制的大力支持和参与。它欢迎该国接受了古巴提出的关于减贫和实施国家人权行动计划的两项建议。它再次呼吁国际社会继续支持尼泊尔的发展和人权努力，特别是在地震之后。

714. 印度赞赏地注意到，尼泊尔接受了建议总数的近 80%。发展权是一项基本人权，而政治稳定、协商一致和可预测的氛围是该国社会经济发展的先决条件，尤其是在 2015 年发生毁灭性地震之后。印度认为议会 2016 年 1 月通过的最近两项宪法修正案是积极的事态发展，希望其他剩余问题能同样以建设性的精神在明确的时间框架内解决。

715. 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注意到尼泊尔的坚定承诺，这体现在该国接受了大量建议，其中包括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提出的两项建议，即落实现行政策，保证多族裔人民接受优质教育，以及加强保护儿童、妇女和其他弱势群体权利的措施。它赞扬在加强性别平等、促进教育、提供医疗和保健服务、解决家庭暴力和打击人口贩运方面取得的进展。

3. 其他利益攸关方的一般性评论

716. 在通过关于尼泊尔的审议结果的过程中，有 11 个其他利益攸关方发言。²⁰

717. 尼泊尔国家人权委员会认为，充分落实各项建议，考虑联合国人权机构的意见和评论，将有助于尼泊尔的状况朝积极方向发展。应当落实普遍定期审议的建议，并解决冲突受害者和过渡期正义的问题。尼泊尔应毫无保留地批准《国际刑事法院罗马公约》、《禁止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公约任择议定书》、《保护所有人免遭强迫失踪国际公约》和《保护所有移徙工人及其家庭成员权利国际公约》。

²⁰ 因时间限制未能发言的利益攸关方的发言稿(如有的话)在人权理事会外网上公布，可查阅：<https://extranet.ohchr.org/sites/hrc/HRCSessions/RegularSessions/31stSession/Pages/default.aspx>。

718. 世界路德联合会重申将与尼泊尔合作落实所接受的建议。它将继续为政府和非政府利益攸关方提供平台，让它们共同讨论主要挑战和集体实施解决方案。

719. 世界福音联盟和大同协会提请注意，尽管尼泊尔颁布了 2015 年进步的新《宪法》，但宗教自由仍然受到限制。它们呼吁尼泊尔修订新《宪法》第 26 条第 3 款，确保每个公民都有充分的宗教自由，并成立一个宗教间委员会处理当地的实际复杂问题，成员应由社区提名。

720. 国际法学家委员会感到关切的是，尼泊尔尚未落实第一次审议中接受的建议，包括反映其在新《宪法》、调查和起诉严重罪行以及建立可信的过渡期正义机制方面所承担的国际法律义务的一些建议。它呼吁尼泊尔重新考虑其立场，并落实根据国际标准和最高法院命令，除其他外修订 2014 年《强迫失踪调查、真相与和解委员会法》的建议；建立可信的过渡期正义进程，防止、调查和有效应对安全部队的任何过度使用武力行为；确保迅速开展独立、公正的调查，并在发生非法杀人案件时予以起诉。

721. 国际救助儿童会在代表国际计划和世界宣明会所作的发言中，对尼泊尔拒绝接受关于批准《儿童权利公约关于设定来文程序的任择议定书》的建议表示遗憾。儿童也应当可以提出申诉。儿童问题最好由一个专门机构来处理。它赞赏尼泊尔愿意在普遍定期审议进程中与民间社会协商，并期待在后续行动中继续与尼泊尔合作。

722. 国际男女同性恋者协会欢迎在《宪法》中列入了平等权，包括对性少数群体和性别少数群体的特别保护。尽管近年来取得了进展，但性少数群体和性别少数群体在法律上仍然被边缘化。它敦促尼泊尔监测和评估性取向和性别认同问题建议的落实情况。它准备与尼泊尔政府合作落实这些建议。

723. 世界禁止酷刑组织和赔偿信托基金赞赏尼泊尔实施对任何形式酷刑和虐待零容忍的政策。然而，酷刑仍然普遍存在，而且未被列为该国刑法中的具体罪行。它们敦促尼泊尔重新考虑其决定，即拒绝接受关于批准《禁止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公约任择议定书》和《保护所有人免遭强迫失踪国际公约》的建议。过渡期正义进程仍然存在严重缺陷。它们呼吁尼泊尔与联合国各机制充分合作，并向有关特别程序发出长期有效的邀请。

724. 久比利活动社表示关切的是，鼓励尼泊尔修改限制宗教自由的《宪法》条款的建议没有得到该国的支持。它注意到《宪法》第 26 条第 3 款不符合国际人权法，限制了个人改变信仰的自由，以及和平表达并与他人分享自己信仰的自由，因此敦促尼泊尔修改该条款。它还鼓励尼泊尔向特别程序发出长期有效的邀请。

725. 亚洲人权与发展论坛感到遗憾的是，尼泊尔没有支持关于批准《禁止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公约任择议定书》、《保护所有人免遭强迫失踪国际公约》和《国际刑事法院罗马规约》的建议。它对该国未能接受关于设立独立机制调查和起诉安全部队的建议表示关切。它敦促尼泊尔响应人权事务高级专员最近的呼吁，对德赖地区的暴力事件进行独立调查。它对缺乏加快推动可信的过渡期正义进程的政治意愿表示关切。

726. 反对一切形式歧视和种族主义国际运动对尼泊尔达利特人的人权表示关切。虽然尼泊尔接受了关于种姓问题的建议，而且这方面的所有九项建议都被归

为已经落实或正在落实一类，但达利特人仍未享有基本人权。他们被系统地排除在紧急援助和恢复工作之外。该组织敦促尼泊尔通过有效执法和将达利特人纳入地震恢复工作，确保充分落实所有九项建议。

727. 加拿大人口与发展行动组织指出，虽然尼泊尔妇女自 2002 年以来有权获得安全堕胎服务，但由于以下原因，这一权利仍未实现：普通民众缺乏对法律的了解；缺乏人力资源，包括注册医生和护士，特别是在农村和偏远地区；存在资金障碍、文化禁忌和污名化以及地理障碍；等等。尽管有最高法院的指示，但尚未颁布全面的安全堕胎法。

4. 受审议国的总结发言

728. 主席指出，根据所提供的信息，在收到的 195 项建议中，有 152 项得到尼泊尔的支持，43 项得到注意。

729. 该国代表团感谢所有成员国、观察员国和利益攸关方有意义的参与。它将考虑这些重要关切、意见和建议。

730. 尼泊尔认为普遍定期审议是一个以参与和透明的方式在平等基础上审议一国总体人权状况的建设性机制。它认为应继续建设性地参与联合国人权机制，遵守国际人权规范和标准。

731. 尼泊尔重申，实施新《宪法》的过程中也在审查和修订现行法律，以及制定新立法。因此，互动对话在为制定更有效的立法、政策和方案提供有意义的见解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国家的努力将进一步集中在使发展更具可持续性和以人为本。

732. 尼泊尔正在执行第四个国家人权行动计划，并将在今后继续更新和实施该计划。

733. 最后，代表团请包括联合国和发展伙伴在内的所有利益攸关方为能力建设和经济发展提供建设性支持，这将有助于全面落实各项建议。

奥地利

734. 2015 年 11 月 9 日，按照人权理事会有关决议和决定的所有相关规定对奥地利进行了审议，审议参考了以下文件：

(a) 奥地利根据理事会第 5/1 号决议附件第 15(a)段和理事会第 16/21 号决议附件第 5 段提交的国家报告(A/HRC/WG.6/23/AUT/1)；

(b) 人权高专办根据理事会第 5/1 号决议附件第 15(b)段和理事会第 16/21 号决议附件第 5 段汇编的资料(A/HRC/WG.6/23/AUT/2)；

(c) 人权高专办根据理事会第 5/1 号决议附件第 15(c)段和理事会第 16/21 号决议附件第 5 段编写的材料概述(A/HRC/WG.6/23/AUT/3)。

735. 在 2016 年 3 月 16 日第 44 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讨论并通过了关于奥地利的审议结果(见下文 C 节)。

736. 关于奥地利的审议结果包括：普遍定期审议工作组的报告(A/HRC/31/12)，受审议国对建议和/或结论的意见，该国作出的自愿承诺以及该国在全体会议通

过审议结果之前对在与工作组互动对话中未及充分讨论的问题作出的答复(另见 A/HRC/31/12/Add.1)。

1. 受审议国对建议和/或结论、其自愿承诺和审议结果的意见

737. 该国代表团说,奥地利在国际一级对人权的参与始终以合作和对话精神为指导。奥地利将继续将普遍定期审议视为表明其在国际、区域和国家层面致力于促进和保护人权的机会。审议为政府提供了重新审查国家人权状况的独特机会。奥地利确保了保护人权方面的高标准。但充分实现所有人的权利仍然是一个目标、一个愿望和一场持续的斗争。

738. 奥地利正面临着难民、寻求庇护者和移民涌入对其人权状况构成的巨大挑战。代表团表示奥地利致力于履行其根据《关于难民地位的公约》承担的义务。该国有效处理庇护申请和为寻求庇护者提供庇护的能力已经达到极限,迫使政府有时不得不采取临时措施,将涌入人数限制在可控制的范围内。这些措施是根据奥地利的国际义务采取的。希望欧洲联盟理事会在3月份的会议上全面讨论解决移民危机的办法。奥地利将继续表示支持,提供大量财政援助,以减少人类的痛苦,并加强对最弱势群体,特别是妇女和儿童的保护。

739. 国家报告是由外交部指导,与联邦总理府密切协调,在其他联邦部委和各省人权协调员的参加以及非政府组织和其他独立机构的充分参与下,以公开和透明的方式编写的。报告草稿公布在外交部网站上,民间社会组织可就报告草稿发表评论。政府赞赏所收到的重要评估意见,并致力于继续在人权领域进行公开对话。

740. 工作组审议期间会有提问、评论和建议,这为其他国家评估人权状况创造了机会,从而为政府提供了看待当前状况优缺点的另一种视角。

741. 在互动对话期间,奥地利共收到229项关于各种人权问题的建议。它接受了135项建议,但有23项建议不能支持。政府就奥地利未确定立场的71项建议进行了广泛协商。协商表明,奥地利可以支持另外27项建议。政府已就其对所有这些71项建议的立场以书面方式作了全面解释。

742. 代表团对七项建议作了进一步澄清。关于其中四项就奥地利对若干国际人权公约的保留提出的建议,代表团重申,这些保留是依照各公约目的和宗旨提出的。与此同时,主管当局正在继续审查撤销其中一些保留的可能性。但不打算撤销对《公民及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第十条和第十四条的保留,理由载于工作组报告增编。不过,奥地利将努力支持所有要求撤销保留的建议,同时考虑到对《公民及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的上述澄清。

743. 代表团随后澄清了其余三项建议,包括关于批准《经济社会文化权利国际公约任择议定书》和《儿童权利公约任择议定书》的建议。由于目前不打算批准前者,这些建议中与该任择议定书有关的部分不能接受。但奥地利接受了这些建议中呼吁批准《儿童权利公约关于设定来文程序的任择议定书》的部分。

744. 政府认为普遍定期审议是一个持续的过程,并不随着审议结果的通过而结束。自2011年第一次审议以来,奥地利一直在就各项建议采取后续行动。设立了一个由来自所有联邦部委和奥地利九个省的人权协调员组成的小组,来跟踪这些建议的落实情况。自第一次审议以来,继续进行并加强了与民间社会代表

的对话。还成立了一个由政府和一些非政府组织的代表组成的普遍定期审议指导小组，以评估各项建议的落实情况。

745. 代表团表示，奥地利致力于继续开展透明和包容各方的第二次审议后续进程，并对民间社会代表有望在这一进程中作出的建设性贡献表示感谢。奥地利将提交一份中期报告，说明落实建议的最新情况，就像在第一次审议中所做的那样。

2.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和观察员国对审议结果的意见

746. 在通过关于奥地利的审议结果的过程中，有 14 个代表团发了言。

747. 苏丹感谢奥地利的全面介绍和提供的补充信息。它赞赏奥地利接受了苏丹提出的三项建议中的两项。

748. 塔吉克斯坦注意到奥地利承诺采取战略措施加强国家人权保护机制。它注意到该国与民间社会的合作和国家人权行动计划，以及为寻求庇护者和难民融入社会所作的努力。

749. 阿富汗赞扬奥地利接受了关于通过向属于少数群体、寻求庇护者和移民的儿童提供平等的医疗、教育和社会服务机会，确保他们充分融入社会的建议。它赞赏地注意到奥地利承诺进一步加强儿童权利。

750. 鉴于目前难民大量涌入的情况，阿尔巴尼亚表示希望奥地利为欧洲各国一致努力应对这一人道主义、经济和安全挑战作出贡献。它赞赏地注意到奥地利接受了阿尔巴尼亚提出的关于为妇女建立平等和适当的养老金制度及改善寻求庇护者状况的建议。

751. 博茨瓦纳注意到奥地利接受了审议期间收到的大部分建议。它赞扬该国采取措施应对因来自受冲突影响国家的难民和寻求庇护者的涌入而面临的挑战。它还赞赏在刑事责任和少年司法领域采取的措施。

752. 中国欢迎奥地利接受了大部分建议，包括中国提出的建议。它表示希望奥地利高度重视落实关于将官方发展援助增加到国际商定的占国民总收入 0.7% 的目标这一建议，以帮助发展中国家消除贫困和实现可持续发展。中国希望奥地利加强其反歧视政策和立法，以防止种族主义、种族歧视和仇外心理。

753. 欧洲委员会重申了欧洲委员会各监督机构强调的奥地利所面临的一些挑战，特别是歧视少数群体、限制寻求庇护者的权利和种族主义言论等。它呼吁奥地利批准《网络犯罪公约关于将通过计算机系统实施的种族主义和仇外性质的行为定为刑事犯罪的附加议定书》，以及《〈欧洲委员会防止恐怖主义公约〉附加议定书》。

754. 古巴感谢奥地利接受了古巴提出的关于打击种族主义、仇外心理、暴力侵害妇女和家庭暴力的两项建议。

755. 希腊感谢奥地利支持希腊提出的关于保护人口贩运受害者的建议。它对该国采取的措施导致难民滞留在西巴尔干移民路线表示关切。这些措施可能会妨碍难民根据《关于难民地位的公约》申请国际保护。

756.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对法律和实践对宗教和族裔少数群体特别是穆斯林的歧视表示关切。它强调需要改进对执法人员涉嫌侵犯人权行为的调查，包括建立一个独立机制来调查侵犯人权指控。

757. 伊拉克赞扬奥地利接受了审议期间提出的大部分建议。它欢迎奥地利采取措施，使国内立法与其国际承诺相一致，促进性别平等及妇女和残疾人的权利，并打击种族歧视、仇恨言论和煽动暴力的行为。

758. 利比亚满意地注意到奥地利接受了审议期间收到的大部分建议。它赞扬奥地利采取了许多有助于将人权概念变为现实的重要步骤，表示希望该国更加进步和繁荣。

759. 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欢迎最近为处理该组织民主制度和人权办公室在选举观察报告中提出的一些建议而作的法律修订，但它提醒该国，其中一些建议尚未得到处理。它鼓励奥地利就其承认伊斯兰教信徒为宗教团体的法律进行建设性对话，因为该法律载有歧视性条款。

760. 塞拉利昂赞赏地注意到，奥地利根据国际文书修订了关于将仇恨罪定为刑事犯罪的法律，并将这些文书纳入了上述法律。它希望该国制定反贩运战略，并继续与其他国家合作，制止人口贩运。

3. 其他利益攸关方的一般性评论

761. 在通过关于奥地利的审议结果的过程中，有 3 个其他利益攸关方发言。

762. 国际罐头业常设委员会指出，奥地利所有公民在法律面前一律平等。首次赋予《宪法》所保障的基本权利和自由是在一个多世纪以前。《欧洲人权公约》进一步补充了该国《宪法》。奥地利是一个各项指标令人瞩目的发达国家。

763. 非洲维护人权会议强调，鉴于涌入的移民增多，仇恨、暴力和种族主义加剧，改善寻求庇护者的状况和巩固难民地位十分重要。它欢迎为打击仇恨言论和煽动仇恨行为而采取的法律措施。它鼓励该国批准《保护所有移徙工人及其家庭成员权利国际公约》。

764. 非洲国际文化协会赞扬奥地利在缩小劳动力市场的性别差距、实现机会多样化以及缩小男女工资差距方面取得的进展。它建议奥地利进一步努力消除基于移民身份的歧视，保护在奥地利的移民及其子女的权利。

4. 受审议国的总结发言

765. 主席指出，根据所提供的信息，在收到的 229 项建议中，有 158 项得到奥地利的支持，64 项得到注意。对另外七项建议作了进一步澄清，指出这些建议中的哪些部分得到支持，哪些部分得到注意。

766. 最后，奥地利代表团感谢所有参加审议者进行了建设性和内容丰富的讨论，并特别感谢民间社会的发言。政府将在后续落实过程中密切考虑他们的意见。

767. 奥地利认真对待普遍审议进程，认为这些建议是对其不断努力改善人权状况的重要投入。该国取得了许多成就。但它仍然面临很多挑战，特别是在考虑到当前难民危机的情况下。奥地利已经接收了大量难民，并向其他受影响国家如希

腊提供了资金和其他援助。它没有关闭边境。另一方面，《关于难民地位的公约》也没有规定在途经其他安全国家时自由选择庇护国的权利。

768. 政府打算维持高标准的人权，因此将继续努力，以求成功。普遍定期审议进程将继续在这一进程中发挥关键作用。

澳大利亚

769. 2015 年 11 月 9 日，按照人权理事会有关决议和决定的所有相关规定对澳大利亚进行了审议，审议参考了以下文件：

(a) 澳大利亚根据理事会第 5/1 号决议附件第 15(a)段和理事会第 16/21 号决议附件第 5 段提交的国家报告(A/HRC/WG.6/23/AUS/1)；

(b) 人权高专办根据理事会第 5/1 号决议附件第 15(b)段和理事会第 16/21 号决议附件第 5 段汇编的资料(A/HRC/WG.6/23/AUS/2)；

(c) 人权高专办根据理事会第 5/1 号决议附件第 15(c)段和理事会第 16/21 号决议附件第 5 段编写的材料概述(A/HRC/WG.6/23/AUS/3)。

770. 在 2016 年 3 月 17 日第 45 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讨论并通过了关于澳大利亚的审议结果(见下文 C 节)。

771. 关于澳大利亚的审议结果包括：普遍定期审议工作组的报告(A/HRC/31/14)，受审议国对建议和/或结论的意见，该国作出的自愿承诺以及该国在全体会议通过审议结果之前对在与工作组互动对话中未及充分讨论的问题作出的答复(另见 A/HRC/31/14/Add.1)。

1. 受审议国对建议和/或结论、其自愿承诺和审议结果的意见

772. 澳大利亚代表团说，该国认为普遍定期审议是反思其人权记录的重要机会，因此认真考虑了所收到的 290 项建议中的每一项建议，并尽可能与联邦、州和领地各级的相关部门和部长进行了磋商。它感谢民间社会参与对其进行的审议。澳大利亚还积极与民间社会接触，为此在 2015 年 12 月 9 日举办了一次论坛，并请公众提出意见。

773. 代表团强调，澳大利亚对普遍定期审议建议的回应是开展持续的进程和对话。所收到的 290 项建议涉及广泛的人权问题，重点是移民和寻求庇护者的问题、澳大利亚土著居民的权利、性别问题以及残疾人的权利。澳大利亚在正式答复中接受了 150 项建议，并注意到其他建议。在某些情况下，澳大利亚注意到建议以作进一步考虑。今后的任何行动都将在继续提交的报告中介绍。

774. 澳大利亚将履行其自愿承诺，与澳大利亚人权委员会合作，建立一个公开和便利的程序，监测落实普遍定期审议建议的进展情况。其中将包括代表政府定期发表声明，说明各项建议的进展情况。

775. 澳大利亚在两种广泛情形下接受了建议：一是将采取新行动落实这些建议；二是现有法律、政策或行动已经涉及建议的实质内容。代表团强调了两项新行动，指出澳大利亚将在 2016 年就《工商企业与人权指导原则》的执行情况进行全国磋商，撤销对《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作出的关于将妇女排除在作战之外的保留，并废除关于不必执行澳大利亚反歧视立法的相关规定。

776. 代表团强调，澳大利亚一直致力于在国内和国际层面促进和保护老年人的权利。2016 年 2 月，政府宣布澳大利亚法律改革委员会将对保护澳大利亚老年人免遭虐待的法律和框架进行新的调查。

777. 代表团提到政府 2016 年 2 月任命凯特·詹金斯为新的性别歧视专员，这是澳大利亚人权委员会内的一项法定任命。

778. 代表团报告了政府致力于解决家庭暴力恶行的情况，2016 年 3 月成立了悉尼西南地区家庭暴力股，这是 12 个专门的家庭暴力股中的第一个，它们将作为政府 1 亿澳元“妇女安全一揽子计划”的一部分，向土著妇女和面临文化和语言障碍的妇女提供有针对性的援助。

779. 澳大利亚提到，2016 年 3 月，澳大利亚政府宣布，政府承诺妇女在澳大利亚政府理事会职位总数中占 50%，在具体的理事会中，妇女和男子至少各占 40%。这一新目标将于 2016 年 7 月 1 日开始实施。

780. 澳大利亚报告了另一个重要的事态发展，指出最近任命国会议员菲利普·拉多克为新的国家人权特使。拉多克先生是一位经验丰富的国会议员和部长，也是澳大利亚参加普遍定期审议代表团的成员。他将推动国家竞选 2018-2020 年人权理事会席位。

781. 澳大利亚接受了现有法律、政策或行动已经涉及其实质内容的建议，例如与人口贩运有关的建议。此外，国家反种族主义伙伴关系战略和《种族歧视法》是打击种族歧视方面的行动实例。澳大利亚致力于建设一个统一的国家，承认土著文化的独特贡献，以及所有澳大利亚人，无论是移民还是在澳大利亚出生的人，对其社会团结和经济繁荣的贡献。

782. 所接受的许多建议呼吁澳大利亚继续或加强现有努力，缩小性别工资差异，加强妇女在领导和管理岗位上的作用，并实施减少暴力侵害妇女及儿童行为的国家计划。

783. 澳大利亚不断审查其残疾立法、标准和政策，以确保它们在维护残疾人权利方面的充分性和有效性。2016 年 3 月在议会提出了对国家伤残保险制度立法进行独立审查的问题，政府将审议这一问题。

784. 关于澳大利亚仍然面临的挑战，代表团指出，澳大利亚接受了关于保护和促进澳大利亚土著居民人权的 37 项建议。2016 年 2 月，澳大利亚总理马尔科姆·特恩布尔发布了《2016 年缩小差距报告》，强调澳大利亚致力于缩小在土著和非土著澳大利亚人方面工作成果之间的差距，并以客观、可衡量和可公开的方式报告进展情况。

785. 代表团表示，它已努力说明澳大利亚注意到一些特定建议的原因。某些建议被注意到，是为了作进一步的考虑。澳大利亚将继续考虑这些建议，并将通过其现有监测进程和向人权理事会提交的中期报告提供最新情况。例如，政府支持《禁止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公约任择议定书》中的原则，并在考虑批准该议定书。由于澳大利亚的大多数拘留场所由州和领地管理，因此在批准《禁止酷刑公约任择议定书》方面需要它们的支持，目前正在征求它们的意见。

786. 澳大利亚注意到其他建议，对这些建议的回应取决于澳大利亚公众未来通过就《宪法》承认土著澳大利亚人的地位举行全民投票和就同性婚姻合法化举行全民投票后作出的决定。

787. 澳大利亚注意到目前不会进一步考虑的其他建议，例如批准关于移民工人权利或保护免遭强迫失踪的国际文书的建议。政府认为，澳大利亚的法律和政策总体上符合这些公约中的义务。

788. 此外，澳大利亚不打算通过制定一项司法上可强制执行的人权法来改变其议会至上的联邦模式。

789. 澳大利亚注意到关于停止强制性移民拘留、在安全情况下驱赶船只或将非法乘船抵达者转到其他国家处理和安置的建议。澳大利亚政府继续致力于实施其移民和边境保护政策，这些政策保护了其正常和安全的全球移民方案(按人均来说世界上最大的移民方案)的完整性，并严重打击了偷运人口的罪恶贸易。

790. 关于澳大利亚注意到的与对儿童的移民拘留有关的建议，代表团指出，澳大利亚政府的立场是，不把儿童关押在移民拘留中心，而是收容在替代拘留场所。截至 2016 年 3 月 17 日，有 35 名儿童被安置在替代拘留场所，这一数字相比 2013 年年中近 2,000 名儿童的峰值有所减少。

2.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和观察员国对审议结果的意见

791. 在通过关于澳大利亚的审议结果的过程中，有 16 个代表团发了言。²¹

792. 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赞赏澳大利亚将其援助方案的范围扩大到支持人权问题的能力建设。它欢迎该国在促进残疾人权利和性别平等方面取得的成就，及其致力于促进土著人民的权利。

793. 利比亚赞扬澳大利亚致力于使该国更加公平和更具包容性，特别是通过实施旨在克服土著人口贫困的“缩小差距”举措。

794. 马来西亚注意到澳大利亚的承诺，特别是举行了承认澳大利亚土著居民和托雷斯海峡岛民的全民投票，并向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和伊拉克受战争影响的人民提供人道主义支持和援助。马来西亚希望澳大利亚积极考虑其关于缩小土著和非土著澳大利亚人在卫生、教育、就业机会和诉诸司法方面的差距以及打击针对宗教和族裔少数群体成员的种族歧视、仇外和偏见的建议。

795. 马尔代夫对澳大利亚接受了其所提出的大部分建议感到高兴，并欢迎任命了新的人权特使。

796. 尼日利亚感谢澳大利亚提供了所收到建议的最新情况。它对大多数建议被接受表示赞赏。

797. 巴拉圭欢迎澳大利亚承诺就落实普遍定期审议建议建立一个公开和便利的后续制度，包括设立一个常设国家机制，以加强与联合国人权系统的合作。巴拉圭表示愿意根据其经验提供技术合作。它承认该国致力于促进和保护土著人民的

²¹ 因时间限制未能发言的代表团的发言稿(如有的话)在人权理事会外联网上公布，可查阅：<https://extranet.ohchr.org/sites/hrc/HRCSessions/RegularSessions/31stSession/Pages/default.aspx>。

人权，包括协商权，并批准了《禁止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公约任择议定书》。

798. 塞拉利昂赞扬澳大利亚制定了一项减少暴力侵害妇女及儿童行为的国家计划，该计划将有一个独立的评估机制。值得一提的是，该国就结束家庭暴力以及援助受害者和土著妇女作出了重大财政承诺。虽然令人鼓舞的是，澳大利亚将向 24 万多难民提供人道主义援助，但塞拉利昂希望澳大利亚考虑重新评估其边境保护政策和寻求庇护者离岸程序。

799. 斯里兰卡注意到澳大利亚通过在宪法上予以承认来保障土著人民权利的举措。它鼓励该国继续根据其国际承诺促进和保护移民、难民和寻求庇护者的人权，特别是努力加强保护受影响儿童的政策和程序。

800. 塔吉克斯坦欢迎澳大利亚采取措施改进立法改革，包括加强了保护老年人的措施及打击人口贩运和跨国犯罪的区域规范基础。

801. 越南赞赏澳大利亚支持普遍定期审议的大部分建议，包括越南提出的两项建议。

802. 阿富汗对提出的许多建议得到了澳大利亚的支持表示肯定。它祝愿该国顺利落实这些建议，特别是有关移民和寻求庇护者的建议。

803. 阿尔巴尼亚赞扬澳大利亚除其他外任命了一位全职人权专员，并采取了确保多元文化的措施。它大力鼓励该国继续改善土著人民的人权，批准核心人权公约的议定书，并对试图抵达澳大利亚的移民采取相关安全措施。

804. 亚美尼亚赞赏澳大利亚接受了大量建议，包括亚美尼亚提出的建议。它特别赞赏该国参与国际层面防止灭绝种族的努力并为此作出了贡献。

805. 博茨瓦纳赞扬澳大利亚为解决人口贩运、奴役和家庭暴力问题采取的立法和政策措施。它赞赏澳大利亚继续与特别程序和其他人权机制合作。它欢迎该国赋权残疾人的努力，包括制定国家残疾人计划。

806. 中国欢迎澳大利亚承诺有效打击人口贩运和消除当代形式的奴役，并希望迅速落实中国的建议。中国对关于土著人民权利的几项建议没有得到澳大利亚的支持感到遗憾，希望该国执行《联合国土著人民权利宣言》，并制定一项消除对土著人民歧视的国家战略。它呼吁澳大利亚妥善处理所有抵达该国的难民、移民和寻求庇护者，有效保障他们的权利，并参与人权方面的国际合作，以消除非法移民的根源。

807. 斐济敦促澳大利亚解决澳大利亚人权委员会和人权高专办确定的与移民状况有关的不足之处，以充分履行其国际义务。虽然澳大利亚没有接受斐济关于气候变化的建议，但它敦促该国在减缓气候变化的努力中公平分担责任。

3. 其他利益攸关方的一般性评论

808. 在通过关于澳大利亚的审议结果的过程中，有 11 个其他利益攸关方发言。²²

809. 澳大利亚人权委员会肯定政府在普遍定期审议进程中与委员会和民间社会的接触，及其关于建立一个透明的机制来监测未来进展的承诺。委员会注意到政府以法律已经涉及相关人权为由接受了 150 项建议，指出现有做法还不够，例如在降低刑事司法系统中土著人民的过高比例方面。它敦促该国采取有针对性的战略，并与澳大利亚土著居民充分协商，以缩小监禁率方面的差距。对有认知残疾和其他残疾的人、青少年、寻求庇护者和土著人民的拘留是普遍定期审议建议中共同关注的问题。委员会敦促澳大利亚批准并执行《禁止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公约任择议定书》。它指出，促使提出大多数建议的一个问题涉及该国的寻求庇护者法，特别是境外处理中心，约有 3,000 人仍被无限期强制拘留，这违反了澳大利亚的人权义务。委员会再次呼吁严格限制拘留时间，并进行司法审查。

810. 埃德蒙·赖斯国际作了联合发言，对澳大利亚宣布不打算停止其强制拘留政策深表关切。澳大利亚是世界上唯一一个将拘留抵达其海岸的儿童作为首选的国家。该组织提到难民的个人经历，并报告了对境外拘留中心中寻求庇护者，特别是妇女和儿童福祉和安全的关切。它敦促澳大利亚停止驱逐，停止为境外处理中心提供资金，而应为乘船抵达的儿童及其家人制定更人道的拘留替代办法，并确保根据国际人权标准更快地处理庇护申请。

811. 国际人权服务社与人权法律中心作联合发言，欢迎澳大利亚承诺制定一项关于工商业与人权的国家行动计划，并建立一个监测普遍定期审议建议落实进展情况的程序。它感到遗憾的是，澳大利亚仅注意到或不会进一步考虑一系列的建议，这似乎与该国 2018 年竞选人权理事会成员的主要承诺不一致，它敦促该国制定一项人权法，延长议会联合人权委员会的任务期限，并批准《经济社会文化权利国际公约任择议定书》。它对表达自由和集会自由方面的倒退表示关切，呼吁考虑并落实人权法律中心关于维护民主的报告中所载的建议。

812. 美洲慈悲修女会在一项联合发言中，对据称在钦奇拉开采煤层气造成的破坏性人权影响表示特别关切，包括对饮用水的破坏以及未能监测当地种植的食品的安全。它呼吁政府重新考虑其拒绝通过一项可强制执行的人权法的做法。它呼吁改善联邦立法，要求企业进行尽职调查，并确保诉诸司法；敦促澳大利亚在参议院最近就这一问题进行的调查中听取钦奇拉社区的证词，作为制定国内立法和政策的参考。

813. 国际方济会与欧洲—第三世界中心作联合发言，欢迎采纳了厄瓜多尔关于澳大利亚企业在其领土内和第三国实施的侵犯人权行为的建议。澳大利亚承诺在世界范围内带头促进人权，这一点很重要，因为据称一家总部设在澳大利亚的公司的商业活动造成的侵犯人权行为有所增加。它建议澳大利亚建立一个明确的机

²² 因时间限制未能发言的利益攸关方的发言稿(如有的话)在人权理事会外联网上公布，可查阅：<https://extranet.ohchr.org/sites/hrc/HRCSessions/RegularSessions/31stSession/Pages/default.aspx>。

制，确保有效诉诸司法，包括为受海外经营的澳大利亚公司影响的社区和人民建立争端机制，并正式承认人权高于自由贸易协定。

814. 国际救助儿童会欢迎澳大利亚承诺增加难民接收人数，以应对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人道主义危机，并欢迎接受了呼吁立即停止强制拘留移民儿童并尊重儿童最大利益的建议。对于政府答复说未对儿童实行移民拘留，而是将他们安置在替代拘留场所，它评论说，这些场所往往位于封闭的中心内，探访者和保安人员的出入受到限制，且没有自由行动的权利。它呼吁政府释放被关押在澳大利亚一切形式移民拘留设施中的 88 名儿童和关押在瑙鲁的 54 名儿童。国际救助儿童会报告说，将儿童送往境外处理中心侵犯了他们的权利，敦促该国落实呼吁对所有境外处理中心进行透明和独立监测的建议。

815. 国际男女同性恋协会与人权法律中心作联合发言，对澳大利亚支持家庭多样性的声明表示欢迎，但也呼吁统一有关收养和生育的法律。该协会报告说，婚姻仍然是不平等的一个重要领域，它们感到关切的是，就这一问题举行全民投票代价太大，而且没有必要。议会表决可以结束法律中根深蒂固的歧视。它敦促澳大利亚采取行动，杜绝未经同意而对有双性变异的人实行非治疗性绝育。它呼吁澳大利亚确保各个州和领地允许在不经侵入性和不必要的手术的情况下改变出生证明上的性别。

816. 人权观察报告说，在对澳大利亚进行第二次普遍定期审议期间，来自世界各地的成员国对该国的庇护法律和难民政策提出了批评，特别是与该国外处理中心有关的侵权行为。将寻求庇护的人送往太平洋的偏远拘留营并不能摆脱澳大利亚根据《关于难民地位的公约》承担的法律义务。人权观察对该国接收了更多的叙利亚难民表示欢迎，同时指出，澳大利亚政府必须继续致力于确保根据其国际义务，所有人都得到公平对待。

817. 大赦国际注意到两个占主导地位的人权问题：土著和托雷斯海峡岛民普遍受到的歧视，以及该国对待难民和寻求庇护者的方式。它报告说，少年拘留设施中的土著年轻人所占比例过高，这是澳大利亚殖民造成的长期劣势所致。大赦国际指出，澳大利亚应制定可衡量的目标，大幅降低土著监禁率，并对该国拒绝了将最低刑事责任年龄提高到 12 岁和废除强制性判刑的建议深感关切。澳大利亚拒绝了所有呼吁停止境外处理的建议，并声称这些地方切合目的。应准许国际人权组织和记者进入由澳大利亚提供资金和实际控制的境外处理中心。

818. 泛非科技联盟指出，澳大利亚有一个拥护宗教容忍及言论和结社自由的政府系统。澳大利亚的经济增长显著，在人类发展指数上名列前茅，并通过政府措施缩小了性别差距。

819. 全国社区法律中心协会欢迎政府接受了 150 项建议。但它感到关切的是，一些建议是由于符合现行法律、政策或行动而被接受的，这意味着不会采取任何有意义的行动来充分落实这些建议。该国的答复基本上没有表明在解决司法系统中土著和托雷斯海峡岛民比例过高的问题上有新的、有意义的接触或行动，或为国家土著和托雷斯海峡岛民机构提供了适当资金或与之进行了协商。它对缺乏落实建议的意愿表示关切，并强调指出了对澳大利亚处理难民和寻求庇护者问题的做法、强制性判刑和提供服务方面的严重关切。它欢迎政府致力于解决家庭暴力问题，并呼吁大幅增加为家庭暴力服务部门提供的资金。它欢迎该国作出的承

诺，特别是与建议监测机制有关的承诺，并肯定政府在普遍定期审议进程中与民间社会的接触。

4. 受审议国的总结发言

820. 主席指出，根据所提供的信息，在收到的 290 项建议中，有 150 项得到澳大利亚的支持，140 项得到注意。

821. 代表团感谢所有参加者，并强调澳大利亚对普遍定期审议进程的持续参与。代表团重申了澳大利亚的自愿承诺，即与澳大利亚人权委员会合作，建立一个公开和便利的程序，监测该国在落实建议方面的进展，并就进展情况定期发表声明。

格鲁吉亚

822. 2015 年 11 月 10 日，按照人权理事会有关决议和决定的所有相关规定对格鲁吉亚进行了审议，审议参考了以下文件：

(a) 格鲁吉亚根据理事会第 5/1 号决议附件第 15(a)段和理事会第 16/21 号决议附件第 5 段提交的国家报告(A/HRC/WG.6/23/GEO/1)；

(b) 人权高专办根据理事会第 5/1 号决议附件第 15(b)段和理事会第 16/21 号决议附件第 5 段汇编的资料(A/HRC/WG.6/23/GEO/2 和 Corr.1)；

(c) 人权高专办根据理事会第 5/1 号决议附件第 15(c)段和理事会第 16/21 号决议附件第 5 段编写的材料概述(A/HRC/WG.6/23/GEO/3)。

823. 在 2016 年 3 月 17 日第 45 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讨论并通过了关于格鲁吉亚的审议结果(见下文 C 节)。

824. 关于格鲁吉亚的审议结果包括：普遍定期审议工作组的报告(A/HRC/31/15 和 Corr.1)，受审议国对建议和/或结论的意见，该国作出的自愿承诺以及该国在全体会议通过审议结果之前对在与工作组互动对话中未及充分讨论的问题作出的答复(另见 A/HRC/31/15/Add.1)。

1. 受审议国对建议和/或结论、其自愿承诺和审议结果的意见

825. 格鲁吉亚代表团说，在仔细审查了所有 203 项建议之后，它支持其中的 191 项。格鲁吉亚批准了大多数联合国人权条约，并支持关于加入其余国际人权文书的所有建议。

826. 所有与人权机制合作的建议都得到了支持。格鲁吉亚致力于履行其报告义务，并制定了包容性的国家报告程序。它还打算将普遍定期审议和条约机构的建议纳入 2016-2017 年国家人权行动计划，正为最后制定该计划与民间社会代表和国际组织协商。

827. 格鲁吉亚接受了与国际社会合作确保国际人权监测机制能够进入阿布哈兹和茨欣瓦利地区/南奥塞梯的建议。代表团强调，鉴于面临这些被占领地区人权状况进一步恶化的迫在眉睫的威胁，愈发迫切需要对那里进行有效的人权监测。

828. 格鲁吉亚支持关于加强保护境内流离失所者的措施的建议。虽然来自该国被占领地区的境内流离失所者继续被剥夺返回家园的权利，但政府一直在努力为

他们提供适当的住房。经与境内流离失所者本身和非政府组织协商，制定了2015-2016年关于境内流离失所者的行动计划和战略。

829. 格鲁吉亚支持关于平等和不歧视的建议。经过广泛协商，颁布了一项新的反歧视法，明确禁止一切形式的歧视。格鲁吉亚公设辩护人(监察员)办公室的任务包括监测该法的执行情况，其预算大幅增加。格鲁吉亚还将加强新的2016-2017年国家人权行动计划中的平等规定，其中特别关注少数群体。该行动计划重申国家致力于解决针对少数群体的暴力行为和仇恨言论，并规定应有效执行平等立法。格鲁吉亚还计划任命和培训专门警官，调查警察部门所有领域的仇恨犯罪。

830. 格鲁吉亚支持关于宗教或信仰自由、表达自由及和平集会权利的所有建议。它将促进不同宗教间和文化间的对话和容忍，并已采取措施保障媒体自由。

831. 所有关于妇女权利、打击家庭暴力和暴力侵害妇女行为的建议都得到了支持。通过新的2016-2017年国家人权行动计划，加强了促进性别平等和妇女参政的努力。格鲁吉亚将很快批准《欧洲委员会预防和打击暴力侵害妇女行为及家庭暴力公约》(《伊斯坦布尔公约》)，目前正在制定一项关于暴力侵害妇女行为和家庭暴力的新行动计划。取消了经父母或监护人同意年满16岁即可结婚的规定；格鲁吉亚的最低结婚年龄现为18岁。

832. 代表团提到了防止及惩治酷刑和虐待行为的改革。格鲁吉亚支持关于建立独立调查机制的建议，目前正与利益攸关方协商讨论各种模式。其承诺在新通过的反酷刑行动计划中得到重申。

833. 与监狱系统有关的所有建议均得到支持。实行的全面改革旨在完善相关立法和管理体制。在消除过度拥挤方面也取得了重大进展，内部监测机制得到了加强。改革还包括少年司法系统。改善了关押女性罪犯的监狱基础设施，并设立了一个专门的母婴部门。

834. 格鲁吉亚还支持关于打击人口贩运的建议。代表团重申了该国的政策，并更加详细地介绍了有关措施。关于防止贩运儿童特别是街头儿童的问题，议会已开始讨论一揽子立法方案，以建立一个法律框架，为儿童提供身份证件，并加强其他保护措施。

835. 格鲁吉亚支持关于加强司法独立的建议。2015年启动了第三阶段改革，议会正在审议一套新的立法修正案。审前拘留目前只在特殊情况下使用，2015年7月通过的立法修正案规定了对审前拘留决定的定期司法审查。在检察系统改革方面，采取的措施包括在11月根据提高透明度的新程序任命了一名新的首席检察官。

836. 格鲁吉亚正在完成根据《残疾人权利公约》提交的初次国家报告，并支持所有与残疾人有关的建议。正在开展进一步的工作，加强相关的体制机制，并使立法和做法与《公约》相一致。

837. 格鲁吉亚支持关于加强社会对话及确保保护和促进劳动力经济权利的建议，例如建立有效的劳动监察机制。2013年推出了全民保健方案。90%的人口，包括妇女在内，目前都是该方案的受益者。还采取了其他相关措施来保护患者权利和促进妇幼健康。还在考虑关于国家资助避孕药具供应方案和提供相应咨询服务的建议。

838. 格鲁吉亚支持关于族裔和宗教少数群体的建议。2015-2020 年新的公民平等与社会融入战略和行动计划建立在以前的经验基础之上，并采用了各种新办法。该战略特别关注格鲁吉亚罗姆人口的社会和经济融合。

839. 关于受教育权的建议得到了支持，并且已经落实或正在落实。格鲁吉亚列举了立法和政策中的相关规定，并指出政府正在采取一切必要步骤，鼓励女童入学。

840. 格鲁吉亚支持关于遣返 1940 年代在前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内被迫流离失所者的建议，并制定了关于执行国家遣返强制流放人员战略的行动计划。关于具有难民或人道主义地位的人，加强了相关立法，并使之与国际标准相一致，2016-2020 年移民战略和行动计划详细说明了正在采取的措施。

2.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和观察员国对审议结果的意见

841. 在通过关于格鲁吉亚的审议结果的过程中，有 16 个代表团发了言。

842. 中国感谢格鲁吉亚接受其建议，并希望该国进一步改善受教育机会和教育质量，提高弱势儿童，包括女童和少数族裔儿童的入学率。中国还希望格鲁吉亚通过实施国家战略，促进宗教间和文化间的对话和包容。

843. 欧洲委员会回顾了其监测机构提出的一些问题。这些问题包括司法系统缺乏独立性，其运作存在缺陷，以及警察过度使用武力和一些监狱据称有侵权行为，包括虐待。它请格鲁吉亚加入《欧洲区域或少数民族语言宪章》和《欧洲委员会防止恐怖主义公约》，并要求提供资料说明批准《儿童权利公约关于设定来文程序的任择议定书》的前景。

844. 利比亚欢迎格鲁吉亚努力促进和保护人权，特别是通过了立法修正案。它感谢该国接受了审议期间提出的许多建议，这反映了该国对普遍定期审议的积极参与和改善人权的决心。

845. 马拉维赞扬格鲁吉亚继续与人权理事会合作和促进良好做法，所提交的中期报告和向特别程序发出的长期有效的邀请即为明证。它欢迎该国对建议作出的书面答复，并认为应鼓励这种做法。它还鼓励格鲁吉亚保持坚定并加倍努力，落实在前两次审议中支持的所有尚未落实的建议，并酌情重新考虑注意到的建议。

846. 尼日利亚赞赏大多数建议都得到了格鲁吉亚的支持，包括尼日利亚的建议，这进一步表明该国致力于继续加强促进和保护所有公民人权的努力。

847. 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民主制度和人权办公室指出，2016 年 1 月，格鲁吉亚议会通过了关于重新划定选区边界的修正案，该修正案涉及其长期提出的一项建议。然而，它对这一进程缺乏透明度表示关切。它建议就选举期间监管媒体报道的问题对国家通信委员会进行改革。它欢迎与格鲁吉亚各机构进行的富有成效的合作，并建议该国注意到其 2014 年审判监测报告中所载的一些建议。

848. 巴拉圭赞赏格鲁吉亚支持了其提出的所有建议。它特别强调了关于为落实国际人权机构的建议而建立一个国家系统的建议，认为这一点非常重要。它表示愿为落实该建议提供援助。

849. 俄罗斯联邦深感关切的是，由于政治原因，格鲁吉亚再次无视其在普遍定期审议期间提出的建议。这些建议涉及打击酷刑、歧视、种族主义和仇恨言论、

确保少数群体权利和调查严重侵犯人权行为等重要问题。它强调，这表明格鲁吉亚继续走在政治化和对抗的道路上，损害其本国人民的权益。

850. 塞拉利昂指出，格鲁吉亚支持所收到的绝大多数建议，其中一些建议已经得到落实。它赞扬格鲁吉亚最近颁布立法，将最低结婚年龄定为 18 岁，从而有效结束了童婚。

851. 塔吉克斯坦欢迎在审议期间完成的活动，这些活动将有助于格鲁吉亚在保护和促进人权方面取得进一步的成就。国家报告再次表明了该国的建设性参与，包括与民间社会和特别程序的合作。它注意到通过了关于不歧视、法律改革、社会融合和促进容忍的立法。

852. 联合国妇女署赞扬有关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包括家庭暴力)的立法有所改进，应对暴力侵害妇女的措施也有所改进。它呼吁格鲁吉亚批准《伊斯坦布尔公约》，并加紧努力，向性别暴力和家庭暴力的受害者提供服务。它敦促格鲁吉亚解决带有性别偏见的性别选择等歧视性做法，并采取具体措施赋予妇女政治和经济权力。

853. 儿童基金会欢迎通过了《少年司法法》并改善了福利制度，预计这将减少极端贫困儿童的数量。它鼓励该国加快提高母婴的围产期和初级保健质量，并对他们的严重营养不良表示关切。它呼吁格鲁吉亚采取诸如增加面粉的营养成分、促进母乳喂养和为婴儿提供微量营养素补充剂等行动，并提出将为这些措施提供援助。它欢迎该国支持关于批准《儿童权利公约关于设定来文程序的任择议定书》的建议，并敦促将此作为优先事项。

854. 阿尔巴尼亚赞扬格鲁吉亚致力于推动促进和保护人权，并赞扬它对普遍定期审议和特别程序的积极参与。它还赞扬该国最近在改进立法、建设体制民主和改变体制文化方面取得的进展。它高兴地注意到格鲁吉亚支持大量建议，包括阿尔巴尼亚提出的两项建议。

855. 阿尔及利亚注意到，格鲁吉亚通过了《国家人权战略》(2014-2020 年)，自 2012 年以来开始对司法和监狱系统进行重大改革，并采取了打击人口贩运和酷刑的措施。它注意到格鲁吉亚接受了大多数建议。

856. 亚美尼亚赞赏格鲁吉亚接受了大量建议，包括其自身的建议。它还高度赞赏两国相互合作，在国家层面和国际层面促进和保护人权。它希望两国在促进格鲁吉亚境内亚美尼亚少数民族权利方面的合作将以同样建设性的方式进一步扩大。

857. 博茨瓦纳欢迎格鲁吉亚通过了国家人权行动计划和反歧视法。它赞扬格鲁吉亚以通过性别平等法及关于暴力侵害妇女行为和家庭暴力的行动计划的方式，努力解决妇女权利问题。它还欢迎该国继续与人权机制合作。

3. 其他利益攸关方的一般性评论

858. 在通过关于格鲁吉亚的审议结果的过程中，有 8 个其他利益攸关方发言。

859. 格鲁吉亚公设辩护人(监察员)办公室高兴地指出，政府在整个普遍定期审议进程中与其进行了积极合作。它注意到大部分建议立即得到支持，但强调了一些应考虑的要害。首先，需要建立一个独立的调查机制，对执法人员实施的、包括在监狱中实施的任何酷刑或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行为进行调查。第二，需要建立有效的劳动监察机制，确保安全工作条件，国家立法需与国际标准相协

调。第三，需要制定公平的法官任命和晋升程序。最后，格鲁吉亚仍需作出努力，成功打击家庭暴力和性别暴力，加强反歧视立法，并采取一切可能措施保护被占领土的人权。

860. 荷兰同性恋者融入社会联合会赞扬格鲁吉亚支持关于性取向和性别认同与表达的大多数建议。但是，它不同意一些建议已经落实或正在落实的观点。它欢迎该国承诺指派和培训专门调查仇恨犯罪的警察，但敦促该国让非政府组织参与这项工作。它指出反歧视法并没有重大改进，希望格鲁吉亚考虑民间社会的反馈意见，作出改进，并建立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执行机制。它呼吁建立一个迅速、透明和方便的法律性别承认机制，并呼吁格鲁吉亚支持旨在打击仇恨言论和对男女同性恋、双性恋和跨性别者污名化的公共宣传运动。

861. 加拿大人口与发展行动组织注意到格鲁吉亚接受了关于性健康和生殖健康与权利的一系列广泛建议。它鼓励政府与民间社会组织密切合作实施这些建议，并确保建议中对保护和尊重妇女和女童的性健康和生殖健康权至关重要的领域得到落实。这些领域包括：在正式和非正式环境中提供全面的性教育；改进关于妇女和女童获得优质保健服务情况的数据收集工作；将药物使用非罪化，并为妇女建立可持续的减少伤害服务；实现性工作法律和政策自由化；为那些受性传播或血液传播疾病影响的人提供可持续的防治及护理服务。

862. 国际天主教儿童局赞赏格鲁吉亚与普遍定期审议机制的合作。它感到关切的是，最近的信息显示，公众对暴力侵害儿童行为的容忍度很高，这类暴力行为的发生率也很高。它赞扬格鲁吉亚努力回应以前的普遍定期审议在这一领域提出的建议，但它感到关切的是，存在隐蔽的性虐待，包括通过使用信息和通信技术实施的性虐待。因此，它向该国提出了一些建议，包括修改立法，使之符合《欧洲委员会保护儿童免遭性剥削和性虐待公约》；提高公众对暴力侵害儿童和儿童性虐待的认识，特别关注残疾儿童；并加强执法人员以关爱儿童的方式开展调查的能力和专门知识。

863. 大赦国际欢迎格鲁吉亚接受了关于设立一个机构调查和起诉执法和安全部队践踏和侵犯人权行为的建议，因为它认为目前的做法缺乏独立性和公正性。它注意到接受了关于执行国际公平审判标准和限制使用审前拘留的建议，但它对有关政治干预司法的报告，包括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指出的问题表示关切。它敦促格鲁吉亚充分遵守国际公平审判标准，并确保只在法律上合理的情况下使用长期拘留或其他拘留措施。它注意到格鲁吉亚报告说相关建议“已经落实或正在落实”，敦促该国立即采取有效措施，确保充分尊重和保护男女同性恋、双性恋、跨性别者和双性人的权利。

864. 泛非科技联盟注意到，格鲁吉亚在维持民主、人权和基本自由方面取得了进展，包括通过了国家人权行动计划、改善了监狱系统和保护了儿童权利。它还注意到该国与欧洲联盟的结盟协定中所载的人权承诺，以及欧洲联盟承认取得进展的事实，但它强调需要确保司法独立，并加强对执法机构的问责和民主监督。它提到 2014 年通过的一项反歧视法，但注意到一些人批评该法缺乏有效的实施机制。它还注意到在改善监狱保健和通过赦免和特赦将监狱人口减半方面取得的进展。

865. 瑞典性教育协会欢迎格鲁吉亚的承诺，包括接受了性健康和生殖健康与权利方面的建议，它敦促该国确保这些建议得到有效落实。它对格鲁吉亚有效保护

男女同性恋、双性恋和跨性别者的问题感到特别关切。它鼓励该国通过打击公共服务中的仇恨言论和促进关于性别关系、性行为和平等的世俗循证教育，进一步防止歧视。它还鼓励格鲁吉亚有效解决妨碍妇女和女童获得信息和计划生育服务，包括避孕和安全堕胎，以及进行艾滋病毒/艾滋病防治的主要经济和社会障碍。

866. 人权之家基金会注意到民间社会积极参与了审议。它欢迎格鲁吉亚采取步骤处理酷刑和其他不人道和有辱人格的待遇案件，但认为格鲁吉亚须作出更多努力，确保在监狱系统进行的调查的效率和公正性。格鲁吉亚必须建立一个独立的调查机制，对此类指控开展迅速、公正和适当的调查，并确保在调查过程中保护受害者。它欢迎通过了反歧视计划，但格鲁吉亚应进一步完善反歧视立法，以确保在实践中充分保护不受歧视，并应制定和实施一项战略，防止和有效调查出于政治动机解除公职的情况。它还对格鲁吉亚歧视男女同性恋、双性恋和跨性别者案件的普遍性感到特别关切。

4. 受审议国的总结发言

867. 副主席指出，根据所提供的信息，在收到的 203 项建议中，有 191 项得到格鲁吉亚的支持，12 项得到注意。

868. 格鲁吉亚代表团感谢各代表团提出的宝贵建议，并指出已采取一些步骤处理与会者提出的问题。

869. 格鲁吉亚还对参与格鲁吉亚普遍定期审议进程的每个人，特别是公设辩护人(监察员)办公室和各种非政府组织表示感谢。它还感谢联合国的出席。

870. 最后，代表团表示，格鲁吉亚决心继续努力履行其国际人权义务，并与包括非政府组织在内的所有行为者密切合作，努力履行其承诺。它指出，普遍定期审议将继续是这些努力的重要内容，并承诺提交一份中期报告，说明落实建议的进展情况。

圣卢西亚

871. 2015 年 11 月 5 日，按照人权理事会有关决议和决定的所有相关规定对圣卢西亚进行了审议，审议参考了以下文件：

(a) 圣卢西亚根据理事会第 5/1 号决议附件第 15(a)段和理事会第 16/21 号决议附件第 5 段提交的国家报告(A/HRC/WG.6/23/LCA/1)；

(b) 人权高专办根据理事会第 5/1 号决议附件第 15(b)段和理事会第 16/21 号决议附件第 5 段汇编的资料(A/HRC/WG.6/23/LCA/2)；

(c) 人权高专办根据理事会第 5/1 号决议附件第 15(c)段和理事会第 16/21 号决议附件第 5 段编写的材料概述(A/HRC/WG.6/23/LCA/3)。

872. 在 2016 年 3 月 17 日第 45 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讨论并通过了关于圣卢西亚的审议结果(见下文 C 节)。

873. 关于圣卢西亚的审议结果包括：普遍定期审议工作组的报告(A/HRC/31/10)，受审议国对建议和/或结论的意见，该国作出的自愿承诺以及该国在全体会议通过审议结果之前对在与工作组互动对话中未及充分讨论的问题作出的答复(另见 A/HRC/31/10/Add.1)。

1. 受审议国对建议和/或结论、其自愿承诺和审议结果的意见

874. 圣卢西亚代表团介绍了该国政府对成员国在 2015 年 11 月普遍定期审议期间所提建议的答复。在审议期间，收到的所有 121 项建议都将由相关利益攸关方审议，以接受那些看起来该国易于实现的建议。

875. 政府接受了 91 项建议，部分接受了 1 项建议，并注意到 29 项建议。政府认为可在下次审议前的四年半时间内，落实所接受的 91 项建议。其理由有二：第一，政府认为已先行在某些领域开展工作并已取得进展；第二，其中一些建议完全符合政府对该国的愿景，因此，落实这些建议所需的政策将与国家的既定任务相差不远。

876. 关于所注意到的建议，圣卢西亚政府认为，由于各种原因，圣卢西亚将很难在这个四年半期间内采取行动落实这些建议。但政府并没有断定这些建议无法实现，事实上，很可能在上述时间框架内就有些建议采取行动。不过，在人权理事会通过报告之时，还不能对它们采取明确的立场。

877. 该国政府认为，它已经在履行建议涉及的一些领域的义务。性别平等问题就是一个例子，代表团回顾说，根据国际劳工组织 2015 年发布的一份报告，圣卢西亚 52.3% 的管理职位由女性担任。取得这一成就并非偶然，而是采取了支持提高圣卢西亚妇女地位的进步政策和举措的结果。

878. 但政府意识到没有理由自满，因为妇女仍然面临妨碍实现其普遍福祉的问题。家庭暴力是圣卢西亚目前正通过修订家庭暴力立法来解决的问题之一。修订结果可能是对这类罪行的犯罪人予以更严厉的惩罚，并使国家能够无需受害者投诉即可起诉这类事件。

879. 代表团向人权理事会通报了对国家立法的进一步修改情况。目前正在审查家庭法，可能会根据所提出的一些建议作出修订，例如关于消除婚生子女和非婚生子女之间法律区分的建议。此外，已经起草了《公民及政治权利国际公约》和《经济社会文化权利国际公约任择议定书》的批准书，应当很快就能交存。

880. 最后，为了加强圣卢西亚不仅批准人权文书而且将其纳入国内立法的能力，政府将起草部门的立法起草人员增加了一倍。

2.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和观察员国对审议结果的意见

881. 在通过关于圣卢西亚的审议结果的过程中，有 11 个代表团发了言。

882. 马尔代夫注意到圣卢西亚是小岛屿国家联盟的成员，承认政府在参与普遍定期审议方面所做的工作，并赞扬所取得的令人称道的进展。它高兴地看到，政府接受了 92 项建议，包括马尔代夫提出的 2 项建议，并表示理解圣卢西亚作为一个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所面临的挑战和制约。

883. 尼日利亚赞扬圣卢西亚参与普遍定期审议，包括介绍了所收到建议的最新情况。尼日利亚注意到该国政府尽管面临诸多挑战，仍努力加强对公民人权的促进和保护。它敦促圣卢西亚保持与人权理事会的合作，并致力于促进和保护人民的人权。

884. 巴基斯坦高度评价圣卢西亚建设性地参与人权机制，包括普遍定期审议机制，这反映出政府致力于促进和保护其公民的人权。巴基斯坦承认该国政府机关

面临各种挑战，但仍作出了努力，并赞赏该国决定尽一切努力落实普遍定期审议期间提出的建议。

885. 巴拉圭对该国政府愿意接受巴拉圭提出的大多数建议表示认可，认为这种接受将有助于保障圣卢西亚的人权。它提请注意工作组报告第 88.52 段所载关于建立国际人权建议落实情况监测制度的建议；可以肯定的是，这种制度的建立将加强该国向各种国际人权机制提交报告的能力。巴拉圭表示愿意根据其经验提供技术合作。

886. 圣基茨和尼维斯赞扬圣卢西亚努力加强实地人权，履行其加入的人权文书所规定的义务，并向条约机构提交报告。它赞赏该国设立了宪法改革委员会并取得了进展。它欢迎该国提高所有公民生活水平的意愿和为这一整体事业提供的资源，并欢迎该国在将《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某些方面纳入国内计划的问题上取得的成就。它鼓励圣卢西亚在为支持国家努力而寻求和获得自愿伙伴的现有技术援助和其他援助方面不要动摇。

887. 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赞扬圣卢西亚接受了大量建议。它特别欢迎该国政府接受了关于批准其尚未加入的核心国际人权条约和调整其国家立法以履行国际人权义务的建议。它还承认圣卢西亚努力加强打击家庭暴力和性别暴力的国家立法框架。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鼓励该国政府加强其人权方针，促进民间社会和其他主要利益攸关方的协调和包容。

888. 塞拉利昂认为，圣卢西亚作为一个相对年轻的国家，在促进全国人权方面取得了良好进展，它对圣卢西亚表现出对普遍定期审议进程的大力支持以及该国在 2015 年审议期间与各国的积极接触感到鼓舞。它赞扬圣卢西亚采取各种措施保护基本自由，这从其对建议的接受中可以看出。但它鼓励圣卢西亚批准和纳入国际人权文书，包括《公民及政治权利国际公约》和《禁止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公约》。政府仍然致力于处理国际伙伴关系，以确定减缓气候变化的可持续方法。

889. 妇女署赞赏地注意到，在互动对话期间，圣卢西亚接受了所有关于消除贫困和社会不平等以及将其社会方案扩大到最弱势群体，特别是妇女和儿童的建议。在联合国社会保障联合方案的支持下，政府对其公共援助方案进行了一次顾及性别平等的受益者分析。妇女署鼓励政府落实为使公共援助方案更加注重性别平等而提出的建议。它欢迎该国如普遍定期审议期间所确认的那样，致力于全面落实《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中的所有规定。

890. 古巴欢迎圣卢西亚就所有建议提供的补充信息。它注意到该国在赋权妇女方面取得的进展，以及为促进和保护诸如残疾人和老年人等弱势群体的权利所作的努力。古巴就卫生和社会保障问题提出了两项建议，古巴认为这将有助于改善圣卢西亚促进和保护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的工作。

891. 巴哈马赞扬圣卢西亚支持所收到的 121 项建议中的 92 项，包括巴哈马提出的关于双边和国际伙伴关系的建议。它相信，全面落实该建议将会带来技术合作和援助机会，从而可以支持政府落实其他主要建议的努力。它鼓励政府继续建设其能力，以确定需求领域，如立法起草。巴哈马欣见圣卢西亚在人权保护领域取得的重大进展以及在审议期间作出的重要承诺，尽管存在一些挑战和脆弱性。

892.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回顾，圣卢西亚在第二次普遍定期审议期间参加了坦率和建设性的对话，对话中明确指出了该国在人权领域取得的成就和面临的挑战。政府表现出社会敏感度的成功政策反映在向 2,400 多户贫困户提供财政支持和医疗的公共援助方案中。它鼓励圣卢西亚在该国可能需要的国际援助与合作下，进一步加强有利于人民，特别是最贫困阶层的成功社会政策。

3. 其他利益攸关方的一般性评论

893. 在通过关于圣卢西亚的审议结果的过程中，有 3 个其他利益攸关方发言。

894. 加拿大人口与发展行动组织欢迎该国政府接受了一项呼吁颁布全面立法，充分保证适用不歧视原则，并确保每一个社会成员充分享有所有人权的建议。它还承认，政府加强了防止基于性取向或性别认同的歧视的努力，并继续与代表男女同性恋、双性恋、跨性别者和双性人的民间社会组织接触，以进一步实施反歧视和提高认识方案。但它感到遗憾的是，圣卢西亚仅注意到关于废除禁止和惩罚同性成年人之间自愿性关系的法律和刑法规定的所有建议。这些规定不仅造成了多种形式的歧视、排斥和暴力，还妨碍男女同性恋、双性恋、跨性别者和双性人享有其基本权利，包括健康权、受教育权和诉诸司法的权利。它提醒政府，人权是普遍、不可剥夺、不可分割、相互依存和相互关联的，敦促政府废除基于性别认同或性取向将人定罪的法律，并确认男女同性恋、双性恋、跨性别者和双性人的权利。

895. 大赦国际欢迎政府接受了关于批准一些核心国际人权条约的建议，包括《公民及政治权利国际公约》和《经济社会文化权利国际公约》及其《任择议定书》，以及《禁止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公约》及其《任择议定书》。不过它注意到，圣卢西亚在第一次审查期间接受了类似的建议，却没有落实这些建议；它敦促政府迅速采取行动，批准这些核心国际人权标准。它高兴地注意到，圣卢西亚接受了关于颁布全面立法以保证不歧视原则和确保每个社会成员充分享有所有人权的建议。但它对当地男女同性恋、双性恋、跨性别者和双性人活动人士提出的关于继续发生暴力和歧视行为的报告感到关切。虽然圣卢西亚 20 年来事实上已暂停使用死刑，但政府没有提请人们注意死刑固有的非常严重的人权问题，也没有促进废除死刑。在这方面，大赦国际对政府决定拒绝关于暂停执行死刑以期废除死刑和批准《旨在废除死刑的〈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第二项任意议定书的建议感到失望。

896. 泛非科技联盟回顾，圣卢西亚是一个多党议会民主国家，其《宪法》保障生命权、自由权、人身安全权、法律面前人人平等的权利以及良心、言论、集会和结社自由等基本自由。政府在法律和实践普遍尊重宗教自由。圣卢西亚是西印度群岛腐败程度最低的国家之一，该国采取了一些措施来改善自然资源的利用。农业是该群岛的主要经济活动，但旅游业最近已成为同样重要的经济活动。

4. 受审议国的总结发言

897. 主席指出，根据所提供的信息，在收到的 121 项建议中，有 91 项得到圣卢西亚的支持，29 项得到注意。对另外一项建议作了进一步澄清，指出该建议的哪一部分得到支持，哪一部分得到注意。

898. 代表团感谢所有发言者的重要发言并表示圣卢西亚将承诺大力履行其义务，因为政府明白，实现这些义务不仅会使人权理事会满意，对其人民也很重要。

899. 政府知道在履行义务时，需要一个正式的结构来监测其人权目标。尽管圣卢西亚由于资金限制无法承诺设立一个国家人权机构，但它非常愿意接受国际社会的援助，以协助建立一个有效的人权管理系统。开发署已同意在圣卢西亚举办一次讲习班，并与相关利益攸关方会面，以期建立一个这样的结构。

900. 最后，代表团感谢所有为使其能够参加审议而作出贡献的人，并向人权理事会保证，它对一个岛国履行义务的信任没有被辜负。

阿曼

901. 2015 年 11 月 5 日，按照人权理事会有关决议和决定的所有相关规定对阿曼进行了审议，审议参考了以下文件：

(a) 阿曼根据理事会第 5/1 号决议附件第 15(a)段和理事会第 16/21 号决议附件第 5 段提交的国家报告(A/HRC/WG.6/23/OMN/1)；

(b) 人权高专办根据理事会第 5/1 号决议附件第 15(b)段和理事会第 16/21 号决议附件第 5 段汇编的资料(A/HRC/WG.6/23/OMN/2)；

(c) 人权高专办根据理事会第 5/1 号决议附件第 15(c)段和理事会第 16/21 号决议附件第 5 段编写的材料概述(A/HRC/WG.6/23/OMN/3)。

902. 在 2016 年 3 月 17 日第 46 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讨论并通过了关于阿曼的审议结果(见下文 C 节)。

903. 关于阿曼的审议结果包括：普遍定期审议工作组的报告(A/HRC/31/11)，受审议国对建议和/或结论的意见，该国作出的自愿承诺以及该国在全体会议通过审议结果之前对在与工作组互动对话中未及充分讨论的问题作出的答复(另见 A/HRC/31/11/Add.1)。

1. 受审议国对建议和/或结论、其自愿承诺和审议结果的意见

904. 阿曼代表团表示，因为阿曼对普遍定期审议的可行性和该机制对发展人权的重要性深信不疑，所以阿曼自第一次审议以来一直热衷于积极参与普遍定期审议。阿曼一直为此工作划拨必要的资源，并指派专家全面参与普遍定期审议。阿曼人权委员会已将其自愿捐款的一部分用于发展人权理事会的机制。

905. 2011 年对国家《宪法》所作修订是该国积极参与普遍定期审议的结果。

906. 阿曼政府设立了专门的国家委员会，就阿曼同意加入的公约进行协商、讨论和准备，并在可能的情况下取消保留。阿曼就加入《经济社会文化权利国际公约》、《禁止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公约》和《保护所有人免遭强迫失踪国际公约》采取了步骤。此外，阿曼在撤销对《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第十五条第 4 款的保留方面取得了进展。

907. 在审议期间，阿曼收到了 233 项建议，对所有建议进行了仔细审查，并以参与方式进行了讨论，审查和讨论或者通过为此目的设立的法律委员会进行，或

者通过各部、行政部门和各部门的联络官员进行，还与民间社会组织和阿曼人权委员会进行了讨论。

908. 阿曼全部或部分接受 169 项建议，不支持 36 项建议，注意到 28 项建议。阿曼接受了关于加入国际人权文书的 30 项建议，表明该国正走在缓慢但确定加入更多条约和公约的道路上。

909. 阿曼支持关于妇女和儿童权利的建议，并在 2015 年 1 月讨论该国关于《儿童权利公约》执行情况的第三和第四次定期报告(CRC/C/OMN/3-4)时强调了在这一领域所做的努力。

910. 阿曼致力于加强残疾人的权利，接受了关于这一问题的七项建议。

911. 阿曼接受了 17 项与发展有关的建议。当局正在研究加入《取缔教育歧视公约》的可能性，并愿意在这方面与教科文组织合作。

912. 关于涉及人权组织及集会、结社和言论自由权的建议，以及关于妇女参与政治生活的建议，阿曼支持 23 项建议，表明政府致力于提供政治权利、表达自由，并向民间社会组织提供支持。

913. 阿曼接受了关于善政、控制犯罪和打击恐怖主义的五项建议。

914. 阿曼代表团重申该国尊重人道主义领域，并重申了在该领域以及在尊重隐私、享有劳工权利和宗教宽容等方面采取的行动。

915. 阿曼未能接受与国际刑事法院有关的七项建议以及关于废除死刑的八项建议。该国适用国际法关于与死刑相关的保障的规定，并推迟执行死刑。死刑在阿曼很少使用，而且只适用于重大罪行。

916. 提出保留是所有国家受到保障的一项权利，阿曼提出的许多保留涉及某些建议的详细提法。这些保留中的大多数涉及违反国家政策或文化或被认为为时过早的建议。

917. 阿曼正在继续发展人权。该国在这方面取得了很大进展，并致力于在促进和保护人权方面达到尽可能高的水平。接受的建议符合《宪法》、伊斯兰法律的教义以及阿曼的社会状况和文化。

918. 最后，阿曼代表团表示，人权问题和尊重他人的尊严、宗教和信仰问题对阿曼非常重要，该国将不遗余力地实现更多的自由和权利。阿曼代表团补充说，区域挑战超出了阿曼的责任和能力，应对这些挑战是一项集体责任，并肯定阿曼在通过安静外交和对话建立和平方面发挥的重要作用。

2.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和观察员国对审议结果的意见

919. 在通过关于阿曼的审议结果的过程中，有 17 个代表团作了发言。²³

920. 马来西亚赞赏阿曼为改善该国的总体人权状况所作的持续努力。马来西亚欣慰地注意到阿曼进行的司法改革，欢迎该国为改善妇女和儿童权利发出的各种信息。马来西亚鼓励阿曼政府继续采取积极措施，促进该国妇女和儿童的权利，

²³ 因时间限制未能发言的代表团的发言稿(如有的话)在人权理事会外联网上公布，可查阅：<https://extranet.ohchr.org/sites/hrc/HRCSessions/RegularSessions/31stSession/Pages/default.aspx>。

包括为此确保有效执行其政策和方案，并加强提高认识运动，以消除对妇女的负面陈规定型观念，禁止暴力侵害妇女行为。最后，马来西亚敦促阿曼接受并执行在审议期间收到的建议，努力促进和保护该国公民的权利。

921. 毛里塔尼亚赞赏阿曼将加入某些文书，如《经济社会文化权利国际公约》、《禁止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公约》，及《保护所有人免遭强迫失踪国际公约》。毛里塔尼亚表示完全相信阿曼将加倍努力执行接受的建议。

922. 巴基斯坦赞赏阿曼决定接受审议期间提出的大部分建议，包括巴基斯坦提出的建议。巴基斯坦高度评价阿曼与人权机制之间的建设性互动。巴基斯坦还赞扬阿曼政府在经济和社会发展方面取得的成就，这将进一步有助于促进和保护该国公民的权利。

923. 卡塔尔表示，11月的互动对话表明，促进和保护人权是阿曼力求实现的最重要的政治优先事项之一。卡塔尔赞扬阿曼与普遍定期审议机制积极互动，与人权理事会其他机制合作，并尊重其国际人权义务。阿曼接受了普遍定期审议的大多数建议，特别是卡塔尔提出的建议，就反映了这一点。

924. 沙特阿拉伯赞扬阿曼为保护人权所作的各种努力，并赞赏该国与人权理事会机制的持续合作。沙特阿拉伯注意到阿曼在人权领域及政策和法律等方面取得的成就。沙特阿拉伯赞扬阿曼接受了233项建议中的169项，并呼吁该国继续努力在各个层面促进和保护人权。

925. 新加坡赞赏阿曼接受新加坡提出的关于改善残疾人受教育机会和加强提供医疗保健服务的建议。新加坡鼓励阿曼在未来几年继续尽一切努力执行接受的建议，并坚定不移地努力改善该国公民的生活和福利。

926. 苏丹赞扬阿曼努力促进和保护该国公民的人权，特别是在第一次普遍定期审议期间在体制和立法方面的发展。

927. 斯威士兰祝贺阿曼在执行第一次普遍定期审议期间提出的建议方面取得长足进步。斯威士兰认为，阿曼显然完全致力于维护、遵守和尊重人权的所有基本原则。2012年，阿曼政府设立了几个部长级指导委员会，主要目标是落实人权理事会的所有建议。此外，阿曼几乎批准了所有国际人权条约，并将这些条约和公约的规定纳入了国家立法。最后，阿曼为符合联合国人权标准修改了《宪法》。

928. 塔吉克斯坦注意到阿曼采取措施，通过人权培训和发展人权文化来加强人力资源。这体现在改善教育系统和提高妇女在社会中的地位，加强打击贩运人口方面的国际合作，向贩运人口受害者提供支持和保护，以及在国家灾难后提供财政支持。

929. 多哥欢迎阿曼为促进和保护人权采取的各种举措。多哥满意地注意到，阿曼接受了各代表团在普遍定期审议期间提出的大多数建议。

930. 突尼斯赞扬阿曼的合作精神及其与工作组的积极互动，并欢迎该国进一步努力促进和保护人权的坚定决心。

931.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赞扬阿曼在促进基本自由和人权文化方面所做的辛勤工作，以及为保护个人尊严和机会平等原则采取的措施。阿拉伯联合酋长国欢迎阿

曼承诺在所有领域促进社会正义，巩固善政和法治。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还欢迎阿曼执行这些建议的政治决心。

932. 乌兹别克斯坦表示，阿曼的国家报告表明该国高度重视普遍定期审议机制。乌兹别克斯坦赞扬阿曼与人权理事会进行建设性合作，并高兴地注意到该国在人权领域，包括为促进和保护儿童、妇女、残疾人和老年人权利的立法和体制基础稳步改善和发展。

933.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赞扬阿曼在女童和妇女教育方面取得的明显成就。女童入学率提高到了 50%，55% 的大学生是女性，妇女占公务员的 43% 和私营部门劳动力的 20%。此外，阿曼还努力促进针对最弱势群体的措施。

934. 也门赞赏阿曼在人权领域取得的成就及该国接受大量建议。这反映出阿曼致力于促进和保护公民、政治、经济、社会和文化领域的人权。

935. 阿富汗欢迎阿曼支持普遍定期审议期间提出的许多建议，并且该国接受了阿富汗提出的关于批准《取缔教育歧视公约》的建议。阿富汗赞扬阿曼致力于就人权问题在不同利益攸关方之间开展对话。阿富汗赞赏阿曼继续努力赋予妇女权力，并为她们提供平等接受教育和进入劳动力市场的机会。

936. 阿尔及利亚欢迎阿曼进行法律改革，这些改革保障了司法独立和打击腐败，促进了对国际人道法条款的保护，并加强了劳工权利和儿童权利。阿尔及利亚鼓励阿曼继续执行其关于儿童、妇女和残疾人权利的 2025 年计划。阿尔及利亚注意到阿曼接受了大多数建议，包括阿尔及利亚提出的建议，并希望该国加快加入国际公约。

3. 其他利益攸关方的一般性评论

937. 在通过关于阿曼的审议结果的过程中，有五个其他利益攸关方作了发言。

938. 阿拉伯人权委员会赞扬阿曼接受关于批准《经济社会文化权利国际公约》和《禁止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公约》的建议。阿曼应采取一切立法措施，批准《禁止酷刑公约任择议定书》和《公民及政治权利国际公约》。阿拉伯人权委员会赞扬阿曼与普遍定期审议进程进行积极互动，并于 2011 年对《宪法》提出了各种修正案。阿拉伯人权委员会对阿曼注意到一些建议以及对一些建议的答复不明确表示关切。阿曼应建立一个国家系统，对建议的执行情况采取后续行动。

939. 促进巴林民主和人权的美国人联盟对阿曼的人权状况表示关切。自 2011 年以来，据记录，该国当局以扰乱公共安宁罪为名逮捕了 216 名行使集会自由的人。司法机构经常违反正当程序，对个人进行任意判决。促进巴林民主和人权的美国人联盟还对阿曼对集会自由、表达自由和获取信息施加越来越多的限制表示关切。人权维护者、记者和博客作者是最脆弱的群体；他们因对人权状况和安全部队的镇压做法表达出失望而面临逮捕和任意监禁。促进巴林民主和人权的美国人联盟敦促阿曼在任何情况下保障人权维护者开展合法活动的自由，而不必担心受到报复。最后，促进巴林民主和人权的美国人联盟呼吁阿曼批准《公民及政治权利国际公约》和《经济社会文化权利国际公约》。

940. 人权观察指出，在 2011 年第一次普遍定期审议期间对表达和集会自由提出的关切 2016 年仍然存在。人权观察记录了阿曼安全部队骚扰活动人士并以含

糊指控起诉支持改革的活动人士及批评者的模式。阿曼法律仍然将侮辱“苏丹的权利或权威”和破坏“国家威信”定为刑事犯罪，这些指控经常被法院用来起诉活动人士。前一年2月，阿曼法院判处两名网络活动人士入狱，原因是他们在社交媒体上发帖。人权观察还感到关切的是，所有公开集会都需要事先获得官方批准，和平集会自由权和结社自由权特别报告员也表达了其中许多关切。人权观察感到遗憾的是，允许与非阿曼男子结婚的阿曼妇女向其子女传递公民身份的阿曼《国籍法》继续施加歧视性限制。人权观察还感到关切的是，阿曼的移民工人仍然容易受到剥削和虐待，部分原因是签证担保制度。

941. 大赦国际欢迎阿曼与普遍定期审议进程合作。大赦国际对阿曼决定拒绝关于保障表达、结社和集会自由权、关于调查对示威者过度使用武力案件和关于支持民间社会组织的建议感到失望。阿曼既接受又拒绝了关于审查未能保护这些权利的现行立法的建议，这一事实发出的信息令人困惑。大赦国际记录了当局骚扰活动人士、记者和博客作者的模式。大赦国际敦促阿曼政府保障行使表达、结社及和平集会自由权，并释放所有政治犯。令该组织感到遗憾的是，对关于执行和平集会自由权和结社自由权特别报告员的建议的建议，阿曼作出了消极回应。大赦国际还感到失望的是，阿曼拒绝了关于暂停执行死刑以期法律废除死刑的建议。

942. 非洲国际文化协会赞扬阿曼在国家转型方面取得积极的实质性进展，以及根据上一次普遍定期审议发展该国的基础设施和经济。该组织感谢阿曼在各个部门进行若干积极的改革，特别是与联合国机制进行接触。该组织还感谢阿曼考虑促进人权，包括为此采纳上次审议的一些建议、改善司法系统的基础设施，以及开展旨在促进自由审判的法律改革。非洲国际文化协会提到，阿曼仍存在违反国际人权义务，特别是与表达、结社和集会自由相关的人权义务的情况，妇女的权利继续受到压制。该组织鼓励阿曼将在国内发展和促进人权、妇女参与政治活动和保护儿童作为优先事项。

4. 受审议国的总结发言

943. 主席表示，根据所提供的信息，在收到的233项建议中，有169项得到阿曼的支持，64项得到注意。

944. 阿曼代表团再次感谢所有参加本届会议的人并为该国得到的所有支持和关注表示感谢。

945. 阿曼代表团还感谢国际非政府组织，它们提出的意见将得到审查。但是，代表团指出，由于对阿曼的制度和立法缺乏了解，一些非政府组织在描述阿曼局势时缺乏准确性。例如，表达和和平集会自由权都是《宪法》赋予的权利，国内没有任何法律限制这些权利。和平集会权不允许损害他人的权利或破坏基础设施。

946. 代表团很愿意更多介绍阿曼的现实情况，以便反映出该国的真实情况。对所有能够改善阿曼公民福祉的客观和诚实的意见以及来自其他国家的意见，政府都持开放态度。阿曼尽一切可能的努力，提供了所有必要的手段和资源，并听取了人权领域的区域和国际专家的经验。没有一个国家在这一领域做到完美；这一工作处于进展之中。

947. 最后，阿曼代表团重申阿曼愿意执行这些建议。代表团回顾说，该国接受了 233 项建议中的 169 项，相当于 73%。这并不一定意味着其他建议已被拒绝；它们需要接受阿曼的进一步审查，以确保它们不与国家的立法和文化发生冲突。

缅甸

948. 2015 年 11 月 6 日，按照人权理事会有关决议和决定的所有相关规定对缅甸进行了审议，审议参考了以下文件：

(a) 缅甸根据理事会第 5/1 号决议附件第 15(a)段和理事会第 16/21 号决议附件第 5 段提交的国家报告(A/HRC/WG.6/23/MMR/1)；

(b) 人权高专办根据理事会第 5/1 号决议附件第 15(b)段和理事会第 16/21 号决议附件第 5 段汇编的资料(A/HRC/WG.6/23/MMR/2)；

(c) 人权高专办根据理事会第 5/1 号决议附件第 15(c)段和理事会第 16/21 号决议附件第 5 段编写的材料概述(A/HRC/WG.6/23/MMR/3)。

949. 在 2016 年 3 月 17 日第 46 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讨论并通过了关于缅甸的审议结果(见下文 C 节)。

950. 关于缅甸的审议结果包括：普遍定期审议工作组的报告(A/HRC/31/13)，受审议国对建议和/或结论的意见，该国作出的自愿承诺以及该国在全体会议通过审议结果之前对在与工作组互动对话中未及充分讨论的问题作出的答复(另见 A/HRC/31/13/Add.1)。

1. 受审议国对建议和/或结论、其自愿承诺和审议结果的意见

951. 缅甸代表团强调，缅甸坚信，在旨在促进和保护会员国人权状况的若干机制中，只有普遍定期审议机制对所有会员国一视同仁。

952. 在 2015 年 11 月对缅甸进行审议期间，93 个会员国共提出了 281 项建议，其中 124 项建议得到了缅甸的立即支持，69 项建议没有得到缅甸的支持。缅甸将 88 项建议发回国内进一步审议。

953. 许多建议涉及批准核心国际人权文书、加强国家人权机构、提高妇女地位、消除一切形式的歧视、废除死刑、加强宗教宽容、获得医疗保健服务和教育的机会，以及其他人权问题。

954. 缅甸认真考虑了所有建议，这些建议将在很大程度上有助于缅甸加强促进和保护人权的努力。缅甸代表团强调，许多建议已在执行中。

955. 代表团在报告 88 项推迟答复的建议时说，已对这些建议的优点、目标和原则进行了非常仔细的审议。缅甸还对照当地情况对这些建议进行了审查，考虑了缅甸人民的历史、社会、文化和传统价值观以及国家主权等因素。许多建议属于该国的国内管辖范围。由于能力限制，在执行时需要优先考虑某些建议。在此背景下，经过仔细考虑，缅甸决定接受 42 项额外建议。

956. 缅甸代表团表示，缅甸接受了工作组报告第 144.31 段所载的建议，因为国家人权委员会和缅甸新闻理事会作为独立实体运作，目的是捍卫和保障公民和记者的权利。

957. 此外，缅甸还接受了第 144.73 和 144.74 段所载关于在法律和实践中保障律师和法官在不受不当干预的情况下履行其专业职能的建议。《联邦司法法》已对这些职责和职能作了规定。

958. 2014 年新的媒体法和印刷出版法为人民的利益服务；但是，它们必须对信息技术的进步、国际标准和未来的挑战作出回应。因此，缅甸接受了相关建议，即工作组报告第 144.80 和 144.81 段所载建议。

959. 关于保护人权维护者和记者的问题，代表团告知人权理事会，该国的《宪法》已经保障了所有公民的基本权利。因此，缅甸接受了关于为民间社会、人权维护者和记者创造和维护一个安全和有利环境的建议。这些建议载于工作组报告第 144.82-144.84 段。缅甸认为有必要审查相关法律，使其符合当今的要求以及国际规范和惯例。

960. 综上所述，缅甸接受了 42 项额外建议。

961. 缅甸无法接受其余 46 项建议，因为它们与该国的《宪法》相抵触。它们侵犯了国家主权，与国家立法相冲突。然而，代表团强调，由于该国的情况正在朝着正确的方向变化，未来可能会有机会重新审议这些建议。

962. 最后，缅甸代表团表示，在第二次普遍定期审议期间收到的 281 项建议中，缅甸总共接受了 166 项建议。

963. 代表团随后向人权理事会通报了现政府为将国家责任移交给新政府所做的准备工作。新一届总统刚刚当选，本届政府为从人民的利益出发促进和保护人权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尽管所有国家都面临人权挑战，但缅甸致力于从人民的最大利益出发解决这些问题，同时遵守本国的国际义务。

964. 最后，代表团感谢在前一年 11 月工作组会议期间与缅甸进行客观和建设性接触的所有国家。

2.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和观察员国对审议结果的意见

965. 在通过关于缅甸的审议结果的过程中，有 17 个代表团作了发言。

966. 文莱达鲁萨兰国赞扬缅甸打算根据幼儿保育和发展政策执行一项行动计划，以确保残疾儿童的可持续发展。它还欢迎缅甸批准了若干国际人权文书。文莱达鲁萨兰国期待着继续与缅甸密切合作，通过东南亚国家联盟的区域框架促进和保护人权。

967. 柬埔寨赞赏缅甸通过加强法治、治理和公共行政来促进和保护人权的持续努力和承诺。柬埔寨赞扬缅甸在政治、行政、社会 and 司法改革方面取得的进步。柬埔寨欢迎该国接受大多数建议，包括柬埔寨关于加强和平、发展和民主的建议。

968. 中国感谢缅甸接受其关于继续致力于维护民族、文化和宗教多样性，促进各族群和宗教之间的和谐的建议，以及关于加大卫生投入，特别重视妇女儿童，以尽快实现有关千年发展目标的建议。中国希望经济增长将促进社会和经济进步，改善人民生活。

969. 古巴注意到，缅甸已经为在就业、教育和食品等领域取得进展采取措施。古巴请缅甸继续推动改革，以满足人民的社会经济需求，采取措施确保各地区经济一致增长，并有效打击腐败。

970. 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对缅甸自工作组第二十三届会议以来继续致力于促进和保护人权感到鼓舞。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欢迎缅甸接受许多建议，包括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提出的建议，这表明了缅甸在人权领域继续努力的意愿。

971. 埃塞俄比亚满意地注意到缅甸接受了大量建议，包括埃塞俄比亚提出的关于继续人民之间的和平谈判以避免族裔和宗教冲突、扩大民族和解进程，以及侧重于经济发展以实现可持续和平及确保该国享有人权的建议。埃塞俄比亚赞扬缅甸在经济和社会改革领域取得的改进。

972. 印度赞扬缅甸以建设性方式参与普遍定期审议(其参与度很高)，并接受了166项建议。印度还赞扬缅甸2015年的选举实现了令人瞩目的民主过渡。印度认为，缅甸的坚定意志和与联合国各机制的建设性互动值得肯定。

973. 印度尼西亚祝贺缅甸在2015年举行了可信、透明和民主的选举。印度尼西亚注意到缅甸接受其关于继续努力促进缅甸所有社区之间的容忍、和谐和尊重人权的建议，包括在可能的情况下对法律框架进行审查、开展人权教育、宗教间对话以及社会各阶层参与的合作。

974.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赞扬缅甸积极参加普遍定期审议机制。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注意到缅甸在立法改革方面所做的努力。伊朗伊斯兰共和国赞赏缅甸以建设性方式审议了与执行建议有关的建议。

975. 日本赞扬缅甸在前一年11月历史性选举后为向新政府平稳过渡所作的努力，赞扬缅甸与八个少数民族群体签署停火协定，并释放政治犯。日本注意到仍然存在的挑战，包括族裔和宗教少数群体的状况，尤其是若开邦族裔和宗教少数群体的状况。日本鼓励缅甸确保特定群体不被法律或社会边缘化。

976. 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赞扬缅甸修订和颁布了一些国内法律和条例，并批准了包括《残疾人权利公约》在内的一些核心国际人权公约，从而为人民行使基本权利和自由创造了有利条件和平台。老挝还欢迎缅甸的社会经济发展，包括在获得医疗保健服务、教育和加强性别平等方面的发展。

977. 拉脱维亚敦促缅甸确保在选举后背景下尊重人权和民主空间，以保护那些希望与新政府合作的人。拉脱维亚还敦促缅甸批准《国际刑事法院罗马规约》。拉脱维亚欢迎缅甸承诺与条约机构和特别程序任务负责人密切接触。然而，让拉脱维亚感到遗憾的是，缅甸没有接受其关于向所有特别程序发出长期有效邀请的建议。

978. 马来西亚注意到缅甸通过对妇女赋权、采取普及和免费教育的政策和方案以及增加公共卫生资源，在实现包容性发展方面取得的进展。马来西亚欢迎缅甸接受其关于加大努力打击贩运人口和促进族裔间和宗教间和谐的建议。马来西亚敦促缅甸采取一切行动，制止对罗辛亚人和其他少数民族的歧视。

979. 蒙古欢迎缅甸接受关于批准主要国际人权文书的建议，并赞扬缅甸致力于进一步深化民主改革，保护妇女儿童和残疾人的权利，消除一切形式的歧视，以

及打击贩运人口行为。蒙古还赞扬缅甸愿意促进所有群体和社会阶层之间的对话。蒙古建议缅甸重新考虑其他建议，包括关于废除死刑的建议。

980. 菲律宾注意到缅甸取得的进步和改革，包括举行自由、公正、透明和多党大选，制定打击暴力侵害妇女行为的社会法，以及实施免费普及初等教育。菲律宾赞赏缅甸接受其关于考虑加入《公民及政治权利国际公约》和《保护所有移徙工人及其家庭成员权利国际公约》的建议。

981. 俄罗斯联邦注意到，缅甸最近的政治变革正在促进一些人权方面的进展。2015 年 11 月的审议再次证实了缅甸对讨论敏感问题和与国际社会合作的开放态度和意愿。

982. 塞拉利昂赞扬缅甸在 2015 年停火后实现了具有里程碑意义的民族和解进程，并继续致力于与不同利益攸关方进行政治对话。塞拉利昂鼓励该国继续努力，以实现包容性对话、政治稳定和建立合法问责制。塞拉利昂希望缅甸在不久的将来考虑暂停执行死刑。

3. 其他利益攸关方的一般性评论

983. 在通过关于缅甸的审议结果的过程中，有 11 个其他利益攸关方作了发言。²⁴

984. 联合国观察组织对罗辛亚族群受到的待遇感到震惊，该组织呼吁缅甸废除 1982 年的歧视性《公民权法》，给予罗辛亚人公民身份。该组织还感到遗憾的是，缅甸拒绝了爱尔兰关于允许缅甸人权状况特别报告员不受限制地进入若开邦的建议。此外，该组织还对少数群体总体上受到的不平等和歧视性待遇表示关切，最近通过的所谓“种族和宗教保护”法律就是例证。该组织还感到失望的是，缅甸拒绝接受关于结束对少数群体的暴力和偏见的建议，以及澳大利亚、加拿大、捷克共和国和丹麦等国关于废除这些不公正法律的多项建议。

985. 世界路德会联合会重申，该组织支持并希望与缅甸政府合作，落实已接受的关于改善人权状况的建议，特别是关于加强法治、加强对所有人的保护、促进宗教和族裔和谐与理解、改善妇女权利、改善获得清洁和安全水的机会、改善获得土地和土地权的机会、确保所有人获得出生登记和解决与国籍权有关的关键问题的建议。该组织呼吁缅甸继续与所有国家利益攸关方密切合作，落实和监测普遍定期审议的建议。

986. 国际人权同盟联合会欢迎缅甸接受关于批准主要国际人权文书和改革国家人权委员会的建议。然而，该组织注意到，这些建议是在第一次普遍定期审议期间提出的，至今仍未得到处理。该组织感到遗憾的是，缅甸拒绝承认持续存在的对族裔和宗教少数群体的歧视，拒绝接受所有 27 项具体涉及罗辛亚穆斯林的提议。该组织还注意到，缅甸没有接受呼吁修订关于和平集会和示威的法律、释放所有政治犯、向特别程序发出长期有效邀请、开设人权高专办国家办事处和废除死刑的建议。

²⁴ 因时间限制未能发言的利益攸关方的发言稿(如有的话)在人权理事会外网上公布，可查阅：<https://extranet.ohchr.org/sites/hrc/HRCSessions/RegularSessions/31stSession/Pages/default.aspx>。

987. 国际方济会在介绍一份联合声明时，对缅甸拒绝关于少数群体人权的建议表示关切，并提请特别注意四项“种族和宗教保护”法律。该组织指出，这些法律歧视妇女和宗教少数群体，呼吁缅甸新政府毫不拖延地废除这些法律。该组织还对冲突导致的境内流离失所者，特别是若开邦和克钦邦的境内流离失所者的状况表示关切。该组织敦促缅甸新政府制定政策并采取具体措施，解决内部冲突，同时促进和保护所有人，包括族裔和宗教少数群体的人权。

988. 国际男女同性恋者协会指出，缅甸没有接受澳大利亚和西班牙提出的关于废除或修订“种族和宗教保护”法律及《刑法》第 377 条，从而确保妇女、宗教少数群体和男女同性恋、双性恋、跨性别者和双性者群体的权利得到保护的提议。缅甸的男女同性恋、双性恋、跨性别者和双性者受到基于性取向、性别认同和表达的歧视。因此，该组织呼吁缅甸修订《刑法》第 377 条，停止滥用 1945 年《警察法》，停止警察针对男同性恋和跨性别妇女的行动，并向执法官员提供提高认识方案。

989. 国际律师协会人权研究所在发表一份联合声明时，呼吁缅甸执行关于改革《律师协会法》的建议，使律师协会成为一个真正独立和自治的协会。该组织呼吁将律师和法官加入自治协会的权利载入法律，并尊重缅甸第一个独立律师协会注册为协会的权利。此外，该组织呼吁缅甸与法律界代表和其他利益攸关方就修订《律师协会法》进行协商。该组织还敦促缅甸促进法律教育，继续发展法律职业。

990. 久比利活动社表示关切的是，缅甸没有接受涉及罗辛亚少数民族权利的建议。自 2012 年以来，针对罗辛亚穆斯林和其他宗教少数群体的仇恨言论和暴力事件有所增加，迫使数以千计的罗辛亚人逃离该国，冒着生命危险乘船进入公海。1982 年的《公民身份法》继续剥夺罗辛亚人的公民权。久比利活动社敦促缅甸废除歧视性立法。针对克钦人和掸人的族裔冲突已造成至少 14 万平民流离失所。该组织敦促缅甸宣布全国停火，并停止安全部队的侵犯人权行为。

991. 亚洲人权与发展论坛再次呼吁释放所有政治犯，修改压制性法律和改善民间社会的空间。该组织注意到，缅甸没有接受关于制止对包括罗辛亚人在内的族裔和宗教少数群体的暴力和歧视的建议，敦促缅甸修订或废除 1982 年《公民权法》和关于“种族和宗教保护”的四项法律。该组织呼吁缅甸确保有更多妇女代表的包容性和平进程，向条约机构提交应交的报告，并立即接受特别报告员提出但尚未收到答复的国家访问请求。该组织还呼吁与基于独立权利的民间社会充分协商和合作，制定实施普遍定期审议建议的全面行动计划。

992. 第十九条：国际反对审查中心敦促缅甸新政府批准主要国际人权条约，特别是《公民及政治权利国际公约》。该组织仍然对抗议者、人权维护者、互联网用户和记者遭到逮捕和任意拘留感到震惊。该组织感到失望的是，缅甸没有支持关于改革现有和新通过的非法限制表达自由权利的法律的许多建议。该组织敦促新政府着手改革法律框架，特别是《刑法》。缅甸应该做更多的工作，处理构成煽动歧视的、鼓吹民族、种族和宗教仇恨的问题。妇女在行使表达自由权和参与公共生活权方面面临着特别的障碍。

993. 人权观察承认缅甸自上次普遍定期审议以来进行了重大改革。然而，该组织指出，仍然存在许多滥用权利的法律，且司法机构腐败。军方凌驾于对平民的控制之上，继续逍遥法外。缅甸大约有 100 名政治犯，另有 400 人因行使自己的

表达自由而面临刑事指控。2015 年 10 月与八个族裔武装团体签署的全国部分停火协议并未制止武装冲突。所谓的“种族和宗教保护”法律危及宗教少数群体的权利。罗辛亚穆斯林少数民族被剥夺了在 2015 年 11 月的选举中进行投票的权利，1982 年的《公民权法》剥夺了他们的公民身份。有必要在该国设立一个全面配备的人权高专办办事处，负责报告和技术援助任务。

994. 大赦国际对缅甸拒绝所有 27 项与罗辛亚人状况有关的建议深表关切。虽然缅甸接受了“继续释放”良心犯的一项建议，但大赦国际对缅甸拒绝其他七项呼吁释放其他所有良心犯的建议感到失望。尽管最近进行了几次大赦，但仍有近 100 名良心犯被监禁，还有数百名人权活动人士受到审判，他们仅仅因为和平行使权利而受到指控。大赦国际敦促缅甸立即执行关于修订限制表达、结社与和平集会自由的法律的提议。该组织欢迎缅甸接受关于向土地被没收的受害者提供补偿的建议，并敦促缅甸颁布和执行立法，禁止强行驱逐，并加强环境保护，防止采掘业和制造业造成任何侵犯人权行为。

4. 受审议国的总结发言

995. 主席表示，根据所提供的信息，在收到的 281 项建议中，有 166 项得到缅甸的支持，115 项得到注意。

996. 缅甸代表团感谢各国和利益攸关方的热情和积极参与，并指出，缅甸认识到它们在发言中提出的促进和保护缅甸人民人权的共同目标。针对他们的发言，缅甸代表团提出了以下意见。

997. 首先，当缅甸谈论和处理人权问题时，国家主权必须始终得到尊重。

998. 第二，应认真考虑国情。历史、社会、文化和传统价值观在促进人权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一刀切”的模式是不存在的。

999. 第三，能力限制给包括缅甸在内的许多发展中国家带来了真正的挑战。例如，关于考虑加入其他核心人权条约的问题，缅甸必须对其目标进行优先排序，正是因为本国非常专注于民主改革和发展优先事项。

1000. 第四，缅甸在执行已接受的建议时，将研究和考虑审议期间收到的所有意见和问题。

1001. 第五，缅甸在让人民享有更好的人权方面取得了长足的进步。尽管如此，还需要做更多的工作。缅甸将继续努力解决剩余的挑战。为此，缅甸将继续与国际伙伴和所有其他利益攸关方合作，包括与本国的民间社会组织合作。

1002. 最后，缅甸承诺促进和保护人权。这一承诺和精神将始终作为社会的主导力量。

圣基茨和尼维斯

1003. 2015 年 11 月 11 日，按照人权理事会有关决议和决定的所有相关规定对圣基茨和尼维斯进行了审议，审议参考了以下文件：

(a) 圣基茨和尼维斯根据理事会第 5/1 号决议附件第 15(a)段和理事会第 16/21 号决议附件第 5 段提交的国家报告(A/HRC/WG.6/23/KNA/1)；

(b) 人权高专办根据理事会第 5/1 号决议附件第 15(b)段和理事会第 16/21 号决议附件第 5 段汇编的资料(A/HRC/WG.6/23/KNA/2);

(c) 人权高专办根据理事会第 5/1 号决议附件第 15(c)段和理事会第 16/21 号决议附件第 5 段编写的材料概述(A/HRC/WG.6/23/KNA/3)。

1004. 在 2016 年 3 月 17 日第 46 次会议上, 人权理事会讨论并通过了关于圣基茨和尼维斯的审议结果(见下文 C 节)。

1005. 关于圣基茨和尼维斯的审议结果包括: 普遍定期审议工作组的报告(A/HRC/31/16), 受审议国对建议和/或结论的意见, 该国作出的自愿承诺以及该国在全体会议通过审议结果之前对在与工作组互动对话中未及充分讨论的问题作出的答复(另见 A/HRC/31/16/Add.1)。

1. 受审议国对建议和/或结论、其自愿承诺和审议结果的意见

1006. 圣基茨和尼维斯代表团表示, 该国对参加普遍定期审议感到荣幸, 因为普遍定期审议鼓励国家更多地关注人权, 加强政府和政府内部的问责, 及按照国际法律文书的规定对人权状况及其监测采取更加统一的做法。

1007. 圣基茨和尼维斯以对工作组第二十三届会议期间举行的第二次审议互动对话期间提出的建议作出正式回应, 作为其发言内容。

1008. 在总共 133 项建议中, 圣基茨和尼维斯接受了 58 项建议, 这些建议涉及已经实施的方案和倡议, 或可在相对合理的时间段内、远远早于第三轮审议之前实施的方案和倡议。圣基茨和尼维斯注意到 75 项建议, 因为这些建议需要更多的资源承诺、对总体国家议程进行长期影响评估, 以及在下一轮审议之前与多个利益攸关方协商。

1009. 代表团强调, 尽管由于财政和人力资源的限制, 圣基茨和尼维斯并不总是能够遵守国际公认的做法, 但这一意愿仍然存在, 因此该国接受了自己认为可以实现的建议, 以便第二次审议的成果超过第一次审议的成果。

1010. 在工作组第二十三届会议期间提出的建议中, 大多数建议涉及圣基茨和尼维斯国际义务的范围。事实上, 在 133 项建议中, 有 43 项(32%)呼吁该国批准核心人权文书及相应的议定书。这一百分比不仅突显出这些文书对国际社会的重要性, 而且突显出批准文书这一行动的重要性。圣基茨和尼维斯也认识到文书及批准文书的重要意义。然而, 代表团强调, 严峻的现实是, 圣基茨和尼维斯本身没有能力遵守这些文书, 需要国际技术援助。

1011. 但是, 代表团补充说, 目前内阁已收到关于该国批准《残疾人权利公约》的意见书, 希望能在 2016 年第二季度收到结果。

1012. 其他建议涉及履行国际人权义务、与包括条约机构在内的人权机制合作, 以及建立机构和人权基础设施。代表团指出, 圣基茨和尼维斯认识到, 必须建立一个适当的结构来跟踪、监测和执行这些建议, 并强调该国参加了人权高专办和开发署举办的有关向条约机构提交报告的培训活动。该国将在该讲习班之后举办宣传讲习班。

1013. 圣基茨和尼维斯设想成立一个多部门核心小组, 专门负责落实各项建议并监测建议的执行情况, 还将研究、协商并酌情提出批准核心人权文书的建议。

该小组将不仅负责提高对普遍定期审议进程的认识，而且负责向条约机构提交报告。宣传讲习班和该小组的组建工作将在今后两个月内进行。代表团还强调，巴哈马的经验提供了一些最佳做法，圣基茨和尼维斯在组建核心小组时将仿效这些做法。

1014. 代表团鼓励会员国和非国家机构与圣基茨和尼维斯合作，帮助其努力充分执行第二次审议的建议。

1015. 圣基茨和尼维斯原则上不反对向特别程序发出长期有效的邀请。然而，该国认为，在核心小组成立后，可以请特别程序评价和评估其工作方案，并协助该机构进一步改进其任务和工作。

1016. 关于涉及性别平等的建议，圣基茨和尼维斯继续在确保男女在工作、教育、以及获得医疗和社会服务等领域享有平等权利方面取得重大进展。然而，法律框架应继续得到加强，应该实施更多倡议，特别是在同工同酬方面。

1017. 代表团提请人权理事会注意工作组报告增编中关于这一问题的段落，其中提及家庭暴力和性暴力投诉和如何应对的规程。经内阁批准后，该规程现在正在全面实施。

1018. 根据圣基茨和尼维斯最近一次于 2011 年进行的人口普查，该国总人口 47,196 人，其中女性占 51%。所有家庭(15,680 户)中有 43%为女户主家庭。此外，2015 年的临时就业数据显示，在 25,866 名总劳动人口中，共有 13,530 名女性，占劳动人口总数的 52%。

1019. 代表团强调，政府首脑重申了政府的承诺，即继续营造一个充满活力的环境，加速提高圣基茨和尼维斯妇女的经济、教育、社会和政治地位。

1020. 代表团强调，除其他问题外，性别事务部工作人员有所增加，家庭暴力问题仍然是政府的重点工作领域，男子通过性别暴力问题培训提高了认识。

1021. 1999/00 年和 2007/08 年的调查显示，圣基茨和尼维斯的贫困水平已大大降低。1999/00 年的国家贫困状况评估显示，圣基茨 30.5%的国民和尼维斯 32%的国民是穷人，但到 2007/08 年时，国家的贫困率下降了近 10%。

1022. 代表团强调，圣基茨和尼维斯成功地实现了其千年发展目标，大幅降低了贫困水平，并通过强有力的社会保障战略，继续减少生活在贫困线以下的人数。

1023. 代表团高兴地指出，国家儿童保护规程现已开始实施并正在执行，以便提供一个有效果和高效的框架，为遭受虐待和忽视的或可能遭受虐待和忽视的儿童提供保护。该规程规定了预防、调查和报告每一起虐待和忽视儿童案件的最低标准，以及与之相关的司法干预、照料、治疗和支持。规程还为处理虐待儿童案件的机构和专业人员提供指导。

1024. 虽然公共部门的工作人员享有全国健康计划，但许多公民不享有该计划，政府希望能够在不久的将来推出一项全国健康计划。已经为此正式成立了一个委员会，负责制定一项全面的健康保险计划。一个健康管理信息系统现已在该国的公共卫生机构投入使用。代表团提到了医疗智能卡，并表示该国将很快拥有一个先进的癌症治疗中心。

1025. 全国社会保障战略正在 2013 年到 2107 年的五年时间里实施，社会保障法案很快就会提交议会。

1026. 圣基茨和尼维斯从 1960 年代末开始建立全面的教育、卫生和社会保障体系，该体系已带来相对较高的人类和社会发展平均比率。该国在向本国人口提供教育服务方面取得了重大进展，特别是在小学和中学教育方面。教科文组织目前正在对该国的教育部门进行教育政策审查。即将完成的审查将协助圣基茨和尼维斯制定以能力为导向、以 21 世纪技能为中心的有意义的课程。

2.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和观察员国对审议结果的意见

1027. 在通过关于圣基茨和尼维斯的审议结果的过程中，有 11 个代表团作了发言。

1028. 马拉维注意到圣基茨和尼维斯政府为改善经济所作的努力，包括为减少债务实施严格的财政措施，以及为可持续经济增长、提高生活水平和减贫创造条件。马拉维还认可该国为遵守这些建议而启动的政策和立法改革。马拉维鼓励该国政府继续努力，以全面执行其接受的建议，并继续关注和考虑该国注意到的建议。

1029. 马尔代夫感谢圣基茨和尼维斯政府支持提出的 133 项建议中的 58 项建议，并注意到 75 项建议。马尔代夫感谢圣基茨和尼维斯支持马尔代夫提出的所有三项建议，并对该国承诺在其境内进一步发展卫生、教育和性别平等感到非常鼓舞。马尔代夫鼓励该国政府继续努力促进该国的人权。

1030. 巴基斯坦表示，尽管资源匮乏，全球金融危机及其溢出效应带来挑战，但圣基茨和尼维斯接受了审议期间提出的 58 项建议。巴基斯坦高度评价圣基茨和尼维斯与工作组的建设性接触，并祝愿该国成功执行接受的建议。

1031. 巴拉圭赞赏圣基茨和尼维斯接受巴拉圭提出的建议，即工作组报告第 91.17 段所载关于加强条约机构的合作并提交应交国家报告的建议，以及第 91.16 段所载关于考虑建立国家制度以落实国际建议的可能性的建议。巴拉圭认为，落实这两项建议，特别是关于落实这些建议的国家制度的建议，将对促进和保护人权的持续进程有极大促进，并有助于国家履行其国际义务。巴拉圭表示愿意为这项建议的执行提供技术合作。

1032. 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赞扬圣基茨和尼维斯政府接受关于加强人权教育和培训工作的建议。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还赞扬该国同意就性别平等问题采取立法措施。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理解圣基茨和尼维斯由于全球经济危机，在履行人权义务方面面临的挑战，鼓励该国继续采取步骤加强国家人权框架。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呼吁国际社会和人权高专办批准圣基茨和尼维斯在普遍定期审议报告中提出的援助请求，以使该国能够履行其人权义务。

1033. 萨摩亚对圣基茨和尼维斯政府取得的进展感到高兴，并赞扬该国使国家立法与目前的国际条约义务相一致。萨摩亚还认识到，尽管圣基茨和尼维斯面临许多经济和社会挑战，但该国政府为打击和消除对妇女和女孩一切形式的歧视和暴力采取了措施。

1034. 塞拉利昂强调，塞拉利昂提出的三项建议中只有一项得到了圣基茨和尼维斯的支持。虽然塞拉利昂理解圣基茨和尼维斯面临的许多财政和技术限制，但

鼓励该国政府将那些可进一步促进社会各阶层享有人权的建议纳入国家立法。塞拉利昂再次敦促圣基茨和尼维斯将刑事责任年龄提高到 18 岁，并暂停执行死刑。

1035.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欢迎圣基茨和尼维斯政府在审议过程中表现出的开放和合作态度，以及对提出的问题作出的具体答复。该兄弟国家推动了有利于最弱势者的重要倡议，实施了以家庭福利为重点的计划、方案和社会项目。圣基茨和尼维斯成功地完成了第二次审议，表现出对人权的坚定承诺。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鼓励圣基茨和尼维斯政府继续促进和加强有利于该国人民的成功社会政策，特别关注最脆弱的部门。

1036. 巴哈马赞扬圣基茨和尼维斯最近取得的成就，工作组在报告增编中强调了这一点。巴哈马强调圣基茨和尼维斯正在为建设人权报告领域的的能力做出的努力，以及区域和双边参与和公私伙伴关系，这些工作有助于加强政府促进平等、不歧视和受教育权的努力。巴哈马高兴地注意到，圣基茨和尼维斯支持收到的 133 项建议中的 58 项，包括巴哈马提出的建议。巴哈马相信，全面执行该建议将有助于进一步加强圣基茨和尼维斯现有的人权保护框架。巴哈马还欢迎圣基茨和尼维斯接受关于安全权和适当生活水准权、健康权、受教育权及残疾人权利的建议。巴哈马承认，尽管圣基茨和尼维斯面临固有挑战和脆弱性，但已取得重大进展。

1037. 古巴承认圣基茨和尼维斯政府通过执行建筑、卫生和社会保障领域的社会方案，以及通过有利于本国人民福利的立法，努力改善公民的生活质量。古巴强调得到接受的建议的数量，包括古巴提出的两项建议，在这些建议中，古巴请圣基茨和尼维斯坚持充分适用关于同工同酬的法律，以保障男女同工同酬，并执行关于社会保障的国家战略，以便有效地向公民提供社会服务。

1038. 加蓬欢迎圣基茨和尼维斯政府为确保促进和保护人权和法治所作的努力。加蓬特别欢迎法律和行政层面的改革，以及设立促进人权和保护的机构。除其他外，加蓬欢迎圣基茨和尼维斯采取措施提高公民的生活水平，并禁止将体罚作为对在公立学校就学的儿童的管教手段。

3. 其他利益攸关方的一般性评论

1039. 在通过关于圣基茨和尼维斯的审议结果的过程中，有 2 个其他利益攸关方作了发言。

1040. 联合彩虹社区国际欢迎圣基茨和尼维斯政府接受关于批准《公民及政治权利国际公约》和《经济社会文化权利国际公约》，包括这些公约的任择议定书的建议，这是朝着确保该国完全符合国际标准迈出的积极一步。然而，圣基茨和尼维斯仅注意到所有呼吁废除将成年人之间互相同意的同性性行为定为犯罪的法律，以及废除歧视男女同性恋、双性恋和跨性别者的刑罚条款的建议，其中还包括禁止基于性取向和性别认同等理由实施任何歧视的建议。该组织感到关切的是，圣基茨和尼维斯政府注意到颁布全面立法，充分保障不歧视原则的适用，并确保每名社会成员充分享有所有人权的建议，但没有表示出确保所有人的平等和正义的承诺或意愿。该组织呼吁圣基茨和尼维斯履行 2011 年就协商进程作出的承诺，让公众参与这一事务。该组织请圣基茨和尼维斯政府进行立法改革，以保证不发生以健康、性别、残疾或性取向为由的歧视，并与圣基茨和尼维斯残疾人

协会和圣基茨和尼维斯平等联盟等民间社会组织合作，以惠及受影响最严重的人群。该组织呼吁政府认识到，确保所有人的安全、正义和平等，特别是男女同性恋、双性恋、跨性别者和双性者群体以及残疾人的安全、正义和平等，不需要民众授权。

1041. 欧洲公共关系联合会申明，圣基茨和尼维斯是选举民主国家。联邦政府由总理、内阁和一院制国民议会组成。圣基茨和尼维斯总体上有效地执行了反腐败法。金融情报部门调查金融犯罪，如洗钱和资助恐怖主义等罪行。表达自由的宪法保障受到普遍尊重。该组织确认，圣基茨和尼维斯政府拥有唯一的地方电视台，反对派进入该电视台面临一些限制。除了政府和私营电台外，还有一家私营日报，各政党出版周报。互联网接入不受限制。宗教自由受到宪法保护，学术自由受到首要尊重。组建民间组织的权利受到普遍尊重，集会自由也是如此。工人可以合法地组建工会，但只有在公司 50% 以上员工为工会成员的情况下，工会才能进行集体谈判。罢工权没有在法律中作具体规定，但在实践中得到承认和首要尊重。司法机构在很大程度上是独立的，关于公平、快速审判的法律规定得到普遍遵守。2015 年的宏观经济状况较 2013 年和 2014 年明显改善，经济实现两年的强劲增长，年均增长约 6%，为该区域迄今为止表现最强劲者。

4. 受审议国的总结发言

1042. 主席表示，根据所提供的信息，在收到的 133 项建议中，有 58 项得到圣基茨和尼维斯的支持，75 项得到注意。

1043. 在总结发言中，圣基茨和尼维斯代表团感谢所有人提出的最有利于总体人权的建议。代表团赞赏人权高专办继续提供援助，并感谢在该国政府力求执行第二次审议的建议时与其合作的其他国际机构。

1044. 代表团重申圣基茨和尼维斯对普遍定期审议进程的承诺。该国期待在未来几年与人权理事会再次分享其成就。

1045. 最后，代表团提醒人权理事会说，该国承诺提交一份中期报告，突出介绍到提交报告时所取得的进展。

圣多美和普林西比

1046. 2015 年 11 月 11 日，按照人权理事会有关决议和决定的所有相关规定对圣多美和普林西比进行了审议，审议参考了以下文件：

(a) 圣多美和普林西比根据理事会第 5/1 号决议附件第 15(a)段和理事会第 16/21 号决议附件第 5 段提交的国家报告(A/HRC/WG.6/23/STP/1)；

(b) 人权高专办根据理事会第 5/1 号决议附件第 15(b)段和理事会第 16/21 号决议附件第 5 段汇编的资料(A/HRC/WG.6/23/STP/2)；

(c) 人权高专办根据理事会第 5/1 号决议附件第 15(c)段和理事会第 16/21 号决议附件第 5 段编写的材料概述(A/HRC/WG.6/23/STP/3)。

1047. 在 2016 年 3 月 18 日第 49 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讨论并通过了关于圣多美和普林西比的审议结果(见下文 C 节)。

1048. 关于圣多美和普林西比的审议结果包括：普遍定期审议工作组的报告(A/HRC/31/17)，受审议国对建议和/或结论的意见，该国作出的自愿承诺以及该

国在全体会议通过审议结果之前对在与工作组互动对话中未及充分讨论的问题作出的答复。

1. 受审议国对建议和/或结论、其自愿承诺和审议结果的意见

1049. 关于圣多美和普林西比代表团不在会议厅的问题，主席说，由于圣多美和普林西比政府对普遍定期审议期间收到的建议的所有立场都很明确，所以人权理事会将着手通过审议结果。

2.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和观察员国对审议结果的意见

1050. 在通过关于圣多美和普林西比的审议结果的过程中，有 14 个代表团作了发言。

1051. 埃塞俄比亚满意地注意到圣多美和普林西比接受了大量建议，包括关于向条约机构提交报告和提高教育质量的建议。埃塞俄比亚赞扬该国在促进和保护人权的经济和社会改革领域取得的进展。埃塞俄比亚鼓励圣多美和普林西比继续与人权理事会接触。

1052. 加蓬注意到，圣多美和普林西政府为确保促进和保护人权以及改善体制和规范框架作出了相当大的努力。加蓬赞扬该国为促进儿童权利和性别平等采取的措施。加蓬赞扬该国与人权理事会的机制和程序充分合作。加蓬鼓励该国努力落实普遍定期审议建议。

1053. 马尔代夫指出，互动对话期间提出了 146 项建议，圣多美和普林西比接受了其中大部分建议。马尔代夫赞赏该国承诺促进残疾人的权利、应对气候变化并改善教育的可及性和质量。马尔代夫鼓励该国政府继续努力促进该国的人权。

1054. 尼日利亚赞扬圣多美和普林西比继续参与普遍定期审议机制，并为加强促进人权的努力接受了大多数建议。尼日利亚祝愿该国在执行所有接受的建议方面取得成功。

1055. 巴基斯坦赞扬圣多美和普林西比在解决一些人权问题，特别是与儿童权利相关问题时所做的工作。巴基斯坦赞赏该国接受 146 条建议中的大多数建议。巴基斯坦赞扬圣多美和普林西比与工作组进行建设性接触。

1056. 塞拉利昂赞赏圣多美和普林西比打算在国民议会批准之后批准几项国际公约，以及该国致力于法律改革。塞拉利昂赞扬该国努力改善经济状况，包括制定吸引外国直接投资的战略以及促进国内增长和经济多样化。塞拉利昂重申其根据《儿童权利公约》的规定将结婚年龄提高到 18 岁的建议。

1057. 多哥赞扬圣多美和普林西比与普遍定期审议机制充分合作。多哥感谢圣多美和普林西比接受关于批准《儿童权利公约关于买卖儿童、儿童卖淫和儿童色情制品问题的任择议定书》的建议。多哥祝愿该国在执行接受的建议方面取得成功。

1058. 联合国儿童基金会欢迎圣多美和普林西比政府决定设立一个国家人权机构，负责监测儿童权利状况并向儿童权利委员会报告。儿基会强调，需要一个专门、独立和多部门的机构来监测尊重儿童权利的情况。儿基会欢迎圣多美和普林西比制定关于保护儿童的国家战略和政策。该组织敦促圣多美和普林西比最后确定并批准关于早教改革的框架法草案。该组织提到，有必要重视新生儿死亡率问

题，因为这一比率自 2009 年以来一直没有下降。尽管禁止向未成年人出售酒精饮料，但青少年仍然很容易获得酒精饮料。儿基会欢迎圣多美和普林西比接受关于批准《儿童权利公约》前两项任择议定书的建议。

1059.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祝贺圣多美和普林西比政府与普遍定期审议合作，并接受收到的大多数建议。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强调，圣多美和普林西比在审议期间批准了重要的人权文书，并根据《巴黎原则》采取步骤，创建了国家人权机构。

1060. 安哥拉赞扬圣多美和普林西比在司法制度方面取得的进展，特别是在司法改革和将国内法与国际人权规范相一致方面取得的进展。安哥拉欢迎该国制定社会经济政策，使其经济多样化，以满足公民的主要需要，并保障他们的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安哥拉赞扬圣多美和普林西比承诺批准该国尚未加入的国际人权公约。

1061. 巴西赞扬圣多美和普林西比以建设性方式参与第二轮普遍定期审议；这是该国参与国际人权体系的标志。巴西强调该国自 2011 年提交第一次国家报告以来取得的进展。巴西重申其传统上以及长期与圣多美和普林西比合作和分享经验的意愿。

1062. 乍得赞赏地注意到圣多美和普林西比批准了《儿童权利公约》、《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残疾人权利公约》和《非洲人权和民族权宪章》。乍得祝愿该国在执行接受的建议方面取得成功。

1063. 刚果祝贺圣多美和普林西比第二次普遍定期审议提交国家报告，以及为促进和保护人权制定透明政策。刚果强调圣多美和普林西比面临的重大挑战，以及该国对发展伙伴提供的国际援助的依赖。

1064. 古巴赞扬圣多美和普林西比接受在审议期间收到的几乎所有 146 项建议，包括古巴提出的关于食物权和残疾人权利的两项建议。古巴希望这些建议的实施有助于该国在促进和保护所有人的人权方面继续取得进展。

3. 其他利益攸关方的一般性评论

1065. 在通过关于圣多美和普林西比的审议结果的过程中，有 2 个其他利益攸关方作了发言。

1066. 和平组织问题研究委员会强调圣多美和普林西比在教育机会等社会指标领域取得的值得称赞的成果。该组织提到优质教育项目和计划活动的实施进展情况。此项目通过改进在职教师培训制度和加强教育人力资源管理，帮助政府提高了教育质量。和平组织问题研究委员会赞扬该国的人权记录，特别是妇女权利、宗教自由、自由和公正的选举以及和平移交权力等方面的人权纪录。

1067. 非洲维护人权会议提到 2012 年对《刑法》的审查、为改善司法制度进行的司法部门改革，以及在议会中设立 30% 的女性配额，这些都是圣多美和普林西比自 2011 年提交第一次国家报告以来取得的进展。然而，该组织对《家庭法》授权在家中的体罚这一缺陷表示遗憾。该组织敦促圣多美和普林西比努力向新生儿免费发放出生证明。该组织还强调，圣多美和普林西比尚未批准《公民及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经济、社会、文化权利国际公约任择议定书》、《禁止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公约》、《消除一切形式种族歧视

国际公约》和《儿童权利公约》的三项议定书。该组织呼吁将国内法与国际人权标准协调一致。该组织最后鼓励圣多美和普林西比采取措施以减轻气候变化影响。

4. 受审议国的总结发言

1068. 主席表示, 根据所提供的信息, 在收到的 146 项建议中, 有 144 项得到圣多美和普林西比的支持, 2 项得到注意。

B. 关于议程项目 6 的一般性辩论

1069. 在 2016 年 3 月 18 日第 49 次会议上, 人权理事会就议程项目 6 进行了一般性辩论, 以下与会者作了发言:

(a)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的代表: 中国、格鲁吉亚、加纳、印度尼西亚、科威特²⁵(代表阿拉伯国家集团)、马尔代夫、摩洛哥、纳米比亚、荷兰(还代表欧洲联盟、阿尔巴尼亚、亚美尼亚、阿塞拜疆、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格鲁吉亚、冰岛、列支敦士登、摩尔多瓦共和国、塞尔维亚、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土耳其和乌克兰)、巴基斯坦²⁵(还代表阿尔及利亚、白俄罗斯、多民族玻利维亚国、中国、古巴、厄瓜多尔、埃及、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缅甸、尼加拉瓜、俄罗斯联邦、沙特阿拉伯、南非、斯里兰卡、苏丹、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和越南)、南非(代表非洲国家集团)、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b) 观察员国的代表: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圣多美和普林西比;

(c) 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 非洲区域农业信贷协会、萨拉姆基金会、促进巴林民主和人权的美国人联盟、阿拉伯人权委员会、环境与管理研究中心、人权与和平倡议中心、哥伦比亚法学家委员会、墨西哥保护和促进人权委员会、粮食第一信息和行动网、权利与发展全球网络、促进与发展中国家合作人文研究所、南美洲印第安人理事会、国际律师协会(还代表国际法学家委员会和律师为律师组织)、国际教育发展会、国际人权同盟联合会、国际人权服务社、伊拉克发展组织、希亚姆酷刑受害者康复中心、解放社、普拉哈尔、非洲维护人权会议、联合国观察组织、普遍定期审议信息网、世界巴鲁阿人组织、世界环境与资源理事会。

1070. 在同次会议上, 洪都拉斯代表行使答辩权发言。

C. 审议提案草案并采取行动

密克罗尼西亚联邦

1071. 在 2016 年 3 月 16 日第 42 次会议上, 人权理事会未经表决通过了第 31/101 号决定草案。

²⁵ 代表成员国和观察员国发言的人权理事会观察员。

黎巴嫩

1072. 在 2016 年 3 月 16 日第 43 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未经表决通过了第 31/102 号决定草案。

毛里塔尼亚

1073. 在 2016 年 3 月 16 日第 43 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未经表决通过了第 31/103 号决定草案。

瑙鲁

1074. 在 2016 年 3 月 16 日第 43 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未经表决通过了第 31/104 号决定草案。

卢旺达

1075. 在 2016 年 3 月 16 日第 44 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未经表决通过了第 31/105 号决定草案。

尼泊尔

1076. 在 2016 年 3 月 16 日第 44 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未经表决通过了第 31/106 号决定草案。

奥地利

1077. 在 2016 年 3 月 16 日第 44 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未经表决通过了第 31/107 号决定草案。

澳大利亚

1078. 在 2016 年 3 月 17 日第 45 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未经表决通过了第 31/108 号决定草案。

格鲁吉亚

1079. 在 2016 年 3 月 17 日第 45 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未经表决通过了第 31/109 号决定草案。

圣卢西亚

1080. 在 2016 年 3 月 17 日第 45 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未经表决通过了第 31/110 号决定草案。

阿曼

1081. 在 2016 年 3 月 17 日第 46 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未经表决通过了第 31/111 号决定草案。

缅甸

1082. 在 2016 年 3 月 17 日第 46 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未经表决通过了第 31/112 号决定草案。

圣基茨和尼维斯

1083. 在 2016 年 3 月 17 日第 46 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未经表决通过了第 31/113 号决定草案。

圣多美和普林西比

1084. 在 2016 年 3 月 18 日第 49 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未经表决通过了第 31/114 号决定草案。

第三轮普遍定期审议的启动

1085. 在 2016 年 3 月 23 日第 63 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主席介绍了由理事会主席提出的决定草案 A/HRC/31/L.4。

1086. 在同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未经表决通过了该决定草案(第 31/116 号决定)。

七. 巴勒斯坦及其他阿拉伯被占领土的人权状况

A. 与 1967 年以来被占领的巴勒斯坦领土人权状况特别报告员的互动对话

1087. 在 2016 年 3 月 21 日第 51 次会议上, 1967 年以来被占领的巴勒斯坦领土人权状况特别报告员马卡里姆·维比索诺介绍了他的报告(A/HRC/31/73)。

1088. 在同次会议上, 所涉国家巴勒斯坦国的代表作了发言。

1089. 也是在同次会议上, 巴勒斯坦国独立人权委员会作了发言。

1090. 在同次会议上随后的互动对话期间, 以下与会者作了发言并向特别报告员提出了问题:

(a)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的代表: 阿尔及利亚、孟加拉国、多民族玻利维亚国、中国、古巴、科威特²⁵ (代表阿拉伯国家集团)、马尔代夫、摩洛哥、纳米比亚、尼日利亚、巴基斯坦²⁵ (代表伊斯兰合作组织)、卡塔尔、沙特阿拉伯、南非 (代表非洲国家集团)、南非、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b) 观察员国的代表: 巴林、巴西、乍得、吉布提、埃及、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爱尔兰、约旦、黎巴嫩、利比亚、马来西亚、马里、新西兰、苏丹、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突尼斯、土耳其、乌干达、津巴布韦;

(c) 一个政府间组织的观察员: 欧洲联盟;

(d) 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 公正—维护以色列阿拉伯少数民族权利法律中心、法律援助会(还代表巴勒斯坦人居住和难民权利巴迪尔资源中心)、人权与大屠杀研究所、国际律师组织、挪威难民理事会、阿拉伯法学家联合会、联合国观察组织、世界犹太人大会。

1091. 在同次会议上, 所涉国家巴勒斯坦国的代表作了发言。

1092. 也是在同次会议上, 特别报告员回答了问题并作了总结发言。

B. 高级专员的报告和秘书长的报告

1093. 在 2016 年 3 月 21 日第 51 次会议上, 联合国人权事务副高级专员介绍了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关于人权理事会第 S-9/1 和 S-12/1 号决议的执行情况的报告(A/HRC/31/40 和 Add.1)。副高级专员还根据人权理事会第 28/26 号决议, 介绍了高级专员关于独立国际实况调查团关于调查以色列定居点对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的巴勒斯坦被占领土上巴勒斯坦人公民、政治、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的影响的报告所载建议的执行情况的报告(A/HRC/31/42), 以及秘书长关于以色列在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的巴勒斯坦被占领土和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的定居点的报告(A/HRC/31/43)。副高级专员还根据理事会第 28/27 号决议, 介绍了秘书长关于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的巴勒斯坦被占领土的人权状况的报告(A/HRC/31/44), 并根据理事会第 28/24 号决议, 介绍了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人权问题的报告(A/HRC/31/41)。

1094. 在同次会议上, 所涉国家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和巴勒斯坦国的代表作了发言。

C. 关于议程项目 7 的一般性辩论

1095. 在 2016 年 3 月 21 日第 52 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就议程项目 7 进行了一般性辩论，以下与会者作了发言：

(a)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的代表：阿尔及利亚、中国、古巴、厄瓜多尔、加纳、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²⁵ (代表不结盟国家运动)、科威特²⁵ (代表阿拉伯国家集团)、马尔代夫、纳米比亚、尼日利亚、巴基斯坦²⁵ (代表伊斯兰合作组织)、卡塔尔、俄罗斯联邦、沙特阿拉伯、斯洛文尼亚、南非(代表非洲国家集团)、瑞士、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b) 观察员国的代表：巴林、智利、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埃及、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约旦、黎巴嫩、卢森堡、马来西亚、马耳他、尼加拉瓜、阿曼、巴基斯坦、塞内加尔、斯里兰卡、瑞典、突尼斯、土耳其、也门；

(c) 一个政府间组织的观察员：海湾阿拉伯国家合作委员会；

(d) 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公正—维护以色列阿拉伯少数民族权利法律中心、法律援助会(还代表巴勒斯坦人居住和难民权利巴迪尔资源中心)、美洲法学家协会、增进非政府组织责任阿穆塔、阿拉伯人权委员会、开罗人权研究所(还代表法律援助会、迈赞人权中心和巴勒斯坦人居住和难民权利巴迪尔资源中心)、保护社会受害者慈善协会、世界基督教教会联合会教会国际事务委员会、犹太人组织协调委员会(还代表国际圣约之子会)、欧洲犹太学生联合会、维护和促进人权协会联合会、权利与发展全球网络、“立享人权”组织、和平、正义和人权国际研究所、国际民主法律工作者协会、国际犹太律师和法学家协会、国际人权同盟联合会、国际律师组织、消除一切形式种族歧视国际组织、国际青年和学生拥护联合国运动、希亚姆酷刑受害者康复中心、天梯和平发展基金会、挪威难民理事会、维护暴力受害者组织、巴勒斯坦回返中心、阿拉伯法学家联合会、联合国观察组织、世界犹太人大会。

D. 审议提案草案并采取行动

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的人权状况

1096. 在 2016 年 3 月 24 日第 64 次会议上，巴基斯坦代表(代表伊斯兰合作组织)介绍了决议草案 A/HRC/31/L.31，决议草案的提案国为巴基斯坦(代表伊斯兰合作组织)，共同提案国为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古巴、纳米比亚和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白俄罗斯、佛得角、智利、哥斯达黎加和科威特(代表阿拉伯国家集团)后加入为提案国。

1097. 在同次会议上，古巴代表对决议草案作了一般性评论。

1098. 在同次会议上，所涉国家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代表作了发言。

1099. 在同次会议上，荷兰代表(代表属于人权理事会成员的欧洲联盟成员国)在表决前发言，就决议草案作关于投票的解释性发言。

1100. 也是在同次会议上，应荷兰代表(代表属于人权理事会成员的欧洲联盟成员国)的请求，对决议草案进行了记录表决。表决情况如下：

赞成：

阿尔及利亚、孟加拉国、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布隆迪、中国、刚果、科特迪瓦、古巴、厄瓜多尔、萨尔瓦多、埃塞俄比亚、加纳、印度、印度尼西亚、肯尼亚、吉尔吉斯斯坦、马尔代夫、墨西哥、蒙古、摩洛哥、纳米比亚、尼日利亚、巴拿马、菲律宾、卡塔尔、俄罗斯联邦、沙特阿拉伯、南非、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越南

弃权：

阿尔巴尼亚、比利时、博茨瓦纳、法国、格鲁吉亚、德国、拉脱维亚、荷兰、巴拉圭、葡萄牙、大韩民国、斯洛文尼亚、瑞士、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多哥、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1101. 在同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以 31 票赞成、0 票反对、16 票弃权通过了决议草案(第 31/25 号决议)。

巴勒斯坦人民自决的权利

1102. 在 2016 年 3 月 24 日第 66 次会议上，巴基斯坦代表(代表伊斯兰合作组织)介绍了决议草案 A/HRC/31/L.36，决议草案的提案国为巴基斯坦(代表伊斯兰合作组织)，共同提案国为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古巴、厄瓜多尔、科威特(代表阿拉伯国家集团)、纳米比亚、瑞士和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安哥拉、奥地利、白俄罗斯、巴西、保加利亚、佛得角、智利、哥斯达黎加、克罗地亚、希腊、冰岛、爱尔兰、卢森堡、马耳他、挪威、葡萄牙、斯洛文尼亚、西班牙和瑞典后加入为提案国。

1103. 在同次会议上，所涉国家巴勒斯坦国的代表作了发言。

1104. 在同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未经表决通过了该决议草案(第 31/33 号决议)。

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的巴勒斯坦被占领土的人权状况

1105. 在 2016 年 3 月 24 日第 66 次会议上，巴基斯坦代表(代表伊斯兰合作组织)介绍了决议草案 A/HRC/31/L.37，决议草案的提案国为巴基斯坦(代表伊斯兰合作组织)，共同提案国为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古巴、厄瓜多尔、科威特(代表阿拉伯国家集团)、纳米比亚和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安哥拉、佛得角、智利、冰岛、爱尔兰、卢森堡、马耳他、葡萄牙、斯洛文尼亚和瑞典后加入为提案国。

1106. 在同次会议上，古巴、巴拉圭、沙特阿拉伯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的代表就决议草案作了一般性评论。

1107. 也是在同次会议上，所涉国家巴勒斯坦国的代表作了发言。

1108. 根据大会议事规则第 153 条，已提请人权理事会注意决议草案估计所涉行政和方案预算问题。

1109. 在同次会议上，应巴拉圭代表的请求，对决议草案进行了记录表决。表决情况如下：

赞成：

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孟加拉国、比利时、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布隆迪、中国、刚果、科特迪瓦、古巴、厄瓜多尔、萨尔瓦多、埃塞俄比亚、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印度、印度尼西亚、肯尼亚、吉尔吉斯斯坦、拉脱维亚、马尔代夫、墨西哥、蒙古、摩洛哥、纳米比亚、荷兰、尼日利亚、巴拿马、菲律宾、葡萄牙、卡塔尔、大韩民国、俄罗斯联邦、沙特阿拉伯、斯洛文尼亚、南非、瑞士、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越南

弃权：

博茨瓦纳、加纳、巴拉圭、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多哥

1110. 也是在同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以 42 票赞成、0 票反对、5 票弃权通过了决议草案(第 31/34 号决议)。

确保对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的巴勒斯坦被占领土上的所有违反国际法行为追究责任和伸张正义

1111. 在 2016 年 3 月 24 日第 66 次会议上，巴基斯坦代表(代表伊斯兰合作组织)介绍了决议草案 A/HRC/31/L.38，决议草案的提案国为巴基斯坦(代表伊斯兰合作组织)，共同提案国为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古巴、厄瓜多尔、科威特(代表阿拉伯国家集团)和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安哥拉、巴西、佛得角、智利、冰岛、爱尔兰、卢森堡、马耳他、纳米比亚、葡萄牙、斯洛文尼亚、瑞典和瑞士后加入为提案国。

1112. 在同次会议上，沙特阿拉伯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的代表就决议草案作了一般性评论。

1113. 在同次会议上，所涉国家巴勒斯坦国的代表作了发言。

1114. 根据大会议事规则第 153 条，已提请人权理事会注意决议草案估计所涉行政和方案预算问题。

1115. 也是在同次会议上，应巴拉圭代表的请求，对决议草案进行了记录表决。表决情况如下：

赞成：

阿尔及利亚、孟加拉国、比利时、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布隆迪、中国、古巴、厄瓜多尔、萨尔瓦多、法国、印度尼西亚、肯尼亚、吉尔吉斯斯坦、马尔代夫、墨西哥、蒙古、摩洛哥、纳米比亚、尼日利亚、巴拿马、菲律宾、葡萄牙、卡塔尔、俄罗斯联邦、沙特阿拉伯、斯洛文尼亚、南非、瑞士、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越南

弃权：

阿尔巴尼亚、博茨瓦纳、刚果、科特迪瓦、埃塞俄比亚、格鲁吉亚、德国、加纳、印度、拉脱维亚、荷兰、巴拉圭、大韩民国、多哥、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1116. 在同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以 32 票赞成、0 票反对、15 票弃权通过了决议草案(第 31/35 号决议)。

1117. 在 2016 年 3 月 24 日第 66 次会议上，德国代表(还代表拉脱维亚、荷兰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在表决后发言解释投票立场。

以色列在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的巴勒斯坦被占领土和被占领叙利亚戈兰的定居点

1118. 在 2016 年 3 月 24 日第 66 次会议上，巴基斯坦代表(代表伊斯兰合作组织)介绍了决议草案 A/HRC/31/L.39，决议草案的提案国为巴基斯坦(代表伊斯兰合作组织)，共同提案国为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古巴、厄瓜多尔、科威特(代表阿拉伯国家集团)、纳米比亚和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佛得角、智利和克罗地亚后加入为提案国。

1119. 在同次会议上，卡塔尔和沙特阿拉伯的代表就决议草案作了一般性评论。

1120. 在同次会议上，所涉国家以色列的代表作了发言。

1121. 根据大会议事规则第 153 条，已提请人权理事会注意决议草案估计所涉行政和方案预算问题。

1122. 在同次会议上，荷兰(代表属于人权理事会成员的欧洲联盟成员国)和瑞士代表在表决前发言，就决议草案作关于投票的解释性发言。

1123. 也是在同次会议上，应巴拉圭代表的请求，对决议草案进行了记录表决。表决情况如下：

赞成：

阿尔及利亚、孟加拉国、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博茨瓦纳、布隆迪、中国、刚果、科特迪瓦、古巴、厄瓜多尔、萨尔瓦多、埃塞俄比亚、印度、印度尼西亚、肯尼亚、吉尔吉斯斯坦、马尔代夫、墨西哥、蒙古、摩洛哥、纳米比亚、尼日利亚、巴拿马、菲律宾、卡塔尔、俄罗斯联邦、沙特阿拉伯、南非、瑞士、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越南

弃权：

阿尔巴尼亚、比利时、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加纳、拉脱维亚、荷兰、巴拉圭、葡萄牙、大韩民国、斯洛文尼亚、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多哥、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1124. 在同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以 32 票赞成、0 票反对、15 票弃权通过了决议草案(31/36 号决议)。

1125. 在 2016 年 3 月 24 日第 66 次会议上，厄瓜多尔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在表决后发言解释投票立场。

八. 《维也纳宣言和行动纲领》的后续行动和执行情况

关于议程项目 8 的一般性辩论

1126. 在 2016 年 3 月 21 日第 52 和 53 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就议程项目 8 进行了一般性辩论，以下与会者作了发言：

(a)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的代表：阿尔及利亚、多民族玻利维亚国、中国(还代表巴林、白俄罗斯、布隆迪、柬埔寨、中国、古巴、埃及、斐济、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马来西亚、马尔代夫、缅甸、尼加拉瓜、巴基斯坦、俄罗斯联邦、沙特阿拉伯、新加坡、斯里兰卡、苏丹、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塔吉克斯坦、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越南和巴勒斯坦国)、塞浦路斯²⁶ (还代表阿富汗、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安道尔、安哥拉、阿根廷、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阿塞拜疆、巴林、孟加拉国、白俄罗斯、比利时、多民族玻利维亚国、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博茨瓦纳、巴西、保加利亚、布基纳法索、布隆迪、佛得角、喀麦隆、加拿大、中非共和国、乍得、智利、中国、哥伦比亚、科摩罗、刚果、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克罗地亚、古巴、塞浦路斯、丹麦、刚果民主共和国、吉布提、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赤道几内亚、厄立特里亚、爱沙尼亚、埃塞俄比亚、斐济、法国、加蓬、冈比亚、格鲁吉亚、德国、加纳、希腊、几内亚、几内亚比绍、海地、洪都拉斯、匈牙利、冰岛、伊拉克、爱尔兰、意大利、日本、哈萨克斯坦、肯尼亚、科威特、吉尔吉斯斯坦、拉脱维亚、黎巴嫩、莱索托、利比里亚、利比亚、列支敦士登、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拉维、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摩纳哥、蒙古、黑山、摩洛哥、莫桑比克、缅甸、纳米比亚、荷兰、尼日尔、新西兰、尼加拉瓜、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巴拉圭、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卡塔尔、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卢旺达、圣基茨和尼维斯、圣马力诺、圣多美和普林西比、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尔维亚、塞舌尔、塞拉利昂、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索马里、南非、南苏丹、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斯威士兰、瑞士、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塔吉克斯坦、泰国、东帝汶、多哥、突尼斯、乌干达、乌克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美利坚合众国、乌拉圭、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也门、赞比亚、津巴布韦和巴勒斯坦国)、萨尔瓦多(还代表阿尔巴尼亚、安哥拉、阿根廷、澳大利亚、多民族玻利维亚国、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巴西、保加利亚、哥伦比亚、刚果、科特迪瓦、克罗地亚、古巴、塞浦路斯、丹麦、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赤道几内亚、法国、希腊、危地马拉、洪都拉斯、印度、印度尼西亚、爱尔兰、意大利、日本、拉脱维亚、卢森堡、马尔代夫、马耳他、墨西哥、黑山、摩洛哥、莫桑比克、纳米比亚、荷兰、尼加拉瓜、尼日利亚、挪威、巴拿马、巴拉圭、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卡塔尔、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圣马力诺、塞尔维亚、塞拉利昂、斯洛文尼亚、索马里、南非、西班牙、瑞士、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突尼斯、土耳其、乌克兰、美利坚合众国和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萨尔瓦多(还代表阿根廷、玻利维亚、巴西、哥伦比亚、哥斯达黎加、古

²⁶ 代表成员国和观察员国发言的人权理事会观察员。

巴、厄瓜多尔、洪都拉斯、尼加拉瓜、巴拿马、巴拉圭、秘鲁、乌拉圭和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加纳、印度、摩洛哥、荷兰(还代表欧洲联盟、阿尔巴尼亚、格鲁吉亚、冰岛、列支敦士登、黑山、塞尔维亚、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和乌克兰)、巴基斯坦²⁶(还代表伊斯兰合作组织)、葡萄牙(还代表阿根廷、比利时、智利、埃及、芬兰、法国、德国、墨西哥、巴拉圭、西班牙和乌拉圭)、俄罗斯联邦、南非(代表非洲国家集团)、瑞士(还代表阿尔巴尼亚、巴西、哥伦比亚、希腊、危地马拉、墨西哥、挪威、巴拉圭和乌拉圭)、乌克兰²⁶(还代表阿尔巴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比利时、保加利亚、加拿大、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丹麦、爱沙尼亚、芬兰、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希腊、匈牙利、冰岛、爱尔兰、意大利、日本、拉脱维亚、立陶宛、卢森堡、马耳他、黑山、荷兰、挪威、波兰、葡萄牙、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西班牙、瑞典、瑞士、土耳其、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和美利坚合众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b) 观察员国的代表：希腊、爱尔兰、以色列、莫桑比克、尼加拉瓜、巴基斯坦、西班牙、美利坚合众国；

(c) 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非洲国际文化协会、非洲发展协会、非洲区域农业信贷协会、国际促进发展社、哈基姆基金会、萨拉姆基金会、促进巴林民主和人权的美国人联盟、阿拉伯人权委员会、喀麦隆青年和学生和平论坛、国际罐头业常设委员会、环境与管理研究中心、探索中心、人权与和平倡议中心、法律与社会研究中心(还代表人权和性别公正区域中心)、非洲健康和人权促进者委员会、和平组织问题研究委员会、人权与发展基督教联盟、非洲空间国际、欧洲公共关系联合会、维护和促进人权协会联合会、联谊会世界协商委员会、人权观察(还代表国际人权同盟联合会和国际人权服务社)、印度教育理事会、国际促进非洲民主协会、国际和睦团契、国际人道和伦理联合会、国际不结盟运动研究所、国际伊斯兰学生组织联合会、国际律师组织、国际人权服务社、伊拉克发展组织、希亚姆酷刑受害者康复中心、解放社、泛非科技联盟、柏拉哈尔、学联国际、南风发展政策协会、胜利青年运动、联合国观察组织、世界环境与资源理事会、世界穆斯林大会。

1127. 在同一天的第 53 次会议上，俄罗斯联邦代表行使答辩权发言。

九. 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相关的不容忍现象，《德班宣言和行动纲领》的后续行动和执行情况

A. 小组讨论会

关于民主与种族主义不相容的小组讨论会

1128. 在 2016 年 3 月 18 日第 48 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根据理事会第 29/20 号决议，举行了关于民主与种族主义不相容的小组讨论会。

1129. 副高级专员为小组讨论会致开幕辞。塞拉利昂常驻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和日内瓦其他国际组织代表伊薇特·史蒂文斯大使主持小组讨论会。

1130. 在同次会议上，下列讨论嘉宾作了发言：巴西负责促进种族平等政策的特别秘书罗纳尔多·克里斯平·塞纳·巴罗斯；比利时列日大学法学院教授热罗姆·雅曼；国际民主和选举援助学会顾问委员会成员、前欧洲议会议员埃米内·博兹库尔特。人权理事会将小组讨论会分为两个发言时段。

1131. 在同次会议第一时段随后的小组讨论期间，以下与会者作了发言并向讨论嘉宾提出了问题：

(a)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的代表：阿尔及利亚、比利时、格鲁吉亚、巴基斯坦²⁶（代表伊斯兰合作组织）、巴拉圭、南非（代表非洲国家集团）、乌拉圭²⁶（还代表阿根廷、巴西、巴拉圭和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b) 观察员国的代表：埃及、美利坚合众国；

(c) 政府间组织的观察员：欧洲委员会、欧洲联盟；

(d) 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公会世界协商委员会、反对一切形式歧视和种族主义国际运动、天梯和平发展基金会。

1132. 在同次会议第一发言时段结束后，讨论嘉宾回答了问题并作了评论。

1133. 随后，在同次会议上举行的小组讨论会第二发言时段内，以下与会者作了发言并向嘉宾提出了问题：

(a)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的代表：中国、古巴、多米尼加共和国²⁶（代表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共同体）、法国、德国、墨西哥、摩洛哥、尼日利亚、巴拿马、葡萄牙、俄罗斯联邦、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b) 观察员国的代表：智利、哥伦比亚、希腊、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意大利、巴基斯坦、西班牙；

(c) 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阿拉伯人权委员会、国际青年和学生拥护联合国运动、伊拉克发展组织（还代表促进巴林民主和人权的美国人联盟）、联合国观察组织。

1134. 在同次会议上，讨论嘉宾回答了问题并作了总结发言。

B. 关于世界各地种族歧视情况的辩论

1135. 在 2016 年 3 月 18 日第 50 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根据大会第 70/140 号决议，在纪念消除种族歧视国际日之际举行了关于世界各地种族歧视情况的辩论。

1136. 副高级专员对辩论作开幕发言。

1137. 在同次会议上，下列讨论嘉宾作了发言：前南非常驻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和日内瓦其他国际组织代表兼拟订补充标准特设委员会主席兼报告员阿卜杜勒·萨马德·明蒂；国际良心遗址联盟主席、当代形式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相关不容忍现象问题前特别报告员杜杜·迪耶内；美洲人权委员会妇女权利报告员专员、非洲人后裔权利报告员兼专员玛格丽特·梅·麦考利；非洲人后裔问题专家工作组主席兼报告员米雷耶·法农—孟戴斯—弗朗斯。人权理事会将辩论分为两个发言时段。

1138. 随后，在同次会议上举行的小组讨论会第一发言时段内，以下与会者作了发言并向嘉宾提出了问题：

(a)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的代表：中国、古巴、法国、纳米比亚、巴基斯坦²⁶ (代表伊斯兰合作组织)、葡萄牙、多米尼加共和国²⁶ (代表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共同体)、俄罗斯联邦、南非(代表非洲国家集团)；

(b) 观察员国的代表：巴西、美利坚合众国；

(c) 一个政府间组织的观察员：欧洲联盟；

(d) 一个国家人权机构的观察员：匈牙利基本权利专员办事处；

(e) 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南美洲印第安人理事会、国际青年和学生拥护联合国运动。

1139. 在同次会议第一发言时段结束后，主旨发言者回答了问题并作了评论。

1140. 在同次会议上举行的小组讨论会第二发言时段内，以下与会者作了发言并向嘉宾提出了问题：

(a)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的代表：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厄瓜多尔、吉尔吉斯斯坦、拉脱维亚、墨西哥、尼日利亚、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b) 观察员国的代表：安哥拉、亚美尼亚、哥伦比亚、哥斯达黎加、埃及、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意大利；

(c) 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阿拉伯人权委员会、国际律师组织、消除一切形式种族歧视国际组织、日本工人人权委员会、世界犹太人大会。

1141. 在同次会议上，讨论嘉宾回答了问题并作了总结发言。

C. 关于议程项目 9 的一般性辩论

1142. 在 2016 年 3 月 21 日第 53 次会议上，人权高专办反种族歧视科科长代表有效落实《德班宣言和行动纲领》政府间工作组主席兼报告员穆罕默德·西亚

德·杜阿莱，介绍了工作组 2015 年 10 月 5 日至 15 日举行的第十三届会议的报告(A/HRC/31/75)。

1143. 在同次会议上，拟订补充标准特设委员会主席兼报告员阿卜杜勒·萨马德·明蒂介绍了特设委员会关于 2015 年 7 月 13 日至 24 日举行的第七届会议的报告(A/HRC/31/74)。

1144. 在同一天举行的第 53 和 54 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就议程项目 9 进行了一般性辩论，以下与会者作了发言：

(a)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的代表：阿尔巴尼亚、中国、古巴、多米尼加共和国²⁶ (代表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共同体)、格鲁吉亚、加纳、印度、科威特²⁶ (代表阿拉伯国家集团)、荷兰(代表欧洲联盟、阿尔巴尼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格鲁吉亚、黑山、摩尔多瓦共和国、塞尔维亚、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土耳其和乌克兰)、巴基斯坦²⁶ (还代表伊斯兰合作组织)、俄罗斯联邦、南非(代表非洲国家集团)、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b) 观察员国的代表：阿塞拜疆、巴西、埃及、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土耳其；

(c) 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非洲区域农业信贷协会、国际促进发展社、萨拉姆基金会、促进巴林民主和人权的美国人联盟、阿拉伯人权委员会、喀麦隆青年和学生和平论坛、国际罐头业常设委员会、环境与管理研究中心、探索中心、人权与和平倡议中心、保护社会受害者慈善协会、和平组织问题研究委员会、欧洲犹太学生联合会、欧洲公共关系联合会、印度教育理事会、人权和大屠杀研究所、国际促进非洲民主协会、国际人道和伦理联合会、国际不结盟运动研究所、国际伊斯兰学生组织联合会、消除一切形式种族歧视国际组织(还代表国际律师组织)、国际青年和学生拥护联合国运动、伊拉克发展组织、解放社、维护暴力受害者组织、泛非科技联盟、柏拉哈尔、非洲维护人权会议、锡克族人权小组、支助复原协会、提耶国际、联合国观察组织、学联国际、世界巴鲁阿人组织、世界环境与资源理事会、世界穆斯林大会。

D. 审议提案草案并采取行动

打击基于宗教或信仰原因对他人的不容忍、负面成见、污名化和歧视以及煽动暴力和暴力侵害他人行为

1145. 在 2016 年 3 月 24 日第 64 次会议上，巴基斯坦代表(代表伊斯兰合作组织)介绍了决议草案 A/HRC/31/L.34，决议草案的提案国为巴基斯坦(代表伊斯兰合作组织)和土耳其，共同提案国为澳大利亚。阿根廷、佛得角、洪都拉斯和斯里兰卡后加入为提案国。

1146. 在同次会议上，荷兰代表(代表属于人权理事会成员的欧洲联盟成员国)对决议草案作了一般性评论。

1147. 也是在同次会议上，人权高专办方案支助与管理事务处处长就决议草案所涉预算问题作了发言。

1148. 在同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未经表决通过了该决议草案(第 31/26 号决议)。

十. 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

A. 关于促进和保护人权方面的技术合作的年度专题小组讨论会

1149. 在 2016 年 3 月 22 日第 56 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根据理事会第 30/21 号决议举行了关于促进和保护人权方面的技术合作的年度专题小组讨论会，以“促进和保护包括妇女、儿童、老年人和残疾人在内的所有移徙者的权利的技术合作和能力建设”为重点。小组讨论会以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的报告(A/HRC/31/80)作为资料。

1150. 副高级专员在小组讨论会上作开幕发言。泰国常驻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和日内瓦其他国际组织代表他尼·帕迪大使主持小组讨论会。

1151. 在同次会议上，下列讨论嘉宾作了发言：人权高专办研究和发发展权司司长佩吉·希克斯；国际移民组织国际移民法律股负责人克里斯蒂娜·图滋尼斯；意大利外交事务和国际合作部移民政策办公室副主任保拉·科利安德罗；泰国公共卫生部国际卫生局局长蒲西德·巴功赛；摩洛哥东西方基金会主席亚斯米娜·安东尼娅·菲拉利。人权理事会将小组讨论会分为两个发言时段。

1152. 在同次会议第一时段随后的小组讨论期间，以下与会者作了发言并向嘉宾提出了问题：

(a)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的代表：中国、多米尼加共和国²⁷ (代表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共同体)、厄瓜多尔、德国、科威特²⁷ (代表阿拉伯国家集团)、摩洛哥、巴拉圭、卡塔尔；

(b) 观察员国的代表：埃及、希腊、美利坚合众国；

(c) 一个政府间组织的观察员：欧洲联盟；

(d) 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法律与社会研究中心(还代表人权和性别公正区域中心)、人权观察、和平、正义和人权国际研究所。

1153. 在同次会议第一发言时段结束后，讨论嘉宾回答了问题并作了评论。

1154. 随后，在同次会议上举行的小组讨论会第二发言时段内，以下与会者作了发言并向嘉宾提出了问题：

(a)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的代表：阿尔及利亚、加纳、印度尼西亚、吉尔吉斯斯坦、菲律宾、瑞士、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越南；

(b) 观察员国的代表：白俄罗斯、巴西、布基纳法索、智利、哥伦比亚、利比亚、缅甸、秘鲁、瑞典、苏丹、土耳其；

(c) 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阿拉伯人权委员会、消除一切形式种族歧视国际组织。

1155. 在同次会议上，讨论嘉宾回答了问题并作了总结发言。

²⁷ 代表成员国和观察员国发言的人权理事会观察员。

B. 关于布隆迪人权状况的强化互动对话

1156. 在 2016 年 3 月 22 日第 55 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根据理事会关于向布隆迪提供人权领域的技术合作和能力建设援助的第 30/27 号决议和理事会关于防止布隆迪的人权状况恶化的第 S-24/1 号决议，举行了关于布隆迪人权状况的强化互动对话。

1157. 在同次会议上，联合国主管人权事务助理秘书长根据人权理事会第 30/27 号决议，口头介绍了该决议的最新执行情况。

1158. 也是在同次会议上，法外处决、即决处决或任意处决问题特别报告员克里斯托夫·海恩斯根据人权理事会第 S-24/1 号决议，口头介绍了现有独立专家调查布隆迪人权状况的最新情况。

1159. 也是在同次会议上，以下与会者作了发言：布隆迪人权、社会事务和性别平等部长马丁·尼维亚班迪；非洲联盟常驻日内瓦代表让-马里·埃胡祖；布隆迪保护人权与被拘留者协会主席皮埃尔·克拉弗·姆博宁帕。

1160. 也是在同次会议上，布隆迪人权独立国家委员会作了发言。

1161. 在同一天第 55 和 56 次会议随后的互动对话期间，以下与会者作了发言并向独立专家提出了问题：

(a)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的代表：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比利时、中国、法国、德国、加纳、墨西哥、荷兰、葡萄牙、大韩民国、南非(代表非洲国家集团)、瑞士、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b) 观察员国的代表：安哥拉、奥地利、加拿大、捷克共和国、刚果民主共和国、埃及、加蓬、希腊、爱尔兰、日本、利比亚、卢森堡、新西兰、卢旺达、塞内加尔、西班牙、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美利坚合众国；

(c) 一个政府间组织的观察员：欧洲联盟；

(d) 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大赦国际、独立研究和提倡对话中心、公民社会—公民参与世界联盟、促进正义与和平多明我会(宣道会)(还代表国际方济会)、非洲空间国际、人权观察、国际人权服务社、世界福音联盟。

1162. 在 2016 年 3 月 22 日第 55 次会议上，特别报告员回答了问题并作了总结发言。

1163. 在同一天第 57 次会议上，布隆迪人权、社会事务和性别平等部长、非洲联盟常驻日内瓦代表和布隆迪保护人权与被拘留者协会主席回答了问题并作了总结发言。

C. 关于向乌克兰提供人权领域的合作与援助的互动对话

1164. 在 2016 年 3 月 22 日第 58 次会议上，主管人权事务助理秘书长根据人权理事会第 29/23 号决议，口头介绍了乌克兰的最新人权状况。

1165. 在同次会议上，所涉国家乌克兰的代表作了发言。

1166. 在同一天同次会议随后的互动对话期间，以下与会者作了发言并向主管人权事务助理秘书长提出了问题：

(a)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的代表：阿尔巴尼亚、比利时、中国、法国、格鲁吉亚、德国、拉脱维亚、荷兰、俄罗斯联邦、瑞士、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b) 观察员国的代表：澳大利亚、奥地利、阿塞拜疆、加拿大、捷克共和国、丹麦、爱沙尼亚、芬兰、爱尔兰、立陶宛、新西兰、挪威、波兰、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斯洛伐克、西班牙、瑞典、土耳其、美利坚合众国；

(c) 政府间组织的观察员：欧洲委员会、欧洲联盟；

(d) 一个国家人权机构的观察员：乌克兰议会人权专员；

(e) 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人权之家基金会、人权观察、国际民主法律工作者协会、国际和睦团契、少数群体权利国际、联合国观察组织、乌克兰妇女组织世界联合会。

1167. 在同次会议上，主管人权事务助理秘书长回答了问题并作了总结发言。

D. 与特别程序任务负责人的互动对话

中非共和国人权状况独立专家

1168. 在2016年3月21日第54次会议上，中非共和国人权状况独立专家玛丽-泰蕾兹·凯塔-博库姆向人权理事会口头介绍了最新情况。

1169. 在同次会议上，所涉国家中非共和国的代表作了发言。

1170. 在2016年3月21日第54次会议以及3月22日第55次会议随后进行的互动对话期间，以下与会者作了发言并向独立专家提出了问题：

(a)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的代表：阿尔及利亚、比利时、博茨瓦纳、中国、刚果、科特迪瓦、法国、摩洛哥、荷兰、葡萄牙、南非(代表非洲国家集团)、瑞士、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b) 观察员国的代表：安哥拉、乍得、埃及、赤道几内亚、加蓬、利比亚、卢森堡、马里、莫桑比克、新西兰、挪威、塞内加尔、塞拉利昂、西班牙、苏丹、美利坚合众国；

(c) 一个政府间组织的观察员：欧洲联盟；

(d) 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阿拉伯人权委员会、人权观察、国际人权同盟联合会、非洲维护人权会议、国际救助儿童会、世界福音联盟(还代表国际明爱)。

1171. 在2016年3月22日第55次会议上，独立专家回答了问题并作了总结发言。

科特迪瓦人权领域能力建设和技术合作问题独立专家

1172. 在2016年3月22日第57次会议上，科特迪瓦人权领域能力建设和技术合作问题独立专家穆罕默德·阿亚特介绍了他的报告(A/HRC/31/78)。

1173. 在同次会议上，所涉国家科特迪瓦的代表作了发言。

1174. 在同次会议上随后的互动对话期间，以下与会者作了发言并向独立专家提出了问题：

(a)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的代表：阿尔及利亚、比利时、博茨瓦纳、中国、刚果、法国、加纳、马尔代夫、摩洛哥、尼日利亚、南非(代表非洲国家集团)、多哥、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b) 观察员国的代表：吉布提、埃及、加蓬、马里、塞内加尔、西班牙、苏丹、美利坚合众国；

(c) 一个政府间组织的观察员：欧洲联盟；

(d) 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国际天主教儿童局、国际人权同盟联合会、国际人权服务社、非洲维护人权会议、世界禁止酷刑组织。

1175. 在同次会议上，所涉国家科特迪瓦的代表作了最后评论。

1176. 也是在同次会议上，独立专家回答了问题并作了总结发言。

海地人权状况独立专家

1177. 在 2016 年 3 月 23 日第 59 次会议上，海地人权状况独立专家古斯塔沃·加隆介绍了他的报告(A/HRC/31/77)。

1178. 在同次会议上，所涉国家海地的代表作了发言。

1179. 在同次会议上随后的互动对话期间，以下与会者作了发言并向独立专家提出了问题：

(a)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的代表：巴西²⁷ (还代表阿根廷、加拿大、智利、哥伦比亚、法国、危地马拉、墨西哥、秘鲁、美利坚合众国和乌拉圭)、中国、古巴、多米尼加共和国²⁷ (代表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共同体)、法国、摩洛哥、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b) 观察员国的代表：巴西、智利、西班牙、美利坚合众国；

(c) 一个政府间组织的观察员：欧洲联盟；

(d) 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人权观察、国际民主法律工作者协会、国际人权同盟联合会、联合国观察组织。

1180. 在同次会议上，所涉国家海地的代表作了最后评论。

1181. 在同次会议上，独立专家回答了问题并作了总结发言。

马里人权状况独立专家

1182. 在 2016 年 3 月 23 日第 59 次会议上，马里人权状况独立专家苏里曼·巴尔多介绍了他的报告(A/HRC/31/76)。

1183. 在同一天第 60 次会议上，所涉国家马里的代表作了发言。

1184. 在同一天第 59 和 60 次会议随后的互动对话期间，以下与会者作了发言并向独立专家提出了问题：

(a)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的代表：阿尔及利亚、比利时、博茨瓦纳、中国、刚果、科特迪瓦、法国、加纳、摩洛哥、南非(代表非洲国家集团)、多哥、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b) 观察员国的代表：贝宁、乍得、丹麦、吉布提、埃及、爱沙尼亚、新西兰、挪威、塞内加尔、西班牙、苏丹、美利坚合众国；

(c) 一个政府间组织的观察员：欧洲联盟；

(d) 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国际天主教儿童局、国际人权同盟联合会、非洲维护人权会议、联合国观察组织。

1185. 在 2016 年 3 月 23 日第 60 次会议上，所涉国家马里的代表作了发言。

1186. 在同次会议上，独立专家回答了问题并作了总结发言。

E. 关于议程项目 10 的一般性辩论

1187. 在 2016 年 3 月 23 日第 61 次会议上，副高级专员介绍了各国的具体最新情况和高级专员在议程项目 10 下提交的报告(A/HRC/31/46、A/HRC/31/47 和 A/HRC/31/48)。

1188. 在同次会议上，所涉国家阿富汗、几内亚、利比亚和也门的代表作了发言。

1189. 在同一天第 61 和 62 次会议随后的一般性辩论期间，以下与会者作了发言并向副高级专员提出了问题：

(a)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的代表：安哥拉、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古巴、厄瓜多尔、莫桑比克、纳米比亚、尼加拉瓜、尼日利亚、南非、东帝汶、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和津巴布韦)、中国、法国、德国、印度(还代表孟加拉国、白俄罗斯、多民族玻利维亚国、中国、古巴、厄瓜多尔、埃及、印度尼西亚、马来西亚、缅甸、巴基斯坦、俄罗斯联邦、沙特阿拉伯、新加坡、南非、斯里兰卡、苏丹、泰国、乌干达、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和津巴布韦)、马尔代夫、摩洛哥(还代表巴林、中非共和国、科摩罗、科特迪瓦、加蓬、几内亚、约旦、科威特、阿曼、卡塔尔、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荷兰(还代表阿尔巴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比利时、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保加利亚、加拿大、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丹麦、爱沙尼亚、芬兰、法国、德国、希腊、匈牙利、冰岛、爱尔兰、意大利、拉脱维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耳他、波兰、葡萄牙、大韩民国、罗马尼亚、塞尔维亚、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西班牙、瑞典、瑞士、乌克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和美利坚合众国)、荷兰(代表欧洲联盟、阿尔巴尼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格鲁吉亚、黑山、摩尔多瓦共和国、塞尔维亚、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和乌克兰)、卡塔尔、南非(代表非洲国家集团)、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b) 观察员国的代表：澳大利亚、巴林、白俄罗斯、加拿大、吉布提、埃及、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爱尔兰、塞内加尔、泰国、美利坚合众国；

(c) 一个政府间组织的观察员：海湾阿拉伯国家合作委员会；

(d) 一个国家人权机构的观察员：阿富汗独立人权委员会；

(e) 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萨拉姆基金会、美洲法学家协会、促进巴林民主和人权的美国人联盟、大赦国际、阿拉伯人权委员会、亚洲法律资源中心、开罗人权研究所(还代表公民社会—公民参与世界联盟、人权观察、国际人权同盟联合会和世界禁止酷刑组织)、喀麦隆青年和学生和平论坛、人权与和平倡议中心、青年多元文化理事会、人权与发展基督教联盟、维护和促进人权协会联合会、达妮埃尔·密特朗法兰西自由基金会、人权观察、人权和大屠杀研究所、国际和睦团契、国际男女同性恋协会、伊拉克发展组织、自由国际、解放设、天梯和平发展基金会、国际协助最不发达国家组织、非洲维护人权会议、联合国观察组织。

1190. 在同一天的第 62 次会议上，刚果民主共和国的代表行使答辩权发言。

F. 审议提案草案并采取行动

开展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以改善利比亚的人权状况

1191. 在 2016 年 3 月 24 日第 64 次会议上，南非代表(代表非洲国家集团)介绍了决议草案 A/HRC/31/L.20，决议草案的提案国为南非(代表非洲国家集团)，共同提案国为厄瓜多尔、法国、意大利、马耳他、荷兰、波兰、斯洛伐克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澳大利亚、奥地利、比利时、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巴西、保加利亚、加拿大、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丹麦、爱沙尼亚、芬兰、格鲁吉亚、德国、希腊、洪都拉斯、日本、科威特(代表阿拉伯国家集团)、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尔代夫、新西兰、挪威、波兰、葡萄牙、大韩民国、罗马尼亚、斯洛文尼亚、瑞典、瑞士、泰国、土耳其和美利坚合众国后加入为提案国。

1192. 在同次会议上，所涉国家利比亚的代表作了发言。

1193. 根据大会议事规则第 153 条，已提请人权理事会注意决议草案估计所涉行政和方案预算问题。

1194. 在同次会议上，厄瓜多尔和瑞士代表在表决前发言解释关于决议草案的投票立场。

1195. 在同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未经表决通过了该决议草案(第 31/27 号决议)。

向马里提供人权领域的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

1196. 在 2016 年 3 月 24 日第 64 次会议上，南非代表(代表非洲国家集团)介绍了决议草案 A/HRC/31/L.22，决议草案的提案国为南非(代表非洲国家集团)，共同提案国为奥地利、法国、德国、新西兰、波兰和斯洛伐克。澳大利亚、比利时、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巴西、保加利亚、加拿大、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丹麦、爱沙尼亚、芬兰、格鲁吉亚、希腊、匈牙利、爱尔兰、意大利、日本、立陶宛、卢森堡、马耳他、摩纳哥、荷兰、挪威、葡萄牙、大韩民国、罗马尼亚、斯洛文尼亚、西班牙、瑞典、瑞士、泰国、土耳其、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和美利坚合众国后加入为提案国。

1197. 在同次会议上，荷兰代表(代表属于人权理事会成员的欧洲联盟成员国)对决议草案作了一般性评论。

1198. 在同次会议上，所涉国家马里的代表作了发言。

1199. 根据大会议事规则第 153 条，已提请人权理事会注意决议草案估计所涉行政和方案预算问题。

1200. 在同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未经表决通过了该决议草案(第 31/28 号决议)。

1201. 在同次会议上，俄罗斯联邦代表在表决后发言解释投票立场。

加强对几内亚的技术合作和咨询服务

1202. 在 2016 年 3 月 24 日第 64 次会议上，南非代表(代表非洲国家集团)介绍了决议草案 A/HRC/31/L.23，决议草案的提案国为南非(代表非洲国家集团)，共同提案国为法国、德国、新西兰和西班牙。澳大利亚、奥地利、比利时、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巴西、保加利亚、加拿大、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丹麦、爱沙尼亚、芬兰、格鲁吉亚、希腊、海地、爱尔兰、意大利、日本、立陶宛、卢森堡、摩纳哥、荷兰、挪威、波兰、葡萄牙、大韩民国、罗马尼亚、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瑞典、瑞士、泰国、土耳其、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和美利坚合众国后加入为提案国。

1203. 在同次会议上，南非代表(代表非洲国家集团)对决议草案作了口头订正。

1204. 在同次会议上，荷兰代表(代表属于人权理事会成员的欧洲联盟成员国)对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作了一般性评论。

1205. 在同次会议上，所涉国家几内亚的代表作了发言。

1206. 在同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未经表决通过了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第 31/29 号决议)。

海地的人权状况

1207. 在 2016 年 3 月 24 日第 64 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主席介绍了经口头订正的主席声明草案 A/HRC/31/L.40。

1208. 也是在同次会议上，所涉国家海地的代表作了发言。

1209. 根据大会议事规则第 153 条，已提请人权理事会注意主席声明草案估计所涉行政和方案预算问题。

1210. 也是在同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通过了经口头订正的主席声明草案(PRST/31/1)。

Annex I

Attendance

Members

Albania	Indonesia	Slovenia
Algeria	Kenya	South Africa
Bangladesh	Kyrgyzstan	Switzerland
Belgium	Latvia	The former
Bolivia	Maldives	Yugoslav
(Plurinational	Mexico	Republic of
State of)	Mongolia	Macedonia
Botswana	Morocco	Togo
Burundi	Namibia	United Arab
Congo	Netherlands	Emirates
Côte d'Ivoire	Nigeria	United
Cuba	Panama	Kingdom of
China	Paraguay	Great Britain
Ecuador	Philippines	and Northern
El Salvador	Portugal	Ireland
Ethiopia	Qatar	Venezuela
France	Republic of	(Bolivarian
Georgia	Korea	Republic of)
Germany	Russian	Viet Nam
Ghana	Federation	
India	Saudi Arabia	

States Members of the United Nations represented by observers

Afghanistan	Central	Eritrea
Andorra	African	Estonia
Angola	Republic	Fiji
Argentina	Chad	Finland
Armenia	Chile	Gabon
Australia	Colombia	Greece
Austria	Costa Rica	Guatemala
Azerbaijan	Croatia	Guinea
Bahamas	Cyprus	Haiti
Bahrain	Czech	Honduras
Belarus	Republic	Hungary
Benin	Democratic	Iceland
Bhutan	People's	Iran (Islamic
Bosnia and	Republic of	Republic of)
Herzegovina	Korea	Iraq
Brazil	Democratic	Ireland
Brunei	Republic of	Israel
Darussalam	the Congo	Italy
Bulgaria	Denmark	Japan
Burkina Faso	Djibouti	Jordan
Cambodia	Dominican	Kazakhstan
Cameroon	Republic	Kuwait
Canada	Egypt	Lao People's
	Equatorial	Democratic
	Guinea	Republic

Lebanon	Oman	Sri Lanka
Lesotho	Pakistan	Sudan
Libya	Peru	Swaziland
Liechtenstein	Poland	Sweden
Lithuania	Republic of	Syrian Arab
Luxembourg	Moldova	Republic
Madagascar	Romania	Tajikistan
Malawi	Rwanda	Thailand
Malaysia	Saint Kitts and	Timor-Leste
Mali	Nevis	Tunisia
Malta	Saint Lucia	Turkey
Mauritania	Saint Vincent and	Turkmenistan
Micronesia	the Grenadines	Uganda
(Federated	Samoa	Ukraine
States of)	San Marino	United
Monaco	Sao Tome and	Republic of
Montenegro	Principe	Tanzania
Mozambique	Senegal	United States
Myanmar	Serbia	of America
Nauru	Sierra Leone	Uruguay
Nepal	Singapore	Uzbekistan
New Zealand	Slovakia	Yemen
Nicaragua	South Sudan	Zambia
Norway	Spain	Zimbabwe

Non-Member States represented by observers

Holy See
State of Palestine

United Nations

Food and Agriculture
Organization of the United
Nations
Joint United Nations
Programme on HIV/AIDS
Office for the
Coordination of
Humanitarian Affairs
Office of the United
Nations High
Commissioner for
Refugees
United Nations Children's
Fund
United Nations
Development Programme

United Nations
Educational, Scientific and
Cultural Organization
United Nations Entity for
Gender Equality and the
Empowerment of Women
United Nations
Environment Programme
United Nations High
Commissioner for
Refugees
United Nations Office for
Project Services
United Nations Population
Fund

Specialized agencies and related organizations

International Labour
Organization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for Migration

International
Telecommunication Union
World Food Programme
World Health Organization

Inter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s

African Union
Commonwealth Secretariat
Cooperation Council for
Arab States of the Gulf
Council of Europe
European Union
Global Fund to Fight
AIDS, Tuberculosis and
Malaria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Law Organization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of la Francophonie
League of Arab States
Organization for Security
and Cooperation in Europe
Organization of Islamic
Cooperation

Other entities

International Committee of the Red Cross
Sovereign Military Order of Malta

National human rights institutions, international coordinating committees and regional groups of national institutions

Afghan Independent
Human Rights
Commission
Australian Human Rights
Commission
Commission nationale des
droits de l'homme of
Mauritania
Commission nationale
indépendante des droits de
l'homme of Burundi
Commission on Human
Rights of the Philippines
Conseil national des droits
de l'homme du Maroc
Defensor del Pueblo de la
República de Colombia
Equality and Human
Rights Commission of
Great Britain
German Institute for
Human Rights
Greek National
Commission for Human
Rights
Human Rights
Commission of Malaysia
ICC Working Group on
Business and Human
Rights
Independent Commission
for Human Rights of the
State of Palestine

International Coordinating
Committee of National
Institutions for the
Promotion and Protection
of Human Rights
National Commission for
Human Rights of Rwanda
National Committee for
Human Rights of Qatar
National Human Rights
Commission of Nepal
National Human Rights
Commission of Nigeria
National Human Rights
Commission of the
Republic of Korea
Northern Ireland Human
Rights Commission
Office of Public Defender
(Ombudsman) of Georgia
Office of the
Commissioner for
Fundamental Rights of
Hungary
Office of the People's
Advocate of Albania
Protector of Citizens
(Ombudsman) of Serbia
Scottish Human Rights
Commission
Ukrainian Parliament
Commissioner for Human
Rights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s

ACT Alliance – Action by Churches Together
 Action Canada for Population and Development
 Action internationale pour la paix et le développement dans la région des Grands Lacs
 Adalah: Legal Center for Arab Minority Rights in Israel
 Africa culture internationale
 African-American Society for Humanitarian Aid and Development
 African Development Association
 African Regional Agricultural Credit Association
 Agence internationale pour le développement
 Agence pour les droits de l'homme
 Agir en faveur de l'environnement
 Al-Hakim Foundation
 Al-Haq
 Aliran Kesedaran Negara National Consciousness Movement
 Al-Khoei Foundation
 Alliance Defending Freedom
 Allied Rainbow Communities International
 All-Russian Public Organization “Russian Public Institute of Electoral Law”
 Alsalam Foundation
 Alulbayt Foundation
 Al Zubair Charity Foundation
 American Association of Jurists
 American Civil Liberties Union
 Americans for Democracy and Human Rights in Bahrain
 Amnesty International
 Amuta for NGO Responsibility
 Anglican Consultative Council
 Appui aux femmes démunies et enfants marginalisés au Kivu
 Arab Commission for Human Rights
 Arab NGO Network for Development
 Arab Organization for Human Rights
 Arab Penal Reform Organization
 Article 19: International Centre against Censorship
 Asia Indigenous Peoples Pact
 Asian-Eurasian Human Rights Forum
 Asian Forum for Human Rights and Development
 Asian Legal Resource Centre
 Asia Pacific Forum on Women, Law and Development
 Association apprentissages sans frontières
 Association burkinabé pour la survie de l'enfance
 Association Dunenyo
 Association for Defending Victims of Terrorism
 Association for Progressive Communications
 Association for the Prevention of Torture
 Association jeunesse action développement
 Association mauritanienne pour la promotion du droit
 Association Miraisme International
 Association “Paix” pour la lutte contre la contrainte et l'injustice
 Association PANAFRICA
 Association pour les victimes du monde
 Association solidarité internationale pour l'Afrique
 Associazione Comunità Papa Giovanni XXIII

Badil Resource Center for Palestinian Residency and Refugee Rights	Colombian Commission of Jurists
Baha'i International Community	Comisión Jurídica para el Autodesarrollo de los Pueblos Originarios
Bangwe et Dialogue	Andinos "Capaj"
B'nai B'rith	Comisión Mexicana de Defensa y Promoción de los Derechos Humanos
Brahma Kumaris World Spiritual University	Comité international pour le respect et l'application de la charte africaine des droits de l'homme et des peuples
British Humanist Association	Comité Permanente por la Defensa de los Derechos Humanos
Cairo Institute for Human Rights Studies	Commission africaine des promoteurs de la santé et des droits de l'homme
Cameroon Youths and Students Forum for Peace	Commission of the Churches on International Affairs of the World
Canners International Permanent Committee	Council of Churches
Caritas Internationalis	Commission to Study the Organization of Peace
Center for Environmental and Management Studies	Company of the Daughters of Charity of St. Vincent de Paul
Center for Global Nonkilling	Congregation of Our Lady of Charity of the Good Shepherd
Center for Inquiry	Conscience and Peace Tax International
Center for Reproductive Rights	Conseil de jeunesse pluriculturelle
Centre de documentation, de recherche et d'information des peuples autochtones	Coordinating Board of Jewish Organizations
Centre Europe-tiers monde	Corporación para la Defensa y Promoción de los Derechos Humanos – Reiniciar
Centre for Human Rights and Peace Advocacy	Defence for Children International
Centre indépendant de recherches et d'initiatives pour le dialogue	Dominicans for Justice and Peace: Order of Preachers
Centre pour les droits civils et politiques	Drepavie
Centro de Estudios Legales y Sociales	East and Horn of Africa Human Rights Defenders Project
Chant du guépard dans le désert	Eastern Sudan Women Development Organization
Charitable Institute for Protecting Social Victims	Ecumenical Alliance for Human Rights and Development
Child Development Foundation	Edmund Rice International
Child Foundation	Elizabeth Glaser Pediatric AIDS Foundation
China Association for Preservation and Development of Tibetan Culture	
China NGO Network for International Exchanges	
China Society for Human Rights Studies	
Chinese Association for International Understanding	
CIVICUS: World Alliance for Citizen Participation	

Espace Afrique
 International
 European Centre for Law
 and Justice
 European Union of Jewish
 Students
 European Union of Public
 Relations
 Family Health Association
 of Iran
 Federación de
 Asociaciones de Defensa y
 Promoción de los
 Derechos Humanos
 Federatie van Nederlandse
 Verenigingen tot Integratie
 van Homoseksualiteit –
 COC Nederland
 Fondation des oeuvres
 pour la solidarité et le
 bien-être social
 Fondation pour l'étude des
 relations internationales et
 du développement
 Foodfirst Information and
 Action Network
 Forum Azzahrae pour la
 femme marocaine
 Forum réfugiés – Cosi
 Foundation ECPAT
 International
 Foundation for Gaia
 France Libertés: Fondation
 Danielle Mitterrand
 Franciscans International
 Freedom House
 Freedom Now
 Friedrich Ebert Foundation
 Friends of the Earth
 International
 Friends World Committee
 for Consultation
 Fundación
 Latinoamericana por los
 Derechos Humanos y el
 Desarrollo Social
 Geneva International
 Model United Nations
 Genève pour les droits de
 l'homme: formation
 internationale
 Global Helping to
 Advance Women and
 Children
 Global Network for Rights
 and Development
 Groupe des ONG pour la
 Convention relative aux
 droits de l'enfant
 Hazrat Javad-al-Aemeh
 Cultural Charity Institute
 Helios Life Association
 Helsinki Foundation for
 Human Rights
 Himalayan Research and
 Cultural Foundation
 Humanist Institute for
 Cooperation with
 Developing Countries
 Human Rights Advocates
 Human Rights House
 Foundation
 Human Rights Information
 and Documentation
 Systems International
 Human Rights Information
 and Training Center
 Human Rights Now
 Human Rights Watch
 Il Cenacolo
 Imam Ali's Popular
 Students Relief Society
 Inclusion International
 Indian Council of
 Education
 Indian Council of South
 America
 Ingénieurs du monde
 Institute for Planetary
 Synthesis
 Institute for Policy Studies
 Institute for Women's
 Studies and Research
 Institute on Human Rights
 and the Holocaust
 Institut international pour
 la paix, la justice et les
 droits de l'homme
 Integrated Youth
 Empowerment – Common
 Initiative Group
 International Association
 against Torture
 International Association
 for Democracy in Africa
 International Association
 of Democratic Lawyers
 International Association
 of Jewish Lawyers and
 Jurists
 International Bar
 Association
 International Career
 Support Association
 International Catholic
 Child Bureau
 International Catholic
 Migration Commission

International Center for
 Not-for-Profit Law
 International Commission
 of Jurists
 International Committee
 for the Indigenous Peoples
 of the Americas
 (Switzerland)
 International Council of
 Jewish Women
 International Educational
 Development
 International Federation
 for Human Rights Leagues
 International Federation
 for the Protection of the
 Rights of Ethnic,
 Religious, Linguistic and
 Other Minorities
 International Federation of
 ACAT
 International Federation of
 University Women
 International Fellowship of
 Reconciliation
 International Gay and
 Lesbian Human Rights
 Commission
 International Harm
 Reduction Association
 International HIV/AIDS
 Alliance
 International Humanist and
 Ethical Union
 International Human
 Rights Association of
 American Minorities
 International Institute for
 Non-Aligned Studies
 International Islamic
 Federation of Student
 Organizations
 International-Lawyers.Org
 International Lesbian and
 Gay Association
 International Movement
 against All Forms of
 Discrimination and Racism
 International Movement
 ATD Fourth World
 International Movement
 for Fraternal Union among
 Races and Peoples
 International Movement of
 Apostolate in the
 Independent Social
 Milieus
 International Muslim
 Women's Union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for the Elimination of All
 Forms of Racial
 Discrimination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for the Right to Education
 and Freedom of Education
 International Peace Bureau
 International Planned
 Parenthood Federation
 International Service for
 Human Rights
 International Solidarity
 Africa
 International Volunteerism
 Organization for Women,
 Education and
 Development
 International Youth and
 Student Movement for the
 United Nations
 Iranian Elite Research
 Center
 Iraqi Development
 Organization
 Islamic Human Rights
 Commission
 Islamic Women's Institute
 of Iran
 Istituto Internazionale
 Maria Ausiliatrice delle
 Salesiane di Don Bosco
 Ius Primi Viri International
 Association
 Japanese Workers
 Committee for Human
 Rights
 Jossour forum des femmes
 marocaines
 Jubilee Campaign
 Khiam Rehabilitation
 Centre for Victims of
 Torture
 Kiyana Karaj Group
 Korean Assembly for
 Reunion of Ten Million
 Separated Families
 Korean Bar Association
 La Brique
 Liberal International
 (World Liberal Union)
 Liberation
 Lutheran World Federation
 Maarif Foundation for
 Peace and Development
 Make Mothers Matter
 Maryam Ghasemi
 Educational Charity
 Institute

Migrants Rights International	Réseau international des droits humains
Minority Rights Group	Save the Children
National Association of Community Legal Centres	International
Nazra for Feminist Studies	Save the Climate
Nonviolent Radical Party;	Servas International
Transnational and	Shia Rights Watch
Transparty	Sikh Human Rights Group
Norwegian Refugee Council	Sisters of Mercy of the Americas
Observatoire mauritanien des droits de l'homme et de la démocratie	Social Service Agency of the Protestant Church in Germany
Omega Research Foundation	Society for Development and Community Empowerment
Organisation des jeunes pour le monde d'avenir	Society for Recovery Support
Organisation internationale pour les pays les moins avancés	Society for Threatened Peoples
Organisation marocaine des droits humains	Society of Iranian Women Advocating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of the Environment
Organisation pour la communication en Afrique et de promotion de la coopération économique internationale	Society Studies Centre
Organization for Defending Victims of Violence	Soka Gakkai International
Pacific Disability Forum	Solidarité Suisse-Guinée
Palestinian Return Centre	SOS Kinderdorf International
Pan African Union for Science and Technology	Susila Dharma
Pasumai Thaayagam Foundation	International Association Swedish Association for Sexuality Education
Pax Christi International	Temple of Understanding
Pax Romana	Terre des hommes
Peace Brigades International Switzerland	fédération internationale
Peivande Gole Narges Organization	Tiye International
People for Successful Corean Reunification	Union of Arab Jurists
People's Solidarity for Participatory Democracy	United Nations for Education, Universal Science and Human Rights
Plan International	United Nations Watch
Prahar	United Network of Young Peacebuilders
Presse emblème campagne	United Schools International
Prevention Association of Social Harms	UPR Info
Privacy International	Verein Südwind
Redress Trust	Entwicklungspolitik
Rencontre africaine pour la défense des droits de l'homme	Victorious Youths Movement
Reporters sans frontières international	Villages unis
	Women's Federation for World Peace International
	Women's Human Rights International Association
	Women's International League for Peace and Freedom

Women's World Summit
Foundation
World Barua Organization
World Blind Union
World Environment and
Resources Council
World Evangelical
Alliance
World Federation of
Ukrainian Women's
Organizations

World Future Council
Foundation
World Jewish Congress
World Muslim Congress
World Organization
against Torture
World Union of Catholic
Women's Organizations
World Young Women's
Christian Association

Annex II

Agenda

- | | |
|---------|---|
| Item 1 | Organizational and procedural matters |
| Item 2 | Annual report of the United Nations High Commissioner for Human Rights and reports of the Office of the High Commissioner and the Secretary-General |
| Item 3 | Promotion and protection of all human rights, civil, political, economic, social and cultural rights, including the right to development |
| Item 4 | Human rights situations that require the Council's attention |
| Item 5 | Human rights bodies and mechanisms |
| Item 6 | Universal periodic review |
| Item 7 | Human rights situation in Palestine and other occupied Arab territories |
| Item 8 | Follow-up to and implementation of the Vienna Declaration and Programme of Action |
| Item 9 | Racism, racial discrimination, xenophobia and related forms of intolerance, follow-up to and implementation of the Durban Declaration and Programme of Action |
| Item 10 | Technical assistance and capacity-building |

Annex III

[English, French and Spanish only]

Documents issued for the thirty-first session

Documents issued in the general series

<i>Symbol</i>	<i>Agenda item</i>
A/HRC/31/1	1 Annotations to the agenda for the thirty-first session of the Human Rights Council
A/HRC/31/1/Corr.1	1 Corrigendum
A/HRC/31/2	1 Report of the Human Rights Council on its thirty-first session
A/HRC/31/3	2 Annual report of the United Nations High Commissioner for Human Rights
A/HRC/31/3/Add.1	2 Annual report of the United Nations High Commissioner for Human Rights on the activities of his office in Guatemala
A/HRC/31/3/Add.2	2 Annual report of the United Nations High Commissioner for Human Rights on the situation of human rights in Colombia
A/HRC/31/4	6 Report of the Working Group on the Universal Periodic Review: Federated States of Micronesia
A/HRC/31/4/Add.1	6 Views on conclusions and/or recommendations, voluntary commitments and replies presented by the State under review
A/HRC/31/5	6 Report of the Working Group on the Universal Periodic Review: Lebanon
A/HRC/31/5/Add.1	6 Views on conclusions and/or recommendations, voluntary commitments and replies presented by the State under review
A/HRC/31/6	6 Report of the Working Group on the Universal Periodic Review: Mauritania
A/HRC/31/6/Add.1	6 Views on conclusions and/or recommendations, voluntary commitments and replies presented by the State under review
A/HRC/31/7	6 Report of the Working Group on the Universal Periodic Review: Nauru
A/HRC/31/7/Add.1	6 Views on conclusions and/or recommendations, voluntary commitments and replies presented by the State under review
A/HRC/31/8	6 Report of the Working Group on the Universal Periodic Review: Rwanda
A/HRC/31/8/Add.1	6 Views on conclusions and/or recommendations, voluntary commitments and replies presented by the State under review

Documents issued in the general series

<i>Symbol</i>	<i>Agenda item</i>
A/HRC/31/9	6 Report of the Working Group on the Universal Periodic Review: Nepal
A/HRC/31/9/Corr.1	6 Corrigendum
A/HRC/31/9/Add.1	6 Views on conclusions and/or recommendations, voluntary commitments and replies presented by the State under review
A/HRC/31/10	6 Report of the Working Group on the Universal Periodic Review: Saint Lucia
A/HRC/31/10/Add.1	6 Views on conclusions and/or recommendations, voluntary commitments and replies presented by the State under review
A/HRC/31/11	6 Report of the Working Group on the Universal Periodic Review: Oman
A/HRC/31/11/Add.1	6 Views on conclusions and/or recommendations, voluntary commitments and replies presented by the State under review
A/HRC/31/12	6 Report of the Working Group on the Universal Periodic Review: Austria
A/HRC/31/12/Add.1	6 Views on conclusions and/or recommendations, voluntary commitments and replies presented by the State under review
A/HRC/31/13	6 Report of the Working Group on the Universal Periodic Review: Myanmar
A/HRC/31/13/Add.1	6 Views on conclusions and/or recommendations, voluntary commitments and replies presented by the State under review
A/HRC/31/14	6 Report of the Working Group on the Universal Periodic Review: Australia
A/HRC/31/14/Corr.1	6 Corrigendum
A/HRC/31/14/Add.1	6 Views on conclusions and/or recommendations, voluntary commitments and replies presented by the State under review
A/HRC/31/15	6 Report of the Working Group on the Universal Periodic Review: Georgia
A/HRC/31/15/Corr.1	6 Corrigendum
A/HRC/31/15/Add.1	6 Views on conclusions and/or recommendations, voluntary commitments and replies presented by the State under review
A/HRC/31/16	6 Report of the Working Group on the Universal Periodic Review: Saint Kitts and Nevis
A/HRC/31/16/Add.1	6 Views on conclusions and/or recommendations, voluntary commitments and replies presented by the State under review
A/HRC/31/17	6 Report of the Working Group on the Universal Periodic Review: Sao Tome and Principe

Documents issued in the general series

<i>Symbol</i>	<i>Agenda item</i>
A/HRC/31/18	3 Report of the Special Rapporteur on freedom of religion or belief
A/HRC/31/18/Add.1	3 Mission to Lebanon
A/HRC/31/18/Add.2	3 Mission to Bangladesh
A/HRC/31/18/Add.3	3 Mission to Lebanon: comments by the State
A/HRC/31/18/Add.4	3 Mission to Bangladesh: comments by the State
A/HRC/31/19	3 Annual report of the Special Representative of the Secretary-General for Children and Armed Conflict
A/HRC/31/20	3 Annual report of the Special Representative of the Secretary-General on Violence against Children
A/HRC/31/21	2 Question of human rights in Cyprus: report of the Office of the United Nations High Commissioner for Human Rights
A/HRC/31/22	2 Special Fund established by the Optional Protocol to the Convention against Torture and Other Cruel, Inhuman or Degrading Treatment or Punishment: note by the Secretary-General
A/HRC/31/23	2 United Nations Voluntary Fund for Victims of Torture: report of by the Secretary-General
A/HRC/31/24	2 Conclusions and recommendations of special procedures: report of the Secretary-General
A/HRC/31/25	2 Measures taken to implement Human Rights Council resolution 9/8 and obstacles to its implementation, including recommendations for further improving the effectiveness of, harmonizing and reforming the treaty body system: report of the Secretary-General
A/HRC/31/26	2 Situation of human rights in the Islamic Republic of Iran: report of the Secretary-General
A/HRC/31/27	2, 3 Rights of persons belonging to national or ethnic, religious and linguistic minorities: annual report of the United Nations High Commissioner for Human Rights
A/HRC/31/28	2, 3 Outcome of the panel discussion on a human rights-based approach to good governance in the public service: report of the Office of the United Nations High Commissioner for Human Rights
A/HRC/31/29	2, 3 Impact of the arbitrary deprivation of nationality on the enjoyment of the rights of children concerned, and existing laws and practices on accessibility for children to acquire nationality, inter alia, of the country in which they are born, if they otherwise would be stateless: report of the Secretary-General

Documents issued in the general series

<i>Symbol</i>	<i>Agenda item</i>	
A/HRC/31/30	2, 3	Thematic study on the rights of persons with disabilities under article 11 of the Convention on the Rights of Persons with Disabilities, on situations of risk and humanitarian emergencies: report of the Office of the United Nations High Commissioner for Human Rights
A/HRC/31/31	2, 3	Question of the realization in all countries of economic, social and cultural rights: report of the Secretary-General
A/HRC/31/32	2, 3	Realization of the right to work: report of the United Nations High Commissioner for Human Rights
A/HRC/31/33	2, 3	Follow-up on investment on children's rights: report of the Office of the United Nations High Commissioner for Human Rights
A/HRC/31/34	2, 3	Information and communications technology and child sexual exploitation: report of the Office of the United Nations High Commissioner for Human Rights
A/HRC/31/34/Corr.1	2, 3	Corrigendum
A/HRC/31/35	2, 3	Situation of migrants in transit: report of the Office of the United Nations High Commissioner for Human Rights
A/HRC/31/36	2, 3	Analytical study on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climate change and the human right of everyone to the enjoyment of the highest attainable standard of physical and mental health: note by the Secretariat
A/HRC/31/37	2, 3	Protection of the family: contribution of the family to the realization of the right to an adequate standard of living for its members, particularly through its role in poverty eradication and achieving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 report of the United Nations High Commissioner for Human Rights
A/HRC/31/38	2, 4	Role and achievements of the Office of the United Nations High Commissioner for Human Rights with regard to the situation of human rights in the Democratic People's Republic of Korea: report of the Office of the United Nations High Commissioner for Human Rights
A/HRC/31/39	2, 5	Report of the twenty-second annual meeting of special rapporteurs/representatives, independent experts and working groups of the special procedures of the Human Rights Council (Geneva, 8–12 June 2015), including updated information on the special procedures: note by the Secretariat
A/HRC/31/40	2, 7	Implementation of Human Rights Council resolutions S-9/1 and S-12/1: report of the United Nations High Commissioner for Human Rights

Documents issued in the general series

<i>Symbol</i>	<i>Agenda item</i>	
A/HRC/31/40/Add.1	2, 7	Implementation of the recommendations contained in the reports of the independent commission of inquiry on the 2014 Gaza conflict and of the United Nations Fact-Finding Mission on the Gaza Conflict
A/HRC/31/41	2, 7	Human rights in the occupied Syrian Golan: report of the Secretary-General
A/HRC/31/42	2, 7	Implementation of the recommendations contained in the report of the independent international fact-finding mission on the implications of Israeli settlements on the civil, political, economic, social and cultural rights of the Palestinian people throughout the Occupied Palestinian Territory, including East Jerusalem: report of the United Nations High Commissioner for Human Rights
A/HRC/31/43	2, 7	Israeli settlements in the Occupied Palestinian Territory, including East Jerusalem, and in the Occupied Syrian Golan: report of the Secretary-General
A/HRC/31/44	2, 7	Human rights situation in the Occupied Palestinian Territory, including East Jerusalem: report of the Secretary-General
A/HRC/31/45	2, 8	Outcome of the panel discussion on the impact of the world drug problem on the enjoyment of human rights: report of the United Nations High Commissioner for Human Rights
A/HRC/31/46	2, 10	Report of the United Nations High Commissioner for Human Rights on the situation of human rights in Afghanistan and on the achievements of technical assistance in the field of human rights in 2015
A/HRC/31/47	2, 10	Investigation by the Office of the United Nations High Commissioner for Human Rights on Libya: report of the Office of the United Nations High Commissioner for Human Rights
A/HRC/31/48	2, 10	Situation of human rights in Guinea: report of the United Nations High Commissioner for Human Rights
A/HRC/31/49	2	Assessment mission by the Office of the United Nations High Commissioner for Human Rights to improve human rights, accountability, reconciliation and capacity in South Sudan: report of the United Nations High Commissioner for Human Rights
A/HRC/31/50	3	Report on the first session of the open-ended intergovernmental working group on transnational corporations and other business enterprises with respect to human rights, with the mandate of elaborating an international legally binding instrument
A/HRC/31/51	3	Report of the Special Rapporteur on the right to food

Documents issued in the general series

<i>Symbol</i>	<i>Agenda item</i>
A/HRC/31/51/Add.1	3 Mission to the Philippines
A/HRC/31/51/Add.2	3 Mission to Morocco
A/HRC/31/51/Add.3	3 Mission to the Philippines: comments by the State
A/HRC/31/51/Add.4	3 Mission to Morocco: comments by the State
A/HRC/31/52	3 Report of the Special Rapporteur on the issue of human rights obligations relating to the enjoyment of a safe, clean, healthy and sustainable environment
A/HRC/31/53	3 Report of the Special Rapporteur on the issue of human rights obligations relating to the enjoyment of a safe, clean, healthy and sustainable environment
A/HRC/31/54	3 Report of the Special Rapporteur on adequate housing as a component of the right to an adequate standard of living, and on the right to non-discrimination in this context
A/HRC/31/54/Add.1	3 Mission to Cabo Verde
A/HRC/31/54/Add.2	3 Mission to Serbia and Kosovo ¹
A/HRC/31/54/Add.3	3 Mission to Cabo Verde: comments by the State
A/HRC/31/54/Add.4	3 Mission to Serbia and Kosovo: comments by the State
A/HRC/31/55	3 Report of the Special Rapporteur on the situation of human rights defenders
A/HRC/31/55/Add.1	3 Observations on communications transmitted to Governments and replies received
A/HRC/31/55/Add.1/ Corr.1	Corrigendum
A/HRC/31/55/Add.2	3 Mission to Burundi
A/HRC/31/55/Add.3	3 Mission to Burundi: comments by the State
A/HRC/31/56	3 Report of the Special Rapporteur on minority issues
A/HRC/31/56/Add.1	3 Mission to Brazil
A/HRC/31/56/Add.2	3 Mission to Brazil: comments by the State
A/HRC/31/57	3 Report of the Special Rapporteur on torture and other cruel, inhuman or degrading treatment or punishment
A/HRC/31/57/Add.1	3 Observations on communications transmitted to Governments and replies received

¹ Any reference to Kosovo, whether to the territory, institutions or population, is to be understood in full compliance with Security Council resolution 1244 (1999) and without prejudice to the status of Kosovo.

Documents issued in the general series

<i>Symbol</i>	<i>Agenda item</i>
A/HRC/31/57/Add.2	3 Follow up report of the Special Rapporteur on torture and other cruel, inhuman or degrading treatment or punishment on his follow-up visit to the Republic of Ghana
A/HRC/31/57/Add.3	3 Mission to Georgia
A/HRC/31/57/Add.4	3 Mission to Brazil
A/HRC/31/57/Add.4/ Corr.1	3 Corrigendum
A/HRC/31/57/Add.5	3 Mission to Georgia: comments by the State
A/HRC/31/57/Add.6	3 Mission to Brazil: comments by the State
A/HRC/31/58	3 Report of the Special Rapporteur on the sale of children, child prostitution and child pornography
A/HRC/31/58/Add.1	3 Mission to Japan
A/HRC/31/58/Add.2	3 Mission to Armenia
A/HRC/31/58/Add.3	3 Mission to Japan: comments by the State
A/HRC/31/58/Add.4	3 Mission to Armenia: comments by the State
A/HRC/31/59	3 Report of the Special Rapporteur in the field of cultural rights
A/HRC/31/59/Corr.1	3 Corrigendum
A/HRC/31/59/Add.1	3 Mission to Botswana
A/HRC/31/59/Add.2	3 Mission to Botswana: comments by the State
A/HRC/31/60	3 Report of the Independent Expert on the effects of foreign debt and other related international financial obligations of States on the full enjoyment of all human rights, particularly economic, social and cultural rights
A/HRC/31/60/Add.1	3 Mission to China
A/HRC/31/60/Add.2	3 Mission to Greece
A/HRC/31/60/Add.3	3 Mission to China: comments by the State
A/HRC/31/60/Add.4	3 Mission to Greece: comments by the State
A/HRC/31/61	3 Final study on illicit financial flows, human rights and the 2030 Agenda for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of the Independent Expert on the effects of foreign debt and other related international financial obligations of States on the full enjoyment of all human rights, particularly economic, social and cultural rights
A/HRC/31/62	3 Report of the Special Rapporteur on the rights of persons with disabilities
A/HRC/31/62/Add.1	3 Mission to the Republic of Moldova: comments by the State
A/HRC/31/62/Add.2	3 Mission to the Republic of Moldova

Documents issued in the general series

<i>Symbol</i>	<i>Agenda item</i>
A/HRC/31/63	3 Report of the Independent Expert on the enjoyment of human rights by persons with albinism
A/HRC/31/64	3 Report of the Special Rapporteur on the right to privacy
A/HRC/31/65	3 Report of the Special Rapporteur on the promotion and protection of human rights and fundamental freedoms while countering terrorism
A/HRC/31/66	3 Joint report of the Special Rapporteur on the rights to freedom of peaceful assembly and of association and the Special Rapporteur on extrajudicial, summary or arbitrary executions on the proper management of assemblies
A/HRC/31/67	3, 5 Progress report of the Human Rights Council Advisory Committee on its research-based report on the activities of vulture funds and the impact on human rights
A/HRC/31/68	4 Report of the Independent International Commission of Inquiry on the Syrian Arab Republic
A/HRC/31/69	4 Report of the Special Rapporteur on the situation of human rights in the Islamic Republic of Iran
A/HRC/31/70	4 Report of the Special Rapporteur on the situation of human rights in the Democratic People's Republic of Korea
A/HRC/31/70/Corr.1	4 Corrigendum
A/HRC/31/71	4 Report of the Special Rapporteur on the situation of human rights in Myanmar
A/HRC/31/71/Add.1	4 Observations by Myanmar on the report of the Special Rapporteur on the situation of human rights in Myanmar
A/HRC/31/72	5 Recommendations of the Forum on Minority Issues at its eighth session: Minorities and the criminal justice system (24 and 25 November 2015)
A/HRC/31/73	7 Report of the Special Rapporteur on the situation of human rights in the Palestinian territories occupied since 1967
A/HRC/31/74	9 Report of the Ad Hoc Committee on the Elaboration of Complementary Standards on its seventh session
A/HRC/31/75	9 Report of the Intergovernmental Working Group on the Effective Implementation of the Durban Declaration and Programme of Action on its thirteenth session
A/HRC/31/76	10 Report of the Independent Expert on the situation of human rights in Mali
A/HRC/31/77	10 Report of the Independent Expert on the situation of human rights in Haiti

Documents issued in the general series

<i>Symbol</i>	<i>Agenda item</i>	
A/HRC/31/78	10	Report of the Independent Expert on capacity-building and technical cooperation with Côte d'Ivoire in the field of human rights
A/HRC/31/79	3, 4, 7, 9, 10	Communications report of special procedures
A/HRC/31/80	2, 10	Technical cooperation and capacity-building to promote and protect the rights of all migrants, including women, children, older persons and persons with disabilities: report of the Office of the United Nations High Commissioner for Human Rights
A/HRC/31/81	2, 3	Enhancement of international cooperation in the field of human rights: report of the Office of the United Nations High Commissioner for Human Rights
A/HRC/31/82	2, 3	Outcome of the Human Rights Council panel discussion on unilateral coercive measures and human rights: report of the Office of the United Nations High Commissioner for Human Rights

Documents issued in the conference room papers series

<i>Symbol</i>	<i>Agenda item</i>	
A/HRC/31/CRP.1	4	Out of sight, out of mind: deaths in detention in the Syrian Arab Republic
A/HRC/31/CRP.2	3	Regional workshop on the situation of Roma in the Americas
A/HRC/31/CRP.3	2, 10	Investigation by the Office of the United Nations High Commissioner for Human Rights on Libya: detailed findings
A/HRC/31/CRP.4	2,3	Relationship between climate change and the human right of everyone to the enjoyment of the highest attainable standard of physical and mental health: informal summary of inputs received
A/HRC/20/CRP.5	4	Supplementary information on the situation of human rights in the Islamic Republic of Iran
A/HRC/20/CRP.6	2	Assessment mission by the Office of the United Nations High Commissioner for Human Rights to improve human rights, accountability, reconciliation and capacity in South Sudan: detailed findings
A/HRC/20/CRP.7	10	Report of the Office of the United Nations High Commissioner for Human Rights on the situation of human rights in Ukraine: (16 November 2015 to 15 February 2016)

Documents issued in the Government series

<i>Symbol</i>	<i>Agenda item</i>
A/HRC/31/G/1	4 Note verbale dated 17 December 2015 from the Permanent Mission of Georgia to the United Nations Office and other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s in Geneva addressed to the Office of the President of the Human Rights Council
A/HRC/31/G/2	2 Nota verbal de fecha 24 de diciembre de 2015 dirigida a la Oficina del Alto Comisionado de las Naciones Unidas para los Derechos Humanos por la Misión Permanente de Guatemala ante la Oficina de las Naciones Unidas en Ginebra y otros Organismos Internacionales con sede en Ginebra
A/HRC/31/G/3	4 Letter dated 20 January 2016 from the Chargé d'affaires a.i. of the Permanent Mission of Azerbaijan to the United Nations Office at Geneva addressed to the President of the Human Rights Council
A/HRC/31/G/4	2, 10 Note verbale dated 16 February 2016 from the Permanent Mission of Ukraine to the United Nations Office and other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s in Geneva addressed to the secretariat of the Human Rights Council
A/HRC/31/G/5	4 Letter dated 26 February 2016 from the Chargé d'affaires a.i. of the Permanent Mission of Azerbaijan to the United Nations Office at Geneva addressed to the President of the Human Rights Council
A/HRC/31/G/6	4 Letter dated 18 February 2016 from the Permanent Representative of Georgia to the United Nations Office addressed to the President of the Human Rights Council
A/HRC/31/G/7	6 Letter dated 17 March 2016 from the Permanent Representative of Azerbaijan to the United Nations Office at Geneva addressed to the President of the Human Rights Council
A/HRC/31/G/8	2 Note verbale dated 22 March 2016 from the Permanent Mission of Turkey to the United Nations office at Geneva addressed to the Office of the United Nations High Commissioner for Human Rights
A/HRC/31/G/9	3 Note verbale dated 22 March 2016 from the Permanent Mission of the Russian Federation to the United Nations Office at Geneva addressed to the Secretariat of the Human Rights Council

Documents issued in the national institution series

<i>Symbol</i>	<i>Agenda item</i>
A/HRC/31/NI/1	3 Written submission by the Azerbaijan Human Rights Commissioner (Ombudsman)
A/HRC/31/NI/2	5 Written submission by the Azerbaijan: Human Rights Commissioner (Ombudsman)
A/HRC/31/NI/3	6 Written submission by the Rwanda: National Commission for Human Rights
A/HRC/31/NI/4	3 Información presentada por la Red de Instituciones Nacionales para la Promoción y Protección de los Derechos Humanos del Continente Americano
A/HRC/31/NI/5	3 Información presentada por la Red de Instituciones Nacionales para la Promoción y Protección de los Derechos Humanos del Continente Americano
A/HRC/31/NI/6	3 Información presentada por la Red de Instituciones Nacionales para la Promoción y Protección de los Derechos Humanos del Continente Americano
A/HRC/31/NI/7	3 Información presentada por la Red de Instituciones Nacionales para la Promoción y Protección de los Derechos Humanos del Continente Americano
A/HRC/31/NI/8	3 Información presentada por la Red de Instituciones Nacionales para la Promoción y Protección de los Derechos Humanos del Continente Americano
A/HRC/31/NI/9	3 Written submission by the Greek National Commission for Human Rights
A/HRC/31/NI/10	3 Informations communiquées par le Conseil National des Droits de l'Homme du Maroc
A/HRC/31/NI/11	3 Informations communiquées par le Conseil National des Droits de l'Homme du Maroc
A/HRC/31/NI/12	3 Informations communiquées par le Conseil National des Droits de l'Homme du Maroc
A/HRC/31/NI/13	1 Comité International de Coordination des Institutions Nationales pour la Promotion et la Protection des Droits de l'Homme (CIC)
A/HRC/31/NI/14	1 Written submission by the International Coordinating Committee of National Institutions for the Promotion and Protection of Human Rights (ICC)
A/HRC/31/NI/15	1 Comité Internacional de Coordinación de la Instituciones Nacionales para la Promoción y la Protección de los Derechos Humanos (CIC)

Documents issued in the national institution series

<i>Symbol</i>	<i>Agenda item</i>
A/HRC/31/NI/16	1 Written submission by the International Coordinating Committee of National Institutions for the Promotion and Protection of Human Rights (ICC)
A/HRC/31/NI/17	6 Written submission by the Nepal National Commission for Human Rights
A/HRC/31/NI/18	3 Written submission by the Azerbaijan Human Rights Commissioner (Ombudsman)

Documents issued in the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series

<i>Symbol</i>	<i>Agenda item</i>
A/HRC/31/NGO/1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World Muslim Congress,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gener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2	7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for the Elimination of All Forms of Racial Discrimination (EAFORD),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3	9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for the Elimination of All Forms of Racial Discrimination (EAFORD),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4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for the Elimination of All Forms of Racial Discrimination (EAFORD),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5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Organization for Defending Victims of Violence,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6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Organization for Defending Victims of Violence,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7	3 Exposé écrit présenté par le Chant du Guépard dans le Désert, organisation non gouvernementale dotée du statut consultative spécial
A/HRC/31/NGO/8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Society of Iranian Women Advocating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of Environment,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Documents issued in the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series

<i>Symbol</i>	<i>Agenda item</i>
A/HRC/31/NGO/9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Khiam Rehabilitation Center for Victims of Torture,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10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Khiam Rehabilitation Center for Victims of Torture,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11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Khiam Rehabilitation Center for Victims of Torture,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12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Khiam Rehabilitation Center for Victims of Torture,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13	5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Reporters Sans Frontiers International: Reporters Without Borders International,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14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Child Foundation,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15	7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Child Foundation,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16	5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Friends World Committee for Consultation,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gener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17	3 Exposición escrita presentada por la Federación de Asociaciones de Defensa y Promoción de los Derechos Humanos, organización no gubernamental reconocida como entidad consultiva especial
A/HRC/31/NGO/18	7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Arab Association for Human Rights,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19	7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Khiam Rehabilitation Center for Victims of Torture,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20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Khiam Rehabilitation Center for Victims of Torture,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21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Khiam Rehabilitation Center for Victims of Torture,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Documents issued in the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series

<i>Symbol</i>	<i>Agenda item</i>
A/HRC/31/NGO/22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Federación de Asociaciones de Defensa y Promoción de los Derechos Humanos,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23	4 Exposé écrit présenté par l'Institut international pour la paix, la justice et les droits de l'Homme: IIPJFH, organisation non gouvernementale dotée du statut consultative spécial
A/HRC/31/NGO/24	3 Exposé écrit présenté par l'Institut international pour la paix, la justice et les droits de l'Homme: IIPJFH, organisation non gouvernementale dotée du statut consultative spécial
A/HRC/31/NGO/25	3 Joint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Association for Progressive Communications (APC),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general consultative status, the American Civil Liberties Union, Amnesty International, Asian Forum for Human Rights and Development, Human Rights Watch, International Commission of Jurists, International Federation for Human Rights Leagues, International Humanist and Ethical Union, International PEN, International Press Institute, International Service for Human Rights, Privacy International,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s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rticle 19: International Centre Against Censorship, the World Association of Newspapers,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s on the roster
A/HRC/31/NGO/26	7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Arab Association for Human Rights,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27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Khiam Rehabilitation Center for Victims of Torture,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28	4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Khiam Rehabilitation Center for Victims of Torture,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29	7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Khiam Rehabilitation Center for Victims of Torture,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30	7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Khiam Rehabilitation Center for Victims of Torture,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31	7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Khiam Rehabilitation Center for Victims of Torture,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Documents issued in the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series

<i>Symbol</i>	<i>Agenda item</i>
A/HRC/31/NGO/32	7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Khiam Rehabilitation Center for Victims of Torture,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33	7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Khiam Rehabilitation Center for Victims of Torture,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34	8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Modern Advocacy, Humanitarian, Social and Rehabilitation Association,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35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Khiam Rehabilitation Center for Victims of Torture,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36	7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Khiam Rehabilitation Center for Victims of Torture,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37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Khiam Rehabilitation Center for Victims of Torture,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38	3 Exposé écrit présenté par Drepavie, organisation non gouvernementale dotée du statut consultatif spécial
A/HRC/31/NGO/39	6 Exposé écrit présenté par Drepavie, organisation non gouvernementale dotée du statut consultatif spécial
A/HRC/31/NGO/40	2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Amnesty International,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41	4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Korean Assembly for Reunion of Ten-million Separated Families,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42	5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Organization for Defending Victims of Violence,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43	9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Organization for Defending Victims of Violence,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44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Khiam Rehabilitation Center for Victims of Torture,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45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Khiam Rehabilitation Center for Victims of Torture,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Documents issued in the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series

<i>Symbol</i>	<i>Agenda item</i>
A/HRC/31/NGO/46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Khiam Rehabilitation Center for Victims of Torture,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47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Khiam Rehabilitation Center for Victims of Torture,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48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Khiam Rehabilitation Center for Victims of Torture,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49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Privacy International,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50	4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International Educational Development, Inc.,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on the roster
A/HRC/31/NGO/51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Khiam Rehabilitation Center for Victims of Torture,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52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Human Rights Advocates Inc.,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53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Human Rights Advocates Inc.,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54	3 Joint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OIDEI,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rigatou International, Brahma Kumaris World Spiritual University, International Association for Religious Freedom, New Humanity and ONG HOPE International,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s in general consultative status, Al-Hakim Foundation, Asia-Pacific Human Rights Information Center, Association Points-Cœur, Company of the Daughters of Charity of St. Vincent de Paul, Dominicans for Justice and Peace: Order of Preachers, Equitas International Centre for Human Rights Education, Foundation for GAIA, International Catholic Child Bureau, International Council of Jewish Women, International Federation of University Women, International Network for the Prevention of Elder Abuse,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for the Elimination of All Forms of Racial Discrimination, International Volunteerism Organization for Women, Education and Development: VIDES, Istituto Internazionale Maria Ausiliatrice delle Salesiane di Don Bosco: IIMA, Latter-Day Saint Charities, Mothers Legacy Project, Planetary Association for Clean Energy, Sovereign Military Order of the Temple of Jerusalem: OSMTH,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s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nd Lucis Trust Association and

Documents issued in the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series

<i>Symbol</i>	<i>Agenda item</i>
	Soka Gakkai International,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s on the roster
A/HRC/31/NGO/55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Association Miraisme International,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56	4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Korean Bar Association,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57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Association Miraisme International,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58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Association Miraisme International,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59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Association Miraisme International,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60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International Commission of Jurists,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61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Hazrat Javad-al-Aemeh Cultural Charity Institute,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62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Federation of Western Thrace Turks in Europe,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63	7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Palestinian Return Centre Ltd,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64	6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International Commission of Jurists,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65	3 Exposé écrit présenté par France Libertés : Fondation Danielle Mitterrand, organisation non gouvernementale dotée du statut consultatif spécial
A/HRC/31/NGO/66	2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International Movement Against All Forms of Discrimination and Racism (IMADR),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s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67	4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Americans for Democracy & Human Rights in Bahrain Inc.,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68	4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Alsalam Foundation,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Documents issued in the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series

<i>Symbol</i>	<i>Agenda item</i>
A/HRC/31/NGO/69	4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Iraqi Development Organization,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70	4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Jubilee Campaign,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71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Jubilee Campaign,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72	4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Jubilee Campaign,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73	2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International Movement Against All Forms of Discrimination and Racism (IMADR),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s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74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Society for Threatened Peoples,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75	6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Society for Threatened Peoples,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76	4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Society for Threatened Peoples,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77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Society for Threatened Peoples,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78	4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Society for Threatened Peoples,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79	4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International Educational Development, Inc.,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on the roster
A/HRC/31/NGO/80	3 Exposición escrita presentada por la Asociación Cubana de las Naciones Unidas (Cuban United Nations Association), organización no gubernamental reconocida como entidad consultiva especial
A/HRC/31/NGO/81	7 Exposición escrita presentada por la Asociación Cubana de las Naciones Unidas (Cuban United Nations Association), organización no gubernamental reconocida como entidad consultiva especial
A/HRC/31/NGO/82	3 Exposición escrita presentada por la Asociación Cubana de las Naciones Unidas (Cuban United Nations Association), organización no gubernamental reconocida como entidad consultiva especial

Documents issued in the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series

<i>Symbol</i>	<i>Agenda item</i>
A/HRC/31/NGO/83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Society Studies Centre (MADA ssc),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84	7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Organization for Defending Victims of Violence,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85	4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International Federation of Liberal Youth,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86	4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Reporters Sans Frontiers International: Reporters Without Borders International,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87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Iranian Elite Research Center,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88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International Alliance of Women,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gener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89	4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Imam Ali's Popular Students Relief Society,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90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Imam Ali's Popular Students Relief Society,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91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Imam Ali's Popular Students Relief Society,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92	4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Imam Ali's Popular Students Relief Society,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93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Imam Ali's Popular Students Relief Society,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94	4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Nazra for Feminist Studies,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95	10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American Association of Jurists,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96	4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American Association of Jurists,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97	4 Joint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Shimin Gaikou Centre (Citizens' Diplomatic Centre for the Rights of Indigenous Peoples), International Movement Against All Forms of Discrimination and Racism (IMADR),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s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Documents issued in the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series

<i>Symbol</i>	<i>Agenda item</i>
A/HRC/31/NGO/98	2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Catholic Family and Human Rights Institute, Inc.,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99	4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World Muslim Congress,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gener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100	7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Al-Haq, Law in the Service of Man,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101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Jubilee Campaign,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102	10 Exposé écrit présenté par Franciscans International, organisation non gouvernementale dotée du statut consultatif général
A/HRC/31/NGO/103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Norwegian Refugee Council,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104	6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International Bar Association,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105	9 Exposé écrit présenté par le Centre européen pour le droit, la justice et les droits de l'homme (European Centre for Law and Justice), organisation non gouvernementale dotée du statut consultatif spécial
A/HRC/31/NGO/106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Federal Union of European Nationalities,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107	4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Organization for Defending Victims of Violence,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108	5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European Centre for Law and Justice (Centre européen pour le droit, la justice et les droits de l'homme),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109	4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Iranian Elite Research Center,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110	3 Joint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Caritas Internationalis (International Confederation of Catholic Charities), New Humanity,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s in general consultative status, Associazione Comunità Papa Giovanni XXIII, Alliance Defending Freedom, Association Points-Coeur, Company of the Daughters of Charity of St. Vincent de Paul, Congregation of Our Lady of Charity of the Good Shepherd, International Association of Charities, International Catholic Child Bureau, International Volunteer Organization for Women Education Development, Istituto

Documents issued in the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series

<i>Symbol</i>	<i>Agenda item</i>
	Internazionale Maria Ausiliatrice delle Salesiane di Don Bosco, Mouvement International d'Apostolate des Milieux Sociaux Independants, Teresian Association, World Union of Catholic Women's Organizations,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s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111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Iranian Elite Research Center,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112	4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Human Rights Now,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113	7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Human Rights Now,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114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Arab NGO Network for Development,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s on the roster
A/HRC/31/NGO/115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Human Rights Now,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116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Human Rights Now,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117	2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Arab NGO Network for Development,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on the roster
A/HRC/31/NGO/118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Asian Legal Resource Centre,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gener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119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Asian Legal Resource Centre,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gener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120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Asian Legal Resource Centre,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gener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121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Asian Legal Resource Centre,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gener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122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Asian Legal Resource Centre,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gener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123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Asian Legal Resource Centre,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gener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124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Asian Legal Resource Centre,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general consultative status

Documents issued in the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series

<i>Symbol</i>	<i>Agenda item</i>
A/HRC/31/NGO/125	4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Asian Legal Resource Centre,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gener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126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Asian Legal Resource Centre,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gener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127	4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Pasumai Thaayagam Foundation,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128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Human Rights Now,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129	7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Norwegian Refugee Council,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130	6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Arab NGO Network for Development,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on the roster
A/HRC/31/NGO/131	2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Pasumai Thaayagam Foundation,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132	2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Amnesty International,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133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Liberal International (World Liberal Union),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s in gener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133 /Corr.1	3 Corrigendum
A/HRC/31/NGO/134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International Catholic Child Bureau,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135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International Catholic Child Bureau,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136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International Catholic Child Bureau,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137	4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Marangopoulos Foundation for Human Rights,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138	5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Association for Defending Victims of Terrorism,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139	4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Association for Defending Victims of Terrorism,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Documents issued in the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series

<i>Symbol</i>	<i>Agenda item</i>
A/HRC/31/NGO/140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Human Rights Watch,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141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International Humanist and Ethical Union,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142	5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European Centre for Law and Justice (Centre européen pour le droit, les Justice et les droits de l'homme),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143	6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Foundation for Aboriginal and Islander Research Action Aboriginal Corporation,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144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Auspice Stella,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144 /Corr.1	3 Corrigendum
A/HRC/31/NGO/145	1 Joint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New Humanity,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general consultative status, Associazione Comunità Papa Giovanni XXIII, Dominicans for Justice and Peace: Order of Preachers,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for the Right to Education and Freedom of Education (OIDE), Mouvement International d'Apostolate des Milieux Sociaux Independants,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s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146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Maarij Foundation for Peace and Development,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147	3 Joint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Associazione Comunità Papa Giovanni XXIII, Company of the Daughters of Charity of St. Vincent de Paul, Congregation of Our Lady of Charity of the Good Shepherd, International Catholic Child Bureau, World Union of Catholic Women's Organizations,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s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148	8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Maarij Foundation for Peace and Development,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149	4 Exposición escrita presentada por la Comité Permanente por la Defensa de los Derechos Humanos, organización no gubernamental reconocida como entidad consultiva especial

Documents issued in the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series

<i>Symbol</i>	<i>Agenda item</i>
A/HRC/31/NGO/150	3 Exposición escrita presentada por la Comité Permanente por la Defensa de los Derechos Humanos, organización no gubernamental reconocida como entidad consultiva especial
A/HRC/31/NGO/151	7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Amuta for NGO Responsibility,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152	7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Amuta for NGO Responsibility,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153	7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Amuta for NGO Responsibility,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154	9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International Youth and Student Movement for the United Nations,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gener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155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Global Helping to Advance Women and Children,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s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156	3 Joint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International Youth and Student Movement for the United Nations,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s in general consultative status, International-Lawyers.Org., Arab Organization for Human Rights, General Arab Women Federation, Indian Movement "Tupaj Amaru",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for the Elimination of All Forms of Racial Discrimination, Organisation Mondiale des associations pour l'éducation prénatale, Organisation pour la Communication en Afrique et de Promotion de la Cooperation Economique Internationale: OCAPROCE Internationale, Union of Arab Jurists,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s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International Educational Development, Inc., World Peace Council,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s on the roster
A/HRC/31/NGO/157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Jossour Forum des Femmes Marocaines,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158	4 Joint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Nonviolent Radical Party, the Transnational and Transparty,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general consultative status, the Women's Human Rights International Association,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159	10 Exposé écrit présenté par International Catholic Child Bureau, une organisation non gouvernementale dotée du statut consultatif spécial

Documents issued in the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series

<i>Symbol</i>	<i>Agenda item</i>
A/HRC/31/NGO/160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Society of Iranian Women Advocating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of Environment,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161	4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Amnesty International,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162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Amnesty International,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163	4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Amnesty International,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164	2, 8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Amnesty International,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165	3 Joint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Asian Legal Resource Centre,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general consultative status, Lawyers' Rights Watch Canada,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166	4 Joint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Nonviolent Radical Party, Transnational and Transparty,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general consultative status, the Women's Human Rights International Association, France Libertés: Fondation Danielle Mitterrand,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s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the International Educational Development, Inc., Mouvement contre le racisme et pour l'amitié entre les peuples,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s on the roster
A/HRC/31/NGO/167	7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Adalah: The Legal Center for Arab Minority Rights in Israel,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168	4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Jubilee Campaign,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169	4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Jubilee Campaign,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170	4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Society for Development and Community Empowerment (SDCE),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171	7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BADIL Resource Center for Palestinian Residency and Refugee Rights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172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Liberation,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on the roster

Documents issued in the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series

<i>Symbol</i>	<i>Agenda item</i>
A/HRC/31/NGO/173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World Barua Organization (WBO),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174	4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Integrated Youth Empowerment: Common Initiative Group (I.Y.E. – C.I.G.),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175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Global Network for Rights and Development (GNRD),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176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Article 19: International Centre Against Censorship,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on the roster
A/HRC/31/NGO/177	4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People for Successful Corean Reunification,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178	4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International Fellowship of Reconciliation,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179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Association for Progressive Communications (APC),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gener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180	4 Exposé écrit présenté par Society of Iranian Women Advocating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of Environment, organisation non gouvernementale dotée du statut consultatif spécial
A/HRC/31/NGO/181	9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Servas International,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on the roster
A/HRC/31/NGO/182	4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Jubilee Campaign,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183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Human Rights Advocates Inc.,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184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Human Rights Advocates Inc.,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185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Human Rights Advocates Inc.,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186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Human Rights Advocates Inc.,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187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Society for Threatened Peoples,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Documents issued in the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series

<i>Symbol</i>	<i>Agenda item</i>
A/HRC/31/NGO/188	5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the Society for Threatened Peoples,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189	4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Society for Threatened Peoples,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190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Maarij Foundation for Peace and Development,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191	9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Aliran Kesedaran Negara National Consciousness Movement,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on the roster
A/HRC/31/NGO/192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Aliran Kesedaran Negara National Consciousness Movement,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on the roster
A/HRC/31/NGO/193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Society for the Protection of Unborn Children (SPUC),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194	3 Exposición escrita presentada por la Asociación Cubana de las Naciones Unidas (Cuban United Nations Association), organización no gubernamental reconocida como entidad consultiva especial
A/HRC/31/NGO/195	6 Joint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Franciscans International,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general consultative status, Edmund Rice International,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196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Global Network for Rights and Development (GNRD),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197	6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Global Network for Rights and Development (GNRD),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198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Global Network for Rights and Development (GNRD),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199	3 Exposé écrit présenté par le Global Network For Rights And Development, organisation non gouvernementale dotée du statut consultatif spécial
A/HRC/31/NGO/200	6 Exposé écrit présenté par l'Observatoire Mauritanien pour les Droits de l'Homme et la Démocratie, organisation non gouvernementale dotée du statut consultatif spécial

Documents issued in the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series

<i>Symbol</i>	<i>Agenda item</i>
A/HRC/31/NGO/201	6 Exposé écrit présenté par l'Observatoire Mauritanien pour les Droits de l'Homme et la Démocratie, organisation non gouvernementale dotée du statut consultatif spécial
A/HRC/31/NGO/202	6 Exposé écrit présenté par l'Observatoire Mauritanien pour les Droits de l'Homme et la Démocratie, organisation non gouvernementale dotée du statut consultatif spécial
A/HRC/31/NGO/203	6 Exposé écrit présenté par l'Observatoire Mauritanien pour les Droits de l'Homme et la Démocratie, organisation non gouvernementale dotée du statut consultatif spécial
A/HRC/31/NGO/204	6 Exposé écrit présenté par l'Observatoire Mauritanien pour les Droits de l'Homme et la Démocratie, organisation non gouvernementale dotée du statut consultatif spécial
A/HRC/31/NGO/205	6 Exposé écrit présenté par l'Association Mauritanienne pour la promotion du droit, organisation non gouvernementale dotée du statut consultatif spécial
A/HRC/31/NGO/206	6 Exposé écrit présenté par l'Association Mauritanienne pour la promotion du droit, organisation non gouvernementale dotée du statut consultatif spécial
A/HRC/31/NGO/207	6 Exposé écrit présenté par l'Association Mauritanienne pour la promotion du droit, organisation non gouvernementale dotée du statut consultatif spécial
A/HRC/31/NGO/208	6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Association Mauritanienne pour la Promotion du Droit,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209	4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Association Mauritanienne pour la Promotion du Droit,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210	6 Exposé écrit présenté par l'Association "Paix" pour la lutte contre la Contrainte et l'injustice, organisation non gouvernementale dotée du statut consultatif spécial
A/HRC/31/NGO/211	6 Exposé écrit présenté par l'Association "Paix" pour la lutte contre la Contrainte et l'injustice, organisation non gouvernementale dotée du statut consultatif spécial
A/HRC/31/NGO/212	6 Exposé écrit présenté par l'Association "Paix" pour la lutte contre la Contrainte et l'injustice, organisation non gouvernementale dotée du statut consultatif spécial

Documents issued in the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series

<i>Symbol</i>	<i>Agenda item</i>
A/HRC/31/NGO/213	6 Exposé écrit présenté par l'Association "Paix" pour la lutte contre la Contrainte et l'injustice, organisation non gouvernementale dotée du statut consultatif spécial
A/HRC/31/NGO/214	6 Exposé écrit présenté par l'Association "Paix" pour la lutte contre la Contrainte et l'injustice, organisation non gouvernementale dotée du statut consultatif spécial
A/HRC/31/NGO/215	6 Exposé écrit présenté par l'Association "Paix" pour la lutte contre la Contrainte et l'injustice, organisation non gouvernementale dotée du statut consultatif spécial
A/HRC/31/NGO/216	3 Exposé écrit présenté par Rencontre Africaine pour la defense des droits de l'homme, organisation non gouvernementale dotée du statut consultatif spécial
A/HRC/31/NGO/217	6 Exposé écrit présenté par l'Association "Paix" pour la lutte contre la Contrainte et l'injustice, organisation non gouvernementale dotée du statut consultatif spécial
A/HRC/31/NGO/218	7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Israeli Committee Against House Demolitions (ICAHN),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219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International Humanist and Ethical Union,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220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Jammu and Kashmir Council for Human Rights,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221	4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Jammu and Kashmir Council for Human Rights,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222	6 Exposé écrit présenté par l'Association Mauritanienne pour la santé de la mère et de l'enfant, organisation non gouvernementale dotée du statut consultatif spécial
A/HRC/31/NGO/223	9 Joint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International-Lawyers.Org, the Arab Organization for Human Rights, the General Arab Women Federation, Indian Movement "Tupaj Amaru", the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for the Elimination of All Forms of Racial Discrimination, Organisation Mondiale des associations pour l'éducation prénatale, the Union of Arab Jurists,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s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the International Educational Development, Inc., World Peace Council,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s on the roster

 Documents issued in the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series

<i>Symbol</i>	<i>Agenda item</i>	
A/HRC/31/NGO/224	3, 7	Joint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International-Lawyers.Org, the Arab Organization for Human Rights, the General Arab Women Federation, the Indian Movement "Tupaj Amaru", the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for the Elimination of All Forms of Racial Discrimination, the Union of Arab Jurists,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s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International Educational Development, Inc., the World Peace Council,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s on the roster,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225	3	Joint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International-Lawyers.Org.,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for the Elimination of All Forms of Racial Discrimination, Union of Arab Jurists,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s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International Educational Development, Inc., World Peace Council,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s on the roster
A/HRC/31/NGO/226	7	Joint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International-Lawyers.Org., the Arab Organization for Human Rights, the General Arab Women Federation, the Indian Movement "Tupaj Amaru", the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for the Elimination of All Forms of Racial Discrimination, the Union of Arab Jurists,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s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International Educational Development, Inc., the World Peace Council,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s on the roster,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227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International-Lawyers.Org., the Arab Organization for Human Rights, the General Arab Women Federation, the Indian Movement "Tupaj Amaru", the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for the Elimination of All Forms of Racial Discrimination, the Organisation Mondiale des associations pour l'éducation prénatale, the Union of Arab Jurists,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s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International Educational Development, Inc., the World Peace Council,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s on the roster
A/HRC/31/NGO/228	3, 4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International-Lawyers.Org., the Arab Organization for Human Rights, the General Arab Women Federation, the Indian Movement "Tupaj Amaru", the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for the Elimination of All Forms of Racial Discrimination, the Organisation Mondiale des associations pour l'éducation prénatale, the Union of Arab Jurists,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s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International Educational Development, Inc., the World Peace Council,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s on the roster,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Documents issued in the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series

<i>Symbol</i>	<i>Agenda item</i>
A/HRC/31/NGO/229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Shia Rights Watch Inc.,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230	4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Iranian Elite Research Center,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231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International Career Support Association,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1/NGO/232	4 Exposición escrita presentada por la Asociación HazteOir.org., organización no gubernamental reconocida como entidad consultiva especial
A/HRC/31/NGO/233	5 Exposición escrita presentada por la Asociación HazteOir.org., organización no gubernamental reconocida como entidad consultiva especial
A/HRC/31/NGO/234	9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Auspice Stella,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nnex IV

Special procedure mandate holders appointed by the Human Rights Council at its thirty-first session

Expert Mechanism on the Rights of Indigenous Peoples (member from Eastern European States)

Alexey Tsykarev (Russian Federation)

Expert Mechanism on the Rights of Indigenous Peoples (member from Latin American and Caribbean States)

Erika Yamada (Brazil)

Working Group on the issue of human rights and transnational corporations and other business enterprises (member from Asia-Pacific States)

Surya Deva (India)

Special Rapporteur on the situation of human rights in the Palestinian territories occupied since 1967

Stanley Michael Lynk (Canada)
